

# 梧桐

第三輯

枕上雲霞

WU TONG III

Rosy Clouds  
on the Pillow



書院中文經典  
SHUYUAN CHINESE  
CLASSICS



弘立書院  
THE ISF SHUYUAN  
PROGRAM

梧桐

(第三輯)

# 梧桐

第二輯

枕上雲霞

WU TONG III

Rosy Clouds  
on the Pillow



書院中文經典  
SHUYUAN CHINESE  
CLASSICS



## 序一

從兩千多年前，莊周夢到自己變成蝴蝶的那天開始，到唐傳奇的「南柯一夢」、「黃粱一夢」，明末牡丹亭中的「遊園驚夢」，再到清代曹雪芹的「紅樓夢」，「夢」成為中國敘事文學中的一條重要線索。古今同夢，《梧桐》第三輯收錄的許多小說，如〈醒夢〉、〈夢中人〉、〈十六歲生日夜〉、〈蝶化莊生〉、〈佳人〉，皆不約而同地以夢為馬，接續了這一傳統。在〈夢遊天姥吟留別〉這首長詩的結尾，李白從遊歷天姥山仙境的夢中驚醒，悵然寫下「惟覺時之枕席，失向來之煙霞」——本輯據此定名為「枕上雲霞」。「枕上」寓夢境之意，「雲霞」則是小說中奇麗想象的夢幻色彩。

其實，「夢」不但是小說情節和主題的重要元素，小說本身也和夢有著同構的關係。小說創作的過程，首先是作者做夢的一段旅程，在這個夢境中，作者不但會化身為蝴蝶，還要化身為所有的人物。作者要在這個夢境中生活，要和自己創作出的人物同呼吸，共命運，在每一個情境中，體會、揣摩人物的情感和反應。對同學們來說，寫小說，不僅僅是語言能力的鍛鍊，更是對人性的理解和探尋。而在指導創作的過程中，老師的角色相當於一個「夢境質量檢查員」。要吸引讀者進入這個夢境，要讓其真假難辨，全身心地投入這個夢境，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任何情節、人物上的不合理之處，都會讓讀者因覺察出異樣而「出夢」——而當讀者不再相信這個夢境，也就很難繼續讀下去。因此，老師會不停站在讀者的角度，追問作者「為甚麼？」「怎麼樣？」這類問題，一切只是為了讓這個夢境更為「真實」，更為符合普遍的「人性」，能讓讀者「入夢」。

本輯不少小說雖以夢為主要元素，但並不限於表現「人生如夢」這個傳統主題，其中蘊含的主題十分豐富：亂世中的人格與文化堅守，歷史和哲學的交融，對戰爭的反思，人性善惡的挖掘，親情與友情的考驗，創造與毀滅的辯證關係，愛情與夢境的相似之處……這些，都是老師在本輯「小」說中讀到的「大」主題。

本輯所收小說，有的經過接近一年的時間創作，有的甚至沉澱了兩三年之久。在需兼顧學業和教學的情況下，無論對於作者和老師來說，這都是一個漫長而艱難的過程。在這個過程中，許多作者都經歷了靈感喪失、下筆凝塞、自我懷疑，以及反復收到老師修訂意見的「崩潰」（如一些同學在「作者的話」中所說）。而和同學們一樣，老師也時常會經歷多次的情緒過山車：反復閱讀所造成的「審美疲勞」，郵件不停「追」同學時收不到回應的懊惱，文字潤色校對時不斷發現不規範用詞乃至標點符號的「崩潰」……有時，又「我見青山多嫵媚」，看每一篇都欣然可喜。

最終，看到十幾萬字的想象和文字最終結晶、定稿，心中升起的還是欣慰。因為，在這三輯《梧桐》的指導和編輯過程中，老師逐漸想明白了這一點：固然要幫助同學達到印刷成書面向廣大讀者的標準和質量，但還是要展示某一特定年齡原生態的想象特色、語言風格和情感主題。成年人眼中看到的「稚嫩」，不過是生命在特殊階段的特殊印記而已，也是一種特色。相信當這些作者多年以後回望自己的「少作」，也會是欣喜的，彷彿找到時間長河中的另一個自己。因此，在人物、情節、文字等方面，我們儘量地保留不同年齡同學的「特色」，而這才是《梧桐》的獨特價值所在。

《梧桐》第三輯收錄了二十一至十二年級同學的創作，無論在篇章數量上，作者年級的多樣性上，情節人物的構建上，還是在文字的質量上，《梧桐》都在持續進步著。這也反映弘立的中文創意寫作已經蔚然成風，才能出現越來越多優秀的作者。

最終，能和作者們走完這趟既「夢幻」又十分「現實」的旅程，是倍感幸運和欣慰的。

正在閱讀序言的讀者，期待你也加入進來。

張玉龍（書院中文經典）



中國人尚紅由來已久，本次封面使用了中國傳統色中的「茜」色，源自於一種名為「茜草」的植物，常用於染就佛門中的「赤袈裟」。大乘佛法有以觀如夢為門徑的禪定，《華嚴經·十忍品》有云「住於夢定者，了世皆如夢」，認為紅塵種種皆虛妄似夢。在本輯《梧桐》中，我們可以看到學生通過文學的方式，展現他們對「夢」的探索和思考。

本輯封面繡雲綺構，丹霞增輝，以突出「夢」這一主題。細看封面右下角一位雙眼緊閉，眉頭微蹙的女子已然進入夢鄉，夢中之景似畫卷徐徐展開，其上有〈狐妖〉中胡媚兒的寶瓶，〈蝶化莊生〉中在夢境與現實間起舞的蝴蝶，〈並蒂蓮〉中象徵著至真至純之情的蓮花，〈不滅之火〉中重新燃起的火焰，〈子知之乎〉中引發濠梁之辯的游魚……它們都是來自本輯中的精彩元素，如果你在閱讀中，恍惚間遇見了鮮活的它們，那就證明你已似寶玉入幻境，盧生過邯鄲，麗娘遊春園般悄然「入夢」了。

和學生一起創作是一場有意義的思想交流。學生們的創作皆「文如其人」，老師可以從一個個或幽默俏皮，或冷傲沉鬱，或婉約工整的文字背後，勾勒出每一個學生的形象。通過閱讀他們的文字，我欣喜地發現他們的思考已頗具深度。指導學生修改文章也是一項有趣的「運動」：學生在校活動非常豐富，於是老師不得不在教學樓間來回穿梭，在各個樓層間來回折返，在教室外「守株待兔」，在休息時間中見縫插針，只為和作者聊構思，聊人物，聊情節，直到和學生達成一致的修改意見，方興盡而歸。若偶遇有約不來，孤琴獨候之時，老師則嗟嘆連連，恨不能鴻雁傳書。但是，每當有學生在老師簡單的點撥和啟發下，能靈光一閃，修改出更加完美的一稿，老師便備感欣慰。

校對學生的創作是一項巨大的「工程」。學生創作短則兩三千，長則上萬字，本輯總共約十五萬字。《梧桐》每一次出版前，要經過老師至少三輪的通篇校對，第一輪是推敲文章的情節邏輯有無漏洞之

處。本期主題雖為「夢」，但如何營造「真實」的夢境對學生來說卻是不小的挑戰。如何把握「想象」的尺度，如何於細微之處暗藏玄機，都是學生在此期間需要思考清楚的問題；校對的第二輪是對小說的語言文字進行有篩選的調整。老師選擇保留學生當下的語言風格，只對個別影響閱讀流暢性的句子給予修改建議。這樣做一是為了真實地呈現學生豐富多彩的語言風格，二是為了記錄學生寫作水平的進步。可以想見，在幾年之後，當作者們再翻閱此輯時，或許會覺得筆力稚嫩，但相信隨後會莞爾一笑，因為這是曾經那個小小的自己邁向創作之旅的第一步，如此想來便彌足珍貴；第三輪校對便是老師對語言文字進行最後的把關，檢查有無基本錯誤。此環節最為考驗眼力，因此審稿後期的老師常就著明目茶，細查每個字句，縱耳熱目澀，仍甘之如飴。

誠如「人生若無夢，終世無鴻荒。」如若無夢，我們將永遠難以抵達那自由浪漫氤氳不散的「鴻荒」世界。學生的想象力似翻飛的丹霞，有獨屬於他們的天真可愛，通過閱讀本書，我們有機會在學生用文字編織的綺夢中暢遊。

希望大家喜歡本輯《梧桐》，滿載清夢而歸。

黃詩琦（書院中文經典）



# 枕上雲霞



序一（張玉龍）	004
序二（黃詩琦）	006
醒夢（蔡司晨）	010
狼（張詠緣）	032
厲鬼（臧乙菱）	038
並蒂蓮：元浦椿（向予涵）	044
並蒂蓮：謝柳婷（齊泉靈）	056
蝶化莊生（謝特銘）	068
鮫人（染然）	088
狐妖（宋悅寧）	102
幻樓（章舒卿）	116
夢中人（張天恩）	134
佳人（黃楷苾）	144
蠻原（王昱皓）	154
子知之乎（韓熙謙）	180

不滅之火：重燃（呂佩希）	196
狙國史：下（劉善源）	240
十六歲生日夜（黃慕曾）	250
十二金人（吳一非）	266
天人之際（張瀚宇）	274
十二金人的魔力（張滙享）	284
赤松子（丁奕辰）	292
懸賞令（胡茗遠）	296





# 醒夢

蔡司晨 著  
(七年級作)



“the stars, the sky,  
it's all a gigantic hoax, a lie.”

## 楔子：無瑕的夜晚

18：48 / 秋霧市

在秋霧市夜晚，月亮高高地掛在天空中，潔白無瑕地、輕輕地照在地面上。天上的星星仍然與昨天的一模一樣，好像絲毫沒有變一樣。一個看似十五歲左右的少年靜靜地坐在秋霧市的草坪上，仰望著無盡的黑暗。

「空！回來吃飯！」草坪上方的小房子中傳出女聲。空嘆了口氣，起身緩緩地向小屋方向走去。不到五分鐘，空就站在門口，望著屋子裡的人。

「喂，你出去看月亮也別看得那麼痴迷，叫了你好幾遍都沒聽到。」屋裡站著一個漂亮的女子，胸前掛著格子圍裙，深棕色的頭髮高高地紮成馬尾，雙手叉腰，狠狠地盯著空。

空撇了撇嘴：「好啦，對不起，下次不會啦……」

「沒有下次！」女子說道。

空無奈地看著這個把他看成弟弟對待的女子。他沒有家人，很小就自己一個人住在街上了。沒人照顧，空也不知道自己是怎麼存活下來的。他從小就沒好運，每個收留他的人，沒到幾天，都神秘地消失了。不過這個女子似乎是個例外。空和她已經在一起住了幾年了，這個女子居然一點事也沒有。

她叫珊，自從收留空，就把他看成自己的親弟弟，雖然自己也沒大他幾歲，但珊一直都精心地照顧空。一開始，空很抗拒珊的關心，不願意得到珊的憐惜，但後來，空還是接受了自己新的生活。其實，珊也是個挺神秘的人，她每個月總有幾天會離開秋霧市，前

個月是去北邊的繩景，上個月去裳華……雖然有些奇怪，不過空也早已習慣了珊每個月消失的情況，因為珊在走之前，都會先通知空。空就整天待在房子裡，有時出門散步，有時去商店買點小吃。他沒有朋友，但不是因為沒人喜歡他，而是空不願意與人交際。珊則是相反，她禮貌外向，這一帶的居民都認識她。說起來，空連出生證明、身份證都沒有，還好珊托關係找人幫忙偽造了一張超級逼真的身份證，不然空要是哪天遇到警察都沒辦法證明自己是秋霧市的居民。

「你最近怎麼老是自己跑出去啊？」珊問道，「整天在外面，就只知道盯著天空。」空沒說話。他的臉上神情複雜，眼睛直直地盯著地上。珊嘆了口氣，空最不會撒謊了，珊一看就看得出來他心裡藏著甚麼心事，但也不好為難他。「好了，你進來吃飯吧，別想太多了。」

19：02 / 客廳飯桌

空坐在餐桌旁，嘴裡嚼著青菜，但心思卻早已飛到窗外了。不久前，秋霧市隔壁的城市，神犁市發生了三級地震，秋霧市也感受到了餘震。雖然震動不嚴重，但在地震的那一刻，空感覺到自己身邊的某樣東西變了。他感覺到有人在遠處呼喚他。可是，當他把頭探出窗戶，黑夜中一個人也沒有，只有天上閃耀的星星，一閃一閃地，向他「眨眼」。「呿」，湯匙碰到陶瓷碗傳出清脆的聲音，把空從回憶中拉回現實。香噴噴的紅燒肉在空的嘴裡變得無味，連暖暖的湯都變得苦澀。

吃完飯，空回到房間，繼續呆呆地盯著天空中高掛著的星星。

02：23 / ？？

空睜開眼睛，緩緩地坐起來。他並沒有在房間中醒來，而他處於野外，一片無邊無際的草坪上。空並不害怕，他開始往前走，眼





睛一刻都不離開夜空。剛走不久，遠處隱隱約約的亮光就吸引了他的注意力。他的心好像被揪住一般，一點一點地把他拖向亮光的方向。他越往前走，亮光彷彿後退一般，離他又遠了一些。「啞！」突然，一陣玻璃破碎的聲音傳來，天空中破了一個洞！大氣層如同一塊弧形的玻璃一樣，破得粉碎。空驚呆了，天碎了？！天空的碎片開始掉落，像斷了的珍珠項鍊一般，接連著掉落下來。他四處張望，原本平靜的夜空早已消失不見，取而代之的則是一片刺目的白光。刺眼的光芒使空不能自己地閉上眼睛。

## 02：28 / 空的房間

空醒了。他轉頭看鐘，才早上兩點。他翻身坐在床邊，腦子裡一片複雜。他已經連續好幾天都做這同樣的夢了。

他起身，走去洗手間。他站在鏡子前，直直地盯著自己，不知為甚麼，他總感覺有人在看著他。空甩了甩頭，出了一身的雞皮疙瘩。我肯定是出現幻覺了，他想到。在回房間的路上，他聽到了一群人說話的聲音。空愣住了，這房子裡只住著他和珊，怎麼會有別人的說話聲？難不成是有人偷偷潛進來了？珊一直都過著低調的生活，對人也十分友好，在外面沒有惹事生非，那這到底是誰？他慢慢地走到樓梯口，靠在上層的欄杆上，看向樓下。他驚訝地發現，門口完好如初，地上也沒有任何入侵的腳步和痕跡。但是他聽到的聲音還是不斷地從某個角落發出，他卻找不到聲音的源頭。

他走下樓，四處張望著。最後，他走到一幅珊親手畫的夜空油畫前，這裡似乎是聲音的源頭。這幅油畫從空第一次走進這棟房子時就在了，他也從來沒有仔細地觀察過這幅畫。這是一幅很大的畫作，差不多比空高一些，他記得珊告訴他這幅畫花了她幾個月才完成，因此她十分愛惜這幅畫。

此刻，他仔細地端詳著這幅畫，不由自主地伸手抓住畫框。他用力把油畫往上提，聽到了掛鉤鬆動的聲音。空使出吃奶的力氣，

才把油畫從牆上搬下來，而後面的景物讓空愣住了。是一個暗門！

「……終於出來……」有一個男人的聲音從門後隱隱約約地傳出，「……號……甚麼時候……才出……」珊的家裡怎麼會有第三者？「……裳華……還……離開？……」

另一個聲音：「那就……洺淺路……珊……」

空聽不清楚男人在說甚麼，但他的聲音足以令空毛骨悚然。在聽到珊的名字的那一刻，他轉身就往樓上跑。他以最快的速度跑到珊的房門口，用力推開門。「呼」的一聲，木門打到牆壁，碰出了清脆的聲音。可是，房間裡的人並沒有發出聲音。

「珊？」空問道。沒有回答。空的心跌到了谷底，珊會不會……珊不在她的房間裡。

## 02：57 / 客廳

空在客廳的椅子上坐著，白色的月光透過窗戶照在他的身上，在他本來就毫無血色的臉又添了一絲慘白。他的手裡緊緊地握著一張紙條，眼睛也一刻不離開紙上黑色的墨水，這是珊的字：

被汗濁了的悲傷啊  
猶如狐狸的裘革  
被汗濁了的悲傷啊  
因小雪灑落而縮起身

被汗濁了的悲傷啊  
不奢望甚麼不渴求甚麼  
被汗濁了的悲傷啊  
在倦怠中夢著死亡





這是日本詩人中原中名的名作《污濁的悲傷之中》的節選。空以前看過這首詩，也知道這是珊十分喜歡的一首詩。紙條的背後，還有一行紅紅的小字：

人生如同一場雪，下得猛烈；  
停止之餘，便溶成透明的水滴，消失不見。  
蠟燭已經燃盡，燈光即將熄滅。

## 檔案一：永不回歸的列車

### 04：25 / 列車站

太陽在山邊慢慢探出頭，在冷清的夜空中添了一絲溫暖。火車站中空無一人，除了一個背著小包的少年。他看似十七歲左右，黯淡無光的眼睛望著遠處的山峰，臉上沒有一點表情。現在是早上四點二十分，下一班列車將會在十分鐘後到達。雖然這個點一般沒有人搭車，列車還是每天準時在四點半抵達秋霧站。

列車司機本以為沒有人在站上，他卻十分意外地發現站上站著一個少年。少年走上列車時，他對著男孩說了聲「早」，對方卻沒有回答。

「好沒禮貌啊！」司機想道，「現在的孩子，都這麼沉浸在自己的世界裡嗎？」

走上列車後，空靠窗坐下，默默地觀察著窗外的火車站。這是一條新的快車線，直接從秋霧市到裳華市。嶄新的列車還瀰漫著一絲油漆的味道。

前一天晚上，空曾無數次嘗試打開那扇暗門，但那扇門好像從內部被堵死了似的，不管空怎樣推、撞、砸，都打不開。更何況，門上的鎖家裡任何一把鑰匙都打不開。

珊被綁架了嗎？還是離家出走了？不，珊不會是那種會一言不發就離家出走的人，可她為甚麼會消失？空的大腦快速運轉，企圖將四處散落的拼圖湊齊。他唯一的線索就是他在暗門外聽到的一個地名：那就是裳華市的洺淺路。珊不久前曾來過裳華，好像是來修首飾。空從沒去過那裡，但在這種情況下，空只好無可奈何地前往裳華，希望可以得到關於珊的一絲線索。

四點二十五分，列車準時開出火車站。

呵，好衝動啊。空自嘲，一時間不知是該欣賞自己的毅力、還是嘲諷自己的愚蠢。珊不見的第二天，他就離開了家裡，試圖尋找她。可珊是誰啊？那可是空生命中唯一的依靠，如果珊不在了，空滯留在他那所謂的家中有何用處呢？

他還是靠在窗戶上，迷離的眼神悠悠地看向外面。他不慌，他在任何情況下從來都不會慌亂，但他的心底還是有一絲的不安。珊到底去了哪裡？為甚麼偏偏是珊？空的內心有著許多問題，卻沒有人能為他解答。

「我們將會在五分鐘後到達康原，有需要的乘客可以在這裡轉站。」車長的聲音從喇叭中傳出。空不在這裡下車，有人上車。這意味著車上的平靜將會被打斷，但鬼才知道這裡會有甚麼樣的人上車。

列車停下，車門緩緩地打開。一位穿著衛衣的男生走上車，他的頭髮亂蓬蓬地散落在額頭上，戴著一副眼鏡，看起來比空大幾歲。

「喔，是你呀，早啊！」列車車長見到男生，好像跟他很熟似的，跟男生打起招呼，男生也有禮貌地回應了車長。

男生轉身看到空，有些驚訝，眼鏡後敏銳的雙眼掃了空兩眼。他接著走到空旁邊的座位，自顧自地坐下，這讓空有些不自在。

「我每天都坐這趟車，去上學，第一次看到有別人在車上，真是令人驚奇！」驚奇？這有甚麼好大驚小怪的？空默默地想。

「你去裳華也是去上學的嗎？」男生好奇地問。

「不，我去裳華找……親戚。」空有些尷尬地回答。



「喔，這樣啊，那幹嘛這麼早？有急事？」男生再問。

「不好意思，我不認識你。我不覺得我有回答你的必要。」空認為還是保守一些好，你往往猜不到別人真正的意圖是甚麼。

「啊，我太興奮了，我是楠奕，大一學生。」男生說道，「你呢？」

「空。」空淡淡地回答，並不因為他本身冷淡，只是不想搭理這個叫楠奕的男生。楠奕的性格太外向，讓空有些不舒服。

「空？就一個字？你父母給你起名字的時候偷懶了吧？」「父母」這兩個字在空的耳邊迴盪著，他感到胸口有一團烈火，熊熊地燃起。他無意之中攥緊了他的拳頭。

楠奕似笑非笑地看著旁邊的少年，等待著他的回答。確實，空的名字很令人疑惑，哪些破家長會給自己的小孩起這種名字？在他反應過來之前，他被推下座位，摔倒在過道的地上。

「你這是幹甚麼？」楠奕不明白空怎麼會突然攻擊他，他就是開了個玩笑，值得那麼強烈的反應嗎？

「……請不要胡亂猜想，我是一個孤兒。」強硬又悲傷的聲音從座位上傳來，讓楠奕有些內疚。他只好安靜地站起來，走到另一排座位坐下來。

-----

接下來的半個小時是在肅靜之中度過的，直到車長的聲音打破了寧靜。「我們將會在五分鐘後到達——」車長的聲音停頓住了，喇叭中傳出有東西掉落的聲音，但車長的聲音再也沒有在喇叭中響起。空察覺到不對勁，站起來往車頭跑。同時楠奕也跟著他，兩人以最快的速度跑到駕駛艙前。空用力打開門，裡面卻空無一人，這讓空回想起了在家裡的情境。車長和珊一樣，消失得無影無蹤。

「車長呢？！」楠奕驚訝地喊道，「他怎麼不見了？！」

眼下顧不上生楠奕氣的事了，「你會開車嗎？」空問道。

「會，但火車……」楠奕被空拉回現實，有些猶豫地回答。

「開不開都是死，不試試怎麼知道？」

空堅定又單純的眼神彷彿給了楠奕勇氣，他坐上駕駛座，深吸一口氣，嘗試控制列車。

-----

六點四十八分，一趟異常緩慢的火車抵達裳華火車站。從車上走下來的是兩個男生，一個看起來十幾歲左右，一個穿著大學校服。他們告訴站台上的乘客，車上沒有車長，讓他們換班列車。有人叫了警察，但在警察到達之餘，兩個男生早已離開了火車站。

警方下了通緝令，派人在火車站附近搜索這兩個神秘的男生。

## 07:04 / 裳華某某咖啡店

「今日報導：清晨六點，在本市的火車站，一輛由秋霧市出發的列車在兩名學生的駕駛下停泊在了本市，司機下落不明。警方正在附近搜索兩名學生，目前無人被逮捕。」在某間咖啡店裡，兩個男生喝著咖啡，瀏覽著桌上的早報。「沒想到，就是上個學，就突然變成了通緝犯人。」楠奕嘆氣說道。

「通緝是通緝，我們沒有犯法，不算犯人。」空再次用同樣淡淡的語氣回答楠奕，「你不回去上學？」

「上個甚麼啊，我一回去要被抓起來拷問吧？」楠奕愁眉苦臉地看著空，「唉，你不是有親戚嗎，讓我們去他家躲躲唄？」「額……」空尷尬地看著楠奕，「……其實我不認識他們……」

「甚麼？！」楠奕驚呼，隨即癱倒在身後的椅子上，「那算了，在這等死吧……」


空沉默了，他真的可以自己一個人找到珊嗎？

「你總要跟我說你來這裡的真正目的吧？」楠奕問道。

「我的姊姊昨天晚上失蹤了，我懷疑她被綁架了。我唯一的線索就是裳華。」空回答道。

楠奕皺起了眉頭：「那你最好還是去警察局上報失蹤人口吧，





這個世界這麼大，你怎麼找啊？」

「不，我要去尋找真相。」空堅持道，「我會把她找回來。」

「小朋友，你不是故事主角，別那麼自以為是好嗎？」楠奕有些苦澀地嘲笑道。

「你要是不相信就別跟來就好了。」空在桌子上留下幾塊錢，起身準備離開。

「欸，別這樣啊！」楠奕知道他必須得跟著空，畢竟在車站空拉著他往外跑，不然他肯定就被警察抓住了。更何況，他不可能在這種情況下回學校，不管怎麼樣都是死路一條，除了跟著空。他並不知道空的最終目的地，他懷疑空自己也不清楚，但這是他目前唯一的選擇了。「唉，我跟著你去，你別把我害了啊。」

「嗯。」空也希望有一個熟悉裳華的人可以為他帶路，但楠奕並不是一個理想的人選，可他現在也別無選擇，只好有甚麼用甚麼了。

「那麼，我們去哪？」

「不知道。」額……這也太直接了吧？！

……

空站起來，「走吧。」楠奕也沒有再問，因為他知道，他是不會得到一個答案的。兩個男生走到街上，看著人山人海的街道，一時不禁有些迷茫。

到了裳華才發現，空對這裡一無所知。他沒來過裳華，根本不瞭解裳華的地理，更不知道珊的去向。他只好與楠奕在街上隨意遊蕩。

「你不是在這邊上學嗎？那你知不知道洺淺路在哪？」他問楠奕。

「哦，洺淺路啊，就在我學校旁邊。」楠奕想了想，回答，「你要去那裡？」「嗯，那是我唯一的線索。」空說道。「雖然你告訴了我你來這裡是找姊姊的，但這又跟洺淺路有甚麼關係？」楠奕問，轉頭一臉正經地看著空。「我姊姊前段時間來過這裡修首飾。」空無奈，只好坦白交代，「我估計你不會相信，但昨天晚上……」

-----

出乎空的意料，楠奕的臉上一點都沒有吃驚的神情，反而很平靜地看著前方。「啊，消失的親人……」空第一次見到楠奕露出這種表情，楠奕本來精神奕奕的雙眼黯淡了下來，臉上的笑容也消失得無影無蹤，「最近我也有同學的家人無緣無故消失，希望他們都沒事吧。」

「真是令人悲哀。」不過楠奕馬上就恢復了往常的笑臉，「我們一起把她找回來吧！」他笑嘻嘻地說。

空看不透楠奕的心思，但他也不多問，畢竟他們才剛認識，他想著最好還是不要問這麼私人的問題。「啊，你有甚麼線索嗎？」楠奕轉頭問空。空想了想，從口袋裡掏出了昨晚在珊的房間裡找到的紙條，給楠奕看。

「《污濁的悲傷之中》？我讀過這首詩！」楠奕眼睛一亮，「話說起來，洺淺路好像有個首飾店，叫雪濁，專門賣手鐲，要不要去碰碰運氣？」


「那我們快去吧！」空聽到，心裡湧起一種熱流，他好久沒有體驗過這種激動的感覺，如同珊就在那家首飾店等候著他一般。

楠奕像一個嚮導一般，熟門熟路地帶領著空在繁忙的街道裡四處穿梭，好像是把整個裳華地圖熟記在腦中一樣。大概十分鐘的路程後，兩個男生停在一個古老的首飾店前，黯淡無光的標牌上寫著：雪濁。楠奕帶著空進入商店，裡面坐著一位白髮蒼蒼的老人，聰慧的眼睛掃過兩個陌生的男生，問道：「自遠方而來的旅者，你在尋找甚麼？」

空被嚇了一跳，老人看了他一眼，就看出了他來這裡的目的。楠奕拍了拍空的肩膀，示意他不要緊張。

「我來找我的姊姊，她前一段時間來過裳華修首飾。」空勉強擠出來一句。

「棕色頭髮、馬尾、藍色連衣裙？」老人想都沒想就回答道。這真的把空驚呆了，老人所描述的確是珊來裳華那一天的穿



著。「嗯。」空點了點頭，「是她。」

老人彎下腰，拉開一個抽屜，拿出來一支手鐲，放在空面前的玻璃桌上，「拿去。」他緩緩說道，「人去了哪裡我不知道，這是她拿來修的。」

那是一個銀色的手鐲，表面上有著櫻花的圖案，連接著類似圓圈的符號。在空仔細地端詳後，他看到了內部刻上的名字：「Kushisake Onna」。他把手鐲遞給楠奕看，問道：「你知道這是誰嗎？」楠奕看了看，手托著下巴思考片刻後說道：「喔，這好像是日本的一個神話人物，割嘴的女人！」他接著說道，「你看這手鐲上面的櫻花，也是日本文化的象徵。」

日本？那神秘而詭異的國家有著許多的神話故事，其中鬼魂的故事最受世人歡迎。

「那個女人說了，如果有人找她，就把這個手鐲給他們，他們自己會明白的。」

明白？冊就留下一個手鐲，想讓他們明白甚麼？割嘴的女人又跟這一切有甚麼關聯？

「喔！你姊姊就是想你去日本！」楠奕恍然大悟，「她肯定在日本！」

空點頭，同意楠奕的猜測。

「行了，拿到東西就出去吧，別在店裡嘰嘰歪歪的。」老人幽幽地說道。

兩個男生對著老人點了點頭，離開了首飾店。

-----

「空，」走出店外，楠奕問道，「難道你現在就會去日本嗎？」

「嗯。」空回道。

楠奕皺起了眉頭，「可是除了這手鐲和日本的關係，你還有甚麼別的線索？你去了那裡還能幹甚麼？」

「沒有辦法。」空說道，「我又不能在這裡乾等，去日本試試

運氣又何妨？」

楠奕嘆了一口氣，他真是拿空沒辦法。這倔強的少年彷彿是屹立在暴風雨之中的大樹一樣，不管怎麼樣都不會退一步，永遠都堅持著自己獨特的想法。「那好吧，我帶你去機場，今天應該有去日本的航班。」

## 08：34 / 裳華市國際機場

「對不起，我不能跟你去日本。」楠奕有些愧疚地看著空，「雖然我很想幫你找到你的姊姊，但我的家人還在等著我，我要是消失了，他們會很著急的。」「那警察那邊怎麼辦？」空問道。「我打算去警察局『自首』，反正我們是為了救人不得已才做出的這種事情，其實也不犯法，所以我應該沒事的。」楠奕回答道，「不過，我要是找到任何關於你姊姊的線索，我馬上就飛來日本找你！」空點了點頭，面帶微笑地看著楠奕。兩個男生告別後，空轉身走進了機場內部。


這是楠奕第一次見到空的笑容，他的笑容是多麼的純潔，單純。楠奕希望他再次見到空時，他還是帶著這樣純淨的笑容。

## 檔案二：捕夢網

### 12：19 / 機艙

空坐在飛機上，他回歸了他孤單的旅程。飛機上的人不多，但也不少。他的座位靠窗，讓他可以看到窗外的天空。這其實是他第一次這麼近距離地觀察天空，他注意到天空中的雲彩正在以均速飄移，陽光也平均地灑在這個世界上。

空再次想起了之前做的夢，想起了天空碎裂的樣子。他不敢想像如果現實生活中的天空也破碎而墜落下來，這個世界會變成甚麼



樣的地獄。所有人應該都會陷入慌亂，社會的秩序會被打破，然後……空搖了搖頭，他不想再去猜想不可能發生的事情。可是，這一段時間發生的事情都太離譜了，他開始對這個世界產生了質疑。

珊為甚麼每個月都會消失？為甚麼修首飾的老人會認識他？那條紙條是甚麼意思？空總感覺珊在嘗試著告訴他甚麼，但他卻永遠都理解不了她示意的一切。他以前從未多想過，因為他覺得珊收留他已經是永遠還不完的債了，所以他不應該去擅自猜想珊的去處和目的。

#### 16：46 / 日本東京機場

四個多小時的天空旅程很快就過去了，飛機平穩地降落在東京機場的跑道上。

「我們已經抵達了我們的目的地：日本東京，感謝您乘搭我們的航班。」頭上的擴音器傳來機長的聲音，空再次陷入了回憶，列車的車長到底去了哪裡？他還活著嗎？說起車長，空想起了楠突的自信的笑容。他們兩個其實很相似，但也很不一樣。他們倆都讀不懂對方，卻陰陽差錯之下可以理解另一個人的經歷。這是一個很奇怪的感覺，也是第一次有人真的可以理解空。

他走下飛機，辦完入境手續後就走出了機場。這裡，他再次失去了目標。像上海一樣，他從來沒有來過日本，也不瞭解這裡的任何地理，但還好，他會一點日語。

他的手不安地玩弄著手中的身份證，在他用迷茫的眼神四處張望之餘，他聽到了一個高調的聲音在街道邊喊叫。他好奇地走過去，一個衣著破爛的中年男子坐在地上，蓬鬆的頭髮零散在臉上，淚水滔滔不絕地從他的眼眶中流出來。男人嘴裡碎碎念：「……是假的……全都是假的……這全都是一個巨大的謊言……」他是在說這個世界是假的嗎？

「唉，別聽他的，他每天都坐在這裡念叨，聽說他因為聽信了

甚麼謠言，瘋了。」一個穿著長袍的女子路過，用流利的中文對空說道。

「哦-哦，好的，謝謝。」空愣了一下，匆忙地回答道，並對那個女人鞠了一個十五度的躬，然後轉身準備離開。

「喂，你在找人吧？」女人的聲音再次響起，「那麼小年紀就自己出來，我觀察你很久了，那幽幽的眼神看起來就像一個洋娃娃不見了的小孩，又沒有帶很多行李，一看就不是有備而來的。」女人停頓了一下，繼續問道：「你的證件是假的。非法入境，來我們國家有甚麼目的？」

空的瞳孔瞬間放大，這個女人有著出色的觀察能力，一眼就察覺出來他手裡的假身份證。「她是警察嗎？是來抓我的嗎？」空的腦中閃過了無數的想法，最後結結巴巴地張開嘴：「我……我……」

女人從口袋裡翻出一本證件，亮在空的臉前，認真地說：「小子，我是便衣警察，我懷疑你違法跨境，我有權利逮捕你。」

空的雙手被抓起來，一個手銬緊緊地銬在了他的手腕上。

#### 17：02 / 東京

女人叫荻婭，是高級便衣警察。空坐在車的後排，手還是被緊緊地銬著，荻婭在前排駕駛著車。雖然她知道空沒有機會逃走，但荻婭時不時還是會用警惕的眼神看空幾眼。不久後，車停了下來，荻婭把空拽出了車外。

空跟著荻婭來到了一座龐大的寺廟前，他小心地問：「我們來這裡做甚麼？」

「這裡發生了一起盜竊案，需要我即刻過來，不方便把你帶回警所，所以就讓你一起來了。」荻婭說完，頭都不回地走進了寺廟，空也趕緊跟了上去。荻婭利落地跨過門檻，見到裡面的和尚，行禮後再次掏出她的證件，說道：「我是便衣警察，來調查盜竊





案，請准予我進入寺廟的內部。」

和尚回禮，解釋道：「貧僧並沒有權力批准閣下進入寺廟內部，但請隨我來見此廟的法師。」

在荻婭點了點頭後，三人開始走向寺廟的西邊，在一個庭院前停了下來。在整齊排列的石頭地板上擺放著一套楠木桌椅，坐著一位長著白鬚鬚，身穿棕色袈裟的老人。他正安靜地看著遠方的天空，眼神有些飄渺，似乎思緒非常複雜。

聽到有人走近的聲響後，老人緩緩地轉過頭，認真地端詳著跟著和尚的兩個陌生人。

「敢問二位是何人？」老人問道。

荻婭很有禮貌地跟老人問好：「您好，我是荻婭，便衣警察，被派遭來調查盜竊案的，希望可以得到批准進入寺廟內部。」

「喔，警察啊。」老人用和藹的眼神看著荻婭，目光再轉移到空的身上：「當然沒有問題，那麼這位少年呢？」

「我——」

空剛開口，就被荻婭打斷了：「他跟這案件並不相關，但因某些原因需要跟著來，希望您不要介意。」

「當然沒有問題，去做您需要做的事吧。」

「老老實實地待在這裡，如果我回來見到你不在這裡，小心你的小命。」荻婭用冷若冰霜的眼神看著空，威脅的語氣令空的心抖了幾下，點了點頭。說罷，荻婭轉身離開了庭院，留下空和老人在一起。

一陣尷尬的肅靜後，老人慢步走到空的身後，拍了拍肩膀。空轉過頭，看到老人手裡拿著一桶竹籤。

「既然閣下已經來到了此地，那必定是有緣之人，」老人說道，「偉大的神明會決定你的命運。」

空伸出手，在猶豫之餘，老人的聲音再次響起：「閉上眼睛，你的心會做出最適合你的決定。」

空緩緩地閉上眼睛，手撫摸在一百根竹籤上。他的手停留在一根竹籤上，不知道為甚麼，摸到那一根竹籤，令他感覺非常安心，煩躁的心也平靜了下來。他彷彿摸到了溫暖的家園、珊柔和的笑容，還有一種莫名的熟悉感……他抽出了那一根竹籤，並打開了雙眼。眼前的景象令他大吃一驚，他已經不在寺廟的庭院裡了，而是站在一個陌生的城市中心。

他看到了千百輛汽車開過，繁忙的行人匆匆走過，還有一個坐在欄杆上的小男孩。男孩看似七八歲左右，他正坐在欄杆上，四處張望著，一點都不在意開過的汽車。空和男孩對視，空感覺有一陣引力在把他拉近那個男孩，於是他走到男孩面前，問他：「你在做甚麼？」

「我在看車。」男孩天真地回答道。用著他栗色的眼睛盯著空，彷彿見到一個新的玩具一樣，眼睛裡容得下整個天空和大海。空從沒見過這個男孩，但他的內心一直在告訴他：這是一個對他很重要的人。空就像一個失憶的人一樣，一無所知，只能迷茫地猜想著這個男孩的身份。寧靜過後，他小心翼翼地問道：「你叫甚麼名字？」


「張渺空。」

空的心顫了一下，不，他從沒聽過這個名字，可是為甚麼這個名字這麼耳熟？

「媽媽在家裡等著我，我要走了！」張渺空躍下欄杆，轉身跑向一個小巷裡。

「等一下——」空沒來得及喊完，張渺空就消失在了小巷的黑暗之中。空緩緩地低下頭，腦中混亂無序，他不明白為甚麼他的身體在見到張渺空時會有這麼大的反應。不久後，白光籠罩在他的臉上，他已經不驚訝了，他放鬆身體，肆意讓白光吞噬他的意識。

空再次睜開眼睛時，他已經回到了庭院中，他的手裡依然握著那根竹籤，老人也看起來不驚訝，想必那只是一個幻覺。空把竹籤遞給老人，後者用著複雜的眼神看著空手裡的竹籤。老人從竹籤中抽出一張細薄的紙條，眼神掃過後，反而把紙條折起來，對著空說



道：「少年，你知道莊周夢蝶的故事嗎？」

「莊子說，他曾夢到過自己其實是一隻蝴蝶，在天上自由自在地飛翔，不亦樂乎，他已全然忘記自己本是人類的這一回事了。等他夢醒來，才發現自己『變』回了人類。」老人的眼裡彷彿有著大海、海闊天空，看著空，「那麼，到底是莊周在夢中變成了蝴蝶呢，還是蝴蝶在夢中變成了莊周呢？」

「我們所謂的生與死，是不是就是一場夢的結束，另一場夢的開始？」老人再問，「如果我們真是活在夢裡，我們夢醒之時，就是我們回歸真實世界的時候。但，你怎麼知道是夢醒，還是一場新的夢呢？」

空沉默了，老人說的話在他的腦中不停地響起，他好像想起了甚麼，但在馬上要抓到那份記憶的同時又從他的手中溜走。

我最近是怎麼了？為甚麼總是有奇怪的事情發生？空質問著自己。前幾個月還過著正常的生活，幾個月後我卻在異國他鄉尋找家人！真是令人不可置信。不行，我不能想那麼多，我一定要得到真相！我一定要找到珊，一探究竟！

不過，老人的話打斷了空的思緒。「你知道從此廟被盜的物品是甚麼嗎？」老人再問空，而空搖了搖頭。「是一個捕夢網。一個可以驅除噩夢、編織夢想的物品。這個捕夢網有著幾百年的歷史，算得上是古物。如今被盜，老僧也不指望警察可以把它找回來。」

老人接著拿出一個捕夢網，遞給空：「這捕夢網是與被盜的那一個一起製作的，也存在了許久，但世間俗人都不知道這捕夢網還有另一件。如今給你，應可解開你心中的那鎖。」

空接過捕夢網，捕夢網使用染成黑色的柳枝作為框架，中間深灰的絲線編織成的網，搭配著白色的珠子，三根白色羽毛懸掛在上面。其中一根羽毛奪走了空的注意力，這根羽毛跟其他兩個不一樣，不是柔和飄逸的仿真的羽毛，而是金屬的硬式羽毛。金屬羽毛在燦爛的陽光下閃閃發光，就像是金子一樣耀眼奪目。他仔細端詳著羽毛，猛然發覺了不對之處。這不是一把鑰匙嗎？

這時老人的聲音再次響起，他的聲音洪亮，彷彿一個處於空房間的錄音機，在空的耳邊不停地迴響。

「去吧，孩子。去你的心指引你去的地方吧。」老人說道，再次輕輕地拍拍空的肩膀，「回去吧，去打開那把鎖吧。」

空用複雜的眼神看著老人，手裡握著捕夢網。

「不過，孩子，你要記住，尋找真相，是要付出代價的。」

### 檔案三：夢醒之時

17:19 / ??

白光再一次籠罩了空，他再次睜開眼睛時，他正站立在那又熟悉又陌生的小屋裡。空想都沒想，轉身就跑向那幅油畫。

他知道，他所有問題的答案都在這道暗門後。他只要打開這道門，就能明白所有的一切。空拿起那把神秘的鎖，將鑰匙插進去，轉動了一下。「啞啞」，鎖掉在了地上。門打開了！在那一瞬間，他回想起了他在這一生的經歷：住在街上……被珊收留……珊對他的照顧……珊的消失……楠奕……

他想起了老人的話，莊周夢蝶的故事，按照莊子的邏輯，夢與現實的界線早已模糊。此刻，他可能活在夢裡，也可能不在夢裡。他想找到珊，想回去房外那舒適的草坪上，回到以前無憂無慮的生活。可是這已經不可能了，他想明白一切的奢望已經吞噬了他真實的想法，他需要得到這個世界的真相。

好貪婪啊，空自嘲，這就是所謂的代價嗎？失去生活中的一切嗎？

真相當前，他管不了這麼多了。空深吸一口氣，將手握在門把手上，扭轉了門把手。

門後是一條漆黑的隧道，空踩進潮濕的土地中，向前跑。

空跑得越來越快，他在虛無的黑暗中衝撞著，感覺有著無限的

體力。他跑著，直到不遠處出現了一片白光，他衝過去，在他的手觸摸到白光的那一瞬間，他再次融進了白光中。

「A125，已脫離。」

## 尾聲：我是誰

「我是誰？」

「你是誰？」

「我是空。」

「空是誰？」

「我不知道。」

「醒來吧，張渺空……」

「以上是A125的脫離紀錄。目前當事人尚未恢復意識，但神經已經返回真實世界。」一個男人在桌前坐著，手中的筆飛快地在頁面上划過，「張渺空，十九歲。出生在2186年的香港居民，大學期間作為VR遊戲試玩家登入了一款虛擬生活遊戲。2205年11月3日登入遊戲後，因遊戲出現故障再也沒有離開過。今日，2208年12月17日，通過實驗室員工顏熙珊、元兆潛入遊戲系統成為NPC後的幫助下，張渺空離開了虛擬的遊戲世界，三年後再次回到了真實的世界中，為第二名離開遊戲的玩家。」

空猛地從床上坐起來，眼前一片模糊。他揉了揉眼睛，發現自己處於一個潔白的房間內，白色的床單、白色的牆壁、白色的地磚……房間裡所有的事物都是白色的，好刺眼。我在哪裡？他想到，他只記得跑向那耀眼的白光，後面發生了甚麼，他一點都不記得。這時，有人推門進入了房間，空警惕地轉過頭盯著那個身影。是一位身著白袍的女生，戴著一副眼鏡，手裡拿著一塊寫字的夾板。女生看到在床上的空，臉上露出了溫暖的笑容。

「歡迎你回歸真實的世界。」她接著問道，「有甚麼不舒服嗎？」空默默地搖搖頭，一臉疑惑地看著眼前的女生，有種莫名的熟悉感。

「張渺空，你還記得自己的名字嗎？」女生說道，「我是顏熙珊，遊戲代號『珊』，你應該是認識我的喔！」

「珊？」空不可相信眼前的這個女生就是自己尋找的珊，她去了哪裡？自己為甚麼在這？還有，她所說的「遊戲」是甚麼？

顏熙珊找了一張凳子，在空的床邊坐下，笑著說：

「我知道你應該有非常多的問題，我現在會一一為你解答。」



請掃描左方二維碼  
與作者交流讀後感

## 作者的話

我們是否活在遊戲裡？我們周圍的一切真的是真實的嗎？

雖然不是很想承認，但本篇小說有部分靈感來自遊戲《原神》。這篇小說的起始點就是源自一位名叫散兵的角色說過的一句話：the stars, the sky, it's all a gigantic hoax, a lie.（星星，天空—這一切都是一個巨大的騙局，一個謊言。）這句話對我有著很大的啟發，也就是為甚麼故事的最後，主角會發現他所在的世界是虛假的。本來我想著就寫關於一個少年尋找家人的故事，但在聯想到那句話後，我突然靈感爆棚，甚至自己都有點懷疑我們是不是真的活在一個生成的遊戲裡面。在遊戲裡，死了會去哪？會離開遊戲嗎？經常不經意間聽到有人喊自己的名字，卻發現沒有人在你，會不會是真實世界的人，試圖在喚醒你？這個話題真的很令人匪夷所思，在寫作的過程中也讓我特別懷疑人生。不過寫完了，得到的成績讓我發現我懷疑的人生確實是值得的；不過同時也發現，這種哲學性的問題，我要是不想這麼早禿頭，還是少想想好了。





# 狼

張詠緣 著  
(七年級作)



下了三天三夜的雪終於停了，屠夫吹著口哨，悠閒地走在荒涼無人的野山中，擔子中只剩下殘渣和白骨，邊緣被一層薄薄的白雪覆蓋著，在精白的明月照耀下象牙般的蒼白，還散發著新鮮的肉腥味。那隻小羊崽被自己屠宰時的尖叫声還深深地刻在自己腦海裡，他拼命想要隔開聲音，但是到現在為止都沒有停止。屠夫對這些血腥的殘忍麻木了，反而偶爾還會因為獲得高質量的肉而沾沾自喜，就為了能夠賣到個更高的價錢。白雪像一張巨大的宣紙覆蓋著大地，雪越下越大，直到天空變得模糊，遠處的高山只能看到最頂尖的山頭，皚白的山峰直插雲霄，感覺距離屠夫非常遙遠。

那一夜的天空沒有任何星辰點綴，空蕩得彷彿是虛擬的，屠夫沉浸在自己的思想中，一個人承受著寂寞。但皎潔的光芒不只是在地上映出了屠夫駝著的背，還映出了兩匹野獸，牠們的影子把雪地染成了污穢的灰色。

所謂「狼眼鼠眉」，意思就是一個人的容貌非常野蠻。不難看出來為甚麼人們用狼作為比喻。那兩匹狼的眼睛亮得像黑暗中一閃一閃的燈光，既美麗又危險，因為牠們的眼睛不是那柔和的夜燈，而是刺眼的一把刀，切入黑暗。牠們的鼻子沾滿了雪，身上的毛髮一根根直立起來，像細絲、像花針，一滴口水凝固在了嘴角。

屠夫眼睛的餘光看見了狼。狼的腳步像天使的翅膀般安靜柔軟，一種不符合牠們的眼神的氣息，本應該很難跟雪地分辨出來，但是一陣寒意順著他的脊椎流過，屠夫太熟悉這種感覺了。他把腦袋微微一斜，隱約看到了一抹灰。他在慌忙中跌倒，又狼狽地爬起，轉瞬之間，他額頭流下來兩顆豆大的汗水，狼的目光似乎已經切入自己的身體。他扔了一塊骨頭，希望把兩隻狼甩掉。可惜，骨頭落在一兩丈的距離，一隻狼接住了骨頭，狼吞虎嚥地發出了野蠻的啃嚼聲響。屠夫急促地喘著氣，另外一隻狼卻繼續跟著他行走，狼的腳步聲被他急促的喘氣聲蓋住了。他嘗試又投了一次，後狼停

止了，聞了聞骨頭，就把頭埋在美食中，但是前狼的眼睛又開始轉移到他的身上。

眼看擔子裡的骨頭只剩下了兩塊，不知是手掌的汗水太多，還是自己放棄了引誘的希望，屠夫把擔子扔下，便向森林飛奔而去，狼則一直在追趕在後面嚎叫、狂呼。屠夫的腿跑得已經麻掉了，他衣衫襤褸，衣服的保暖作用有限。他的心每跳動一次，耳旁都會響起一陣嗡嗡鳴響。森林裡沒有鳥，沒有稚嫩的樹苗，沒有地上穿梭爬行的昆蟲，雪地裡到處都插著一根根光禿禿的木棍，只有屠夫一個人，在兩隻狼的逼趕下玩命似的奔跑。他對此刻緊張卻又如此安靜的氛圍感到驚訝，唯一能聽到的聲音是他的靴子在雪地裡嘎吱作響。潮濕松樹的氣味使空氣清新乾淨。白雪像天使、像梅花、像舞者，從天而降，婀娜多姿，降落在大地上。隨著時間的推移，雪結塊形成了覆蓋地面的白色毯子。

他絆倒在散發著寒氣的土地上，森林一片死般的寧靜，屠夫一陣陣絕望，但他還是站了起來。面前的兩頭狼就像是獵人看到了野兔般，死死地盯著他，眼睛裡閃爍著興奮。

屠夫很快被兩隻狼一前一後圍住。他沒有辦法，掏出了口袋中的切肉刀，即使他知道自己根本無法跟兩隻狼比拼。

「啊——！」他大吼，揮舞著刀。

狼的眼睛忽然顯得驚慌，眼珠跟著刀片擴大，後腿彎了下去，眼神就像遇見逗貓棒的小貓，一下失去了「狼」的威風。狼的鼻子上的積雪成了一個山丘，抽搐的耳朵讓牠似乎看起來有些膽怯。牠它乖巧地蹲在他面前，一束一束光芒在牠的眼睛中翩翩起舞。

屠夫並沒有放下自己的警覺，他迷惑地歪了一下頭，眯起眼睛，納悶地看著那匹狼。他第一次發現，狼，是一種無比威風的動物。牠他頭頂部分的毛色跟鼻子一樣黑，腳卻是白的，能夠隱藏在雪裡。狼的整個身體形成了一抹完美的漸變色，還被一朵朵雪花點綴著。





## 作者的話

筆者所寫的這篇短篇小說靈感來源於蒲松齡《聊齋志異》中的〈狼〉，受到系列動畫《中國奇譚》第三話〈林林〉故事的啟發。蒲松齡的〈狼〉表現了狼的狡猾，這也是筆者寫《狼》的主題之一。筆者也希望能夠帶出自然世界中的「多米諾骨牌效應」，讓讀者認識到一切所作所為都會有後果，最終都會以另外一種形式回到你的身上。我認為「多米諾骨牌效應」會對我們生活有非常廣泛的影響，所以我希望能夠從這個故事中帶出來這個道理。

創造故事中的過程對筆者算是有些艱苦，因為我發現想出一個靈感或者主題不難，把它流水般地寫在電腦上也簡單，一般一個小時就能寫出來第一稿，但是更改就會困難一些。筆者的主題經常會非常「天馬行空」。就比如，我的第一稿包括一些難以想象的元素，如玉皇大帝或者當代的皇帝，但是後來發現，保持一個主題，會遠遠好於把所有的想法都擁擠在幾頁上，就像一個英文的說法：less is more，所以筆者最終還是選擇只環繞「狼」的主題描寫。下一步就是需要添加不少細節，來把故事中的「靈魂」帶出來：感官描寫，場景描寫等等。最後，我改正錯別字，按照老師們的指導和評語一步一步向前走，把文章改得更加優秀。在這個幾個星期的修改過程中，筆者感到辛苦是有些，但是能夠最終在《梧桐》第三輯出版自己的作品，就是我最大的動力，我非常願意投入自己的時間和精力。

這是筆者作品第一次能夠跟其他優秀作品一起出版在《梧桐》中，對我的意義非常大。這篇小說不只是表現出我幾個星期的努力和成果，還表現出筆者對閱讀、寫小說的愛好。筆者希望以後能夠繼續寫作，能夠用筆墨創造的形式，來打動讀者，並且表達自己的深情、感受。

一隻狼忽然挑起身子來，對著夥伴嘯了一聲，另外一隻狼把兩顆尖銳的牙露了出來，一下子撲了上去。兩隻狼纏繞在一起，不分勝負，皮毛上被牙齒戳破的洞開了紅花，直到一隻狼的喉嚨被鎖死了，牠掙扎著擺脫了鎖喉，隨著「嗷」的一聲，委屈地逃到了黑暗中。

屠夫被那短短幾秒時間的打鬥震驚了，他滿臉疑惑。怎麼自己還沒倒下來，兩隻狼就已經開始決定誰能夠享受這一餐美食？另外一隻狼又逃到哪裡去了？而此時，兩隻金黃的眼睛正盯著他的後背。

隨著「啪」一聲響，屠夫的眼前一片烏黑，他似乎想起了甚麼，但是那一絲回憶就像一片永遠懸浮在空中的羽毛，伸出手也永遠抓不到。但是他也似乎明白了剛剛發生的事情，原來他正中了兩隻狼的圈套。

他怎麼之前都沒意識到？兩隻狼發現他帶著刀，就顯然膽怯了起來，知道假裝乖巧不會讓屠夫放下自己的警覺性，便使出了最後一招。他們兩個裝作產生矛盾，打鬥不休的樣子，這樣子一隻狼就能「逃走」——其實是為了趁屠夫不注意，背後偷襲。

天空又開始飄雪，他已經感受不到任何的疼痛，身體反而輕飄飄的，像空中的雪花。他的視線慢慢變得模糊，只能盡力睜大眼睛，感受被月光和白雪佈滿的天空。血腥的氣味瀰漫在空中，也充滿他的鼻子，他已經沒有力氣去吶喊，眼皮垂落下來……

冰冷的月光籠蓋著大地，雪地上開了一片片小紅花。





# 厲鬼

臧乙菱 著  
(九年級作)





我是一個十惡不赦的厲鬼，在這喧囂的人世間已經漫無目的地徘徊了千年有餘。我沒有名字，沒有形態，沒有記憶，甚麼都沒有。一日，我如同往常一樣遊蕩在市集中，忽然一陣強光閃過，吸引了我的目光。我定睛一看，竟是一本破舊的寶典。或許是經過了時間的洗滌，那寶典雖表面上破舊不堪，但不知為何有一種強烈的吸引力促使我去閱讀它。之前所有毫無意義的遊蕩已經令我厭倦，於是我便跟著寶典上的文字修煉了起來。

那本寶典的要旨有三：一、擊殺目標時需要秉持著快、狠、準三個標準；二、若是初學者，則須將首要目標替換為動物。待技術成熟、心無雜念之時，方可將目標替換為凡人；三、一旦開始修煉本秘法，將無法終止，否則修煉者會被反噬，永世不得超生。

自那天起，我不斷地淬鍊自己。一開始確實異常困難，沒有實體的我很難造成任何實質性的傷害。所以我選擇反其道而行，我學會了附身。先是操控一些愚笨的動物，讓他們的心智被我所控，再試著剝奪他們的自我意識。最後，當他們完全被我侵佔後，我就會趁月圓之夜一口氣掏出他們的心臟，再消失。在不知過了多久後，我終於將自己的一身武功練習得爐火純青，便想著終於能夠附身凡人了。

被我殺掉的目標千奇百怪，從路邊沒人看管的棄嬰，到丞相府家的嫡子，又或是那春滿樓的頭牌歌伎無一不葬身在我手下。有時，興致來了我還會根據寶典，將目標的一層表皮蛻下來，附著到自己身上，以他的身份繼續活下去。當然這並不能給我的修行帶來任何好處，我只是單純認為窺探人心一事異常有趣罷了。譬如有時，我不忍心看見心思單純的大家閨秀被貪財好色的紈袴子弟蒙騙。我便披著一副國色天香的皮囊在他即將上門提親時，裝作賣身葬父的可憐人將那浪子騙至無人之地將他的心挖出來。只不過這種

劣質的心，除非走投無路，我絕不會吃下。我喜歡凡人一切的負面情緒，喜歡他們憤怒又無助的凝視，喜歡他們悲痛欲絕時的淚滴。

寶典上記載心是分種類的，上等的心純潔無瑕，似一塊美玉一般，在月光的照耀下熠熠生輝；次等的心多了幾分繚繞的黑氣，除了有股特別刺鼻的異味外，表面還污濁了許多；最下等的心則是殘缺的，到處都是大大小小的窟窿，還散發著令人反胃的味道。殺了幾百個目標之後，我發覺我能夠一眼穿透那層骯髒的皮，看到那顆鮮活的、跳動的心臟。有趣的是，大部分的心都是次等或者最下等的，直到有一天夜裡我在一處破舊不堪的寺廟遇到了一個男人，竟發現他擁有一顆上等的心！它絕對是最好的試煉品，我心想，這次我勢在必得。

這人好生奇怪，明明心晶瑩剔透令我無比著迷，但卻是個不好接近的。我披上之前被我附身過的一個大小姐的皮，身姿婀娜，眼神楚楚可憐，沒有哪個男人能夠對我視而不見。我在那個男人的必經之路上等待了許久，終於等到了他向我走來。我本以為男人都是一個性子，只要一雙楚楚可憐的眼睛、淒慘的身世和美麗的皮囊，就能夠毫無障礙地使喚他們。

但這次似乎不一樣。他衣著樸素，一身行頭從上到下也只有他手上不停擺弄的檀木珠子最值錢。這我知道，凡間都叫這群人道士。他們據說是為了出世的修道者，功德圓滿之時便可得償所願。不過出世的代價就是不可入俗，甚麼煙花之地、美酒美食、情情愛愛都要捨棄，生命中只剩下「行善積德」四字。但我偏偏不信邪，我本就不屬於這塵世，還有甚麼是我想要而得不到的？

於是我便以離家出走找不到歸路為由，成功得到接近他的機會。不知怎地，與他說話時，我竟無可救藥地陷進了他像是深潭一樣的眼眸。僅僅是對視的第一秒，我就感覺他的眼神透過了這副皮





囊，看到了真正的我。不過我還是把這不知怎麼想到的無稽之談拋在腦後，區區凡人而已，對我造不成甚麼威脅。之後的事情簡單多了，接下來只需要慢慢吞噬他的心智，再得到他的心就好了。可我萬萬沒想到，這層大小姐的皮竟出了些問題，令我不得不悄無聲息地在夜裡蛻下來檢查一下。

誰知就是因為這片刻的疏忽，那臭道士竟敢去集市上，問另一名道士借來一把魔襖拂塵，要定我的身！

因我對這次的目標勢在必得，又怎捨得輕易放棄。縱使那道士的修為跟我不相上下，貿然行動有可能導致修為倒退，我也不會輕易放棄。但這同時代表我不能夠坐以待斃了，需要盡快行動。雖然不是理想中的月圓之夜，但無傷大雅。我擊碎了道士借來的拂塵，他便如同被我殺掉的其他千百個目標一樣，經過短暫的掙扎後被我殺死了。正如我所想，區區凡人而已，能殺了他也是不足為奇。只是有些懊惱，他那顆閃爍著耀眼光芒，令整個房間都氤氳著香甜氣味的心，竟然有一處被我撓破了！

正當我想要品嚐這一顆我垂涎已久的心時，臭道士突然復活，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勢，用桃木劍將我的頭顱斬斷。原來是他在剛剛與我打鬥時，其實是擲出了兩把施有囚禁咒的拂塵，和一個我從未見過的能夠起死回生的咒法。

我歷經千辛萬苦修煉出來的肉身，頓時化為縷縷青煙消散開來，一身引以為傲的修為也化為烏有。氣憤的我，本想將我羸弱的精魄藏起來重新修煉，可他竟殺人誅心，把我的精魄收入其囊中，淬鍊融合成了自己的心，填入胸中。後來，我已經沒有了自我意識，在恍惚間，記得我又回到了他的身體中，從此我銷聲匿跡。

不過，這道士也沒有佔到甚麼便宜，因為我們融為一體，而他又吸收了我的修為，他積攢的功德如今也所剩無幾。現在他，不，

應該是我們，我們的雙手都已染上了鮮血，而那本寶典也將他視為新的主人。

我很好奇，他將如何續寫我的傳說？





# 並蒂蓮：元浦椿

向予涵 著  
(七年級作)



## 一 · 並蒂蓮

元浦椿生活於一個海島上，近來，村民們每逢八月就能看見一條浮槎停在海邊，過了八月便會自行離開，從來不會錯過日期。因為他一直有著特別的志向，又好奇心十足，想去看看外面的世界。所以，有一年他便選擇帶上乾糧，搭上了浮槎離去。在槎上的前幾日，浦椿仍然能靠觀星月日辰，去記下過了幾日，可十多日後，他的精神卻變得恍恍惚惚，分辨不出晝夜。

浮槎突然停在了岸邊，抬頭一看，映入眼簾的竟是漫天的繁星，連成一片璀璨的星河。浦椿並不清楚自己來到何處，這眼前壯麗的景象，不禁令他懷疑自己是否身處幻境，而他依然想不起此刻的日期，渾然不知是何時。浦椿低下頭，望著水中的倒影，憔悴的面容掩蓋了他昔日的光彩，這個陌生的地方使他很迷惑。

「你是何人？如何到這裡？」一個清脆的聲音從不遠處傳來。「這不是你該來的地方。」說話者驚訝地望著眼前的陌生人。說話的人長得眉目清秀，頭髮盤在頭頂，穿著素衣，在水邊牽著一頭正在飲水的牛。

浦椿將事情的來龍去脈一一講述給了牽牛者：「……總之，我也不曉得是怎樣漂流至此的，不記得過了多少日，也許我只是碰巧到了此處。」

牽牛者心想：此人竟是由那浮槎而來，那他肯定不知這是何處，我是否應該如實告知？他再三思考後，還是將話收了回來，抿了抿嘴，對男子說：「原來如此，敢問公子貴姓？」

「免貴姓元，名浦椿。」浦椿好奇地張望著這夢境般的地方，周圍有著整齊建築和宮殿，宮中似乎還有許多織婦，伴著許多白色的飛鳥在空中翱翔，就如同一幅山水畫。宮裡有一女子發現了浦椿，從屋裡走向了他，一臉詫異。

「娘子，這位公子是乘那八月浮槎而來，叫元浦椿。」牽牛者對著身旁的妻子說道。女子有著傾國傾城的容貌，她的眼眸清澈明亮，皮膚白裡透紅，彎彎的柳葉眉更是給她溫婉如玉的容貌錦上添花。

花。當胡桃色的秀髮隨風飄動時，所謂「雲想衣裳花想容，春風拂檻露華濃」也不過如此。女子穿著昂貴罕見的絲綢衣裳，雙手挽著一條剛織完的彩綢。

浦椿和女子相互請了安，浦椿見女子一直不吭聲，便說：「請問我該如何稱呼二位？」

兩人只是一笑帶過，並沒有答覆。女子微笑著從衣袖裡掏出一塊小巧精緻的玉石，說：「這塊玉石是我身份顯赫的祖母傳給我的，曾是凡間的寶物。這玉石上每逢七夕，便會現出兩朵纏繞在一起生長的蓮花，這叫並蒂蓮。這並蒂蓮玉石有世間最神秘的力量，可促成有情人永結同心，長相廝守。難得有人在七夕當天來到這裡，說明這玉與公子有緣，也許往後還能幫到公子，還請收下。切記要謹慎保管。」女子一邊說著，一邊將手中的並蒂蓮玉石放在了浦椿的手心上。

「不敢，不敢，如此寶物，還是二位留著比較好。」浦椿雖然這麼說，可他並不理解女子所說的「曾是凡間的寶物」為何意。

牽牛者見浦椿不想收，便說：「請收下，此玉找到合適的主人，也是為我們了卻一樁心事。」

聽了他們的話後，浦椿一臉迷茫，但不好推辭，所以最後還是收下了。只不過他思索著自己終究不應該收下這塊貴重的禮品，所以便在心裡決定，若明年浮槎仍來，那就再次前來，將玉石歸還。


在與兩人道別後，浦椿匆匆乘上浮槎離開了，但突然想起還不知此為哪處城郭，於是在浮槎上大聲詢問。

岸上女子笑著說：「君還至蜀郡，訪嚴君平則知之。」

## 二 · 真相

回去路上，這浮槎仍舊像是看穿了浦椿的心思一般，將他一路載到蜀郡。浦椿靜靜地望著毫無波瀾的水面，可心裡的雜念卻此起彼伏地不斷湧出，讓他忽略了浮槎的去向。他想起女子的話，左思





右想，還是決定按她的話去尋找嚴君平。

浦椿如女子所說去到了蜀郡，可他對嚴君平所處何地根本一無所知。他東奔西跑，四處打聽關於嚴君平的消息，竟無一人知曉。浦椿不禁懷疑那位女子所說的話是否為真。

有一天，浦椿漫無目的地在路上遊蕩，希望能夠找到女子所說的嚴君平。就在浦椿將放棄之時，他餘光瞟到一位白髮蒼蒼的老婦人，孤零零地坐在路邊，手裡緊緊攥著佛珠，嘴裡念叨著甚麼。

他走到老婦人跟前，問：「請問您曉得一位叫嚴君平的大師在何處嗎？」

老婦人不為所動，還是不停念念有詞，聽起來像是在說：「山市再現，山市再現，大難來臨，大難來臨！」浦椿並不明白老婦人所說何意，以為她在說胡話。

浦椿輕輕拍了拍老婦人的肩膀，她才晃過神來，緩緩抬起頭，說：「你要找嚴君平？」

「正是，您知道他？」

老婦欲言又止，手顫抖著指向不遠處一棟破舊的旅店，並沒有多說便起身離開了。浦椿一臉困惑地望著這古怪的老婦人離去，沒多想便前去那棟旅店。

浦椿走上樓，看見一個房間外掛一素幡，上書三個大字——「嚴君平」。他敲了三下房門，無人應答。他小心翼翼地推了一下門，門竟開了。只見一個頭髮稀疏、滿臉皺紋的老者打著呼嚕，蹣跚著二郎腿，躺在床上睡覺。

浦椿走向他，將老者搖醒，問：「您……就是嚴君平？」

老者猛地一起身，不可置信地看著浦椿，說：「喲，終於有人來找我這個老東西了，這麼多年來你可是第一個！找我做甚麼？」

浦椿半信半疑地看著嚴君平，將自己的故事一五一十告訴他。嚴君平變得嚴肅起來，從床頭翻出一卷畫滿天上星宿的紙，思考片刻後說：「庚午年壯月，有客星犯牽牛宿。」

「此話何意？」

「壯月七夕那日，我於司天臺夜觀天象，看見一顆新的陌生行

星靠近了牽牛宿，此前從未出現過此情景，於是便將我所見畫在這紙上。」嚴君平邊說邊用手在紙上指著他所畫的星宿。

「可我還是不懂，這件事與天象有何聯繫？」

嚴君平又將一本佈滿灰塵的古書拿出，來回翻著書頁：「找到了，你看這裡寫著：『舊說云：天河與海通。』」

「這……」

「這本書是由數百年前的百家之祖所寫，如今仍流傳下來。這意思便是傳說中，天河與海是相通的，只有極小的機緣才能夠從大海漂流至天河，我猜你便是那天選之子。」

「此話為真？」

「我從不騙人。」

「所以我是乘上浮槎由大海去到天河的……那您的意思是，我就是您看到的那顆靠近了牽牛宿的『客星』？」

「看來你明白了。」

「可我遇到的兩個人到底是誰？」


「男為牛郎，女為織女。」

浦椿這才大悟，原來當時去到的地方竟是天河，遇到的兩人正是牛郎與織女，而他們能夠跨過銀河相遇，是因為當天正好是七夕。他呆立了許久，不敢相信自己居然乘著浮槎到了天河，又詢問：「那他們為甚麼會給我這塊並蒂蓮玉石？」

「並蒂蓮？我只知道這塊玉石在七夕會呈現出兩朵蓮花，且是極其珍貴的寶物，尤其鬼怪見了愛不釋手。」嚴君平好像哽咽了一下，又說：「既然現在你是這並蒂蓮的主人，那我勸你還是多加小心，尤其當你看見陌生人露出古怪的微笑……」

「那您是否知道為何鬼怪如此喜愛它？」

「據說鬼怪只要得到並蒂蓮，用它煉化怨氣，則會魔力大增、大殺四方，成為妖界霸主——陰蠱王。這是因為它的內核有著十分神秘的力量，能夠呼風喚雨，操控世間的凡心。當然，這寶貝雖說看起來清透明亮，白晳無瑕，不過你要知道裡頭可是由怨氣聚集而成，被施了詛咒。傳言每一個並蒂蓮在凡間的主人都會離奇死亡，



因為凡人的力量無法駕馭並蒂蓮，所以死後魂魄都化為邪惡的怨氣，吸附於並蒂蓮之中，連屍首都消失殆盡，無一例外。」

「我記得織女跟我說這是她的身份顯赫的祖母贈她的寶物，您可知這位祖母是何等人物？」

「織女的祖母，那定是王母了。並蒂蓮的最初是王母瑤池中所長出的兩株白蓮花，百年的時間才能夠開花。並蒂蓮一莖生兩花，花各有蒂，蒂在花莖上連在一起，也稱同心芙蓉、合歡蓮，其出現機率只有萬分之一，屬於花中極品。織女長大時，並蒂蓮剛好開了花，後來她偷偷將並蒂的白蓮摘下，私自下凡，見到了她所愛的牛郎。並蒂蓮象徵著純潔的愛，而因為牛郎織女之間純淨的感情無人能敵，此花化為一塊雕刻著並蒂白蓮的玉石。王母得知織女私自下凡，且與凡人相戀，大怒，不但拆散二人，一氣之下，將這玉石施加詛咒，丟入凡間。只不過因此物上的詛咒太重，禍亂人間，王母只好將寶物收回。可現在此物重現人間，我也不知會發生甚麼。」

「原來如此……這故事實在是令人匪夷所思。只不過，按理講王母不會再將此物交與織女，織女為何告知我這玉是其祖母所贈？」

嚴君平道：「有理，有理。莫不是織女私自盜取……」隨後陷入了沉思。

「十分感謝您願意將這些事告訴我，有機會我定會報答您！」道謝後，浦椿便關門離去。

「等等！」沉思中的嚴君平突然驚醒一般，可浦椿已經聽不見了，他喃喃自語：「哎，瞧我這記性，忘了告訴他最近山市將再現於世，不知是否會有大難來臨。山市可是鬼市，千變萬化，極其怪異，其中有危樓一座，愈高愈暗，而裡面那所謂的『人』看起來勤勞忙碌，與凡人無異，可那都是『鬼』。希望這個年輕人做事別太魯莽啊。」

### 三·八月浮槎

夏日炎炎、驕陽似火，知了煩躁地叫個不停。人們都躲在樹蔭底下避暑，吃著沉李浮瓜，小販們也早早擺好了賣冰的攤子。

浦椿背上行囊，妻子謝柳婷依依不捨與他道別。

「阿元，你真的要去嗎？你能確定那個地方真的存在嗎？」

「肯定存在，我這次再去，一是想問清楚事實到底是不是跟嚴君平所說的一樣，二是要將並蒂蓮玉石物歸原主。」

「可是……何必冒這麼大的險呢？要不這次我和你一路？」

「這有甚麼危險的，我上一次安全歸來，這一次也會，你不要擔心我了。」

「那好吧，你做甚麼我都支持你。你這次也要上那條浮槎嗎？」

「對，我想浮槎應該已到了，我該走了。」浦椿說完，又想起去年八月，自己初見浮槎時的心情。其實他每年八月都能看到浮槎，只是去年好奇上了船，才發生後面一系列離奇的故事，只是不知道這次能否再次如願到達。

「那阿元，帶上我給你準備的乾糧吧。」謝柳婷將手中的包袱遞給他，不捨地握住他的雙手，不禁簌簌流下兩行熱淚。

「婷啊，真沒甚麼大不了的，我又不是不回來了，再不走就來不及了。」浦椿輕輕撫摸著妻子的額頭，相擁後便匆匆離去。


「阿元，路上小心！」

浦椿轉過頭，微微一笑，便踏上了路程。

浦椿按時到達了海邊，浮槎果然也不出意外地，靜靜停泊在那裡。

浦椿乘上浮槎數日後，空中的霧氣逐漸瀰漫了浦椿的整個視線，景象也變得愈來愈朦朧不清。他失去了方向，不安的情緒瞬間湧上心頭，不過他知道自己甚麼也做不了，只能順其自然。這樣的現象持續了不知多久，直到浮槎終於停靠在了岸邊，大霧這才終於散開。

浦椿小心翼翼地走上岸，發現去年那十分夢幻壯觀的景色，如今變得有些晦暗；似曾相識的景觀，帶著一絲陌生。他頓感不妙，



剛準備再乘浮槎離去時，一把尖銳的聲音叫住了他：「喂！看你鬼鬼祟祟，是來幹甚麼的！識相點，趕快報上名來！」

浦椿一轉身，看到兩個身高三尺，嘴巴咧到與鼻尖一樣高，眼睛如細長月牙般彎曲的門衛，正不懷好意地盯著他。

「姓元，名浦椿，不知這是哪裡？」

「這裡是山市，豈是你能來的地方？快說，你到底是來幹嘛的！」

「我是來找牛郎織女的，他們給了我這塊並蒂蓮玉石，約好今年再見面，不過想必我應該是走錯地方了。」

兩個門衛相互一看，嘴角咧得更高了，帶著詭異的微笑說：「哦……原來是這樣啊，牛郎和織女就在這門後面的樓裡面，你一直往上走自然就能找到了。」

浦椿聽到門衛知道牛郎織女在哪裡後，懸著的心終於放了下來。他穿過大門，一座直接霄漢，前所未見的高樓豎立在面前，一眼望去見不到頂。他鼓足勇氣進了高樓，發現高樓裡一片紅，空空如也，只有一望無際的階梯。浦椿用手輕輕摸了摸牆壁，定睛一看，手指瞬間沾滿了血紅色的黏稠液體。他將鼻子湊近聞了聞，味道卻並不像人類的血液，反而是一股極其刺鼻的尿騷味，他顧不了許多，只能往前走。浦椿走了不知多久，越往上走越暗，直到周圍已變得黯然縹緲，他這才終於走到頭。

#### 四·微笑

浦椿早已累得狼狽不堪，正當他扶著膝蓋喘著粗氣之時，他聽見一男一女異口同聲地叫出了他的名字，果然是牛郎與織女。牛郎、織女看著浦椿如此疲憊，若無其事地看著他：

「你終於來了，我們等你好久了。」

「我回去才得知原來二位是牛郎和織女，我竟一直沒發覺。不過，我倒十分好奇，這裡究竟是哪裡？真的是天河嗎？」

二人突然發現了浦椿手中的並蒂蓮玉石，目不轉睛地死死盯著

它，開口說：「看來你終於發覺了我們的身份，至於這裡啊……浦椿，這塊並蒂蓮，可否還給我們？」牛郎和織女眼神迷離地四處張望，貌似並不願意回答他的問題，含糊其辭地糊弄了過去。

「自然可以，這並蒂蓮玉石是去年二位贈我的，如今也該物歸原主了。只是不知二位要這玉石，是否有急事？」

「元公子，實不相瞞，我們要回並蒂蓮，確實是為了一件要緊事。」

浦椿聽他們這麼說，便攤開了手，將並蒂蓮遞了出去。牛郎織女看著並蒂蓮瞪大眼睛，兩眼放光，剛準備伸手去抓，只見浦椿突然改變了主意將手收回，眉頭鎖緊，對他們說：「我還有一個問題，我看這並蒂蓮玉石，今日只呈現了一朵蓮花，證明今日不是七夕，請問二位……又是如何相遇的？」

牛郎織女突然同時猛地抬起頭，喊道：「要你給就給，問那麼多問題幹甚麼！」方才和善的面孔瞬間化作那詭異的微笑，他們的嘴角竟直接咧到了眼角，隨著一陣詭笑，他們張手直接將臉皮一點一點地撕了下來，終於露出了那鬼怪的本來面目。

「你們不是他們——真正的牛郎織女在哪裡？」

「哈哈，那兩個傻子，居然敢把並蒂蓮玉石偷偷給你這個凡人保管，現在它終於要歸我們了。這次還得多虧我們施的法術，讓那迷霧擾亂了浮槎的去向，你才能漂到我們的地盤。那麻煩的牛郎織女，早就被我們斬草除根了，想知道他們在哪裡？就在我這肚子裡！」兩只鬼怪猖狂地大笑著，張開血盆大口死死地盯著浦椿，步步緊逼。

浦椿嚇壞了，他臉上直冒冷汗不停地向後退，直到沒有退路。玉石上附著的無數怨氣纏繞著他，那些亡去的鬼魂的聲音，全都在他的耳朵裡徘徊。他腿一軟，癱坐在地上，捂住耳朵痛苦地吶喊。兩個不堪入目的鬼怪對著浦椿張牙舞爪，其中一個死死握住他的手腕，他根本沒有任何力氣反抗。就在浦椿的骨頭即將被捏碎之時，他突然一張嘴死死咬住了鬼怪的手臂，用盡身上的所有力量咬下了他的肉。就在瞬間，鮮血淋漓，噴灑在房間的每一個角落，浦椿的臉上、手上、腿上都沾滿了令人作嘔的黏稠血液，混著不斷地散發出的尿騷味。

鬼怪撕心裂肺地大聲哀嚎，浦椿趁他痛苦之際，打破窗扉，整個人一躍而上，跳了出去。

「砰——」

## 五·山市

過了許久，浦椿醒了過來，他的背上傳來一陣劇痛。之前從高樓摔下來帶來的強烈疼痛，令他痛不欲生。他往下一看，卻發現自己身上的血跡都被清理乾淨了，不僅如此，他竟然躺在那原來的浮槎上。思索片刻，他覺得八成是有好心人前來相助。浦椿雖然心有餘悸，但他終於能安心地躺下來了，他再次合上沉重的眼皮，熟睡過去。

睡了一覺的浦椿精氣神十足，身上的疼痛也隨著時間漸漸消退。浮槎來到了一座大山，浦椿似乎隱約看到了山背面有一座若隱若現的高樓，他十分堅信那就是他的家園，他終於可以回家了。浦椿看著手中緊攥的並蒂蓮玉石，出乎意料地完好無損，還呈現出兩朵蓮花。他才發覺，原來今日是七夕，只不過今晚天上一顆星星也看不見。他坐在浮槎上，想著該如何把這一次怪異的奇遇講述給妻子聽。轉眼浮槎繞過了那座大山。

大山背後，只見那座熟悉的高樓又出現在面前，而大門上刻著兩個大字——「山市」。



· 請掃描左方二維碼  
· 與作者交流讀後感 ·

### 作者的話

親愛的讀者，感謝你選擇閱讀我這篇小說。

這篇小說的靈感來自張華所寫的小說〈八月浮槎〉，以及蒲松齡的小說〈山市〉，我把兩篇所結合在一起，並加入了自己構思的人物，寫出《並蒂蓮：元浦椿》，這是《並蒂蓮》故事的上篇，而另一位同學齊泉靈所寫的《並蒂蓮：謝柳婷》，便是這個故事的下篇。從主人公元浦椿乘坐八月浮槎一路去到遙遠的銀河，到遇到山市中的鬼怪，再到他被永久地困在山市的循環，上、下篇一起看，可以算是一個燒腦的懸疑故事。最初寫這篇小說時，我毫無頭緒不知道該寫甚麼題材，手足無措，又想到這是總結性評估便非常慌張。直到一天放學，我與齊泉靈一起坐下打開了電腦，突然一陣靈感大發，便想出了這一故事。不過即使靈感天馬行空，最終還是要靠雙手寫出來。這個漫長的過程十分艱辛，要沒日沒夜地更改校對，甚至有時候寫到大腦崩潰，想放棄想擺爛想原地去世（開玩笑），心靈也不斷受到重重的打擊，但又想到收到這篇故事能夠進入《梧桐》的消息時，還是十分喜悅。張老師犀利的評論與建議雖然像水龍頭止不住的水一般不斷湧出，但我最終還是要感謝老師的耐心，才能令我的故事一步步改進完善，協助我度過這艱難的寫作過程。

親愛的讀者，我再次感謝你選擇閱讀我這篇小說，也許對你來說只是讀了一篇普通的小說，但對我來說這代表我的努力沒有白費，感謝你。





# 並蒂蓮：謝柳婷

齊泉靈 著  
(七年級作)



## 序

七夕快到了，大家都在忙碌，準備給自己的心上人最大的驚喜。謝柳婷在池邊賞花時，一朵蓮花闖入她的視線。這朵蓮花一根莖兩支花，交錯纏繞，猶如分不開的男女。一隻手抓住了花柄，割刀一用力，這朵荷花就被割了下來。謝柳婷抬頭一看，看到他褲子卷到了膝蓋上面，小腿上全是在泥塘裡沾上的濕泥，全部都乾裂在皮膚上。他拿著割下來的花朝岸邊走來，濕泥讓他行走不便，每一步都要十分小心才不會摔倒。突然他似乎踩到了甚麼，「跣溜」一下就滑倒在泥中，一身衣服都被泥巴浸濕了。他把花從泥土裡拉出來。那朵蓮花外表已經不再光鮮亮麗，但兩支花還是緊緊地纏在一起。謝柳婷忍不住拎著袖子笑出聲來，她走近用手擦了擦那人臉上的泥，但他的模樣更加可笑了。謝柳婷又退後一步，抱著肚子嘲笑。那人似乎生氣了，直接撲了上來，把身上的泥都擦在了謝柳婷的衣服上。他們在岸邊嬉戲，你追我趕，就像兩個小孩一樣。在嬉戲之間，蓮花又從兩人手中掉進了濕泥，污泥覆蓋了本潔白無瑕的花朵。

## 一 · 亂了頭緒

「便宜一點唄，老闆娘！都是常客了！」繁華的街道上，人來人往，在麵館外湊熱鬧的人也越積越多，一個顧客跟謝柳婷吵了起來。

「老闆娘，你這收的價錢，她實在是拿不出來啊。」一個湊熱鬧的好事者探出頭來。「你就給她便宜點賣唄！」越來越多街上的人走過來想看戲。「就是就是！」另外一個穿著花衣裳的大姨也湊上來勸她，大家都跟著起哄起來。

「夠了！」謝柳婷大聲制止。「這位客官在我們家吃了好幾次霸王餐了，別以為我夫君好心放你走，我就沒看在眼裡了！」

場上鴉雀無聲，那些剛剛為客人發聲的，都默默的自行離開。那個厚臉皮的客人，一臉驚恐，從口袋裡掏出錢趕緊跑開了。


謝柳婷氣得雙耳通紅，拍了拍全是麵粉的手回到店裡。「老闆娘，你去休息一下吧，我來接待客人。」廚房裡的廚子隔著窗冒出頭。老闆娘點了點頭：「行，麻煩你了。」

大家似乎都忘了剛剛的那場鬧劇，謝柳婷在街道上漫無目的地閒逛。街上有賣香料的胡人，有啃著麥芽糖互相追逐的小孩，還有賣藝的女子。「各位！」賣藝女子朝著人群大喊。她身形嬌小，穿著奇特的服裝，頭上的金銀珠寶可以堆成山，但是髮髻卻梳得非常凌亂。更多人圍過來，想看看她到底要展示甚麼。

謝柳婷也是其中之一，她努力擠進了第一排。只見女子大手一揮，袖子呼呼地飛了起來，她從袖子裡掏出一個玻璃瓶，擺在腳前。瓶口如硬幣大小，正好能塞進一枚銅錢。瓶子全身透亮，沒有一絲污漬，就似春日剛剛冒出來的白荷，越發的冰清玉潔。由於它太透明了，有一瞬間甚至看不出是玻璃瓶，彷彿其表面和空氣化為一體。

「在下姓胡名媚兒，來自西方佛土，抱歉讓諸位久等了。」這個叫胡媚兒的女子慢條斯理地說著，語氣中絲毫沒有歉意，反而帶著誘惑。她拿起瓶子，展示給眾人看。「此乃別君琉璃瓶，價值連城，為聖者所賜之物。如果各位的施捨能把這個瓶子裝滿，在場各位就能獲得永恆幸福與美滿的福報！」說完後她就坐下了，悠閒、耐心地等待著。人群中一陣躁動，有人想試試，這人的妻子一邊拉著他離開，一邊說：「你怎麼這麼容易上當，這肯定是騙人的，趕緊走！」

謝柳婷突然被擠到旁邊，有一名拎著羊腿的壯漢從人群中擠出



來，從圍裙裡掏出了幾顆銅錢，扔進玻璃瓶裡。大家都把頭探出來看看壯漢到底給了多少，誰知那些銅錢一進入瓶口，就慢慢變小了。只見那幾顆銅錢越變越小，越變越小，似乎都看不見了，才落到瓶底。

所有人都震驚了，幾個小孩直接嚇得大喊「妖怪」，撒腿就跑。投銅錢的壯漢也目瞪口呆。胡媚兒笑了：「感謝這位老哥的施捨，但是給的有點少，在瓶子裡都看不見啊。」她一邊說，一邊看向瓶底，流露出無辜的神情，語帶挑釁。壯漢不服，立刻又掏出錢往瓶子裡塞。胡媚兒看著他急切的樣子，不禁露出難解的笑容。

只見銅錢落入瓶口，越縮越小，和剛纔一樣。拎著羊腿的壯漢明顯急眼了，他舉起背上的羊腿向胡媚兒發起挑戰：「來來來，裝滿是吧，這條羊腿定給你這瓶子塞滿！」說著就把羊腿往瓶子裡塞。沒想到，羊腿的小腿骨就給塞進瓶口了。小腿骨塞進去後，瓶子似乎自帶吸力一般，瞬間把整條羊腿吸了進去。羊腿在瓶中慢慢落下，從一個小嬰兒那麼大，一下縮到大拇指指甲的大小。

壯漢看著眼前的情景，怒了。他掀翻玻璃瓶：「你少在這裡跟我玩障眼法，趕緊把我的東西還我！」大家議論紛紛。胡媚兒則不慌不忙地拎起瓶子：「你想要回你這條羊腿是麼？要不你自己進去找吧。」就當所有人疑惑她到底想表達甚麼時，瓶中突然竄出一條紅綢帶，緊緊地勒住壯漢，把他不斷地縮小，拉進了瓶子。

大伙兒本看得津津有味，突然見那壯漢沒了身影，頓時都慌亂起來，四處逃竄。謝柳婷一看情況不對，也跑了起來。但是大家跑的速度都沒胡媚兒的絲帶快，紅綢帶一波一波地把人纏住、縮小，把在場目睹的所有人都拉進那玻璃瓶裡。不知不覺，本晴空萬裡的天空，都被一片紅雲遮蔽。謝柳婷用她靈巧的走位，躲過了綢帶的幾次偷襲。她正慶幸著自己的幸運，突然有人攔到她面前說：「麵館老闆？」——那人正是胡媚兒。謝柳婷被步步緊逼，撒腿就往後面跑，邊跑還邊喊：「你……你怎麼知道？！」

胡媚兒踩著紅綢帶飛了過來，與謝柳婷同速：「哎呀呀，老闆娘，我們剛剛才見過呢！」她捂著嘴輕輕地笑著：「這麼快就把我忘了？」紅綢帶在她身後飛速衝刺，謝柳婷仔細地用腦筋想，恍然大悟：霸王餐！這就是那個剛剛想要吃霸王餐的，怪不得這臉如此熟悉。

「你到底要幹甚麼？」謝柳婷滿身是土和灰，衣服也被汗水浸濕了。「我的意圖還不明顯麼？」胡媚兒踩著她的絲巾也追了上來。「我告訴你，我們這……」說著她停頓了一下，因為實在是喘不過氣。「我這沒啥好東西，你要是想要吃麵……我免費給你。」她慌得有點語無倫次了。

胡媚兒縱身一躍，攔在了謝柳婷的前方，伸右手一下就抓住了謝柳婷的脖子，左手拉住紅綢帶：「小東西！進去吧你！」

謝柳婷昏了過去。

## 二·何時何地

當謝柳婷醒來的時候，她的周圍已經不是那兵荒馬亂的小鎮了，她身在一個無法說清楚到底是甚麼顏色的地方。似乎是純白的房間，隱隱地透出鏽射的光點，謝柳婷使勁捂住眼睛，她坐了起來，但很快又因為疲憊而躺下。

調整情緒之後，她努力撐起身體，拍打了幾下身上的灰。不遠處有一個黑影在移動，那是一個在划舟的成年男性，他東張西望，似乎很慌張地在尋找甚麼。謝柳婷想要跑近點看，但是這幅畫面好像一直在疏遠她的視線，她愣了一下，但選擇繼續一癩一拐地往前追。但她的腳步好像永遠都追不上那黑影，無論她跑得多賣力、多快——他們的距離是固定的。





謝柳婷蹲跪在地上，不知如何是好。就當她心灰意冷的時候，她聽到了一個非常微弱的聲音叫喊著，那聲音出現的頻率越來越頻繁，像不同人在不同的地點發出的聲音。那些聲音雜亂無章，有些在求救，有些在呼喚名字。她慌亂地四處張望，不知該望向哪個方向。

剎那間，所有的嘈雜都消失了，只剩下一聲聲喚著她名字的聲音。隨著那聲呼喚，正在划舟的身影也逐漸清晰，這不就是她的夫君麼？

謝柳婷忘記了所有的驚慌失措，立馬站起身跑向那投影。她雖然抓不到此人的胳膊，也摸不到他的臉，但她還是拼了命地呼喚著他的名字。她的夫君似乎也聽到了呼喊，東張西望，想要找到聲音的出處。

「你看看我！我在這裡！」謝柳婷揮舞手臂，想要讓他看到自己。那男人停了划船的動作，把槳放在木槎上，跪下來用手扒著木槎邊角往下看著水裡。

謝柳婷急了，「元！你怎麼這麼傻，往我這看！」她急得直跺腳。

「柳婷！是你嗎？」謝柳婷聽見自己的名字，站著不動，轉身看著男人。男人比她高許多，所以謝柳婷看向他時必須抬頭。此時此刻他們的視線對上了，就在一條線上，可那視線是同等的迷茫、無助，同等地需要彼此。

他們奇怪的眼神交流突然被刺耳的響聲擊破了，謝柳婷捂住耳朵，眯起眼睛。好像是瓷器摔落的聲音，隨著那聲音的襲來，丈夫的投影也消失不見。聲音消失後，投影已經無影無蹤了，世界又變回那空空如也的房間。剛剛的一切，從頭到尾都像謝柳婷一人的幻覺，寂靜的白色擋住了兩人的思念，也擋住了謝柳婷逃出去的幻想。

### 三· 鬼王鬼事

「喲！元夫人啊！」謝柳婷的無聲思念被胡媚兒悅耳的腔調打斷，她現在不想和這個卑鄙的傢伙有任何形式的溝通。「喂！啞巴了？聽不見我說話啊！」胡媚兒見她沒有反應，走上前去：「跟我走！」拽著她的手臂就要拉她走，謝柳婷反應也快，一下子抽走她的手臂，一腳踢在胡媚兒的腹部。雖然謝柳婷的武功肯定比不上胡媚兒的妖術，但是她這一腳，還是把胡媚兒踢得踉蹌了幾下。

「你！你竟敢……！」胡媚兒上手就要打謝柳婷，她躍到半空，但突然想到甚麼，揚起的手又放下來了。整理了一下那布料極少的衣服，開口道：「要不是因為大王的命令，你現在一定被我揍死了。」

她又去嘗試抓謝柳婷的胳膊：「你現在必須跟我走，不然小心你小命不保。」謝柳婷又快速把手抽開，她一臉懷疑地看著胡媚兒。「我自己走，不勞煩拉我。」說著她就朝胡媚兒出現的方向走去，胡媚兒見勢，趕緊跑到前面，瞥了一眼後面的人質：「趕緊跟我走！」

胡媚兒帶著謝柳婷走出了白色的房間，謝柳婷回頭一看，房間的門牌號是86521。那門牌已經明顯破損，木頭已經明顯掉色，但上面的刻字依然清晰。

他們通過一個個的隧道、房間、暗室，每個地點的裝飾物都令人毛骨悚然，有活靈活現的鹿頭，呲牙咧嘴還在不停地尖叫。謝柳婷轉頭回避了一下吐口水的鹿頭，卻又看見了嵌在牆上還在轉動的眼球，目不轉睛地盯著她，不禁令她打了一個冷顫。最終他們到了一個旋轉上升的樓梯前，那好像一個永恆的樓梯，永遠到不了終點。胡媚兒轉身非常認真地對謝柳婷一字字地道來：「你聽清楚這段話，因為你要是死了我也沒啥好事。」她的語調非常清晰，一點都不像在鎮子







裡的挑釁與輕蔑，反而流露出一絲緊張。「你現在需要做的只是爬上樓的最頂層，僅此而已，如果被他發現你停留在其他樓層，你我都不會有好下場。」胡媚兒說完，左右看了看。「記住我的話，爬到最頂層。」她打了一聲響指，隨後消失得無影無蹤。

爬樓梯的路程很長，但是沒有謝柳婷想象的那麼勞累。在這裡，她好像失去了身體的重量，越往上走，身體越輕，毫不費力，彷彿可以一步登天的感覺。樓梯用了至少上百年，老舊到每次謝柳婷踩到木板的時候，木板會發出輕微的「咯吱」聲。不知是由於勞累還是思念，謝柳婷感覺自己腳下踩著的樓梯她的夫君也曾走過，而且就是在不久前走過的。她似乎能看見他焦急的身影，一層一層地旋轉上升。

謝柳婷低著頭默默地走著，無休無止。在她正要踩上某一層樓梯時，突然感覺腳下一空，一下子摔倒在地上——樓梯已經到盡頭了。她再次抬起頭時，身後的階梯已消失不見，她趕緊往前爬了一點。她爬到了一個足有十米高的大房間裡，整個房間燈光暗沉，只有兩顆夜明珠在頭頂隱隱閃爍。

「你終於來了！」一襲黑衣的男人朝她走了過來。「我等妳很久了。來，元夫人，坐吧！」說著，一只椅子就飛了過來，緊接著就是一股力量把謝柳婷按在椅子上，讓她動彈不得。

「妳是誰？」謝柳婷憤怒地質問道，手指緊緊抓著凳子，還在進行著掙扎。

那人挑起眉，用長指甲勾起謝柳婷的下巴，死死地盯著她的眼睛。「隨妳怎樣想。我來向妳索取一件寶貝。」他走到謝柳婷背後，按著她的肩背。隨著他手的按壓，謝柳婷感覺一股涼氣隨著她的脊骨下沉。「妳想要甚麼？」謝柳婷斗膽問了這個男人。

「這件寶物純潔如白霜，每一個細節都完美無瑕，那是只有在幻境中才會出現的寶貝！」看著男人如此朝思暮想，猶如陷入戀情

般的模樣，謝柳婷十分疑惑。

「它能夠呼風喚雨，操控人心。」那人從半空中搬了一張椅子，坐到了對面。「但可惜啊，這麼多年，它都在天界，讓我沒辦法取得。」

「如今聽聞此物落入凡間，現在終於有機會取到了！你身上就有我所尋寶物的神韻，我猜就在你懷裡了！」

謝柳婷迷惑不解地望著男人，她實在是沒有聽懂，也沒有聽聞任何關於這寶貝的消息。「我真的不懂你在說甚麼。」她停下手上掙扎的動作，抬眼正視著那人。

黑衣男子聽後楞住了，他緩過神來，那神情好像覺得謝柳婷在開玩笑。於是，他又補充道：「蓮花！並蒂蓮玉石！妳難道沒有看到過？」謝柳婷無辜地搖了搖頭，她的手腳又開始不停地掙扎，想要擺脫這無形的力量。

突然一陣巨響，讓謝柳婷連人帶椅都倒在地上。「胡說！妳身上明明就有那寶物的氣息！必定在妳身上，不要一派胡言！」他抓住了謝柳婷的衣領質問道。謝柳婷此時受制於人，動彈不得，仔細地想了又想，說：「我本身就是村裡長大的，從沒接觸過甚麼寶物。」她實在不明白此人到底為何如此瘋狂。「唯一有幸看見的，是去年七月，我郎君出遠門回家，帶來的一件玉器。他一直揣在懷裡，我也沒見過幾次。」

正當謝柳婷還在回憶過往時，突然從耳邊傳出一聲嘶叫，那聲音非常刺耳又沙啞，令人不禁想要捂住耳朵躲起來。緊接著，聲音又變得低沉。謝柳婷轉過頭一看，黑衣男子的衣服慢慢與身體融為一體，他蜷縮著身子，身體不停地抽搐，腰身不停地扭動。萬千蛇頭從其胸口湧出，凝聚成一體，黑衣男子的身體化成一條大蛇，向謝柳婷嘶吼。不知是因為變身過於困難耗費了太多法力，還是謝柳婷努力掙扎的結果，控制謝柳婷的力量突然消失了。





謝柳婷的腦子還沒反應過來，身體就開始瘋狂地逃竄，她的速度比之前快了很多，身體也很輕巧。巨蛇張著血盆大口在後面追趕，謝柳婷也不敢回頭，沖出了房間，尋找樓梯。但是樓梯已經不在了，只剩下一扇巨大的窗戶。窗戶已經破得無法再擋住風雨，外面的風吹進來，讓她飄逸的頭髮和風融為一體。謝柳婷閉上眼睛，忍痛一拳打折了窗櫺和油紙，把頭探了出去。她扒著窗口，看到下面是一片漆黑，能聽到水流聲。她猶豫了，左右張望，不知如何是好，但當她轉頭看見後面的景象，她放下了所有的疑慮和膽怯，從窗口鑽出，一躍而下。

#### 四·浮槎

就像謝柳婷希望的一樣，她落進了水裡，劇烈的沖擊，讓她的五臟六腑發酸，她忍著疼，爬上一條靠在岸邊的木槎。上面的漿已經發臭了，有一種很腥的味道，摸上去也非常滑。她拿起漿就朝著遠方黑暗的水域去。

不知划了多久，也不知到了哪裡，但她好像看見一顆閃閃發亮的東西在不遠處的孤島上閃爍，由於周圍的環境一片漆黑，所以這顆閃爍著的東西格外惹眼。她也沒多想，還是奮力向前划著木槎。但是她發現遇見這孤島的頻率越來越高，剛剛划過又遇到，沒有盡頭。

最終她因為好奇心的驅使，划到了孤島旁，踩在了岸邊的濕泥上。泥土冰冷刺骨，她感覺腳下踩到一個滑溜溜的東西。她跪在地上挖開濕泥，只見是一塊溫潤的白玉，其上現出蓮花圖案，在漆黑中有種讓人驚艷的絕美。

謝柳婷不知所措，慌亂地在泥中繼續摸索，直到她摸到一片冰冷的肌膚，她嚇得連忙抽回手。她喘著粗氣，楞了好久，手指忍不

住顫抖。

當她逐漸從恐懼和驚慌中緩過來，她慢慢感覺到身體的疲憊和酸痛，以及胳膊上流著鮮血的傷口的疼痛。月亮在她的頭頂上，月光令灰色的爛泥都閃爍著隱隱的光芒。

那是一只白色的手臂，白玉旁邊躺著的一具冰冷的屍體，還沒有完全腐爛，但是已經能聞到氣味了。

那塊玉石發生了一些變化，其上的蓮花根莖旁，又現出一莖，那新長出來的莖又慢慢地生出一朵花，兩朵蓮花最終纏繞在一起。

她把玉石用黑水簡單沖洗了一下，躺在了屍體旁邊的泥土裡，手裡緊緊握著那塊並蒂蓮玉石。他們終於相遇了，終於能永遠地在一起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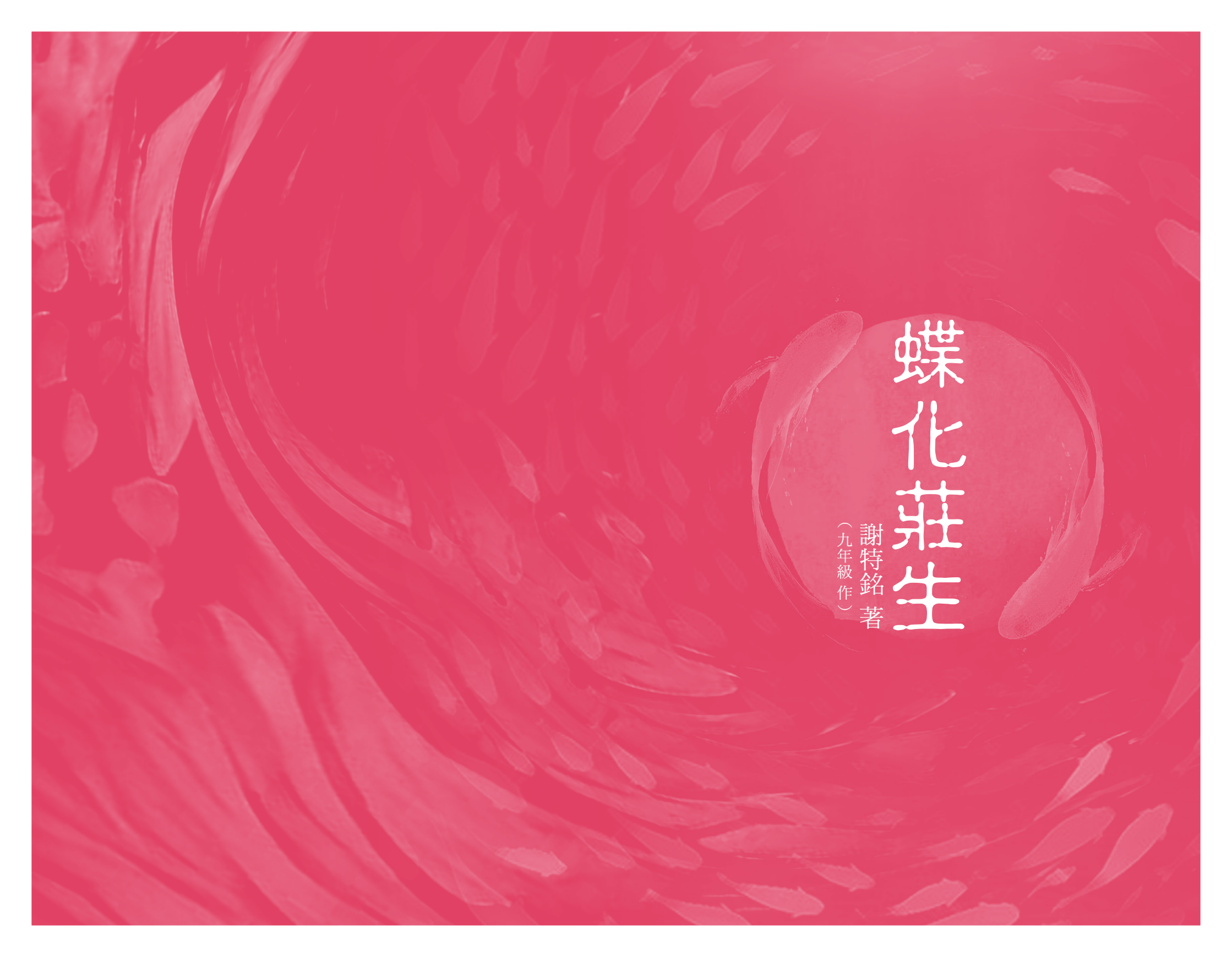


· 請掃描左方二維碼  
· 與作者交流讀後感 ·

#### 作者的話

這篇文章的靈感和構思，來自一次在茶餐廳與我的一位非常要好的朋友的討論。當時我們都非常喜歡這個故事的結構，並決定圍繞這個主題，各自來發展故事。我個人是非常熱衷於暗黑文學和這種「計中計」的設定，於是在與朋友合作的同時，加入了一些比較燒腦的情節，所以如果想真正理解所有上下篇人物的聯繫和「並蒂蓮」這個主題的意義，需要認真閱讀兩篇《並蒂蓮》的每一個字。





# 蝶化莊生

謝特銘 著  
(九年級作)





## 序·天地玄黃

話說盤古開天之時，陽清為天，陰濁為地。他殫精竭慮，獨自撐起了天地。不知過了多久，天無法變得更高，地也不能變得再厚。此時，盤古早已身疲力竭，用盡最後的力氣長舒一口氣，合上雙眼，倒在自己創造的地上。

傳說中，盤古呼出的氣成了清風；眼睛化為太陽與白月；頭髮化為夜空中的星河；嘶吼聲化為震耳欲聾的雷霆；血液流成了江河湖海；骨髓變為美麗的珍珠；頭化作東嶽泰山；腳化作西嶽華山；左臂化作南嶽衡山；右臂化作北嶽恆山；腹部化作中嶽嵩山；精氣魂魄則化作人類。其中每一代都有人為盤古轉世，最早的一位則是黃帝。

黃帝天資聰慧，出生幾十天便學會說話。而久而久之，黃帝為了尋找世間萬物的真理，前往了世界的中心——昆崙仙山。

「天體始於北極之野，地形起於昆崙之墟。」自古以來，昆崙山都是一個未解的神話。據說昆崙城高一萬一千里，東南側有赤水，東北側有河水，西北側有黑水及洋水，西南側有弱水、清水，大門則有開明獸寸步不離地駐守著。而在昆崙山巔則有高懸於空中的世外仙都：昆崙懸圃。

有一天，黃帝與一位素女在昆崙山周圍遊走，經過赤水周圍時，素女竟不小心把黃帝的玄珠弄丟了。黃帝大怒，此珠乃贈給嫫祖的禮物，如今卻不見蹤影。於是黃帝便派了四人前去尋找，一位是絕頂聰明的天神——知；一位是看守瑯環樹的天神——離朱；一位是能言善辯的天神——契詬；最後一位則是因粗心而出名的天神——象罔。蹊蹺的是，前三位能力出眾的天神均空手而歸，反倒是象罔拿著烏黑發亮的玄珠走了回來，交給黃帝。黃帝認為此人可靠，便將玄珠交給他保管。震蒙氏的女兒奇相得知了象罔手有玄珠，便施技從他那裡偷走。黃帝發現後，派人追殺奇相，但直到現

在玄珠仍下落不明。


黃帝、昆崙與奇相的故事雖結束了，但黃帝死後，失蹤幾千年的玄珠，在近年又被人發現了。而這個故事，要從一個名叫許之韜的少年說起。

## 一·昆崙仙山

我在山上散步，環顧四周，均是高聳入雲的懸崖峭壁。石壁上白雪皚皚，我看著我模糊的影子，不禁出了神。

我幻想著西王母居住的瑤池會是多麼美的仙境，那裡的台階被絲綢般的紅地毯覆蓋著，踩在上面就如御空飛行一般。來到大廳，輕薄的簾子隨風搖曳，皎潔的白雪、金燦的陽光交相輝映，似宮女一般優雅卻猶如雕像一般莊嚴。再往前去，只見一扇十幾丈的琉璃石門，碧綠且沉穩，不似陽光的明亮光輝，碧沉沉的大門只有一圈青綠的光暈幽幽環繞。我舉步向前，內心不由得打鼓，忐忑地想：大門後應該就是傳說中的瑤池了，不知西王母此時在不在？裡面的內飾究竟如何呢？估計定是超凡脫俗的景象，堂堂天宮料想也不會用材普通。幾位宮女拉動啟動大門的拉閘，過了數秒後，厚重的石門緩緩向外打開，門縫中透出淡淡的幽光，我激動不已，若不是想到這裡是神聖之地，可能早已急不可耐地從微小的門縫中擠進去。大門開了一半，瑤池的內飾慢慢浮現在我的眼前，永不枯萎的仙花、龍鳳環繞的石柱、珠圓玉潤的奇石、清澈透亮的水池。我看得瞠目結舌，這實在不像凡間的景象。

待大門全開，我在宮女的引導下，從石梯一路向上，周圍一片雲霧繚繞。走到一處平台上，那宮女止步不前，我剛要詢問，她便說：「再往上就是天宮禁地，我無法踏足。少主您沿著前面的階梯向上便可抵達一重天。」



天有九重，瑤池為第一重。瑤池上方矗立著一個巨大的鐘乳石，名為凌雲鐘乳。該奇石飽受自然精華，一百年匯聚成一滴清澈無瑕的水滴。那滴聖水滴到瑤池中，經過煉化之後，化水為雲，而後雲霧遍佈天空，因此被視為天地之界，瑤池一重天的名號由此而來。

我向前一步，剛打算上台階，突然被朱坤的一聲喊叫拉回了現實。

「許之蘊！你幹嘛呢？注意看路啊。」朱坤略帶生氣的說道。

我低頭看看腳下，才發現原來我已走到懸崖邊上，腳下則是湍急的河流。我向後小退一步，說：「不好意思啊，剛走神了。」

朱坤拉了我一把，不耐煩地說：「走吧，馬上就到瑤池了。」

我點點頭，此行的目的就是登上昆崙山，抵達一重天。我們繼續向上爬，稀薄的空氣使呼吸漸漸變得困難。呼嘯的寒風猶如一把利刃，在臉上刻下一道道痕跡。我把圍巾再往上拉了拉，低頭一看，積雪有幾丈厚，即便穿著雪鞋也是舉步維艱。我累得氣喘吁吁，雪鞋在地上拖出扇形的痕跡，看到天邊的小點，我咬咬牙，朝著山頂走去。

哪知我一不留神，被某個不明物體絆倒，潔白的雪地上頓時出現了一個人印。朱坤把我扶起來，我抖抖腳、伸伸腿，把附在身上的雪弄掉。我不免好奇，剛剛到底是甚麼把我絆倒了，朱坤像是能看透我的心思一般，說：「就是個小石子。」說罷便指向一顆半露在外的黑色石子。「沒甚麼大不了的。」我一看，那石頭光滑圓潤，即便被積雪覆蓋也依舊烏黑發亮，我斷定那絕不是普通石頭的光澤，於是便把周圍的雪剝開，費力地拔出那顆黑色的珠子。這不拔不要緊，一拔直接引起了雪崩。我暗叫一聲不好，正當我們二人要被傾斜而來的大雪覆蓋之時，我猛地驚醒，原來那一切不過是一場夢。

## 二 · 道家之珠

「你還好嗎？」朱坤說著遞給了我一杯熱水。

「我沒事，不過是做了場夢。」我接過熱水，邊從床鋪上坐起來邊回答。我下意識地攥了攥右手，那顆珠子還在，我懸著的心可算放下了。

說來也巧，這顆珠子不知為何就突然在我桌子上出現了。看到它與眾不同的打磨和光澤，朱坤和我都覺得事有蹊蹺，於是便去附近的道觀請教了一位見多識廣的老道士。

時隔數日，再次見到春光。一開門就看到兩隻蝴蝶悄悄停靠門口的牡丹花蕊上，乖巧又可愛。

道觀離屋子不遠，我與朱坤徒步前去，不到一盞茶的時間便到了。

那道士一見到珠子便蹙著眉，上下打量著。

我詢問道：「老爺爺，這個珠子有甚麼特別的嗎？我們……」

我話未落音，他緩緩開口：「孩子啊，這可是玄珠啊。」他舉起微微顫抖的手，指著那顆珠子。「此乃上天賜給你的寶物，傳說幾千年前奇相竊走了玄珠，自此下落不明，未承想竟在你的手裡。」

我聽得半信半疑，黃帝失玄珠的故事我有耳聞，但這並不能解釋為何這珠子就莫名其妙地出現在我的桌子上啊。

「可是，這珠子是憑空出現的，我們根本都不知道是怎麼來的。」朱坤忙解釋道。

「對，我們可沒有偷這顆珠子。」我也附和道。

老道士嘆了一聲，接著說：「孩子，你平時吃不吃肉？說不說謊？睡的床是怎樣的？看不看歌舞表演？塗不塗胭脂？」

我被問得不知所措，但還是一五一十地回答道：「小時候家裡沒錢，沒得吃肉，於是直到現在我也不吃肉。說謊的話，我一般都不會，實事求是比較好。我現在和坤坤住一塊，睡在地鋪上。歌舞、胭脂這種事，我根本就沒閒心啊。」



老道士點點頭，緩緩說：「果然如此。」

我和朱坤都滿腹疑問，剛要開口，只聽老道士說：「這玄珠是道家的寶珠，代表了至高無上的道。我想著幾千年來沒人找到玄珠，可能並不是因為它失蹤，而是沒有賢人得到寶珠的青睞。而孩子你滿足了八戒，即不殺生、不偷盜、不邪淫、不妄語、不飲酒、不得眠坐高廣華麗之床、不得塗脂抹粉、不得觀聽歌舞。其次，你並不知道這些道家的思想，滿足八戒僅僅是迫於生活，但這正是道家：無為、無意、無心思想的本意。天神象罔得以找到寶珠也正是因為他不求名利，因此玄珠才選擇了他。孩子，你是天選之人啊！」

「所以……這顆寶珠真的是玄珠？是道家的靈珠？」我根本不相信我是天選之人，以為是那老道士在唬我。

「當然，你看那烏黑的色澤、暗沉的幽光、圓潤的珠體，無不符合玄珠的形象。」老道士認真地說。

見他不像是在開玩笑，我癱坐在地上，頓時感到壓力山大。玄珠落入我的手裡，我定要完成甚麼使命，然而我卻毫無頭緒，連玄珠的能力也不清楚。

「老爺爺，玄珠有甚麼特殊的能力嗎？」我好奇地問道。

老道士思索片刻，斷斷續續地說：「這我倒是不怎麼清楚，但傳聞玄珠是通往昆崙山的鑰匙。」

鑰匙？難道昆崙山藏在某個地方嗎？

「昆崙山到底在哪裡啊？」我問道。

老道士笑了一下：「我要是知道，那我早就去造訪了。但有古文說：天體始於北極之野，地形起於昆崙之墟。昆崙山一定在盤古創造的世界中心。」

我略有所思，眼見天色不早，道謝後，便拉著朱坤從道觀離去。

「孩子，你背負的使命不簡單呢。」老道士邊轉身邊喃喃自語道。

### 三·五嶽之四

次日，我與朱坤正在合練琵琶與古箏，然而卻都因玄珠的事無法專心。我的腦海中不停浮現著昨天與那老道士的對話。「天選之人」、「通往昆崙山的鑰匙」、「世界的中心」……

等等，世界的中心，莫非……

我突然萌生出一個想法，激動地把古箏放下，直奔書房而去。

「你去幹嘛？」朱坤放下手中的琵琶問道。

「我突然想到了關於昆崙山的事情。」我答道。

顯然，他也對玄珠和昆崙山的事感到好奇，立馬跟了過來。

我翻開《山海經》中關於盤古的那一段。「垂死化身。氣成風雲，聲為雷霆；左眼為日，右眼為月；四肢五體為四極五嶽。」朱坤摸不著頭腦，以為我在發瘋。我解釋道：「盤古的頭化作東嶽泰山；腳化作西嶽華山；左臂化作南嶽衡山；右臂化作北嶽恆山；腹部化作中嶽嵩山，因此世界的中心應當為嵩山。」

他一臉不可置信地看著我：「怎麼可能？嵩山又不是沒人登過，為何他們就沒發現昆崙山呢？」

我舉起手示意他等一等，接著說：「我並不是說嵩山就是昆崙山，而是說昆崙山在嵩山之上。那顆玄珠就是通往昆崙山的鑰匙之一，而剩下的鑰匙分別藏在對應的四嶽。古時候黃帝統治的正是嵩山，而玄珠也是黃帝遺失的寶物，我認為這兩者應該有關聯。」

他想了想，說：「那剩下的四把鑰匙是甚麼呢？」

我回道：「金代表西方，乃白色；木代表東方，乃青綠色；水代表北方，乃烏黑色；火代表南方，乃赤紅色；而土則代表中央，也就是地形開始的地方，乃黃色。至於鑰匙到底是甚麼，得等我們去一探究竟了。」

朱坤想了想，終於妥協：「行吧，那我們先去最近的衡山，然後再去華山、恆山和泰山，如果真有你說的四把鑰匙，最後我們再





去嵩山吧。」

我點點頭，說：「兩天後出發？」

他同意後，我們各自回屋收拾物品。

## 四·衡陽雁斷

兩天過後，我們二人都收拾好隨行物品，準備朝衡山進發。為保險起見，我帶了把火槍，朱坤則帶了兩把盒子炮和一把弓。

「到了。」朱坤把我晃醒，眼前赫然是一片雄偉的山林。

我從馬車上下來，連續一周的奔波使我們二人都疲憊不堪。由於是交替騎馬，朱坤此刻也是無精打采、身心俱疲。

「到那邊的客棧打理一下吧，明日出發如何？」我看了看他憔悴的臉後說道。

朱坤點了點頭，我們把馬匹安頓好之後，便在客棧內歇息了一夜。

次日清晨，收拾好行囊之後我們隨即徒步上山。這登山之路說難不算難，卻又並非如履平地。走過半程後，我們便在山路邊停息片刻。直到此時我才意識到，這山中美景真是格外沁人心脾。之前的路程我一直神經緊繃，玄珠的事情弄得我心神不寧，這片刻的休息真是前所未有的舒暢。

清晨的衡山山腰佈滿了尚未散去的霧氣，朦朧的霧團使相鄰的山巒若隱若現，好似身處一片煙海之中。微風拂過，那令人陶醉的春花香氣遍佈山谷，濃郁卻清新，淡雅卻誘人。腳下的石階變得茶白，每走一步都如腳踏雲梯一般。看到這番景象，不禁讓我回想起在瑤池的夢境，那裡的一重天雖比這裡壯麗，但少了三分輕柔之態。

再過片刻，我與朱坤已登頂衡山。

「終於到了，那我們要找的鑰匙又在哪呢？」他先開口道。

「要不我們周圍找找看？總不可能明擺著給我們吧。」

「那我看左邊，你看右邊。」

找了一圈過後，我們都空手而歸。說到這，已經一點頭緒都沒有了。莫非這鑰匙根本就不在山上？還是說我們從一開始就會錯過了？

「你把那個珠子拿出來看看，說不定有甚麼特殊的法力呢。」

我將玄珠從包裡的第二個格子中拿出來，事到如今也只好把能試的都試一遍了。

看拿出來後一點動靜也沒有，我苦笑道：「看樣子是沒戲了。」

朱坤也略顯沮喪，說：「那就下山看看？說不定……」

話音未落，我們腳下的石階開始移動。伴隨著震耳的聲響，這衡山頂竟一分為二，中間赫然是一個深不見底的大洞。

難道是要跳下去？我和朱坤相視一笑。

哪承想，這洞中跳出了一個龐然大物，而分開的石階又合了回去。

我定睛一看，羊身、人面、眼睛在腋下、虎齒、人爪，這哪是甚麼鑰匙啊，這分明就是饕餮！

「坤坤！這是饕餮，快走啊！」

但不等我先說，朱坤早就抄起了他的盒子炮，對著饕餮就是兩槍。

不出所料，火藥槍砲對饕餮這種神獸來說根本無法造成實質性的傷害，奇怪的是，朱坤每打一槍饕餮的身體也會隨之變大。

未等他反應過來，饕餮已張牙舞爪，正向他撲去。我趕忙拿起火槍，朝著饕餮射了過去。雖沒法傷到他，但卻分散了他的注意力，這下他朝我撲了過來。

我邊向朱坤跑去邊躲著饕餮的爪子，但還是被他抓到空隙，爪子直擊面門而來。

危難關頭，我舉起火槍，勉強擋下了這一擊。但接下來他的血盆大口朝我咬來，我把火槍丟向他，看他把那武器吞下肚的樣子，真是令人脊背發涼。

好在那片刻時間足夠我跑到朱坤身邊，他將其中一個盒子炮遞給我，而我正想著如何能打敗這巨獸。



想到他之前每吃一口身體都會脹大，我突然靈光一現，對朱坤說道：「你在他頭部開槍，我在他尾部開槍。」

朱坤甚是不解，但看我堅定的眼神也就沒多說甚麼。

我們按照計劃來，朱坤先開槍吸引注意力。不出所料，子彈就如把水打在海綿上一樣，直接被饕餮吃掉了。

緊接著，我在饕餮的背面開槍。這一來一回的，饕餮只得原地打轉。

最後，饕餮改不了貪吃的本性，見抓不到我們便氣急敗壞地咬了自己的尾巴。過了一陣子後，饕餮把自己給吃了，只留下一顆猙獰的頭，嘴裡叨著一本卷軸。

我如釋重負地笑了笑，伸手拿起那本卷軸。

「這估計就是那把鑰匙吧。」我說道。

朱坤早已癱倒在地上，確實，比起找到鑰匙的喜悅，這種劫後餘生的感覺使我整個人都喘不過氣來。腦海中仍想著那可怖的饕餮巨獸，真是從鬼門關走了一遭啊。

緩了一會，我們才慢慢下山，到了昨晚的客棧。

朱坤邊收拾他的盒子炮，邊對我說：「你這人上輩子積了多少德，這千古的巨獸都能給你遇到，我要早知道會這樣肯定不跟你一起。」

我說：「我又不是故意的，搞得跟我想碰見那種東西一樣。」

朱坤拍了拍我的肩膀，說：「來都來了，陪你走一遭。下一座山，我們就去華山吧。」

「可以，那在這好好待兩天我們再出發吧。」

我輕嘆了一口氣，經歷過此次風波後，也不知接下來的旅程會不會更加艱險。

## 五·劍指華山

休整了兩天後，我與朱坤隨即向西北進發，直指西嶽——華山。

汲取了前回經驗，這次我們二人做足了準備。彈藥補給更加充足，也同時計劃了逃跑的方案。

由於衡山的卷軸上刻著一隻朱雀，不難看出這定是四聖獸的方位，而朱雀宮位於南方，正對應著南嶽衡山。因此，不出所料的話，這次的卷軸應該是西宮神獸——白虎。

「話說，這次的妖怪又會是甚麼啊？」朱坤邊嚼著饅頭邊說。

「嗯……」我低頭不語。這正是我在思索的事情，下一處的妖怪會是哪個呢？

「除了知道會是剩下三兇的其中一個以外，其他的也就不知道多少了。」我過了片刻才答覆道。

「四兇來對應四聖獸嗎？有意思。」朱坤點了點頭。

過了一段時間，我們二人都下車方便，我看著這郊外的寂靜，不禁有感而發：「可謂是片荒涼之地啊，真是得感歎自然的萬象啊。」

正當我要上馬之時，他突然說道：「我知道了！」

我感到困惑，畢竟他已連續駕馬十個小時了，到他休息的時間卻突然精力充沛，嚇了我一跳。

「知道甚麼了？」

「我知道下一個妖怪是誰了。」

「甚麼？」

「如果嵩山就是中心點的話，那對應的四嶽分別在西南、西北、正西、和東北方。」

「你繼續說。」

「我突然想到《神異經·西南荒經》裡提到過：『西南方有人焉，身多毛，頭上戴豕。貪如狼惡，積財而不用，善奪人穀物。』這說的可不就是饕餮，而位於西南的山體也正是衡山。」



「我懂了，你是說華山在西方，所以下一個妖怪……」

「是檮杌！」我們異口同聲地說道。

《神異經·西荒經》中有云：「西方荒中有獸焉，其狀如虎而大，毛長兩尺，人面虎足，口牙，尾長一丈八尺，擾亂荒中，名檮杌。」位於嵩山之西的山體正是華山。

想到這，心裡算是踏實了許多，至少知道這些確實都是根據神話記載而來，因此也能想出對策。

過了一周左右，我們終於到了華山腳下。

稍作調整之後，我們便出發前往華山頂。

與第一次一樣，震動的石階往外移動，中間的坑中跳出一隻人面虎足長尾巴的巨獸，與記載中的檮杌一模一樣。

由於是有備而來，這次只用了兩炷香的時間便將檮杌打敗。石階的中心緩緩升起，上面是第二把鑰匙。與前一把一樣，這次的也是一冊卷軸，不同的是，這冊上面刻畫著一隻老虎。

「看樣子確實是如我們所料，四兇已經解決兩個了，就只剩混沌和窮奇了。」朱坤說道。

「是啊，混沌還好辦，窮奇可是御天下水族的妖怪啊，可是不好辦了。」我苦惱道。

「哎呀，別管那些了，我們去吃點好的，別想了。」說罷，朱坤便拽著我的袖子往山下走。

## 六·恆宗之幽

「哎喲，逍遙了幾天後差點忘了還有兩座山沒拜訪呢。」朱坤拍了拍脹大的肚子說道。

「別忘了，我們最後還得去嵩山呢。」我搖搖頭。「我們準備出發吧，現在天氣正好，趕到恆山估計要不了多久。」

到了恆山後，我們一直神經緊繃，生怕這窮奇突然襲擊。之所以知道窮奇會在恆山，則是因為《神異經·西北荒經》曾記載過：「西北有獸焉，狀似虎，有翼能飛，便剽食人，知人言語。」然而，書上雖記載了它的樣貌，卻並未有任何關於抵禦它進攻的記載。

窮奇為共工氏死後所化，故為水神，可以御天下水族。

如往常一樣，恆山山頂處的石階開始向外移動，中間鏤空的黑洞中這次顯得格外幽靜。

說時遲那時快，一隻像老虎一般的巨獸從洞中飛出來，背後展開駭人的雙翼。我倒吸了一口涼氣，窮奇比之前兩次遇到的怪物都還要更大，甚至說比進食後的饕餮還要龐大。

但事已至此，也沒有撤退的餘地了。窮奇的雙翼像黑夜一般籠罩著我們，退無可退的境地使得我倆都頭皮發麻。

我握起手中的那把盒子炮，扣動了扳機。然而，子彈打在它身上都不能算作撓癢癢，可以說是毫髮無傷。

他好似被那槍聲吸引到了，震動雙翅，巨大的風壓差點把我吹倒。緊接著，它仰天長嘯，好似預示著他的進攻。

如我們所料想的，山川河流在它掌心凝聚，集天下水族發起的攻勢可不是我等凡人所能抵禦的。我當下就與朱坤對視了一眼，他心領神會，我倒數三，二，一，我們便立刻朝山下跑去。

但早已無濟於事，山洪水洩朝我們壓來，我閉上了眼，準備接受我的死亡。


奇怪的是，過了一陣子後好像甚麼也沒發生，我緩緩睜開眼，眼前的景象可說是在夢裡都不會出現。

霎時間，檮杌竟從白虎卷軸裡跳了出來，站在我們面前抵擋住了窮奇的攻擊。

兩隻兇獸的對決那叫一個劍拔弩張，窮奇的每一次水攻都會被檮杌收復，再轉而還給窮奇。

過了一盞茶的時間後，兩隻兇獸都倒在了地上，一冊刻有龜蛇





圖案的卷軸散落在他們旁邊。

我把玄武卷軸撿了起來，心情煞是複雜。

「沒想到禱杙會被封印在卷軸裡。」朱坤說道。

「我們當時也確實沒完全打敗它啊，只是將它控制住了而已。」我回道。

「禱杙真不愧是鯀的化身，能變成黃龍還能抵禦天下的水族，可謂是窮奇的剋星啊。」

「但禱杙被弄得身負重傷，這次它與窮奇也只能算是兩敗俱傷吧。」我看著手中的卷軸說道，兩隻兇獸早已化作金光被封印在卷軸裡。只不過，除了只剩一個頭的饕餮以外，禱杙和窮奇卻已死亡了。

抱著沉重的心情，我們二人揚長而去，在城裡的客棧歇息了一晚。

## 七·闔苑仙葩

我又一次抵達了一重天的仙境，與記憶中一樣：搖曳的紅綢，十丈高的琉璃石門，刻有黃龍與鳳凰的石柱，與那朵潔白如玉的仙花。

這次，在宮女的引導下我來到了分割天界的入口。地上之天共有三十六層，界內共有二十八天，分別為：欲界六天，色界十八天，無色界四天，三界合二十八天。而在界之外有聖弟子天四天，三清天三天，大羅天一天。

她點頭示意，接下來需要踏步進入仙界，而她不可觸犯禁忌，因此後面的路程只得我一人獨行。

我踏上那朵輕雲，向宮女致謝後便一路向上飄。一路上，我看到了欲界天與色界天中的神明，看到了天庭中御風而行的馬匹，看到了棲身於五重天的織女，也看到了哪吒踩著風火輪在練武。

過了一陣子，我停在一處宮殿前，碧麗堂皇，比開始看到的那扇石門要高貴許多。我數了數腳下，這是八重天，原來我來到了兜

率宮前。

踏上八重天後，眼前的景象如同亮起來了一般，兜率宮映著高貴的朱紅，屋簷上被上等的琉璃瓦片所覆蓋。左右兩邊龍鳳環繞，兜率宮之壯麗絕非言語之間可表達出來的。偶爾還會有浮雲從山間飄過，順帶清風徐來，使人飄飄欲仙，如癡如醉。真不愧「一條澗水琉璃合，萬疊雲山紫翠堆」，山水、宮殿、雕像，如非親眼所見，我定當無法相信眼前這番景象屬實。

我緩步向前，正要踏進兜率宮內，腳下的雲層卻突然升起。我直直朝上，甚至越過了大羅天，沒有要停的勢頭。隨著高度越來越高，眼前慢慢變成刺眼的白光，我不由自主地閉上了眼。

當再度睜開時，我又回到了恆山腳下的那處客棧。

## 八·岱宗如何

又做夢了嗎？我看著鏡子前的自己，陷入了沉思。最近的夢境都格外真實，所見、所聞、所感，無一不細緻。

想到這，我又下意識地看向檯子上的玄珠。其實，說是憑空出現的倒也不盡然，這珠子更像是我從夢中「拿」出來的。

「幹嘛呢？」

朱坤的突然出現打亂了我的思緒，我只好用水拍拍臉，說道：「睡糊塗了。」

待我打理過後，他把三冊卷軸拿過來，說：「只剩最後一個了啊。」

「嗯，沒想到真的有四把鑰匙。」

「是啊，最後一處應該就在泰山頂了，青龍卷軸，混沌為魔。」混沌嗎？那我倒是有一打敗它的方式。

「這次交給我來吧。」我信誓旦旦地說道。

朱坤一臉不信地看著我：「你確定？你自己就行？」



我自信地點點頭，這次我倒是有不一樣的妙計來對付混沌。

與往常不同，我們這次破曉就抵達了泰山頂，朱坤也一路抱怨著為何要起早貪黑的，我們又不趕時間。

到了泰山頂，石階如往常一樣向周圍散開，而中間跳出的熊狀生物無頭無尾空有一雙翅膀。

我笑了笑，是混沌沒錯了。

混沌待人不薄，我拿著小刀上前，眼疾手快地給了它一刀。

我說：「你看這人人都有七竅，唯獨你沒有，要不我每個時辰給你鑿一竅？這樣你便也有七竅了，你看如何？」

見混沌沒有動作，我便當是它默認了，說罷就與朱坤下到山腰處的平台下棋。

過了一個時辰後，我返回山上，拿著小刀又給混沌鑿了一竅。

就這樣又過了五個時辰後，我與朱坤一同前往山上。此時的混沌已有六竅，還沒有的第七竅為嘴巴。

我小心翼翼地插進它的面上，一拉，一拽，七竅隨之而生。

然而，就在我鑿開第七竅時，混沌應聲而死，第四冊卷軸隨即到手。

「你真是一肚子壞水，七竅生而混沌死，這樣的典故竟被你活學活用了。」朱坤譏諷道。

「那不也是沒辦法嗎，和它硬碰硬你有把握嗎？」我回應道。

朱坤見我言之有理，便未再多說。

「集齊了四把鑰匙，我們該去嵩山了。」

## 九·萬人之上

幾經波折之後，我們來到了嵩山之巔。

「崑崙山真的在此嗎？」

「你別著急啊，我們等等看。」

嵩山之巔與其他四嶽並無太多不同。平滑的石質平台，砌成的石階。不同的是，這次的中心多了一處黃龍的石紋。

好似是受到了召喚，口袋內的玄珠散發著金光，懸空而起飄向了嵩山的正中心。

「把卷軸攤開。」我說道。

我們把卷軸按照各自的方位攤開，分別為：東青龍、西白虎、南朱雀、北玄武。

四冊卷軸也飄然升天，從四個方位包圍住了玄珠。

腳下的石階又開始震動，我下意識地往後退了幾步，接下來一樁石柱從地面升起。那石柱上龍鳳環繞，在各個細節處鑲了金邊，閃爍耀眼。

玄珠穩穩地落在正中間的石柱上，而其餘的四冊卷軸則卡在四個方位上。看著這莊重的儀式感，我摸了一下柱子上的龍頭，下一秒卻直接到了一重天外的石門處。

隨著宮女將那碧綠的石門打開，揭露了那永不枯萎的仙花時，我自言自語道：「原來之前做的不是夢嗎？」

再接下來，便是與夢境完全一致的情景，宮女將我帶上一重天，到了仙境時便讓我獨自前往。

又一次抵達兜率宮的門前，我深吸一口氣，踏了進去。

兜率宮裡首先映入眼簾的便是那巨大的煉丹爐，接著便是道德天尊的神像，威嚴且高大。我正要上前拜上一拜，卻突然墜了下去。自由落體的感覺使我頭昏腦脹，眼前除了一抹黑甚麼也沒有。這空洞彷彿沒有盡頭，唯有無窮的黑暗。



## 十·蝶化莊生

我醒了過來，又一次醒了過來。這一次我卻躺在家中的床鋪上。正當我以為我剛剛是真實經歷過了兜率宮、四兇、崑崙山等事件時，朱坤卻說：「你都昏迷了三天了。」

我趕忙坐起來：「不是啊？我們不是一起去的五嶽嗎？」

「甚麼五嶽？你是不是睡糊塗了？」

我捏了捏手掌心，空空如也。再查了查口袋，心落下了，玄珠還在。

我拿起玄珠跟他說：「這顆玄珠你不記得了嗎？」

「這哪是甚麼玄珠，這是老道士祈福用的辟邪珠。其實就是個石子，你聽那些道士瞎說罷了。」

我從鋪子上跳起，拉上朱坤就去找了那道士。

「老爺爺，你還記得我嗎？」

老道士眯了眯眼：「記得記得，你就是上星期來祈福的小夥子吧。」

我把玄珠拿給他看，他卻笑道：「這哪是甚麼寶珠啊，這就是我們廟上的一顆祈福珠。你看，那擺的都是。」他指向不遠處的一個盆子。

不可能吧，我心想。難道那一切都只是夢境？可是裡面的對話、人物，甚至是觸感都可以說是完全真實啊。

朱坤認為我是糊塗了，把我領回了家中便叫我躺下。

「你在瞎說甚麼啊？」

「我沒有瞎說，我確實去了五嶽，打敗了四兇拿到了卷軸。我和你一起去的啊！」

「你是說，我在你的夢裡出現了？還和你一起斬妖除魔？」

「是。但是，我不覺得那是夢。」

朱坤笑了笑，好似覺得我是瘋癲了一般。

「你昏迷了三天還不叫夢境？難道這才是夢境嗎？」說罷，他

捏了捏我的臉。

「疼不疼？」

我點點頭。

「就是啊，現實中的五感可是複製不了的。」

這卻不盡然。我在那裡的所見、所聞、所感、所想、所嘗都是完全真實的。與兇獸對戰後的淤青、破舊不堪的衣服，至少對我來說，那就是另一個現實。

我緩緩起身，在朱坤的攙扶下走向門口。

兩隻蝴蝶悄悄停靠在牡丹花蕊上，靜匿，如夜裡的潛行者一般，不動分毫。他們回首，朝我望了望，隨即微微俯身，御風而起舞。蝶身於空中漫遊，蝶魄仍停於花蕊。那兩蝶伴著青吹，化為兩縷縹煙，散在餘暉之中。



· 請掃描左方二維碼  
與作者交流讀後感 ·

### 作者的話

本篇小說的靈感來源於《山海經》，我覺得這個四兇、四聖獸、五嶽相結合的想法挺新奇，就想把它發展成故事寫出來。這篇小說先後花費了一年半的時間完成，過程中非常感謝老師們的支持與建議，我也在創作過程中極大地提升了文學功底。





# 鮫人

染然 著  
(六年級作)

## 一 · 穿越

我走在泥濘的路上，雨滴滴答答地下著。地上一片片泥污，雨鞋一踏在上面，一滴滴泥濺了出來。天空被厚厚的烏雲蓋住，雷聲在我後面響起。我的頭髮已經濕透了，心裡想著：快了，很快就能到圖書館了。

又走了許久，一棟頂天立地的高大建築物豎立在眼前，木牌上寫著金光閃閃的字：圖書館。

我匆匆忙忙地進入圖書館，冰冷的空調使淋了雨的我變得更冷了。濕答答的我縮在椅子上，手指抓著一本剛剛從書架上拿到的書。

我一般都不會在下雨的黃昏背著媽媽去圖書館，但是今天像是被一種神秘的力量驅使一般，我走進了圖書館。

低頭一看，這本書的書名竟然是《鮫人》。大腦中忽然傳來一陣聲響，使我情不自禁地翻開書，開始讀書的序言：

傳說，世界上有美人魚，這些人魚既漂亮又精明。在東方，人魚被稱為鮫人。鮫人像人一樣，分善惡兩種。鮫人不停地紡織，魚尾堅硬無比，可以砍斷木材、冰塊。而她們哭出來的眼淚則是珍珠……

我看得津津有味，但是讀到第一節的標題「穿越」二字時，突然間，我感到一些頭暈，接著眼前的字體開始變得模糊不清，身體不受控制地顫抖著。我的雙手像抹了油似的，只見那本書慢慢地從我的手中掉到地上。「啪嗒」一聲後，我的眼睛就徹底閉緊了，身體開始緩緩上升，彷彿有股神秘的力量把我拉了起來。雖然我看不到發生了甚麼，但是好像有一道刺眼的金光閃了一下。這時，我突然感到，不光是我的頭髮濕了，我全身都浸在水中。我憋著氣，但是環境絲毫沒有改變。憋不住氣的我大吸了一口水，沒想到，我呼吸到的，跟在岸上沒甚麼區別。

我大吃一驚，眼睛「刷」地睜了開來。我發現自己身處水底世界，被水包裹著。水沒有很深，眯起眼睛就能看到底部的沙子。小

魚在我身旁游過，牠們好漂亮，個個不同，五彩繽紛、光鮮亮麗，看起來不像真實的魚。還有些大一點的魚，牠們個個奇形怪狀、臉部扭曲，顏色是樸實無華的霧灰色，破壞了美麗的魚群。

我動了動手臂，踢了踢腿——不對，我不可能只有一條腿啊。我的膝蓋呢？

我顫抖著往下看了看，差點又暈倒了。不對，這是……魚的尾巴？不可能啊！我肯定在做夢！我扇了自己一巴掌。結果夢沒醒，臉頰卻腫了一大塊，還隱隱作痛。我沒放棄，又扇了幾巴掌，臉頰又紅又腫。

我放棄了，選擇接受事實。所以，我是一條魚——不對，一個「鮫人」——根據剛才在讀的書，因為我有人類的上半身。但是，我為甚麼會變成鮫人？是不是跟那本書有關係？我心裡冒著一百萬個問號。由於我不是很習慣有一條魚尾，所以行動不是很方便，但還是在水中繞了幾圈，欣賞起自己的魚尾。那是純白色打底的，上面薄薄的銀色鱗片彷彿鑲著一顆顆星星，在太陽下光芒四射。自己的魚尾這麼漂亮，我暗自歡喜。

這時，我發現了另外一位鮫人。她一頭烏黑的秀髮，在水裡毫無顧忌地飄散著。白到極致的臉龐有著一雙細長的黑色眼睛，小巧玲瓏的鼻子，薄薄的嘴唇彷彿兩片櫻花瓣。她的五官甚為精緻，與我頗有幾分相似。她的魚尾上有著金光閃閃的亮片，被旁邊的魚群襯托得無比高貴華麗。本來我覺得我的魚尾非常美麗，但她的魚尾瞬間打敗了我。

她也注意到了我，熟練地游了過來：「汝新鮫人乎？」她用一股柔情但又清晰的聲音問。

「額，對……」我回答道。我學過一點文言文，她應該講的是：「你是新來的鮫人嗎？」

「你知道我為甚麼會出現在這裡嗎？」我抓緊機會問道。不管了，先搞清楚事情的來龍去脈再說。



那只鮫人根本沒有理會我的問題。「吾名素琛，汝名為何？」她問我。我一臉茫然地看著她，吐出了一句：「吾……吾名澤慧。」

「來會吾村。」她拉著我，游過了一塊塊的石頭，接著我們慢慢下沉，游進了一個水底懸崖。這時，光線逐漸暗了下來，恐懼在我的心頭慢慢發芽。萬一這個自稱為素琛的鮫人是想把我騙進這個黑暗恐怖的地方呢？我想。畢竟，我對這裡還不太熟。

想到那裡，我甩開了素琛的手。她大吃一驚：「何也？」

「你確定你的村莊在這種地方？」我瞥了她一眼，眼睛中充滿著懷疑。

「非也，此在懸崖間，防十二金人入。」她輕輕地推了推石壁，石頭慢慢墜落，最後出現一條昏暗又窄小的通道。

她游進去，又轉過頭，示意我進來。我遲疑了片刻，便半信半疑地游入了通道。

這條通道很悶，頂部也很低，我勉勉強強鑽了進去。通道四面的牆壁很光滑，完全沒有被石頭割傷的風險。我游進去之後，素琛按了按一塊稍微突出了一點的石塊，通道的入口被封上了。我嚇了一跳，環境瞬間變得漆黑一片，但是隨即無毒且發光的水母在通道裡亂游亂逛，為我們照燈。但是現在的我對素琛還是保留了一點懷疑。

不知道游了多久，通道開始有了岔路口。一開始我很緊張，怕進錯岔路口了。後來我才意識到，素琛每次都走最左側的岔路口。於是我就輕輕鬆鬆地過了岔路口這一關。

鮫人的機關陷阱還挺多，走到一半，突然通道變寬了，牆壁上開始出現海草，只有中間一小塊不會被這些看起來嚇人的海草碰到。「慎行。」素琛說。「海草觸則擊汝。」

我點了點頭，小心避開了兩旁的海草。這些海草一會兒拉長自己的觸鬚，一會兒又縮回去。

走過海草，通道又變窄了，沒多久又有一個巨大的黑洞出現在道路下方。我的背貼在天花板上，不想游著游著游入洞內。

「十二金人不能游，」素琛說，「洞下岩漿，十二金人至此而墜。慎游。」

我小心翼翼地游了過去。現在，我開始熟悉用魚尾游泳了。終於，彷彿過了十年那麼久，我見到了一縷溫暖的陽光。

## 二・紡織

通道的盡頭是一個小小的水下村莊。吸引我注意的是，那裡的房屋都是用石頭建成的，外面包裹著一層水草，上面還鋪著一層薄薄的冰。那些房子建在地上，地是用珍珠鋪成的，一閃一閃的，非常漂亮，這些應該都是鮫人哭出的珍珠吧。在村莊中央，有一座鮫人雕塑，雕塑是用冰做的，晶瑩剔透，周圍的海水因為這一大塊冰都變得很冷。旁邊的峭壁還刻著一些不同的鮫人，她們的眼睛裡都塞了珍珠，身子及魚尾覆蓋著海草。圍著這個村莊的牆壁的形狀從上面看是個圓，頂端沒有用石頭封住，而是鏤空的，溫暖的陽光照了進來，令本來極冷的海水露出了一絲溫暖。鮫人路燈的支柱是用石頭製造的，而燈是用水母發光的特性，把他們卡在一些我不知道是甚麼的薄膜中。我想，牠們在夜晚肯定很亮！

素琛帶領我進入其中一個房屋，那裡面只有一些簡單的紡織工具，但是牆上掛著很多珍珠，讓平平無奇的石壁變得非常夢幻。「鮫人不廢織績。」素琛說。「吾授汝織績之術。」模仿素琛的一舉一動，依樣畫葫蘆的我，竟然很快抓住了紡織的技巧，很快的，比蠶絲還柔軟的布料產生了。

素琛也試圖和我聊天，可是我啥都聽不懂。真後悔沒好好學文言文！

「汝聞昆明池乎？」她問，我點了點頭。媽媽小時候好像跟我講過，昆明池是漢武帝為了訓練水軍而建的，挖出了上一個世界的灰。







「吾有姑姑居昆明池，言其地有『劫灰』，信然？」我又點了個頭。

這時，我突然注意到石壁上的鮫人大多數都是素琛的雕刻像，真是漂亮啊！不過，也有一個不是素琛的鮫人，意外地長得跟我挺像，又跟素琛挺像。雖然是石像，她有著我的五官，氣質卻比較像素琛。

「那是誰啊？」我放下手中的紡織物品，指了指那隻鮫人。

素琛轉頭一看，臉色變得奇怪：「汝……不知？」

我有些懵，我怎麼可能知道那是誰啊！我立馬轉移話題：「啊這……嗯，對了，你為甚麼要防止十二金人入侵呢？」

素琛看了我一眼，似乎有些失望。片刻，她才緩緩道來：「十二金人本為十二鮫人。汝應知，漢武之時，崑明池曾出劫灰。十二鮫人於上一劫中，上干天法，族人縛十二鮫人，送至天庭。炎帝乃化其為十二金人以懲之。劫降，萬物化為劫灰，唯十二金人不毀。新一劫中，炎帝已死，十二金人乃欲報仇，因以攻鮫人之族。」

（十二金人本來也是鮫人。你應該知道，漢武帝時開挖昆明池挖出的劫灰，是上一劫留下的。十二鮫人因為上一劫犯了重罪，被族人綁到天庭發落，他們被炎帝懲罰，化為了十二金人。但他們因為身形堅固，是天地大劫中唯一沒有被毀掉的東西。新的一劫到來了，可是炎帝已去世了，於是他們把復仇的矛頭轉向了曾經的族人，即所有鮫人。）

我聽懂了個大概，趁著素琛心情好了一點，我問，「十二金人與你有關係嗎？」

「關係……甚密。」素琛這樣說了一句話就默不作聲了。

我雖然好奇，但還是呼出了一口氣，講文言文太難了。

剩下的黃昏，我們都在安靜地紡織。

日落西山，太陽從豔麗的金黃慢慢收斂了起來，將蔚藍的天空染成橘黃。鮫人村裡，地上珍珠不再光芒四射了，反而露出一圈圈

銀色微光，柔媚、和諧，令我有了步入仙境的感覺。小魚在窗外游來游去，他們時不時從素琛家裡探過頭來，一會兒，又將光彩奪目的身子縮回去。看看天空，天色已不再是那委婉的橘黃了，夜色將天空染黑，星星從天空上倒掛下來，盡情地發洩自己美麗且獨一無二的光芒。

我早就餓慌了。

我問素琛：「額，素琛，你家有吃的嗎？」

「吾地多海草，可食。」她說著，便從小石屋的盡頭，將牆壁上的一疊磚抽掉，裡面竟然又有一條通道。這些鮫人真警惕，我想，連拿點食物都要設置秘密通道。誰知裡面會有甚麼！

令我沒想到的是，這條通道竟然很快就到了盡頭，而那裡鋪著一大串海草。我原本以為素琛說的「海草」就像海苔一樣，只不過會是泡在水裡的。沒想到，這海草像發光的綠紙，奇形怪狀，還帶著撕碎過的痕跡。素琛給了我一點，我迫不及待地咬了一口，但隨即又吐了出來。啊！這也太難吃了吧！又苦又澀，口感特別硬。我無奈地說：「算了吧，素琛，我還是直接睡覺吧。」

素琛疑惑地看著我：「咦？何則……？」說完，吧唧吧唧啃掉了一整片海草，還硬塞給我了一大片：「食完而去！此海草甚難覓！」她攔著我，將海草塞到我的嘴巴裡，逼著我把它吃完。

「我不我不我不！」我拼命撲騰著，努力推開素琛游出去。素琛也趕了過來：「欸！欸！勿行！食未盡也！」

我用力划水，划出通道，划出房屋，划了好久好久，直到一頭撞上了另外一條鮫人。我抬起頭，驚呼了一聲：「媽媽！」





### 三・死亡

這怎麼可能?! 為甚麼這條鮫人有著我媽媽的臉? 她和我媽媽是同一個模子裡做出來的? 肯定是! 否則, 她除了腿以外, 怎麼會長得跟我媽媽一模一樣?

那條鮫人似乎很疑惑:「汝何人也? 講何言也?」她頓了頓, 又補充了一句:「吾未之見。」

「嗯? 媽媽, 你甚麼時候會講文言文了? 還變成了一個鮫人? 還……還不認識我。」我大聲呼叫, 但是說到「認識我」三個字時, 立馬將音量調小。素琛還在追我呢! 我可不想再啃一口海草。

這個疑似媽媽的鮫人還是很懵。她呆了幾秒, 突然拔腿就跑——不對, 拔尾就游。

我著急了。「媽媽! 媽媽!」我呼叫著, 眼淚不知為何地往下流。應該是因為發現媽媽不認識我, 所以非常激動吧! 不管了, 我一直游, 游啊游, 追著「媽媽」。

「媽媽」匆匆忙忙地將身子甩進了那個通往懸崖的通道。我急忙追進去, 跟著她通過所有陷阱。素琛在我後面, 但她的移動速度明顯變慢了。

鮫人體力真不行啊!

我出通道的時候, 又累又餓, 但是我仍不放棄地跟在「媽媽」後面。她拼命往高處游, 我也是。天空是墨黑色的, 黑得深邃、黑得自然。一顆顆星星銀光閃閃, 為幽暗的海面罩上一絲絲微弱的光芒。

我愈游愈快, 眼看就要追上「媽媽」了。突然, 十二金人不知道從哪裡冒出來了, 他們一把把我抓住, 嘴裡發出低沉的聲響:「報仇、報仇、報仇……」「你們幹甚麼!」我大叫, 眼看「媽媽」趁機游得越來越遠, 我如熱鍋上的螞蟻那般著急。我不管多麼努力掙扎, 十二金人還是把我抓著不放。

此時素琛已追了過來。我正提醒素琛小心, 十二金人猛地轉

身, 看到她後, 十二金人立馬把我放了, 撲向素琛。她滿臉驚恐, 猛然轉身, 往回游去。不過她還沒游到通道裡, 一位從後面勒住她的脖子, 一扯, 將她撕裂。

血, 為純淨透明的海水, 染上了一絲鮮紅。

並非壯觀美麗, 是恐怖的血腥。

「不要!」我撕心裂肺地大叫, 感到渾身充滿了力量。書上說鮫人的魚尾很是堅固。我的飢餓、疲憊都立即煙消雲散了, 猛地一轉身, 使出全身的力量, 用魚尾砸向那殺了素琛的金人。他沒反應過來, 純金的頭「咔嚓」斷了, 掉入萬丈深淵。

我瘋了嗎?

我強忍著魚尾的劇痛, 像頭牛一般衝向另一位金人。他早有防備, 立馬用手臂上的鎧甲抵擋我的攻擊。我一頭撞向手臂, 感到頭腦暈眩。往後彈了幾米後, 我不顧一切向前游, 「刷」地一下, 魚尾砸向另外一位金人。他躲開了, 用笨重的雙手拉住了我的尾巴, 另外一隻伸向我的頭。

完了, 我想, 他們要把我的身體拉斷。正在我閉上眼睛等待死亡時, 一隻魚尾「啪嗒」敲開了他的手。那巨大的手掌立馬斷掉, 落入懸崖裡面。


是「媽媽」!

她猛地出擊, 在水裡閃避自如, 手一揮, 那位金人的頭顱跟著大手沉到水底。

「媽媽」像神一般地襲擊著剩餘的金人。只見她往水上一躍, 輕而易舉地上了岸。剩下的十位金人跟著上去, 他們張牙舞爪, 試圖抓住「媽媽」。「媽媽」從岸上挑了一個大石頭, 轉身, 兩個黑影「撲通」落入水中, 沉入懸崖。定睛一看, 一位金人的頭與石頭都不見了。

還剩九個金人。

「媽媽」抵擋著金人的攻擊, 「撲通」一下掉入水中。金人



隨即趕來，不料這是陷阱，「媽媽」用魚尾表演了一段精彩的旋風踢，兩位金人迅速下沉。

我看得目瞪口呆的時候，「媽媽」突然朝我大叫：「危矣！」

我還沒反應過來，兩位金人一人握著我一隻手臂，一扯——疼痛感麻痺了我的全身，血肉模糊、血流成河，火辣辣、刺痛的感覺霸佔了我的身體。我清晰地感覺到，我被撕成兩半了，沉入海底的是我的殘屍。我的眼睛閉了起來，身體緩緩往下沉，被撕裂的疼痛慢慢麻痺了我，每一秒，我都在希望……

## 四·地府

我睜開眼睛，疼痛感漸漸消散。我變回人的模樣了，身體合一了，低頭一看，沒有任何被撕裂的痕跡，甚至連塊疤都沒有。我穿著一身及膝的黑色長袍，光著腳。四處乾燥，看來我不在海裡。回憶起在鯨人世界發生的事，我就感到頭腦暈眩……

定睛一看，這裡車水馬龍、人來人往，我好像處在一條街中央，被人山人海包圍著。光線昏暗，深紫色的地上爬滿了骯髒的蟲子，牠們爬進中間一條條裂縫。裂縫下我看到了一波波岩漿，撐得地面感覺隨時都有可能爆裂開來。

「歡迎來到地府。」一股沙啞的聲音在我耳邊響起。轉頭一看，一位赤裸著上半身的惡魔站在我面前。他的皮膚是血紅色的，紅得嚇人。他的頭上，兩隻尖尖的角聳立起來，像極了沾了墨的山羊角。他尖牙利嘴，昏暗的眼眸裡佈滿了血絲，瞳孔比螞蟻還小，比螞蟻還黑。他沒有鼻子，代替的是兩個暗紅色的鼻孔。他的指甲暗黃，很久沒剪了，又長又尖，用它們隨便一撕，肯定能把人的喉嚨扯破。他的腳指甲也是如此，不過長很多。最噁心不過的是他身上爬滿骯髒的蟲子，牠們蠕動著、扭動著，看著十分反胃。

「我死了嗎？」我平靜地問。這裡是地府吧？我想不起書上是怎麼描寫地府的，被撕裂的痛苦令我忘記了所有。

「對。」他同等平靜地說，「不過你不應該出現在這裡。」

「甚麼？」我不是死了嗎？死了不就該來到地府嗎？「那我該在哪裡？」

「小孩，你知道的太少了。跟你的朋友學學吧，她甚麼都猜到了。人與人之間的智商差距可真大呢。」他的語氣中多多少少帶有一點藐視。

「甚麼朋友？」要面子的我竟然無視了惡魔氣人的輕蔑。

「她。」

素琛以人的樣貌從人群中走了出來，她淒慘地笑著，美麗的臉蛋毫無血色。

「這，就是你。你的血肉、靈魂。」惡魔平靜地說。

我愣了一下，隨即搖搖頭：「你好好說話，到底怎麼了？」

「不相信就算了。」惡魔瞪了我一眼，說道。

「到底怎麼一回事？」我眼見惡魔不會回答，轉頭問素琛。她搖搖頭：「妹妹……」

素琛叫我妹妹幹嘛？

「到底怎麼了啊？」

圍觀人群逐漸形成，他們在旁邊幸災樂禍地竊笑，一邊指指點點，似乎跟我一樣，在猜測我的往事。

「散開！」惡魔大叫，圍觀人群消散。

「素琛跟你講過十二金人的由來，卻沒給你交代清楚他們的行動。」他嘻嘻笑道，尖尖的指甲指向我，一道紅光從中射出。

在紅光碰到我的前一刻，我忽然在人群中見到了「媽媽」，她在人群中四處張望，似乎在找人。還未來得及反應過來我感到天旋地轉，身體被紅光籠罩，任我怎麼叫喊，「媽媽」都無動於衷。我的聲音被封住了！在我無聲的叫喊中，我開始慢慢上升……

## 五·《鮫人》

我醒來時，發現自己還在圖書館裡。驚魂未定的我，腦子裡不斷浮現剛剛發生的事。素琛呢？我不是死了嗎？怎麼會回來？到底怎麼了？「媽媽」究竟是誰？真相，到底是甚麼？

我肚子裡有許許多多疑惑不解的問題。左顧右盼，慢慢地，我的視線落到了《鮫人》上：

十二金人的出現，令素琛喪失了性命。多麼可惜……

但她的靈魂還未消散。

素琛醒來了，搖搖頭。自己不是死了嗎？怎麼還能動手臂、魚尾呢？不對啊，她的魚尾不見了，取代的，是兩條潔白、光滑的雙腿。

素琛穿著一身烏黑的長袍，光著腳。周圍是喧噪的集市，人們各個穿著漆黑長袍，行走著。

素俏，應該來過這裡吧？或許，在這裡，她能遇到自己那早已離世的妹妹。

想到這裡，怒火在她心中燃起。要不是因為十二金人，或許，她的經歷也不會如此慘淡……

召喚澤慧過來，不過是想見妹妹的轉世一面罷了。可是上天似乎不想她們再見，將她的思念硬生生地吞到肚裡。

惡魔向她走來。她毫不畏懼，因為她已經知道到底發生了甚麼了。

「我的生命，註定是這樣的。」

她慘然一笑，轉身，躲進人群中。

惡魔走來，他向素琛呢喃了幾句後，就回去了。

素琛咬了咬下唇，踮起腳尖，想看接下來發生的事。

時間，是如此的漫長，如此的難熬。

終於，澤慧降臨。她跟惡魔扯這扯那的，沒有注意到被人群淹沒的素琛。

「她。」惡魔說出了這句話後，素琛緩緩走了出來。她是多麼

地想解釋發生的事。只是，惡魔不容許。

她聽從了惡魔的話，臉色慘白地站在那裡，極為傷感。

她說：「妹妹……」

上天為何要為自己安排如此複雜的魚生？

澤慧則一頭霧水地看著她：「到底怎麼了啊？」

自己有著炎帝的血液，那是十二金人攻擊鮫人的根本原因。

素琛真的很想回答，很想將自己所知的講出來。

可惜，她的往事並不允許……



請掃描左方二維碼  
與作者交流讀後感

### 作者的話

這篇文章是我在六年級寫的，等到兩年後回來看，發現自己寫得並沒有記憶中那麼好。創作過程中，相比規規矩矩地規劃故事路線，我更多是隨心所欲地寫，所以語言有些口語化，文筆也沒有很好。即便如此，我還是決定只改一點點。這篇文章的靈感來自於六年級古代經典課程中學的神話「鮫人」。他們好似西方的美人魚，人首魚尾，哭出的眼淚是珍珠。這些奇幻的生物給了我很大的啟發，故創造出了《鮫人》。

The background features a large, stylized illustration of a fox's tail, rendered in various shades of red. The tail is thick and bushy, with individual strands of fur clearly visible. In the lower right quadrant, there is a foxglove flower, also in shades of red, with its characteristic bell-shaped blossoms. The overall aesthetic is traditional Chinese ink wash painting, adapted to a monochromatic red color scheme.

# 狐妖

宋悅寧 著  
(七年級作)





鐘！

預示著新年到來的大鐘敲響了，我和好朋友夏雪一起前往集市逛街，慶祝新年。夏雪和我年齡相仿，都是十三歲，臉頰修長，鼻子高挺，留著一個棕黑色的長髮，好看極了。夏雪熱情開朗，我們性格非常合得來，從小到大一直都是很好的朋友。我們經常一起玩耍，我甚至都將她當成了家人看待。

不過，她倒是有一個奇怪的地方，有時候，她會面露難色，立刻找藉口離開，過一會又回來，每每問她怎麼了時，總會若無其事地回答沒事，我便只好就此作罷，不再追問。

整個集市聚滿了人，人們都穿著紅色的衣服，喜慶極了。街道兩旁的樹上掛滿了紅燈籠，兩邊有很多攤檔，商販們個個都卯足了勁地吆喝著，渴望有顧客可以為他停下腳步。他們賣著五花八門的東西，有賣紙燈籠的，有吹糖人的，還有做風車的，甚麼都有。人們走在街道上，歡聲笑語，整個街道都瀰漫著幸福歡樂的氛圍。街道上，拿著風箏的小孩，在人流中不斷穿梭、奔跑，牽著手的人，則四處觀望，時不時停在攤子面前，與商販討價還價。整條街道就像一幅畫，美極了。我和夏雪並排走在嘈雜的街道上，環顧著四周，在歡聲笑語中緩緩前進。我和夏雪一路上都在拌嘴，吵吵鬧鬧的。突然，街邊一個圍滿了人的鋪子，引起了我的注意。

「夏雪！快過來，我想看看這個攤子賣甚麼！」

我拉著夏雪跑到了這個攤子前。放眼望去，這攤子上賣的全都是各式各樣的古董，每一個都年代久遠，令人驚嘆。其中，就有這麼一個小巧玲瓏的琉璃瓶子，引起了我的注意。這個瓶子亮晶晶的，好似一顆透明的寶石，不知為何，它就像有魔力一般，讓人忍不住想要摸摸它。我輕輕地把它放在了我的手上端詳。這個琉璃瓶子，拿在手裡十分輕盈，瓶口只有一根拇指大小，瓶身則刻有細緻的紋理，非常精巧。

「哇！這瓶子真好看！老闆，這個瓶子多少錢，我買了！」

夏雪一眼相中了我手裡的琉璃瓶子，轉身就跟老闆說要買。剛才居然沒有注意到，老闆竟是一位年輕的女子，她身穿鮮艷的紅色旗袍，和攤子上棕灰色的古董形成了鮮明的對比。老闆娘回眸一笑，不慌不忙地答道：「客官好眼光！很可惜，這個不是能用錢買到的，如果想拿走，只需要用錢把瓶子裝滿就可以了。還有，叫我胡媚兒就好！」說罷，胡媚兒便拿起我手中的瓶子，對著聚集的人群說道：「各位客官，誰要是能將這個瓶子用錢裝滿，我這個台上的古董，你們隨便拿！」


「這個人真是奇怪！這麼小的一個瓶子，隨隨便便就能裝滿了，她這麼做不會虧嗎？」夏雪噴了兩聲，托著下巴吐槽起來。

聽到老闆娘說的話後，群眾頓時沸騰了起來，人們爭先恐後地上前，向瓶子裡投幣，想要賺到這個便宜。第一個上前的是一個高高瘦瘦的人，他從口袋裡掏出了幾枚銅幣，投進了瓶子裡，瓶子發出了幾聲清脆的「叮噹」。這時，神奇的事情發生了，那些錢幣在進入瓶口的一瞬間，突然縮小了好幾倍，原本櫻桃大小的錢幣，縮小成了米粒大小，在瓶子裡幾乎都看不見。人群中發出了一陣陣驚呼，第一個投幣的人也非常吃驚，但仍然不死心，再往瓶子裡投了幾枚銅幣後，才徹底放棄，沮喪地離開了。在他之後，又有很多人向瓶子裡投了很多錢幣，有些人甚至投了幾千錢幣，可惜瓶子裡依然沒有甚麼變化。人們仍然絡繹不絕地投幣，而我和夏雪則站在一旁觀看。過了好一段時間，琉璃瓶子裡的錢幣還是少得可憐，連十分之一都沒達到。

看著這熱鬧的場景，夏雪不禁也感到好奇，她跑到琉璃瓶子面前，俯身往下看，迫不及待地也將自己身上所有的銅幣扔進了瓶子裡，她脖子上那我曾贈她的項鍊，卻搖搖欲墜，離瓶口越來越近。我正要上前阻擋，卻還是晚了一步，夏雪的項鍊，就這樣一瞬間被吸進了瓶子裡。

「啊！不要！我的項鍊！老闆，這項鍊不是我故意放進去的，我怎麼拿出來？！這項鍊很寶貴的，我不能丟……」

老闆娘露出意味深長的一笑，緩緩開口：「很簡單啊，你自己



去拿不就行了嗎？」

不知為甚麼，我突然有了一種很不好的預感。

「等等夏雪！不要衝動！」我料到夏雪會想要將項鍊拿回來，急忙緊緊拉住她，她卻已經先我一步將手伸進了瓶子裡。「呼」的一聲，夏雪便突然縮小，被吸進了瓶子裡，我也被扯進了瓶子裡。

一陣強烈的眩暈感撲面而來，不同的聲音不斷回蕩在我腦子裡，我的整個思緒都變得混亂不清。我的雙腳就像被灌了鉛一樣，根本動不了，我的身子變得好重，好重。

---

「靈希！靈希！」

夏雪一遍遍的呼喚不斷地回蕩在我腦子裡，我試圖睜開我那疲憊的雙眼。見到我醒來，夏雪急忙跑到我身邊，扶著我，慢慢托起我沉重的身軀。我揉了揉眼睛，隨即被眼前的景象嚇到了，我正身處一個由諸多石牆組成而來的迷宮。這些灰色的石牆非常高，至少有三米，厚厚的牆壁，就好似要將我們與世隔絕一樣。我站起身，顧不上身上的疼痛，走向了其中一堵石牆。我輕輕碰了一下，冰冷的觸感傳進了我的身體裡，看來這不是幻術。

「這是怎麼回事？」我轉身對坐在一旁的夏雪問道。

「我也不知道，不知道為甚麼就突然來到這裡了。外面的景象似乎是一種幻象，並不是它實際上的模樣。不過我們當務之急，是去尋找出口。要不，我們分頭行動？」夏雪站起身，對我說道。

我點頭同意，自顧自地又走向一面牆，仔細觀察。這幾面石牆裡，只有一面是石頭上刻有紋路的，可惜他們都非常不規則，讓人看不出這些紋路到底在畫甚麼。我伸手抓住了其中一塊石頭，拉了拉。出乎我意料的是，那個石塊竟輕而易舉地被我拉了出來，而那個石頭原本擺放的地方，赫然出現了一張紙條。這張紙條不大，不過已舊得發黃，破破爛爛的。夏雪在聽到我這邊的動靜以後，走了

過來。我拿出那張紙條，翻開了它。只見紙條中間畫著一個圖案，雖然還是看不出畫的是甚麼，不過圖案裡所使用的紋路都和石牆上用的一樣，看來，只要將這些石頭擺放正確就可以破解謎題了！

「你看吧！我就說這裡會有機關！太好了！我們終於可以逃離這個鬼地方了！」夏雪高興地歡呼。

我們很快就將石塊都擺放到正確的位置，在擺放好最後一塊石頭的時候，這面牆忽然轟然倒塌，呈現在我們眼前的不再是一面牆，而是一個通道。通道的另一頭，正是熱鬧的集市。看來，我們馬上要逃出來了！

不對，這裡還是有好多謎團沒有解開，很多東西仍然說不通……為甚麼我們會來到這裡？幕後黑手是誰？這些東西，我們還是不清楚。

唉，還管他幹甚麼？我搖了搖頭，調整了下思緒，和夏雪一起走向了通道。

奇怪的是，在來到洞口面前時，前方的影像從原本熱鬧繁華的集市在一瞬間改變成了一堵灰色的牆。這堵灰色的牆看起來十分堅硬，可它忽然變換形態，一時像是一顆球，一時又長得像一條長長的蛇。最後，這堵石牆停止了變幻，成了一個身高八尺、有著九條尾巴，看起來像是九尾狐的幻象。這個石像看起來非常逼真，細節到鬍鬚、眼睛、牙齒看起來都和真的一樣。我正想觸摸她，那幻象突然就活了過來，特別的是，它並沒有立刻攻擊我，而是從嘴裡緩緩吐出一口白色的煙。這團煙看似很少，卻又快速地瀰漫在整個房間。

「夏雪！捂住口鼻！」

我懷疑其中有詐，便提醒夏雪，可是，我還是晚了一步。

一股讓人無法抵抗的玫瑰香氣進入了我的鼻腔，我慢慢地失去了意識……



鐘！

預示著新年到來的大鐘又被敲響了。

……奇怪，為甚麼我在心裡想到的是「又」？

我和夏雪走在集市裡，這裡熱鬧非凡，人們行走在大街上，兩邊有很多很多攤子。我和夏雪正一起鬥嘴，吵吵鬧鬧。突然，街邊一個圍滿了人的鋪子引起了我的注意。

「夏雪！快過——」

奇怪……

為甚麼感覺現在發生的事情都似曾相識呢？就彷彿，我曾經經歷過一樣？

「喂，靈希，你怎麼了？總感覺你今天心不在焉的，昨晚沒睡好嗎？今天是新年耶，打起精神來！來，我們去這個攤子看看！」夏雪拍了拍我的後背，拉著我的手往前走。我嘆了口氣，繼續前行。

夏雪拉住我的手，跑向一個攤子。這個攤子販賣著各種各樣的古董，而老闆則是一位年輕的女子，她身穿鮮艷的紅色旗袍，和攤子上賣的古董形成了鮮明的對比。

「夏雪，等一下，我總覺得這些事情我經歷過……」

「怎麼可能？我們從來都沒來過這裡！」夏雪疑惑地看著我。

「可是，這些事件我都感到很熟悉……」我依舊遲疑，隨手拿起一個古董，把玩起來。我的餘光掃視到了一個晶瑩剔透的琉璃瓶子，大約一個手掌大小，看著精緻小巧。我走上前去，一把抓住瓶子。在我碰到瓶子的一瞬間，突然，一塊塊破碎的記憶不斷湧進我的腦海裡，就像一個個拼圖東拼西湊，湊出了完整的記憶。我想起來了！隨著最後一點記憶回到我腦子裡，我回想起在這之前發生的所有事情。我在來到這裡前吸入了不明氣體，再看看現在的狀況，多半是陷入了某種幻境或者輪回。

「唷呵，還不賴嘛！」

一個陌生的聲音傳了出來，詭異的是，它似乎是從我腦子裡

傳出來的。隨著他一陣陣的笑聲，周圍的場景慢慢地破碎、崩壞，最後，只剩下一片荒蕪。在一片黑暗中，我聽到了幾個聲「咻咻」聲，彷彿有甚麼生物在我身旁徘徊。我感到毛骨悚然，卻又不能鎖定他的位置。突然，一隻手抓住了我的手腕，用一種巨大的力量將我往下拽。出乎意料的是，我並沒有像想象中一樣被砸到地上，而是在緩緩下落，周圍的場景也從一片黑，變回了一面面圍牆，我認得出，那裡就是我一開始聞到香氣的地方。

啪嗒！我被重重地摔到了地上，四肢被捆綁著，動彈不得。還未反應過來，我就發現迎面向我走來一個人。仔細一看，這個人居然和原先古董店的胡媚兒有著相同的面孔！我正感到疑惑，卻發現了一個很大的問題。眼前的胡媚兒不僅眼神尖銳，她面前，還扶著不斷掙扎的夏雪。可是和我不一樣的是，夏雪並沒有被五花大綁，相反，她被胡媚兒完好無損地帶了過來。

「放開我！放開我！你個死老婆子，怎麼還偷襲我！」胡媚兒將手搭在夏雪的肩膀上，看似輕柔，卻隱含內力，使得夏雪動彈不得，只能不停鬧騰。胡媚兒或許是被夏雪吼得不耐煩了，微微蹙眉，望向夏雪，比了個噤聲的手勢。突然，夏雪就說不出話來了，只能繼續扭動身體，試圖掙脫胡媚兒的束縛。


胡媚兒沒再理會她，轉頭徑直走向了我。她打了個響指，纏繞在我身上的繩子應聲落地。「呵呵，事情的走向真是有趣，沒想到區區凡人居然可以解開我設下的重重關卡和幻象。」

我驚愕地退後了幾步。原先我就覺得胡媚兒有問題，沒想到她居然就是整個幻境和謎團的背後操控者，不僅如此，她還將我禁錮住並挾持了夏雪！雖然我現在已經沒有束縛，但我仍然需要拯救夏雪。雖然我非常想直接把夏雪救過來，但直覺告訴我，胡媚兒有著非常恐怖的實力，堅決不能輕舉妄動。我緊繃拳頭，和胡媚兒把握著一定的距離，隨時準備迎接她的攻擊。

「哈哈，你還是放下你的拳頭吧！我要是真想殺你，你又怎麼可能還站在這裡呢？你呀，作為到現在唯一一個能破解我機關的凡人，還和——『夏雪』，呵呵，成為了朋友。我感到十分有興趣，







所以，我暫時不會殺你。你應該有很多想問的問題吧，既然你破解了我設下的迷，那我便給你三個向我提問的機會。喔對了，你在瓶子裡時，外面的世界是靜止的，所以不用擔心你父母找不找你，但你可千萬不要試著拖延時間，我可沒有很多耐心。」胡媚兒居高臨下地打量著我，輕蔑地說道。

我暗暗咬緊牙關，緩緩開口：

「你對夏雪做了甚麼？」

「哈哈，沒甚麼～在看到你破解我秘境以後，我便將這個小妖怪抓起來了，我可不能輕易地放你們離開！」

根本不用思考，我第二個問題便脫口而出：

「你這是甚麼意思？妖怪？」

「對啊，你所謂的最好的朋友，是個妖怪啊，哈哈！」

「不可能，首先，妖怪就不存在！退一萬步來講，就算有，夏雪也不可能是啊！夏雪她沒有妖怪的特徵，有著和我們一樣的生活習慣，除了偶爾舉止有些特別，夏雪完完全全就是個人啊！」我一點也不相信胡媚兒的這般說辭，急忙反駁。

胡媚兒想了一下，給出了一個不可思議的答案。

「你居然不相信妖怪的存在？哈哈，妖怪可沒你想象中的弱小。你看，狐妖有著隱藏氣息、化為人形的能力，很輕易地就能融入凡間，當然不會被你輕易揭穿。這個小妖怪呢，修為倒也不算高，雖然可以變換身形，隱藏氣息，卻偶爾會做出一些對你們來講有些反常的動作。其實，幾千年前，這世上曾擁有大量妖怪，卻在近幾百年被人間的臭道士趕盡殺絕，我們狐妖一族也在和人類的戰鬥中死傷慘重，最後活下來的，只有我……」

我一臉疑惑地站在那裡，狐疑地看著胡媚兒。我一點也不相信她所說的話，可這句話卻正好解釋了夏雪有時候的反常行為，因此，我決定繼續聽下去。

胡媚兒的眼神中滑過一絲酸楚，她沉默了一陣，繼續說道：「人心是可怕的。我曾在逃亡的路上遇到了一個人，她救了我，而我滿懷感激，真心地對她好，盡力地滿足她的需求，甚至將我們的

傳家寶——琉璃瓶也贈與她，希望可以就此作為報答。可是，她卻背叛了我。為了錢！就為了那種東西，她出賣了我！」說到這裡，能明顯地聽出胡媚兒滿腔的憤怒與悲傷。

「在出賣我以後，她便拿著錢溜煙跑了。或許是良心不安，她將我贈送給她的所有東西都丟棄了，在那之後，她便杳無音訊。呵，要不是她沒有留下任何蹤跡，我發誓，她現在早就被我親手撕成幾千塊，不，幾萬塊了！我被人類殺害，因為怨念極重，成為遊蕩世間的鬼魂，在機緣巧合下找回那個琉璃瓶子。要不是琉璃瓶對重塑魂魄有著極大的幫助，我碰都不會碰它！我附身在了琉璃瓶子裡，在這段時間裡，我不斷吸收日月精氣，終於化為人形。這時的世界早已物是人非，我不再相信人類，便打算作為對人類的懲罰，通過瓶子將人類吸進來，借此吸收他們的靈氣。這是他們應得的！可是在過程中，我見到了她。」

胡媚兒轉頭指指夏雪，開口道：「我原以為這世上已經沒有妖怪，卻在一次機緣巧合下遇見了她，偶然間從她身上感受到了熟悉的氣息。那個氣息如此的似曾相識，是只出現在狐妖一族身上的氣息，因此，我斷定，她和我同類！沒想到啊，沒想到啊！這世上不僅還存有妖怪，居然還和你一個人類——滅了我們全族的宿敵，成為了朋友！可笑！」胡媚兒變得面目猙獰，瘋狂地笑著。

「啊呀呀，你們的關係讓我回憶起了過去呢……作為一個過來人，我認為我有糾正你們錯誤的權利。因此，我便特地設下這個陷阱，來測試你。」


我轉過頭，不敢相信地看向夏雪，希望能從她的眼睛裡同樣看出錯愕與不解，證明這一切不過是一個謊言。可惜，我並未看到想要的結果。夏雪垂著頭，就像是一個犯了錯事的小孩子一樣，羞愧沮喪地看著我，滿臉都是愧疚與無奈。

「我、我……對不起……」夏雪支支吾吾了半天，最後說出了這一句話。我知道，儘管故事多麼的難以置信，它是個事實。

看到我的反應，胡媚兒輕笑了一聲，接著說道：

「你知道嗎？有些妖怪長大了以後，會像我一樣，通過吸食人





類精氣來維持生命。沒準，夏雪和你相處，就是為了靠近你，等你哪天長大了，精氣足了，就一口把你吃掉了喔！哈哈，她和你相處的點點滴滴，可能都是有目的性的呢……」

我緊皺眉頭，回想起以前和夏雪的點點滴滴。和她一起逛超市、去公園玩、一起打遊戲……這些畫面遊蕩在我腦子裡，揮之不去。難道這些快樂的時光，都是夏雪為了獲取我的信任而做的嗎？

看到了我的神情，夏雪慌張無比，手忙腳亂地說道：「靈希，別聽她的！我、我不會這樣——」

「你看看，你看看，這人類開始遲疑了，她會拋棄你嗎？唉，看在你和我為同族的份上，你若現在束手就擒跟著我走，你那人類朋友就不會受傷。如何？」胡媚兒教育著夏雪，夏雪則依舊看著我。

「夠了！其實，是人是妖真的那麼重要嗎？一個人的身份不會影響他自己本身的性格，不管夏雪是人還是妖，她依舊是我最好的朋友。我可不會被你這個拙劣的離間計所影響，既然如此，你能把夏雪放了嗎？」我態度堅決，定定地看著胡媚兒。

胡媚兒表露出了一絲驚訝，隨即又笑了一聲。

我不知道該做何反應。不安的心情湧上我的心頭，能感覺到，胡媚兒似乎沒有放走夏雪的打算。

「虛偽，真是虛偽！嘴上你可以這麼說，可實際上，你能做到嗎？我那個朋友也曾這麼對我說過，可到最後，不還是背叛我了嗎？為了利益，為了活命，毫不猶豫地便將我拋棄！好了，三個問題答完了，我的耐心也耗盡了。現在，我要讓這個妖怪和你玩一個遊戲，來證明我說得沒錯！規則很簡單，你們將會被傳送到一塊石頭上，只需要將另一方推下去，就贏了。誰贏了，我就放他出這個瓶子；誰輸了，就永遠待在這裡。當然，從這裡離開的人，將失去關於這裡的一切記憶，包括你和你所謂朋友的點點滴滴。哈哈，我就不信，在這種時候，你還會如此虛偽！」

簡單幾句話，我就崩潰了。夏雪從小到大一直都是我最好的朋友，我們經常一起玩耍、嬉鬧，就像姐妹一樣。我因為小時候不被父母關愛，便將她當成了我的家人一樣對待。就算她真的是妖怪，

在這個情況下，我也絕對不會允許夏雪離開我。

「砰」的一聲，我和夏雪便被傳送到了一個懸浮的石頭上。

夏雪對我微微一笑了一下，從她的眼神中，我能看到她滿滿的無奈。

「對不起，靈希，我瞞了你這麼久，真的很對不起……」

這時，她的眼神突然變了，變得堅定，就像是下定了決心，要去做某件事一樣。我好像看出了她的意思，焦急地思考著，嘴裡不停喃喃道：「夏雪，給我一點時間思考，我們一定有辦法可以一起出去的，一定有辦法的……」夏雪溫柔地看著我，微笑著。

她慢慢地走了過來，重重地抱住了我。

我的眼淚一瞬間就出來了。

「靈希，是時候揭露我的身世了。就如胡媚兒所說的一樣，我的確是一個狐妖，在當年獵妖的行動中，我的母親帶著我逃離人類的追殺，在路上，她語重心長地告誡我，如果能活下來，千萬不要和人類打交道。可惜，我的母親最終還是難逃魔爪，而我，僥倖地活了下來。在那時，我年紀尚小，在獵妖行動結束後便流浪人間。我很孤獨，渴望友情，在七年前遇到了你。你是我見過最溫柔的一個人，那時，你拉著我的手，開開心心地笑著，說：從此以後，我們就是永遠的朋友了……你是我唯一的朋友，比我更值得活下去。很抱歉，我食言了。接下來的路，你必須一個人走。」

「不、不要，我不管你是人是妖，你都是我最好的朋友，不要離開我！」

「嘖，怎麼會！」或許就連胡媚兒都沒有料到故事會如此發展，她不敢相信，一隻妖怪真的會為一個人付出這麼多，而一個人又真的會因為想要拯救一隻妖怪而哭得撕心裂肺。

她輸了，徹徹底底地輸了。

夏雪松開了放在了我肩膀上的手，往後一傾。

「永別了，靈希。」

「不！！」

我能看到，在她墜下去的時候，是笑著……

鐘！

預示著新年到來的大鐘被敲響了，我獨自一人前往集市，慶祝新年。

街市上熱鬧非凡，有些小孩拿著風車，在人流中不斷穿梭、奔跑，有些人則牽著手，四處走動，時不時停在攤子面前，與商販討價還價。

一切是多麼的熱鬧，我心底卻空落落的。

奇怪，現在明明是新年，我又為何會有這種奇怪的感覺呢？冷冷的風吹在我的臉頰上，凍得發疼。

這時，我心中生出了一種模糊的傷感，以前我曾經似乎也有過一個知心好友，她會和我逛街、鬥嘴、探險。可惜，我好像把她弄丟了，再也找不著了……



### 作者的話

我的小說參考了唐代傳奇小說中的〈胡媚兒〉。原文中，「胡媚兒」為一位身份神秘的女子，她隨身攜帶著一個特別的魔瓶，任何物品觸碰到瓶口的一瞬間都會縮小成米粒大小，被吸進瓶子裡。我特別喜歡這個設定，便將它融合在我的故事裡，同時加入了更多細節與內容，來豐富與突出它的特別之處。最後，這個魔瓶成了故事裡很重要的一件物品。除此之外，我同樣參考了胡媚兒在原文中的形象，並通過自己的解讀和想象，在自己的小說裡將胡媚兒塑造成一位曾經遭人背叛，因此憎恨人類的狐妖。

這篇小說的創作過程可謂跌宕起伏。在創作時，我經常會想出一個新的點子，有時是想要改變角色的形象，有時是想要改變故事的地點，有時更是想要直接修改故事情節。不僅如此，我還經常與老師討論自己的小說，而他總能給出很多豐富的見解與修改建議。總之，由於我總有源源不斷的新點子以及需要修改的地方，我總是需要一而再、再而三地重復修改文章。到最後，我的故事情節與帶來的啟發都和原先設想的大相徑庭（當然，這是件好事）。老實來講，我在過程中是崩潰的……

綜上所述，雖然修改的過程是辛苦的，但我的收穫也是豐富的。我不僅提高了自己的寫作能力，也更加瞭解了自己寫作的特長與缺陷。這樣一來，我就知道下次可以進步的地方，在下次寫作時，就會更有把握，寫出更生動的文章。



# 幻樓

章舒卿 著  
(九年級作)



## 引子

月光從窗外的細雨間照入，余黛清打了個哈欠，準備上床睡覺。明天是春假的第一天，她和隔壁宿舍的學生都背井離鄉在此求學，所以他們打算在這個假期，一起坐郵輪去海上遊玩幾日。

不知為何，今夜的夢比往常更多，更雜，晦澀不明。黎明時，她再次驚醒，雖然心有志志，余黛清還是睡眼矇矓地起床梳洗。

吃完早餐後，一行五人晃晃悠悠地走向雨中的碼頭。遠遠看去，煙雨中停泊的郵輪彷彿籠著一層輕紗，看不真切，只有長長的舷梯在細雨中向他們徐徐伸出。

「請出示電子票證，掃碼上船。」舷梯口的電子屏幕閃爍著發聲。「嘿，還挺智能。」眾人說笑著，沿舷梯沒入雨霧中。

---

郵輪上人不多，五人肆意甲板上游蕩。周圍霧雨濛濛，沒甚麼風景，不一會兒就讓人厭倦。

高桑丹百無聊賴地看了看手錶，還只是早上十一點。他嘆了口氣，沒想到郵輪行首日這麼無聊。金允涵和金允器姐弟在船頭說笑，余黛清和紀冉凝在船尾閒扯，只有他獨自一人，無所事事。

「咱們一起探探這郵輪，看看有啥好玩的？」高桑丹招呼大家。

郵輪看著有些年頭了，餐廳、影院、酒吧、健身房、美容院、賭場等設施略陳舊且乏人問津。毫無目的地逛了一圈後，五人終於在船艙的底層找到處讓人眼前一亮的門面。敞亮的門洞掛著淡藍的珠簾，散發出幽幽的清香。這雅緻的佈置，顯然擺脫了郵輪上其他營業場所的俗不可耐。進門拐角處還立著一塊大石，上面寫著「山市」，看起來像墨跡未乾的毛筆字。

「脫密室之險，解山市之謎，消俗世之業。」

余黛清看著牆上的字，自顧自念道。「所以……這是一家開密室逃脫遊戲的商舖吧……」她往裡探了探頭，但只看到一條長長的通道，既沒有密室門，也沒有工作人員。她剛想提醒其餘四人此地不尋常，但他們已撥開珠簾，步入其中。余黛清欲言又止，最終搖了搖頭，跟著走了進去。

海上風平浪靜，卻濃霧四起，而郵輪正徐徐駛入霧中。

---

走廊空空蕩蕩，廊壁上繪著竹林，腳下鋪著各色石子，圖案鮮活有趣。五人好奇地感嘆著，閒聊著往裡走。走廊很長，似乎沒有盡頭。

走著走著，耳旁傳來竹林的沙沙聲。他們愕然地抬起頭，看到陽光從竹葉間灑落。繪製的走廊，不知不覺間轉為一條林間小徑，彎彎繞繞地穿梭在一片深深淺淺的翠綠中。余黛清略顯不安地回頭一看，入口已經不見蹤影。

「怎麼回事？我們在哪裡？剛進來的入口呢？」其他人頓時停下了腳步，也轉頭往回看。身後的小路無限地延展，而身旁看不到竹林的邊界，四處都是陌生的景象。

大家沉默了一會兒，最跳脫的科技潮人金允器說道：「哎呀，先別慌，說不定這是甚麼高科技的視覺效果或虛擬現實呢。」

「那倒也是……現在每個行業都內卷，若這家密室逃脫沒甚麼特別，應該在這艘郵輪上開不下去……」高桑丹比大家都年長少許，儼然是一眾人的大哥大。其他人似乎都認同他的說法，不在意地繼續往前走。

小徑只有最多兩人並肩的寬度，五人前後成一列，像蛇般在碧綠





的竹林中蜿蜒前行。兩旁的竹子比尋常的要更高些，陽光從竹葉中細細灑下，在他們身上留下斑駁的光點。他們在九轉十八彎的小徑上走了一炷香的功夫，才終於看到盡頭，聽到一陣潺潺的流水聲。

穿過竹林走上小橋時，余黛清謹慎地環顧四周，橋下的這條小溪似乎沒有源頭，沒有終點，緩緩地流向天邊。走過橋後，一行五人停下腳步，仰望著遠處霧閣雲窗的高樓。四處除了竹林就是溪水，他們決定往高樓方向走去。

不多久，樓頂的雲飄遠了，依稀可以看到青黑的瓦片，飛翹的殿簷。樓裡賓客滿堂，遠遠傳來歡笑之聲，有時也能看到彩色水袖隨樂聲舞動。紀冉凝最愛古風，不由自主地加緊腳步，在街上奔跑起來。

「冉凝！等等我們！」高桑丹在原地停了下來，喘著粗氣。他停下腳步，在街旁等著其他人跟上。當高桑丹再次回頭看向樓塔的方向時，發現它已經變成幾十所宮殿，每座都是碧瓦飛甍。「咦？怎麼變了？海市蜃樓？」

他正要回頭跟夥伴提及塔樓的變化時，一陣狂風刮起，滿街塵土飛揚。高桑丹不由自主地倒退了幾步，把手遮在眼前。

大風來得急也走得快，片刻後便又天清日晏。高桑丹抹了把臉上的砂土，大家眼前只剩下那座孤樓，直入雲霄。

### 三

一行五人剛走進樓中，就看到語笑喧闐的場景。塔樓中央是舞榭歌臺，有美姬揮著水袖在臺上旋轉，如飛燕般輕盈；而樓座各處都置有食物，香氣四溢，標示「有緣人自取」。此時太陽已略西斜，陽光從雕欄間透過，灑在桌面上，熠熠發亮。

食物繁多且品種各異，既精緻又美味，引得走了一路飢腸轆轆

的他們胃口大開。「真是奇妙的尋蹤探秘啊！我們不是在玩密室，而是穿越蟲洞，到了另一處空間吧。」冉凝向來多奇思異想。這些美食看得到摸得著，吃到嘴裡也熱乎乎的，真實不虛，眾人也漸漸認可了這一假想。

吃飽喝足之後，一行五人倚著欄桿，開始盤算起回去的路。晚風和暖拂人面，看著街頭燈火燦爛的景象，他們似乎忘了白天時，這周圍根本沒有街坊。

「要不我們今晚暫住此樓，明天一早去打探消息。這裡的設施和伙食都很不錯，好像誤入桃花源，不如索性先休整一宿。」高桑丹在一行人中最為穩重可靠，大夥兒一向聽他的。

「不過這裡總讓人感覺有些玄乎，你們說船上哪來這麼大的空間，開一個這麼大的密室？」允涵小聲提了句。

「確實，也不像是虛擬現實，都快吃撐了。」其他同伴也在狐疑中帶有憂慮。

「我們還是得盡快找到出去的方法。平時我和允涵起得早，要不明早我們先去探聽一下，以便更好地理解這裡的情況。」黛清有點說不清道不明的擔心，點頭說道。

### 四

第二天破曉時分，余黛清和金允涵已開始在樓中轉悠，打聽消息。

「我們先去找找廚房吧。那裡應該有人準備早點。」

但轉了一圈後，兩人從各處都只聽到同一種機械回應：「回去？為甚麼要回去？這裡應有盡有，如仙境一般。留在這裡難道不好嗎？」

無論她們如何套話，回應只有這句應答，彷彿人工智能客服的按鍵回放。兩人回去把情況和其他人說明後，大家都有點意外和默然。黛清上船前的絲絲擔憂，重又泛起。



金允器終於忍不住了，說道：「難道我們真的要永遠困在這樓裡？」

「要不我們試著原路返回？」余黛清小心翼翼地建議道，心裡的不安又增了幾分。

「我們……不妨試試，如果不行，再另尋出路？」金允器一向是行動派，實在看不下去他們垂頭喪氣的樣子。

「好吧。我們走到門前，五人並肩一起走出去，不要把任何人落下。等一會兒看我的手勢。」高桑丹一錘定音。

他們兩兩三三下了樓，假裝若無其事地站在門口。四圍的伙計都在各自忙碌，彷彿沒有注意到他們。高桑丹的胳膊搭在余黛清的肩上，緩緩地舉起兩根手指。突然，他手腕一挑，他們五人同時直奔大門。但正當他們快跨過門檻時，一股氣流撲面而來，強行把他們彈回。

「是誰在這裡亂闖？」一把低沉蒼老的聲音在他們背後響起。

他們驚愕地抬起頭，樓中已是昏暗一片。全部門窗忽地都緊閉了起來，周圍沒有一絲光芒。樓中所有人一下子都消失不見，只剩下空空的桌椅。一陣腳步，伴著拐杖的聲音，在樓中徘徊。

## 五

「呃……老先生……老闆！我們要回去。我們不玩了……我們要出去！」金允器說。

空蕩蕩的樓中又響起了那蒼老的聲音，「回去？為甚麼要回去？這裡的東西應有盡有，如仙境一般。留在這裡難道不好嗎？」不遠處，金允涵和余黛清心裡不約而同地咯噔一下。這句話她們都聽過數十遍了，這次聽來更讓人毛骨悚然。

金允涵的聲音響起，聽著似乎已經失去了耐心：「憑甚麼不讓我們回去？我——」

「好了允涵。我們先不要情緒化。」紀冉凝鎮定地回答。

在他們說話時，一個人影邊沿著牆壁移動著。金允器正用著前臂試探木牆，試圖找出空虛之處，但卻一無所獲。這棟樓的每一處彷彿都堅不可摧。

高桑丹客氣地詢問道：「我們既然不是自願而來，那您又何必執意挽留？我們與您無冤無仇，為何要把我們困在此處？」

「哼，來到這裡的人就休想出去。況且你們不是自己走進來的嗎？怎麼又說不是自願的？荒唐！古往今來，能從山市中離開的人屈指可數，其他人都在尋找出口的途中湮滅了，我就是多年前死在樓中而化為鬼物！你們想出去？那也太看得起自己了。」那個聲音不屑地嘲諷道。


金允器聽到了這句話，不但沒覺得恐怖，而感到十分惱火——他這個語調，明明就是在嘲笑他們的無助。「你等著吧，等我在牆上撞出個洞來，你就不會這麼想了。」他不假思索地舉起身邊的木椅，砸向牆壁。

「小小孩兒，想硬闖？真是沉不住氣，也沒想想，這牆如果這麼容易被砸破的話，又怎會多年來困死無數人？不過你們若能在機關啟動後，理解每層幻境的場景，並找到其中關鍵的物件，還是有機會能回到原本世界的。不過呢，可不是每個人都能回去的呢。好好玩，慢慢找。」說完樓中又恢復寂靜。

五人突然感到腳下一動，然後整棟樓旋轉了起來。

## 六

高桑丹感覺自己的重心失衡，被甩向牆壁。他儘量把自己蜷縮在一團，緊閉眼睛。風聲從耳邊呼嘯而過，他似乎也聽到其他人的呼叫，但他們的聲音剛到耳邊，就被狂風吹散。也不知道旋轉了多



久，可能是一分鐘或一小時，高樓終於停了下來。他感到臉頰好像貼在一根根小草上，癢癢的。高桑丹緩緩地睜開雙眼，隨即又眯了起來，強烈的自然光，讓他有點不適應。

一陣鳥鳴似乎在不遠的空中響起。高桑丹艱難地從地上爬了起來，感到天旋地轉，體內氣血翻騰。其他幾人也陸續醒來，他們跌跌撞撞地走到小河邊，把臉貼在水面上，讓自己清醒一下。河水沁人且清澈見底，眾人也忍不住喝了幾口，甘甜解渴。

放眼望去，河中央有一處礁石，長著幾根蘆葦，隨風搖曳。身後不遠處也立有一座單簷六角亭，飛簷上掛著幾串小風鈴。五人走進亭子，互相看了一眼，都不知道身處何地，又該去往何方。

「樓中的那個老者說，找到相關物件後，必須把它放到此處才能逐步升樓，找到回家的路。」高桑丹說道。

言語間，不遠處傳來陣陣歌聲。他們轉身看到一個穿著淡綠羅裙的年輕女子，她腳步輕盈，走路時裙子一搖一擺的。只見她邊唱著歌，邊走向河邊。她在河邊彎下身子，摘了一把又一把的苕菜，放在輓著的竹籃中。亭子後方有一棵參天大樹，樹後躲著一個青年，正溫柔地看著河邊的女子。忽然，一隻黑鳥從他頭頂飛過，發出聲聲鳴叫。女子一回頭，正好看往他們所在的亭子。

五人心裡一緊，不知道她會有甚麼反應。但奇怪的是，她彷彿沒有看到他們之中的任何一個，而是看著躲得不夠快的青年男子。她提著籃子走了過來。五人眼睜睜地看著她輕鬆地穿過亭子中的石桌，走到樹旁。

「咦？是你。你怎麼在這裡呀？」

「哦……我剛出來打獵，然後就看到你了……」

「哦？是嗎？」那個女子問道，「那你的獵物和弓箭呢？」男子耳朵一紅，意識到女子已經看破了他的藉口。

「再說了，你平時不是常常窩在家中看書寫詩，彈奏樂器，最討厭出門嗎？你平時總是笑自己是個文弱書生，今天怎麼有興致來

打獵了？」

女子挑著眉毛，看著他支支吾吾的樣子對他嫣然一笑。那青年也沒辦法，只能尷尬地看著她。

「你還是回家吧，每天都在我眼前晃來晃去，實在荒廢時間，不值得。」

「我……我不走……」

「你在耍賴嗎？」

眾人不禁莞爾，允涵還不小心笑出了聲，但對方好像聽不到，也瞧不見。

## 七

那對陌生男女並肩走向河邊的一個小木屋，有說有笑，看起來很是甜蜜。余黛清看著兩人談笑風生，回憶起父母。他們兩年前因情感破裂而分手，而她卻無能為力。黛清正想著心事，一隻手搭在她的肩頭，回頭一看，是紀冉凝的笑容。她收起回憶。

「我從來沒有看到過這麼藍的天空，這麼清澈的河水，簡直就是人間仙境。」金允涵由衷地讚歎。

余黛清走了過來，「這裡風景怡然，人物秀美，好比一幅人物故事畫……」

高桑丹心下一動，抬頭四顧。河中的沙洲上正停著一對水鳥，昂首鳴叫著。

「我覺得這場景看著有點眼熟。」紀冉凝若有所思。「會不會是……《詩經》中的〈關雎〉？我記得以前在中學的古文經典課上，背誦過……『關關雎鳩，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你們還記得嗎？」她看了看其他人。

「對對對，然後是『參差荇菜，左右流之。窈窕淑女，寤寐求



之。」金允涵補充。「然後……我就不記得了。」

「應該是：『求之不得，寤寐思服。悠哉悠哉，輾轉反側。

參差荇菜，左右採之。窈窕淑女，琴瑟友之。

參差荇菜，左右芼之。窈窕淑女，鐘鼓樂之。』」

高桑丹一口氣把詩背完。此時，桌上突然出現了文房四寶：筆、墨、紙、硯。

他忽然頓悟似的，激動地說道：「剛纔那老者說我們需要理解每層幻境的場景，並找到其中關鍵的物件，我們不會已經開啟了機關了吧。我覺得，這是在暗示我們要把這首詩寫在紙上。」

大家都猛地點頭同意。

紙只有一張，沒有人敢動手，大家都不想承擔寫錯的後果。高桑丹嘆了口氣，上前把整首詩默寫了下來。大家打量著高桑丹的毛筆字，沒想到平日裡學習最不上心的高桑丹，卻能一句無誤地背默下來。

寫完後，除了微濕的宣紙，其他物件都憑空消失了。

「這首詩中包含的意象實在太多了吧……而且不知道像鳥這種活物，到底算不算關鍵物件，還是要拔根羽毛之類的？」允涵的抱怨打破了寧靜。

「不會的。你看，這裡已經有一個物件的輪廓，是在桑丹吟誦後才出現的。」黛清一貫比較細心謹慎。

眾人往石桌一看，果然如她所說，桌面出現了一條窄長的輪廓，呈長方形。長方形的一端有一根細印，連到一個圓形的凹面，像是一個佩飾的形狀。

「甚麼東西呀，這是？」幾個人好奇地圍過去。

「看不出來……」金允涵說。其他人也搖了搖頭，「不過我們可以分頭行事，找找有沒有這個形狀的東西。」

「等等。」黛清轉身看著那個木屋。「我們先想一想這物件可能是甚麼，應該在哪裡找，要不我們盲目尋找，反而浪費時間力氣。」

「哎呀，反正我在家裡待膩了，雖然被莫名其妙拖到這個地方，但至少不無聊了。」允涵天真地笑著。

「你說出這句話就證明你說話不過腦子。你沒看到我們正愁著怎麼回去嗎？找到物件才是最關鍵的。」紀冉凝白了允涵一眼。

「我想了想，這一層的考題好像不太難。只有詩中提到的『琴』符合這個輪廓的形狀。只是，我們不知道這件東西被放置在哪裡……」高桑丹雙眉微蹙。

「那我先去周邊探一下吧！等著也是白浪費時間。」紀冉凝跟高桑丹走向河邊。

「我就不去了。」余黛清一路擔心了許久，神色有些倦怠，靠著亭柱休息。不一會兒，她的呼吸聲就漸慢漸深。

## 八

「黛清她……應該睡著了吧……」


「嗯，好像是的。」金允涵和金允器低聲說道。

「姐，怎麼了？」金允器臉上滿是關懷，完全沒有平時嬉皮笑臉的樣子。

「沒甚麼，我只是有點不想回家。你看這裡，彷彿世外桃源一般，物資豐美，予取予求。我們本來就是窮人家的孩子，拿了學校的經濟援助才上的大學，也不知道畢業後是否能找到工作，足以養家糊口。你看這裡卻應有盡有。」金允涵也沒有了平時驕傲的樣子。「要是我們能永遠待在這裡就好了，再也不要過去過那艱難的生活了。」她有些埋怨地說道。

「姐……你是……不想回去了？」金允器驚訝地看著她。「那媽和爸呢？我們不能放下他們不管吧……」

「唉，我就是在這裡胡思亂想，不是真的就不走了。」金允涵



落寞而牽強地笑了笑。「允器……剛剛我說的那些，你……別跟別人說……好嗎？」金允涵看著隨風擺動的蘆葦，把這句話說得很輕很輕。

「好，我不跟別人提。」金允器也沒有看著她，只是低著頭沉吟。金允涵也把頭靠在旁邊的柱子上閉目養神，很快也睡著了。亭子中只剩下了金允器還睜著眼睛。他坐了一會兒後，站起來往河邊走去。

## 九

紀冉凝正坐在河邊的岩石上發呆，聽到身後傳來了腳步聲。

「嘿，你怎麼來了？太陽要快落山了，我們剛準備回去。」紀冉凝回頭看著金允器。

「我有點不安。這一切都是如此的突如其來，也不知是福是禍。」金允器看著她和高桑丹，把姐姐剛說的都告訴了他們。

「你姐姐知不知道你跑來跟我們說這些？」高桑丹問道。

「不……不知道……你們別跟她說，好嗎？」

「好，我們不提，你也不用過於擔心。」紀冉凝安慰他說。

「我……告訴你們這些是因為……我覺得只有全部人齊心協力，才能打通層層關卡，姐姐如果真的不打算回去，會不會影響到我們？這……好像不公平。而且……」他頓了頓，小心翼翼地看著兩人，說道：「姐姐一直說她成年後要離家出走，再也不要回家……她平時還說自己會夢到一個地方，長大後會帶我一起去。她若是不想離開，恐怕就會永遠被困在一個不真實的地方了。」說完，他緊張地咬著下嘴唇，不知道面前的兩人會怎麼反應。

「好，我們知道了，你別擔心。我們保證會帶她一起回家。」高桑丹拍了拍他的肩膀。

「允器！你怎麼跑到這裡來了？我醒後沒看到你，嚇了一大跳。咱們快回去吧。」金允器迅速回頭，看到姐姐快步走來。

「我們現在回去還是有些早，天還沒黑，我們總不能在他們面前把東西拿走吧。」紀冉凝笑了笑，對她招招手。「過來吧，我們賞完日落再走。」金允涵遲疑了會兒，還是走了過來。岩石上已經沒有空位，四人互相緊挨著，影子越來越長，太陽緩緩落下，把天際從金黃染成血紅，倒映在水面上。

## 十

他們欣賞了一會兒夕陽，然後準備離開。金允器先站了起來，正往外走時，忽然聽到一聲尖叫。只見金允涵的腳後跟從石邊滑了下去，整個身體往後仰。

「姐！」金允器急忙跑了過去，想下水救他的姐姐，但被高桑丹攔住了。

「你不會游泳，下去也只是添亂。允涵參加過童子軍，而且會游泳。不會有事的。」金允器聽他這麼一說也有道理，低頭發現他的雙腳離邊緣只有半步。


果然，金允涵的頭從不遠的水面上冒了出來，但她並沒有游回來。

「允器！快下來！」她大喊著，然後又把頭埋到水中。不一會兒，金允涵的頭又浮到水面上，大口喘氣。但這次她的眼睛彷彿蓋著一層霧，又彷彿忘了自己身在何處，神情微滯。

「弟弟！快下來！這水底就是我夢中的那個地方！我以前跟你說過的那個地方！就在這裡下面。你快下來，跟我一起去！」金允器再次想跳進河裡，但還是被紀冉凝拉住了。

「放開我！」他用力甩開紀冉寧，跳入水中。

「你來了！快放開手，我們一起潛下去。」金允涵一邊開心地



說，一邊伸出手臂抓住他的左手，但金允器其實不會游泳，他另一隻手死死抓住岸邊的樹根。

「別聽她的！你若潛下了水，怎麼呼吸？她在水裡肯定也呼吸不了，所以才會浮上來時大口喘氣。你不能下去。」高桑丹盯著他的眼睛說道。

此時，紀冉凝正大聲地向允涵大聲嚷著，「允涵！那裡是幻境！你下去的話可能就會淹死！快游回來！」

高桑丹也喊道：「允涵！下面沒有空氣的，你和你的弟弟在下面會淹死的……快回來吧！」

但金允涵彷彿沒有聽到他們的話，眼中只有她的弟弟。此時光線已經越來越暗，兩人的面孔也變得更模糊不清。

「來吧！快點！」她用力地拉了弟弟一把，藉著重力把他拖向水底，消失在水花中，再也沒有回來。

夕陽最後的餘暉灑在河面上，周圍一片寧靜，只有枝頭上的夏蟲鳴叫著。高桑丹、紀冉寧兩人站在岸邊，久久不語。

## 十一

余黛清醒來後，發現亭子中已經空無一人。外面的太陽已快落山，河邊的小木屋中響起優美的撥弦聲。她站了起來，走向小木屋，趴在後窗外，用指尖挑破窗紙。屋裡的傢具非常簡單樸素。那個男子正輕輕地撥動細細的琴弦，女子的嘴邊掛著溫柔的笑容。余黛清雖然知道他們感覺不到自己，但還是屏住呼吸。男子彈完後，兩人安靜地坐在那裡，享受夜晚的寧靜。

「好聽嗎？」那男子終於問道。

「嗯。」

「那我的琴就留在這裡，明天我再來給你彈？」

那女子點了點頭，看著男子收起東西，準備離開。

「我送你吧。你一個人穿過森林會寂寞的。」那女子說著，嘴角微微上揚，不等男子回答，就開門走出木屋。

余黛清看著他們走進森林後，瞬即閃身進了小木屋。古琴安靜地擺在書桌上，琴身細長，顏色略帶紫褐，一塊溫潤的玉佩懸在一端。她想起外公家書房中的那些收藏品。嗯……這樣的琴和這樣的玉，不是人人都能有的，看來這個年輕人來歷不凡，不知是否是高樓的主人呢？

她隨即又想起剛剛兩人對話的場景，冷哼了一聲。古琴婉轉悠揚的旋律在她腦海中不停回放，這個鬼地方，又讓她想起父母在客廳吵架時暴怒的神色及刺耳的言語。外公說他們以前也曾恩愛過一段時間，但有了她以後，就變成如今這副模樣。每次她追問為甚麼時，外公只搖頭嘆氣。

忽然，「啪」、「啪」連著兩聲，琴弦突然斷開，發出低沉但陰森的聲音，黛清隨即感到一陣刺骨的冰涼，而後又化為一股滾燙的熱力，不久身體又恢復正常。她盯著那根斷弦，心中本來的不屑，一時間化為憤怒和憎恨。

她剛把手伸向古琴，一個熟悉的聲音響起：「原來妳在這裡呀……啊！你找到琴了！我們終於可……咦？黛清……妳，妳怎麼了？」紀冉凝看到余黛清臉色蒼白，頭髮微濕，貼在頸部，如餓鬼一般盯著她。紀冉凝僵在原地，目光隨即又看到斷弦的古琴。

余黛清看她一動不動，也把目光轉回到古琴上。她伸手抓起古琴的兩端。紀冉凝見狀，立刻跑向她，抓住她的手腕。紀冉凝敏銳地意識到，黛清想把琴摔了，但要真摔了，他們可能再也回不去了。

她不安地看著多年的好友。余黛清一向溫和且謹小慎微，幾乎從來不發脾氣，除非有人提及她離異的父母。紀冉凝無暇多思，必須奪回那把琴。她奮力地想把黛清手指掰開，但余黛清只是微眯眼睛，不肯放手，反而左手持古琴，右手戳向紀冉凝的側腰。一向怕



癢的紀冉凝下意識地往回一縮，手從余黛清的手腕上放開了。

正在這時，「冉凝？黛清？你們怎麼……？」高桑丹喊道，從門口跑來。余黛清趁紀冉凝回頭的一瞬間，把古琴高高舉過頭頂。

「不！」兩人同時撲向她。高桑丹把她撞倒在牆角，紀冉凝順勢接住了那把斷弦的古琴，但回頭看到她的朋友躺在地上一動不動，一團黑霧籠罩著她，而白色的牆角上沾著幾點殷紅的血斑。

紀冉凝把古琴擱在桌上，小心翼翼地走向攤在角落的余黛清。她雙眼緊閉，眼皮上血管發藍，但仍微微跳動。「她還活著。」她鬆了一口氣，轉頭對高桑丹說道。

「那……不一定是好事。」高桑丹突然奇怪地說。

「啊……？」她睜大眼睛，「你要幹甚麼？」就在這時，紀冉凝感到一隻冰涼的胳膊突然圍在喉嚨前，一下鎖緊。余黛清冰涼纖細的胳膊如鐵鏈般勒住紀冉凝的脖子，轉眼間，紀冉凝倒在地上，不再動彈。

另一根琴弦「啪」地一聲斷了。余黛清也接著倒下。

一旁的高桑丹對此好像並不驚訝，順勢抄起古琴和玉佩回到亭中，擺放到石臺的凹面上。

「任務完成。」那個蒼老的聲音再次響起。「成功晉級。明日請上二樓。」

已近子時，高桑丹感到筋疲力盡。夜幕籠罩著仙境般的景象，他抬頭看著星星，在暗夜中無聲地笑了笑。

（未完待續）



### 作者的話

此故事基於中國文學經典中蒲松齡《聊齋志異》中的〈山市〉，並結合《詩經》，也融入了懸疑色彩，將古代場景和現代的密室逃脫遊戲相結合。此文只是引子和第一部分，講述了以下的故事：

一艘郵輪駛入雲霧之中，船上的五位朋友也隨之入局。他們在船上閒逛時，發現身處一個陌生的地方，青山竹海中的一座高樓中。探索中出人意料的是，所有人進了這座樓後就不能離開，樓中的每一層都是一個幻境。除非他們破開多層幻境，才有可能找到回家的路。然而不過只是第一層，卻已陸續有人莫名其妙地失蹤或被殺。回家的路到底在哪裡？

我一開始寫這個故事思路比較發散，開場已設有多個人物、場景和多條線索，有時鋪墊過多，反而容易重點不明且面目模糊，如何取舍延展，是我創作中不時的困擾。我預先設定幻樓的每一層幻境都與《詩經》有關，其形式又與當下時興的密室逃脫遊戲相仿，希望可以每一層的情節獨立但又前後呼應，讀來能有點探秘解疑的感覺。



# 夢中人

張天恩 著  
(十一年級作)

此情可待成追憶？只是當時已惘然。

——李商隱

## 一 · 我

友人失約，一個無聲的嘆息流露出來。滴答、滴答。綿綿細雨，使空中瀰漫著微微的濕氣。街道上的人零星半點，靜悄悄的。

二胡幽絕的聲音在望不見的街角蕩漾，如賽蓮的誘惑。抹角的一瞬，一個國畫展覽館立在眼前。琉璃瓦在暮光的返照下折射出柔和的色彩。「叮噹叮噹！」門鈴清脆的聲音在空中迴盪。

走著走著，我瞄到一幅畫。雖然經過時間的磨損，畫紙已褪色，但仍可想象曾經顏色是多麼鮮麗。畫中描摹一位女子，樹藤包裹著她銀白的裸體，無數隻蝴蝶點綴她的身體，使整個人生動起來。又大又斜的眼睛，往西邊一瞧，彷彿蘊含著小溪柔和的流波。我不禁想，她在期待些甚麼？櫻桃般的唇微微勾起，甜蜜的微笑中，彷彿透露出些許羞澀。

那幅畫名叫《九歌·山鬼》。

山鬼？那是山中的精靈嗎？

「若有人兮山之阿，被薜荔兮帶女羅。

既含睇兮又宜笑，子慕予兮善窈窕……」

心中一驚，我微微顫動。一個久久隱藏的情感好像一條線一樣，正慢慢地被抽出來。一種朦朧的熟悉感在心中蔓延開來。

「喂——喂！你沒事吧？」

我跳了一下，慌張地抬頭一望——原來是工作人員，眼神露出一絲關心。

「我……我沒事。」

他告知我已經一聲不響地站了一小時。

悵悵地看著那幅畫，情緒久久未能平復。就在望向展廳出口那

一霎那，我從眼角瞄到一抹背影；暗綠色的裙子，在零星半點的燈光中飛閃而逝，無隙地沒入角落。我本能地衝出了展廳，卻再也看不到芳踪。

轟！天上傳來一聲悶雷。雖然夕陽未下，但天空已漆黑一片，厚厚的烏雲把陽光困住。千滴雨在空中橫飛而過，如同把所有的哀怨洗掉。

「嘩啦嘩啦」，暴風雨猛烈地抨擊著地面，雨傘在此蒼白無力。不到一刻，我已經濕透了。一切籠罩在煙霧中，遠處還聽到雷聲，一波更勝一波。

混沌中，我的思緒回到那位畫中女子的眼神。她的眼睛充滿柔波，勾起一抹捉摸不定的熟悉感。

咕隆！面對逼近的雷聲，雨勢勃然劇增，就像要把千載的哀怨發洩到大陸身上。雨滴灑在我的眼鏡上，使我的視覺模糊。在迷濛的景色中，只見一條又一條修長的燈柱孤零零地立著，幽幽地閃爍著油油的燈光。街道上幾乎無人，也許人們已經回歸到溫暖的家中，俄然不覺。

「叮叮！」我轉頭一看，驚覺電車已到。是否是最近工作太累了？我甩開心中的悸動。電車在滂沱大雨中緩慢前進。回到家，身體一鬆，下身一趴，我倒頭入睡，入一片無邊無際的溫柔鄉中……

## 二 · 巫

……神女，記得當時正是初春時節。剛下完一場綿綿細雨，巍峨的山挺拔地立在草原上，穿破重重迷霧，穿破雲端，和草原上嫩綠的細草一樣，直挺挺地享受太陽的光輝。

從鼓樂喧天、五彩飛揚的村中步行到這裡。藍燦的天空只剩幾朵灰雲和幾聲清脆的鳥鳴。自深山流出來的水蔓延到大陸，流波壯





麗，滔滔不絕。窺探煙霧纏繞的山頭，那兒就是你的居處。能肩負迎接你的重任是多麼的榮幸，一想到你所賜予的雨露及雨露帶來的豐滿的莊稼，心中不由得蔓延出一絲絲微妙的甜蜜。

若有人從那山峰的彎處走出，那一定是身披著薜荔，點綴著蝴蝶的你！你的髮如柳絲，你的眼神含情脈脈，在陽光下綻放著微笑。你窈窕的身影輕微地搖擺著，縹緲不定，如同朝露蒸發所形成的淡淡的煙霧。你騎著赤紅色的烈豹，後頭有一群花紋狸護送著。你身披石蘭，腰間束著一串杜若花，傳達芳心。

我是南楚之巫，身穿豔麗的草裙，薰芳草之香，頭上插著雉羽，脖頸掛著花環。我駕著辛夷木的香車，桂花紮起的五色旗，盼望在前方的山峰迎接你的到來。

走著走著，樹枝越來越長，樹頂越來越高。平坦的路徑、光滑的樹枝、嫩綠的枝葉，化為亂石堆砌的曲路以及虯曲、墨綠的枝葉。可真是一個有趣的迷宮。

重重復重重，樹枝彷彿越來愈長，伸到天邊，如堅固的籠子。不知過了多少個時辰，煙霧裊裊，空氣起了微妙的變化。

空滴微凝，各種奇異的草木、鳴聲入耳。辛夷車在這蜿蜒小路中自無法前行，因此早被遺棄。我穿著草鞋攀爬樹幹、巨石，只知道要往上爬。目標只有一個：山頂，去迎接山頂上的神女。這是祂給我的一個最困難的考驗。終於找到石隙間的歇息處，我停下來，以手撫胸，大口喘息。

就在我要繼續往上爬時，我猛然感受到一陣亂石撞擊，接著是肩側的刺痛及滾滾流出的熱血。麻木感從內臟中延伸，蔓延到手臂、手指、每一根毛髮。緩緩地，左看、右望。森林寂靜無比，幽深的濃蔭無邊無際。此時的我心如千斤重，身體虛弱如水，直倒在一棵樹旁，合上了眼睛……

一霎那間，尖銳的鳴聲把我驚醒。我掙扎著把眼睛睜大，自肺底深吸一口氣。是的，我絕不能中途放棄。我有村莊的賜福，有迎

接神女的使命！我的目標只有一個：山頂！

攀爬著樹枝，微弱的光從茂密高聳的大樹間透進來。我只知道要往上爬，不爬就會永遠被困在深山裡。跌倒過無數次，稍個不慎，腿一軟就鮮血淋漓。我要開闢出一條徑，而當我撥開盤根錯節的藤蔓時，百萬個細小的倒鉤會刺入肌膚。

越往上爬，帶刺的藤蔓便成我的棲息地。雙腳感受著近乎燃燒的痛感，每次呼吸越來越淺，心中的痛卻一重加一重：每過一分鐘，見到神女的機會只會越飄越遠。我只知道，動這隻腳是應該的，一定要鎖住這塊石，然後腳要猛然一蹬，然後再鎖、再蹬、再蹬……但我的手腳逐漸支撐不住，墜入山下的幽暗之中……

一眨，再眨，咦！我從昏暗中剎然醒來。緩緩地睜開了眼睛。躺在一個黑洞中，周遭一片昏暗。朦朧的陽光透過層層如珠子般閃爍。數刻，我爬了起來，地下濕漉漉的，身上的青藤隨著我的動作而沙沙作響。

一步、兩步、三步，我的步聲如同單挑的弦音，觸碰到冰冷的石壁，隨後反彈出同樣單一、更為空蕩的迴響。不過，我感受到身體正在甦醒，那正在跳動的筋脈，跳動的細胞，無一不是在呼喚著我的意識的到來，那麼細碎而深刻。是甚麼讓我復生？一個轉身間，一道白光照射進來，打破了原有的黑暗，那麼刺人、那麼炙熱，刺痛了我蒼白的皮膚。

我頭也不回地離開山洞，向呼喚我的方向前行。大樹茂密的掩遮讓我孱弱的身體漸漸地適應光芒。一路的披荊斬棘、樹枝與樹枝間的跳躍，使我對每棵樹、每朵花、每隻甲蟲瞭如指掌。不到一陣子，我終於爬到了山頂。

細胞的顫動終於歇息，取而代之的是等待。


等待。

僻靜的等待。

一批又一批的雲朵飛來又飛過。當天色由鵝黃化為深灰，山頂







卻始終空無一人。

為何神女久久未來？是否已在山裡忘了我？

我渾身顫抖著，仰望天空，眼睛睜大，把手向天空絕望一揮，向懸崖的深淵墮落。黑雲壓住山嶽，大雨便轟然傾下。

### 三·山鬼

百步九折縈巖巒，我騎著赤豹到來時，大雨傾盆，彷彿洗刷大地百年的悲苦。東風猛然吹過，帶著刺骨的寒冷。夕陽被灰雲遮掩，天地幽深昏暗一片。煙霧迷離，無數重烏雲在腳底下飄蕩著。此時一片寂靜，鳥兒的聲音早已消逝在黃昏中。

那巫在何處？那塵土灰石間，無一絲人影。

我的身體不由自主地顫動，我的心如同掉入百年凍結的河流。深沉的夜晚在漫長灰暗的午後姍姍到來，山巒染上一層無邊無際的墨色。在皎白的月色下，彷彿松樹都變得空洞無聲了。在寂靜的夜晚中，只聽見潺潺的水聲。荒野中，亂石堆砌在一起，葛草連綿不斷，纏繞在石頭、樹枝上。為甚麼，你沒有和以前無數次一樣，準時來山頂赴約！

灰雲聚成墨色，不久後就滂沱大雨，把我困在雲霧中，窺不到周遭。在這暴風雨中，我的身體不由自主地垂下、顫動、跪下。雷聲、雨聲中隱著猿猴若遠若近的鳴鳴，使我迷離悵惘。東風吹得樹葉沙沙響，一堆又一堆落葉被吹聚在一起，然後漫天飄散。我的心跳如擂鼓威震，同時也感到越來越迷茫。我的吶喊都淹沒在越來越響的雷聲中。

清淒的淚水瞬即流下，與大雨融為一體。我捲曲身體，雙手抓緊。

忽然，在灼痛的淚水中，我窺視到了你！不，這還是你嗎？曾經溫暖如春的你早已化為冰冷的野鬼。

在縹緲不定的身姿，你還是身穿豔麗的草裙、戴著雉羽冠和花環，可是那熱情的眼神已熄滅成灰燼，只剩下一股絕望。問你為甚麼，你又躲避、閃爍不定。我顫抖地追尋著你的一縷蹤跡，不過每當我碰到你的影子，卻徒勞無功，你又飄逝而去。雖在眼前，卻如夢似幻。為甚麼？我們不是約定一起見面嗎？

然後，我看到你在風雨下立著，雙手抬高、抬頭仰望。我不禁跑向你，想要拾回你，瘋狂地抓著周圍的空氣，試圖留下你。你不為所動。掙扎著、掙扎著，我的手腳一次又一次即將得到時又撲了空，最終甚麼也得不到。你的身體無可避免地分崩離析，化為千萬隻蝴蝶。先由雙臂，再到肩膀、臉孔、胸口、然後整個人流水似地飛逝。

看不穿你的魂魄，你的愛，如一陣風、一場夢莫測……

### 四·我

抓著、抓著飄忽的空氣，追著、追著那似有似無的幻影，快到了、到了……整個人猛然一驚，驟然跳了起來！眼睛一睜——只見面朝天花板，窗簾微開：樹蔭滿地日當午，夢覺流鶯時一聲。

心口一跳——這是一場夢嗎！但此刻我思緒翻滾，心隱隱作痛，那股哀傷揮之不去。不！這不可能是一場夢！

我衝出門外，不到一會兒就重回我記憶中的國畫展館。

啊！在刺目的正午陽光下，只見那展館變成了一間陳舊、慘白的房子，昔日的琉璃光澤不再。我急促地摸了摸發霉的牆，瞧見了牆角的蜘蛛網。推開木門——迎接我的是空蕩蕩的房間，以及撲在臉上的灰塵。

我渾身虛脫，跪倒在地上。滴答、滴答。抬頭一望——室內縫隙間，竟落下綿綿細雨。



## 作者的話

真心說，這篇小故事的背後困難重重。記得在某一個階段，我寫不了，不能寫。我後來通過錄音來先吐露出想法（所謂 brain dump），然後再執筆拼成文字。怎樣創作都行，只要能創作。真心感謝張老師催我，還有非常耐心地等待。因為雖然創作的過程是不穩定的，有些時候過了很長一段時間會忘掉作品的存在，使《夢中人》失散在眾多文件和記憶的長流。但是張老師沒有讓我放棄，鼓勵我寫完。零零散散地澆水，和陽光、土壤一起所育出的碩果，令我十分驚喜。

《夢中人》的主要靈感源自於〈九歌·山鬼〉，整篇故事是一篇擴寫，加上現代和夢境切換形式的續寫。〈山鬼〉為戰國時代屈原所寫，收入《楚辭》。其靈氣、浪漫情懷及悲劇性吸引了我，促使我更進一步地用白話文探索其曲折動人的故事。

〈山鬼〉的情節構成我故事的骨幹。我抽出每一行詩句來進行擴寫，然後拼貼成一個故事。這種寫法導致整體情節佈局的弱化，而致力於呈現人物身體的感觸和內心波動。〈山鬼〉具有詩意和抒情性，其對畫面和人物心理的描述細膩，故事中許多精彩的場景和心理描寫都借力於〈山鬼〉。因此，我選擇以第一人稱視角進行敘事，並蘊含許多細緻的心理描寫和動作描寫。當然，這也導致情節的弱化。不過我覺得這是《夢中人》風格的獨特之處，其效果見仁見智。藝術創作中的成功沒有單一的定義，每個人都有自己獨特的創作意圖和過程。有一位藝術家曾說：「如果你見過我本人，你可能知道我是誰，但如果你讀過我的作品或看過我的藝術，你已經比我更瞭解我了。」《夢中人》成形於我在創意生涯以及人生的特定階段，是我當下對生命的感受的真實折射。

故事的夢幻色彩源自於我做的一場夢。在夢中我和一位女子戀愛，最後她化作紅色的花瓣飛逝，我則驚醒、愁緒萬千、久

久不散。受此感發，我把故事的場景設為虛實結合、現實和夢境之間的切換。這場夢也啟發山鬼飛逝的情景，其中敘事者的情感融入了我在夢中的情感。李商隱在〈錦瑟〉中捕捉了這種「夢幻泡影」之感：「此情可待成追憶？只是當時已惘然。」

我非常開心在學業生涯中能夠絞盡創意腦汁進行寫作，並且出版成書。我也要感謝一位同學謝雨甄，校對時點出語法和句法不順之處，並改良不少詞彙上的精確性。


將來回首《梧桐》第三輯的《夢中人》，我定會感到驕傲：我可以用鍾愛的中文創造出美麗的文字和故事。



# 佳人

黃楷芯 著  
(八年級作)





安史之亂的第五年，我棄官後，為生計所迫，拖家帶口到了秦州度日。那些艱難的歲月都是在山嶺中度過的，每天接近黃昏的時候，我會獨自一人去深山裡為孩子找些吃的。一天，我跟著猿猱的行蹤去採橡栗。

那天秋風蕭瑟，朦朧的雲霧籠蓋著上空，些許琥珀色的陽光透過雲層，為樹木鍍上了金邊。落葉一片一片飛舞至地上，將大地鋪上了火紅色的毯子。整座山像被點燃了，燃起了熊熊烈火。我沿著猿猱的足跡，只顧著腳下，不知不覺地竟來到了山林深處一間小茅屋前。

在這樣的深山裡，甚麼人會居住在這裡呢？這地方十分偏僻，雜草叢生，看上去完全沒有居住的蹤跡。我探頭想找到這一戶人家，但一不小心絆倒在門前的石階上。我緩慢地起身，抖掉衣上落葉的殘渣和泥土的顆粒，再拍拍褲腿上的灰塵。我抬起頭，猛然見到一位女子在茅屋的小窗邊站著看我。她雖穿著樸素的衣服，但儀態端正，鬢髮齊整，從氣質看得出不是出於一般家庭。

我即時表示：「對不起小娘子，我跟著猿猱的行蹤來這深山採集橡栗，誤入貴地，無意打擾。」

她上上下下打量了我：「沒關係，看你摔了一跤怪可憐的。」

我一時不知該如何回應，尷尬地答道：「我沒甚麼事，路過而已，路過而已。」

女子說：「等等，你怎麼現在才去採橡栗？在這山裡我們可是大清早出去的，到夕陽西下的時候，大多數橡栗不都被人或猴採完了嗎？」她瞪大了眼睛，似乎在嘲笑我缺少山中生活的常識。

我跟著她一起笑了起來：「真的嗎？我這幾個月裡都是這時候出來的，怪不得採到的橡栗總是寥寥無幾。」

她端詳了一下，看我不像住在附近的人：「你在外面走了多久了？看起來你確實也沒有採到多少呀。」

我說：「差不多一兩個時辰吧。」

她說：「我看你也走累了，今天風這麼大，你要不進來坐一會兒？等風小了你再回去。」她輕輕推開茅屋的門，苗條的身軀從門縫現出。

在如此深山裡卻住著這樣的女子，肯定不是凡人——莫不是妖吧？在路上我聽人說，山裡常有狐狸幻化成的妖媚女子，專門勾引過路的書生，吸取他們的陽氣。可是我記得人們也說狐妖的四周會有一股濃重的騷臭味，但是我並沒有聞到甚麼異味。

但我轉念一想，這樣年輕美貌的女子，怎麼能獨自住在這山裡呢？如果不是狐妖，莫不是仙女下凡？我想著想著，卻不由自主地跟她進入了茅屋，索性就坐了下來。

屋內的空間並不小，傢具齊整，樸素大方，能看出來跟尋常隱居的房間不同。室內左邊放著茶几，上面有兩個茶杯，周圍有兩張小凳子。女子趕忙從角落的櫃子裡拿出茶餅和煎茶的一些工具，擺滿了半張桌子。


「今天一早我到山裡取了一些山泉水，希望可以做出一杯好茶。」她微笑著細心地整理茶器，「這裡接近山頂，所以取來的泉水最佳。『山水上，江水中，井水下。』山頂的泉水最清澈，一旦出了山，立馬就變濁了。據說用我們山上取來的泉水泡出來的茶會帶著靈氣，喝多了會長生。」她掩住嘴笑了起來，我不禁也開始笑起來。

我對她說：「我許久沒有喝過好茶，更不用說靜下心來煎茶。」離開長安之前，我時不時還會在家中跟妻子煎茶。我特別享受在和煦的陽光下與妻子談談心事的那些時光。可現在時日艱難，在深山裡要自給自足，偶爾放鬆的機會就是負薪、採橡栗時，獨自一人在夕陽下的山林中神遊，或傍晚孩子入睡後，與妻子仰望星辰。真是希望可以早日再有安穩的生活……

女子將茶碾推到桌子邊角，金色的茶碾已失去了光澤，凹槽的邊邊角角，還殘留了一點茶末。她點上文火，從繩串中取出兩塊茶餅，再拿起竹夾夾住茶餅，置於火上。竹夾的頭燒得黑黑的，她就用竹夾的尖頭炙烤茶餅，不斷地翻動茶餅，確保受熱均勻。

夕陽從窗戶灑入房間，打到她的身上，她一縷縷頭髮在陽光下泛出金色光輝。她的精神完全凝聚在眼前的茶餅上，熟練地將茶餅翻來翻去。不一會兒，小屋中瀰漫著茶葉清淡的香味，茶餅也烤出





像蛤蟆背凸起來的小疙瘩。女子也就用竹夾輕快地將茶餅放入紙囊貯存。茶餅被紙裡得緊緊的，確保趁熱香氣沒有散去。

我們等著茶餅冷卻，她便低下頭看著自己的手，小聲地問我：「敢問先生是從何處而來？」

我回答：「我帶著家人逃難，暫住秦州。」

她好像聽懂了，點點頭：「我也是在避亂來到了這裡。」

我抬頭假裝看看茅屋四周，想到我剛剛以為她非妖即仙真是好笑。原來我們同是天涯淪落人，但看她並不是今年才來到這裡的。

她抬起頭，凝視著窗外夕陽下的竹子說：「在我的山裡，我不需要為國家大事操心，或為別人擔憂。這裡遠離殘忍的戰亂和冷酷的世界。」她纖細的手指輕輕地摸了摸紙囊裡的茶餅，但看似茶餅還沒完全冷卻，所以她又將手縮回胸口前。

女子繼續說：「這座山是我的世界——動物的一舉一動，植物的一呼一吸，風的來來往往，雨的淅淅瀝瀝，都撥動我的心弦。」

她深深地嘆了一口氣，看著我說：「自從亂起，我在這山裡隱居幾年了，已經很久沒有到過城裡。只有一個侍女偶爾會下山去城裡買點吃的用的。但其實，我寧願平時就和侍女在深山裡採採花，喝喝茶，散散步，也不想再看到那麼多人哭泣，那麼多人痛苦。隱居後，我的心情就漸漸地平靜下來了——早上看著圓滾滾的紅太陽從山巒後，一點一點地爬向天空，下午又看著它躲到山的另一邊，將浮雲染成桃紅色，將遠處的江面鋪上了一層紫色的紗。真是好看。」

她繼續說：「我每天在淡淡的茶香中過日，看著日出日落殘留的光輝灑入這間小茅屋裡，已經很滿足了。這種生活，其實不比在長安城的混亂中活著更好嗎？」女子又低下了頭，將茶餅從紙囊裡取出，再放到搗臼中。她的動作緩慢，同時有節奏感，一點一點地慢慢搗碎。我被她的平靜和高雅的氣質給深深地吸引住了，在這種戰亂的時代，一個弱女子，獨自一人做出了這麼艱難的選擇，真令人讚嘆。

女子仍然專注在眼前的茶，她將搗碎的茶餅放入碾中，拿滾輪細細地碾壓。她一邊碾茶葉，一邊跟我說：「四年前那個夏天，

安祿山的軍隊將繁榮的長安完全摧毀，殘忍地殺死了我的兄弟，皇帝給他們的高官厚祿，也沒有任何價值了。他們被拋屍路邊，死無葬身之地。」她拿起一隻小刷子，將碾裡成末狀的茶粉細心地倒入茶羅，確保沒有任何粉末灑到桌子上。我頓時錯愕，沒有想到在這裡，能遇到一個有著這樣遭遇的女子，經歷了那麼多悲歡離合，我心中升起一股同情。

她說：「我目睹了這麼多百姓死在安祿山軍隊的手下。他們的鮮血灑滿了長安的大街，給大唐蒙上了永遠洗不淨的血腥味。」

「還有，還有那個結婚時曾經對我海誓山盟，承諾要一生護我周全的人。」她一下子又抬起頭看著我，微微地皺著眉頭。「那個人如今不知身在何處。他對我的感情像風中搖動的燭火一樣，不一會兒就滅了。我們剛見面時，我二十出頭，天真又無知。」她說話的聲音越來越小，頭也越來越低，只顧著手中的篩子，努力地剔除未碾碎的粗梗、碎片。她這時一聲不吭，靜靜地將篩好的茶末用小刷子放入裝茶的容器裡備用。


放下刷子後，她看著我，滿臉遺憾地說：「看到戰亂後我的家族沒落，他又看上了其他的年輕女子，把我拋棄在腦後。人們都是勢利的，他們只會看到新人的歡笑，哪裡會有人傾聽舊人的哭泣？」

她嘆了一口氣說：「當我問他為甚麼當初給我的承諾都不做數，他輕輕地回答：『你都忘了吧，那都是我少不經事時說的話。』安祿山的軍隊用刀槍刺穿我兄弟的心，但他卻用一句話就寒了我的心。」女子用竹夾將事先準備好的一些炭塊放入小風爐中，點燃煮水。

「為了逃離這個噩夢，我來到了這山裡隱居。雖然獨居在山中，有時孤獨寂寞，但我還是寧願承受這一點苦，也不要再在俗世的污濁中生活。」

女子指著釜底上的氣泡說：「當水沸如魚目，同時能聽到聲音的時候，就是初沸。我們現在就能放點鹽了。」她雖然輕輕地笑了一下，我看得出來，此刻她心中應是痛如刀割。

我看著她從一旁的小罐子中取出少許的鹽，投入沸水之中，她



說：「住在山谷裡，至少我可以活成我想像中的樣子，也不至於像你們男人那樣為五斗米折腰。我絕不會因為戰亂、世俗而失去我的品格，因為那才是真正的自我。」

她的頭又低了下去：「今日一早，侍女告訴我家裡沒米了。我只能找出我最後一隻珍珠耳環，給她去當舖賣掉。這對耳環是戰亂前母親給我留下來的，也是這幾年來我最珍惜的寶貝。但是第一隻已經被我當掉，補貼家用了。我將我們家的首飾和珠寶，都收在那兒。」她邊說，邊指著牆角的床頭櫃。

這時，她拿著竹夾環繞攪動鍍中的水，小小的漣漪在茶水中漾開來：「你看，鍍的邊緣如一連串的珠子一樣，現在就是二沸。」淡淡的話語中，卻讓我感受到濃郁的憂愁。

女子取出一瓢沸水備用，道：「這是以備三沸茶末溢出來的時候救沸用的。」她嘴角微微上揚，淺淺地一笑。她專心煮茶的模樣，是那麼的怡然自得。她輕盈地舉起竹夾，立即再次開始攪動，並用金色的小勺將備好的茶投入水中。

女子放下手中的茶具，走到牆角的櫃子旁，蹲下，從抽屜中取出甚麼東西。她走回來將手伸出來，給我看她拿著的物品，說：「這是我小時候祖母給我的銅鏡。」

鏡面周圍的雲紋漸漸地磨平了，看似年代久遠。鏡面也變得暗沉、沒有光澤，好像有一層永遠擦不干淨的灰塵。女子捧著它，端詳著鏡中的身影說：「你看看，鏡子中的身影模糊不清。恍惚間，我好像看到了一個可愛的小孩，可眨眼間又變成一個充滿希望的妻子，但一轉眼只剩下一個憔悴、絕望的女人。這面鏡子看著我長大，看著一雙天真的眼睛漸漸蒙上了一層疲憊。」

這時茶水「咕嘟咕嘟」地在小鍍中沸騰，冒著淡藍色的煙，飄著即將溢出來的青綠色浮沫。女子驚喜地笑了起來：「你看，這個茶都快溢出來了。」她邊說，邊麻利地將二沸時取出的水倒入鍍中，「很多人會忽略這一步，但是這樣子即能停止水的沸騰，又能把茶的精華煮出來。」

我笑了笑，點點頭，但又看回了那面銅鏡。我想到那銅鏡陪著

她經歷了多少痛苦——這麼多年她生活儘管艱難，但她好像從未屈服於這個殘酷的世界。

這時屋裡已經瀰漫著茶香，女子說：「鏡子裡的三個不同身影，彷彿是三個不同的人，可是我心理很明白，那都是我。這幾年來，經歷了這麼多事，我以為我永遠不會再感到快樂了，但是我終究也不能讓這個無情的世界毀掉我的心。」她邊說，邊將茶湯平均分到三個碗裡，茶倒到碗裡，還直冒熱氣呢。

我心中產生了疑問：「三個碗？」

「是給我侍女的。她快回來了，茶也不會完全涼，她也不太介意。我們兩人之間就像姐妹一樣。我們從小一起長大，來到山裡之後只能依靠對方，所以我們相處都是很隨便的，從沒有特別講究甚麼。如果茶涼了，我跟著她一起照樣喝。」她笑了起來，我端起小碗，品嚐剛做好的茶。

女子笑著笑著，就注意到了桌角上的插花。黃色的小野花在夕陽下變成了一個亮麗的金色，這些小花與柏葉一起裝在陶壺中。女子笑著對我說：「這是我們今天早上散步時採的，其實這山裡到處都有可愛的野花，我們只是順便摘了一些，隨便插在這裡的。」

我點點頭說：「真漂亮。」女子笑了笑，也端起小碗喝茶。


我們二人無聲地慢慢喝茶，屋裡的茶香與窗外淡淡的桂花香融為一體。微風吹入小茅屋，女子的頭髮在風中稍微地飄了起來。窗外的天空也不像以前的桃紅色，酒紅色的背景上暈染著一片片的靛藍色和黛紫色。

我看到時間已經不早了，茶也差不多喝完了，就跟女子告辭說：「我差不多也要回去了，多謝小娘子的接待。」

女子向我點點頭，笑一笑，我也就走了。

我在回去的路上風又刮起來了，我回頭看到了女子在山谷中的剪影。在紫紅色的夕陽下，她苗條的身軀倚著長長的青竹，單薄的翠色衣衫在寒風中飄著。她就像竹子一樣頑強，在這麼多年的亂世中她仍然如此堅毅，也像小屋旁的桂花，淡雅嫻靜地綻放芬芳。

往後數日，有一次在去取泉水的路上，我憑著模糊的記憶，再



次找到這片竹林，卻看不到那簡陋的茅屋。但那片空地上的柏樹和桂花是那樣的熟悉，散發出真實的味道。但那天下午的邂逅和清淡的茶香，則如同一場夢境。

為了留住這個夢境，我把那天的經歷寫了下來：

### 佳人

絕代有佳人，幽居在空谷。  
自云良家女，零落依草木。  
關中昔喪亂，兄弟遭殺戮。  
官高何足論，不得收骨肉。  
世情惡衰歇，萬事隨轉燭。  
夫婿輕薄兒，新人美如玉。  
合昏尚知時，鴛鴦不獨宿。  
但見新人笑，那聞舊人哭。  
在山泉水清，出山泉水濁。  
侍婢賣珠回，牽蘿補茅屋。  
摘花不插髮，採柏動盈掬。  
天寒翠袖薄，日暮倚修竹。

我走遍了山川，看遍了花草，經過了無數個茅屋和小院，偶爾也會遇見山中隱居的人。我聽了無數個故事和真心的傾訴，不過，我再也沒有看到過這樣的佳人。



### 作者的話

這部小說的靈感來源於杜甫的詩〈佳人〉。原本作為創意寫作功課，只是基於詩歌內容以佳人的身份寫一篇日記，來紀錄那天的經歷。暑假期間，我回顧了詩歌及此部小說，被詩歌的語言再次深深地吸引住了，所以特別希望可以繼續拓展小說情節，來展現一個更完整、更能體現意境的版本。我在這篇小說中也嘗試結合一些唐朝茶文化的元素，因此設計了佳人做茶的描寫。佳人的各種碾茶、泡茶程序，都符合唐代真實的煎茶法。





# 蠻原

王昱皓 著  
(十一年級作)



## 一・廢土

一根旗桿斜插在平原上，寫著「茫」字的破敗紅色戰旗隨風飄揚，不時發出「喇喇」聲。這是一片被鮮血染紅，被戰火燒焦、燒禿的紫紅色焦土，平原的空氣中時刻瀰漫著血腥、腐敗、死亡的氣息。

此地名為蠻原，一個比陰曹地府更加恐怖、更加危機四伏的地方。然而在老人口中，蠻原曾是一片綠油油的草原，齊腰的花草在這片草原上盡情生長、綻放。每當春風吹過，這些花花草草便會輕柔地隨風搖擺，發出輕柔的「刷刷」、「刷刷」聲。草原上有幾棵粗壯的參天大樹，每當盛夏，樹上必會趴著幾隻知了，樹下小孩們嬉戲打鬧，老人們依樹聊天、乘涼。但是如今的人卻根本無法相信蠻原曾是老一輩人口中描寫的那樣，因為他們面前哪有草原？哪有自由奔跑的動物？只有這一片一望無際、紫紅色的焦土。在這一片焦土中能找到的，只有各種金屬碎片以及無數破碎的骸骨。在蠻原上的人都知道，出城後，每走半步，彎下腰去便可以撿起一根人骨。這片荒原上唯一一個默默證實著老一輩那個美好世界的，是那幾根奇粗無比，但是早已成為焦炭的樹幹。

這片荒原上有茫、惑兩個國家，兩國常因為各種利益上的衝突而互相征討。沒有人知道這場戰爭具體持續了多久，但是大家心中都十分清楚，就是這場因為土地爭端而起的戰爭，使得整個蠻原生靈塗炭、屍橫遍野。在這一片荒原上坐落著無數座孤獨的城池，這些青磚搭建而成的巨大建築，是除了樹幹外唯一見證了曾經的美好歲月的東西。這些城池在經歷了戰火的無數次洗禮後，牆體已經有了明顯的坑窪，但仍屹立不倒。

## 二・城破

平時，城中的居民站在城牆上向外望去，便能看到那一望無際的焦土，但是蠻原西部的這座城的城牆上，則是一片完全不同的景象。焦土仍是焦土，但是在地平線處則可以看到無數座營帳。城中的居民無論從哪個角度向外望去，除了焦土以外，便是惑軍所設立的軍營了。白天這些營帳並不是格外顯眼，但是在夜晚來臨後，這座城周圍便形成了一個由火把和營火所組成的光圈，將這座城池死死地困在了正中央。其實這座城已經被這樣圍困數月了，期間惑國大軍嘗試過多次猛攻，但是卻都未能攻下。城下的屍體則早已堆積如山，最底下的在夏天悶熱的天氣下，早已經開始腐爛，散發出了一股惡臭。守城的茫國主帥張素平站在城頭上，意味深長地望著遠方惑軍的大營。他內心清楚，自己的這座城池，守軍、糧食都已經消耗殆盡了，破城，只不過是遲早的事。

忽然，一陣鏗鏘有力的戰鼓聲從遠處傳來。守城主帥心中一驚，忙對城內大喊：「召集城防軍！快，快！」隨著越來越急促、越來越響亮的鼓聲，原本晴朗的天空忽然一下暗了下來：一片碩大的烏雲從惑軍營帳那邊迅速朝城池這邊湧來。主帥定睛一看：那哪裡是甚麼烏雲，而是從惑軍大營射過來的千萬支利箭。他連忙大喊一聲「隱蔽！」臥倒在女牆下。主帥剛趴下，無數枝狼牙箭如同下雨一般落在了城牆之上。沒來得及隱蔽的士兵，瞬間被扎成了刺蝟。

箭雨過後，主帥轉頭尋找原先站在身後的副將，眼前的景象讓他倒吸了一口涼氣。他的副將面朝下倒在了地上，背上插了十幾支箭。他看著倒在血泊之中的副將，仰天長嘆。但是惑軍並沒有給他任何悲傷的時間，隨著悠長的號角聲以及如雷鳴般的喊殺聲，惑軍的衝鋒開始了。惑軍將士如潮水一般，從四面八方湧向了這座城池，他們銀黃色的鎧甲在烈日的照耀下閃閃發光。守城主帥怒吼：「擊鼓！放箭！」隨著城內戰鼓聲的響起，城上的弓箭手拿起弓箭，對著直沖自己而來的惑軍猛烈地放箭，一場慘烈的攻城戰隨



即打響。儘管城上的弓箭手不停地放箭，但是其規模遠不如惑軍的箭雨，更無法阻止惑軍的衝鋒。眨眼間，惑軍便已經攻到了城頭之下。惑國將士有的架起雲梯；有的踐踏著成堆的屍體朝城上爬去。城上的茫國守軍則拼死抵抗，他們使勁將架起來的雲梯推倒；將巨大的石塊和原木朝下砸去，希望可以藉此阻擋惑軍的進攻。但是無奈城防軍勢單力薄，根本無法抵擋住惑軍一波一波的攻勢。只用了半炷香的功夫，惑軍便已登上了城頭，與城上的守軍展開了激烈的近身戰鬥。

領頭衝鋒的武將勒住了馬，轉身對身後的將士高喊道：「取張素平人頭者，賞金一百！」一瞬間，惑軍將士如同瘋了般亢奮地嘶吼、喊殺著，朝城內殺去。面對近乎瘋狂的惑國大軍，茫軍毫無招架之力，只能抱頭鼠竄，而乘勝追擊的惑軍則以摧枯拉朽之勢，衝破了茫軍城內的道道防線。

此時守城的主帥早已戰得筋疲力盡，遍體鱗傷；他跌坐在城樓之上，看著源源不斷湧進城的惑國大軍，用儘最後的一絲力氣，將長劍往自己脖子上一抹。

### 三 · 茫宮

茫國宮殿中，茫王正在大殿中焦躁不安地來回踱步。此時他頭髮凌亂，手、腿止不住地抖，眼中毫無一點帝王應有的風采。「大王！大王！」一個身著黑衣的小太監跌跌撞撞、上氣不接下氣地跑進了大殿，跪倒在茫王面前。茫王連忙轉頭看向小太監，用不安且沙啞的聲音問道：「青嶽城終於有消息了？張將軍怎麼樣了？速速道來！」小太監眼睛直直地盯著地板，顛顛巍巍道：「啟稟大王！青嶽城……青嶽城失守了……張將軍他……自盡殉國了。」茫王感覺雙腿發軟，眼前發黑。「這……這已經是第六座了……怎麼會這樣？城沒守住，我還折了好幾名猛將！這是天要亡我大茫啊！快！

快招李相進宮！」「遵旨！」小太監連忙起身，跑出了大殿。

此時距茫王得知青嶽城失守，已經過了一個多時辰，宮殿外下起了瓢潑大雨，天空中烏雲密布，李相渾身濕透地跑進了王宮。一進王宮大門，黑衣小太監便急急忙忙地迎了上來：「大人！您終於來了，大王已在御書房中等候多時了。」李相一聽，連忙加快腳步向王宮深處走去。御書房中燈光昏暗，幾根細長的白色蠟燭正閃爍著微弱的光芒。茫王站在打開的窗前，望著外面的大雨，默默不語。

御書房的門被推開，茫王轉過頭去，看到了站在門外的李相，示意讓他進來。李相一進來，便「砰噠」一聲，跪倒在了茫王面前。「臣在聽到大王旨意後，便即刻上路了，但無奈半途車駕陷入泥淖之中。臣只得徒步前往，還請大王恕罪。」茫王嘆了口氣：「罷了，罷了，愛卿起來吧。本王今日有要事和愛卿商討。」茫王指向了房間的書桌：「坐。」「謝大王賜座！」李相快步走到書桌旁，坐了下來。


「最近前線戰事，愛卿是否聽說？」茫王問。李相臉色比之前更加凝重了，回道：「回大王，近日之戰事臣已接報。」茫王微微點頭：「很好……惑軍現在士氣高漲，已經連續攻下了我大茫好幾座城池，這一形勢對於我大茫極為不利。依愛卿來看，現在有何破解之法？」

李相思索良久，道：「回大王，臣意破解方法有二：一為上策，一為下策。」茫王皺著眉，示意他繼續說下去。「我們以特使身份派遣一人前往惑國，假言求和，實則是為了靠近惑王，一擊斃其性命——此乃上策。下策……」茫王抬手打斷了李相的話：「愛卿不必多言！本王心中亦有此上策！」「但是本王對於此策仍有一些疑問。刺客必定有去無回，愛卿能否找到願捨命擔此重任的可靠人選？」

李相猶豫了一下，道：「臣家中有十幾個食客，其中有一個名叫蕭洪的，自小習武，武功了得，性格直率，也算得上一個奇人。此人是不二人選。」茫王聽後，連連點頭，囑咐道：「那還請愛卿回去後，與這位奇人好好聊聊，要是他願意的話，明日帶他來見







我。」李相起身道：「遵旨。」茫王再次點了點頭，說道：「愛卿退下吧。事宜機密，萬勿外洩。」李相應了一聲「是」後，便轉身走出了御書房的大門。

#### 四·壯士

在回家的路上，李相內心久久不能平靜，這幾天前線的戰事讓他操碎了心，但更重要的是，他不知自己當時在御書房內為何要提起蕭洪。雖說他們二人只是主賓關係，但是經歷了這麼多年抬頭不見低頭見的相處，李相始終心中是賞識和佩服此人的，待他如知己。

回到家後，李相認為自己剛纔的提議過於魯莽，於是便親自來到了蕭洪所住的客舍。外面的雨越下越大，儘管現在離用晚膳飯還有半個時辰，但現在的天就如同三更一樣黑。「咚咚咚」，李相敲響了蕭洪房間的門。「誰呀？」房內傳來了一聲中氣十足的雄壯聲音。「蕭小弟，是我，李某。」李相答道。

門「吱呀」一聲打開了，開門的是一個高大威猛的壯漢。他穿著一身灰色素衣，濃密的黑色眉毛下，是一對炯炯有神的眼睛。見到李相後，蕭洪行了個禮，將他請入了房間。

蕭洪屋內並無太多雜物，房間左側擺了一張床，上面的床單、被子、枕頭都整整齊齊地疊在那裡。屋子中間擺了一張簡單的茶几，茶几周圍有三張板凳。房間右側擺了一矮櫃，櫃上擺了一把長劍和幾本雜書。

李相進屋後，蕭洪將一張板凳拉出，請其坐下，道：「李大人最近可好？今日怎有如此雅興，冒雨光臨蕭某人寒舍？」李相不好意思地笑了笑：「蕭小弟，你我二人已經這麼多年的交情，何必如此客氣呢？不瞞你說，今日我來，的確有一要事需與你商談。」「哦？有何等要事，需要與我蕭某這一介武夫來商談？」蕭洪問道。「近日前線戰事，相信小弟也有所耳聞吧？」李相用沉重的眼

神看向蕭洪。蕭洪有些詫異，答道：「對於前線戰事，我的確略知一二，聽說茫國軍隊連續吃了好幾場敗仗，丟了不少土地。難道李大人今日找我，是來探討國事的嗎？」

李相眉頭緊鎖，嘆了口氣，剛想張口說話，卻又將那句話生生吞回了肚子裡。蕭洪心中似乎對於李相欲言之事，也猜出了一二，便笑了笑，鄭重地說：「李相不必為難，想當年我蕭某流浪街頭即將餓死，若不是李相出手相救，我定不可能活到今日。李相當年不但收留我時毫無猶豫，而且能夠賞識我的武功和為人，待我如知己。現如今要李相有事相求，蕭某哪怕是有那麼一分的猶豫，也是天理難容！」


聽聞此言，李相再一次深深地嘆了一口氣，道：「既然蕭小弟這樣說，那我也便直說了。今日大王召我入宮商談國事，如今我國邊境戰事吃緊，若與惑國大軍去硬碰硬的話，那便是螳臂擋車。一番商議之後，茫王決定派遣一人，去……刺殺惑王。可目下尚無合適人選，因此，我便前來問問蕭小弟的意思。」蕭洪聽後一怔：刺殺一國之君，這可是他向來想都不敢想的一件事。他倒不是怕死，只是沒想到有人會如此看好自己的武功，將如此重大的任務託付於己。

李相似乎察覺出了甚麼，連忙說道：「蕭小弟不必為難，若此事不合小弟之意，也無大礙，就當是李某人說的一句瘋話罷了。」蕭洪聽後，神情嚴肅地看著李相，堅定地答道：「君子一言，駟馬難追。此事我既然答應了李相，那必會做到。這麼多年，您把我如知己般看待，整個茫都，恐怕只有您一人賞識我了。只要是能報答這知遇之恩，我蕭某上刀山，下火海，都在所不辭！」

李相聽後歎了口氣，狠下心來，道：「好！明天一早，請你與我一同前去參見聖上。你有甚麼要求，若我不能滿足，明天開口向聖上去說即可。」蕭洪聽後，雲淡風輕地笑了笑，答道：「我只是一介匹夫，上無父母，下無妻兒，並無甚麼要求。只是李老先生您，以後要多保重。」聽聞此言，李相用複雜的眼神看著他，一言未發。

此時風雨突然散去，一輪橙紅色的夕陽正照耀著這片飽經戰火的大地。夕陽的餘暉，穿過薄薄的一層窗戶紙，照在了蕭洪房中的





傢具、物件上，如蓋上了一層金黃的絲綢。餘暉同樣照在了蕭洪的臉上，使得他臉上嚴肅的表情上，多了一層義無反顧。

李相起身，嘆道：「蕭小弟啊，今日時辰也不早了，我叫家廚做幾道下酒菜，你我二人，今晚一醉方休！」。蕭洪豪放地一笑，答：「甚好！一醉方休，一醉方休！」

## 五·白楊

次日，天空尚未破曉，茫都城內寂靜無聲。李相府外的一棵白楊樹的葉子上，結滿一顆顆晶瑩剔透的露珠。李相穿戴整齊後踏出了寢室，寒冷的空氣，讓我不禁打了個寒戰。「天涼了……」李相自言自語道。

「李相！」蕭洪洪亮的聲音如同一把利劍，穿透了這彷彿被凍僵了的空氣，傳到了李相的耳中。李相抬頭一看，蕭洪早已穿戴整齊，候在相府門口了。「讓蕭小弟見笑了，李某一直都甚是敬佩你的守時。我真是自愧不如……」李相略帶不好意思地說。隨後乾咳了幾聲，費力地擠出了一個笑臉，對蕭洪道：「是時候去見聖上了，你且隨我來。」

茫都空蕩蕩的街道上，停了一輛由四匹馬拉著的高大馬車，車上掛著一盞橙黃色的燈籠。茫都的天仍然未完全破曉，橙黃色燈籠微弱的亮光，使灰濛濛的街道顯得格外冷清。李相與蕭洪上了馬車，剛剛坐下，車夫便老練地揮起馬鞭，駕著馬車朝茫宮的方向奔馳而去。一路無言，李相與蕭洪在車內靜靜坐著，此時的空氣彷彿凝固了一般，車內感覺得格外冰冷。

馬車逐漸慢了下來，蕭洪撩開簾子，映入眼簾的是一座宏偉的宮殿。宮殿前是一片石磚鋪出的廣場，馬車停靠處是由雕刻著各種花紋的石磚所鋪出的路，一直延伸到大殿的門口。此時的天已濛濛亮，大殿內燈火通明，顯得格外溫暖。

李、蕭二人下了車，李相簡單跟車伕說了幾句話後，車伕便駕著馬車揚長而去了。李相與蕭洪默默地順著石磚路朝大殿走去，到了大殿前的樓梯下，兩側的兩個黑甲衛士攔住了他們的去路。「李相，未經允許不許攜他人入殿！」其中一個衛士說道。李相先是一怔，後笑了笑，還未開口，便看到昨日那個黑衣小太監急匆匆地從大殿中跑來。他跑到了衛士面前，說道：「莫要擋道，莫要擋道！此人是大王特意召見入宮的，速速放行！」兩個衛士隨即往道路兩旁一站，李相二人隨即匆匆爬上了石階，進入大殿。


在燈火的照耀下，大殿內顯得格外金碧輝煌，中央有一個六尺高的平臺，只見茫王高高坐在一把檀香木貼金龍椅上。李相向前走了幾步後，突然跪倒，向茫王磕了個頭，道：「拜見大王！」蕭洪一驚，急忙效仿，向茫王磕頭行禮。茫王點了點頭，回道：「免禮平身。還請二位隨我到別處議事。」隨即他便起身，領李相蕭洪二人朝後殿走去。

「吱呀」一聲，茫王推開了虛掩著的木門，隨即走進了房內。這是一間極不起眼的小房間，李相這麼多年甚至一次都沒來過。借助著房間內幾個燈籠微弱的光，蕭洪發現房間內擺放著幾櫃子卷軸以及各種雜物，中間是一個方桌，上有幾本落滿灰了的書，圍著幾個精緻但陳舊的凳子。三人坐下後，茫王率先開口：「敢問壯士尊姓大名？」「回大王，在下姓蕭名洪。」蕭洪答道。「在下年少時流浪街頭，被李大人收留。上無父母，下無子女。」

「嗯……」茫王若有所思地上下打量著這個坐在面前的年輕人，點了點頭，問道：「本次行刺你將凶多吉少，可想好了？」「想好了。」蕭洪答道。「敢問大王需蕭某何時動身？」茫王思索片刻，答道：「明日清晨可否？」蕭洪考慮片刻，點了點頭。

「甚好！壯士回去準備一下，明日你將以本國議和使臣的身份，前往惑國。」

茫王說完後隨即站起身，從最靠近自己的櫃子上，拿起了一個精緻的木盒。木盒上雖落有不少灰塵，但是木材的色澤、上面雕刻



的花紋，無不彰顯著匠心。盒蓋上正中心刻著「朱雀」二字，茫王掀開盒蓋，一把修長的黃銅色匕首映入眼簾。

茫王小心翼翼地將匕首從盒中拿出，將其遞到了蕭洪手中。蕭洪雙手接過匕首，入神地打量著它：匕首長約七寸，筆直修長，護手上雕刻著一只栩栩如生的朱雀。「這匕首名為朱雀，由本國最頂尖的工匠打造，本王今日將這把朱雀匕首賞給壯士；明日壯士啟程時，定要將其帶在身邊。行刺之時，必能助你一臂之力。」茫王接過匕首，將其收回盒中，將整個盒子遞到了蕭洪手中，道：「還請壯士回去後收拾好行囊。午後我將派人將本國地圖以及使臣魚符送去，免得惑王生疑。」李相與蕭洪起身，向茫王作了個揖，隨即便走出了房間。此時天已大亮，雨後空氣格外清新，可是李相、蕭洪沉重的心情卻沒有因此有絲毫的改善。二人面色沉重，默默地走出了皇宮，登上了早已在原處等候的馬車。

夜幕降臨，蕭洪注視著收好的行囊。房中燈火的溫暖，使人感到格外舒適、放鬆，但是蕭洪此時卻是百感交集。行囊中除了些口糧、衣物外，便是茫國地圖，以及那個裝有朱雀匕首的盒子。他將這一切都用一個藏藍色的粗布包裹起來，放在了桌上。包裡旁是一根正在燃燒的蠟燭，橙黃色的燭火微微跳躍著，十分微弱，但格外優雅。蕭洪若有所思地注視著燭火，隨即站起身走到了書櫃旁，將櫃上的幾本雜書拿了下來，收到了櫃中。隨即他伸手將那把掛在牆上的長劍也取了下來，放到了行囊邊。

此時敲門聲響起，蕭洪前去開門，只見李相站在門口，雙手捧著一個棋盤，盤上放了一組象棋、茶壺和兩個茶杯。蕭洪忙接過盤子，請李相進屋坐下。蕭洪將盤子放在了桌上，將長劍和行囊挪開，放在了床上。二人坐下，李相歎了口氣，笑了笑，問道：「蕭小弟，我們有一段時間未切磋棋藝了，李某倒想看看你的棋藝有否長進。」蕭洪笑道：「那還得李大人賜教。」隨即與李相一同將棋子擺好。「唉，今天讓你先走。」李相示意道。蕭洪隨即拿起了一枚棋子。二人就這樣默默地下了起來。一眨眼已過了一個多時辰了，李相起身說

道：「時間不早了，這盤雖然沒能下完，但也是相當滿足了，我們找時間再繼續……」李相話說到了一半，意識到了自己所說的話實在不妥，於是尷尬地繼續道：「你看看我，年紀大了，腦袋都不好使了。李某就先告辭了，明日舟車勞頓，你早點休息。」蕭洪也忙起身，答道：「李大人早點休息吧，蕭某就不送了。」

送走李相，蕭洪便將行囊再次從床上挪到了桌上，並將屋內的燈火一一吹滅，躺在了床上。蕭洪一夜無眠，眼看著陽光慢慢取代了黑暗，不知不覺間便已天亮了。蕭洪深吸了一口氣，從床上爬了起來，將被子疊整齊後，便拿起行囊與長劍，踏出了房門。

關門之前，蕭洪轉頭看了看這間居住多年的房間，收拾得乾乾淨淨，絲毫看不出近期曾有人住過。「這一去估計是再也不會回來了。」蕭洪心想。隨即他關上房門，毅然決然地走出了李相府。


李相已在門外等候，蕭洪上前對他作了個揖，李相同樣也向他作了個揖。一陣清晨的涼風吹過，李相府外那棵白楊樹顯得格外孤單、淒涼。蕭洪深吸了一口茫都的清冷空氣，對李相深深一拜，道：「蕭某告辭了，感謝李相多年的賞識與照顧！」隨即將行囊繫了一緊，上馬揚長而去。

李相目送著蕭洪逐漸遠去的身影，臉上表情五味雜陳。

## 六·老叟

自蕭洪出了茫都城門，便馬不停蹄、沒日沒夜地趕路。剛出城時，還能看到一些青草；但是沒過多久，青草便成了枯黃的乾草；再騎一會兒，就只剩下了紫紅色的焦土。

騎馬奔馳在這片被戰爭蹂躪得不成樣子的土地上，蕭洪感到格外孤獨。在此之前，他基本上就沒有離開過茫都，對於茫都外面的世界，最多也便是從其他食客茶餘飯後的閒聊中聽得一二。如今真的身處於此，他竟有些許不知所措。他本以為一路上能遇到一些與



他一樣趕路的人，誰知已過去三天，他卻半個人影都沒見到。

就在此時，一座城池出現在了遠處的地平線上。蕭洪雙腿一夾馬肚，朝那座城奔去。不到半柱香的時間，便已經來到城下。城牆的樣貌讓蕭洪大吃一驚。這座城的城牆與茫都的一樣，都是由青磚搭建而成，但是經過了無數次戰火與硝煙的洗禮後，城牆早已被熏黑，牆上還有大小不一的坑窪，似乎隨時都有可能倒塌。此時城門旁的一個小門打開了，只見一個身穿黑甲的士兵從中走出，邁著大步朝蕭洪走來。蕭洪看見後連忙翻下馬背，朝那名士兵行了個禮。

那兵見他下馬行禮，並無惡意，便放鬆了很多，來到蕭洪面前，問道：「敢問你這是要前去何處？過了這座城，再往前就是惑國的地盤了。兩國正在打仗，惑國大軍隨時都可能打過來，你還是請回吧。」蕭洪問道。那兵先是一驚，隨即十分認真地說道：「這個不能亂說。把你的信物拿出來，你要是拿不出來，可就麻煩了，假扮朝廷命官可是死罪！」蕭洪聽後，忙從口袋中取出了魚符，那兵見到後沒再說話，默默地點了點頭後便放行了。蕭洪騎上馬背，吆喝了一聲，那匹馬便踏著蠻原紅色的焦土，朝惑都飛奔而去。

烈日當頭，蕭洪兩天前離開那座城後，便再也沒見過一個人影、一座城。眼看帶的水快要喝完了，乾糧也所剩無幾，他不禁有些焦急。不過，如果沒有走錯路的話，數日後便可抵達惑國都城了。

沒多久後，一座城出現在了地平線上，不過真正吸引蕭洪注意力的，是城外不遠處的一處奇景。那裡竟有一片綠油油的綠洲，綠洲中央有一棵參天大樹。蕭洪一驚，他活了這麼多年，從來沒有見過一棵仍有葉子的樹，更別提一棵如此粗壯、十人都無法環抱的參天大樹了。

在好奇心的驅使下，蕭洪快馬加鞭，朝綠洲的方向騎去。隨著距離越來越近，蕭洪發現這片綠洲不但有參天大樹，樹下更有一片清澈見底的湖泊。同時，蕭洪發現樹下有一人盤腿而坐，似乎在彈著甚麼樂器。就在此時，一陣如高山流水一般的琴聲傳入他的耳

中。這是一首他從未聽過的樂曲，樂曲的旋律如同自由飛翔的鳥兒一般，穿梭在山清水秀的自然之中。

可惜蕭洪並沒有時間停下來欣賞。他翻身下馬，三步並作兩步地跑到了湖邊，將水壺中裝滿了水。他站起身後，耐不住好奇心，想要看看彈奏出如此美妙樂曲的人，於是便轉了個身，看向了那個坐在樹下彈琴的人。彈琴的是一位老者，穿著一身青綠色的袍子，如白雪一般潔白的頭髮和鬍鬚隨著微風飄揚。老者面目慈祥，悠然自得，似乎對於綠洲之外的戰爭與焦土毫不在意。

他彈完了那一曲後，抬頭看向了蕭洪，向他微微一笑。這個笑容十分慈祥，使蕭洪心中感到了一陣溫暖。蕭洪向老人作了個揖，轉身就要走。這時，老人突然說了一句：「壯士願意為知己上刀山下火海，實在是令人敬佩！」

蕭洪心中一驚，邁出的步子僵在了原處。這位老者是如何知道自己此行的目的？老者哈哈笑道：「放心，我不是甚麼探子。此事除你、我、李相、茫王外，無人知曉。」蕭洪十分疑惑，忙問：「恕蕭某直言，敢問您是如何知曉此事的？」老者答道。「一將功成萬骨枯，壯士所謂獻身以報知己，歸根究底，不過為爭奪區區蝸之一角矣。」蕭洪聽後，更加疑惑。

老者示意蕭洪與他一同依樹而坐，道：「老夫為壯士彈上一曲，壯士自然就會懂了。」蕭洪聽話坐下，老者隨即彈起琴來，悅耳的音樂隨即響起，這曲聽起來像山川河流，一時高高聳立，一時川流不息；一時更像是藍天白雲、點點星空，各有各的美好，各有各的優雅。

也許是因為多日不分晝夜地趕路，蕭洪不禁感覺眼皮越來越重，不知不覺，他竟隨著樂曲，閉上了雙眼。





## 七·遊夢

「壯士？壯士？」老者的聲音叫醒了蕭洪。蕭洪忙應道：「蕭某失禮了，因連夜趕路，太過勞累，剛纔竟無意中睡著了，還請老先生原諒。」老者笑道：「無妨，無妨！壯士請隨我來。」隨即他站起身來，蕭洪也起身，跟著老者走到了綠洲中央。老者抬頭望向參天大樹，問道：「壯士，你可曾想過，為何這棵樹如此粗壯，高不見頂，如今仍能枝繁葉茂？」「不知，還請老先生指點一二。」蕭洪忙答道。「大善！」老者笑道。

突然，蕭洪感覺自己竟變得輕如鴻毛，慢慢地離地而起，向空中飄去。蕭洪一時間不知所措，只能任由自己越升越高。他轉頭尋找那位老者，誰想到那老者早已消失不見，只能聽到他的聲音從高處傳來：「壯士莫慌，老夫無意傷你性命，但悟道的路要靠自己！」蕭洪越升越高，眼見自己離地面越來越遠，從高處看蠻原，綠洲之外盡是焦土。蕭洪轉頭看向大樹，儘管自己即將進入雲層之中，但是大樹的枝幹非但沒有變細、分叉，反而越來越粗，而且直插雲霄。沒過多久，蕭洪已經飄到了雲層之上，而他發現大樹的主幹無窮無盡地向上延伸。蕭洪不禁好奇自己抬頭後能否看到大樹的頂端，誰想到抬頭一看，他不但沒有看到大樹的頂端，身體還忽然加速，好像被一股無形的強大力量拉住，以極快的速度向上飛去。

一時間蕭洪頭暈目眩，隱約間，他發現原先還能透過雲層中看到的蠻原焦土，此時已經看不到了。還沒等蕭洪反應過來，他的身體猛地騰空翻滾了一下，然後以同樣急促的速度停了下來。剎那間，蕭洪感覺腹中一陣翻江倒海，噁心想吐，卻又甚麼都吐不出來。

蕭洪喘著粗氣，豆大的汗珠從臉頰上流了下來。緩過神後，蕭洪被眼前的景象驚呆了：他剛剛飛來的方向根本就沒有甚麼參天大樹，只見一顆碩大的圓球在雲端微微擺動著，圓球下接著一根柱體，穿過雲層，柱體另一端直插遙遠的地面。此時的蕭洪無比迷惑，他不知道蠻原是否是那個球體上的一部分，還是球體之下的土地。

正當他要端詳思考之際，他的身體忽然再次被那股無形的力量高速吸了過去。這次他並未升高，也未下降，而是開始以弧形環繞著飛起來。在飛行中，他竟發現眼前出現了另一個同樣形狀的球體，蕭洪發現雖然自己正在離那物體越來越遠，但是原先阻擋視線的雲層卻在慢慢消散。

當雲層完全消散後，蕭洪驚恐地發現，那兩個奇怪的球體、柱體組合，竟是一只體型巨大的蝸牛的一對觸角。蕭洪驚叫一聲，眼前彷彿出現了一道強光，照得他睜不開眼。隨即他耳邊響起各式各樣的雜音，讓他感覺頭痛欲裂。

忽然間，世界再次安靜了下來。隨著強光逐漸褪去，蕭洪發現自己還躺在那棵巨樹之下，身邊綠油油的青草上還沾著晶瑩剔透的水珠，一只足足有手掌一般大的紫紅色蝸牛，正在草葉上緩緩爬行。

他長舒了一口氣，正當他慶幸這只是一場夢時，突然發現了身邊的異樣。他再次深吸了一口氣，竟發現空氣中不再充斥著蠻原上那刺鼻的焦炭味，而是雨後泥土以及青草的清香。這股清新的空氣使他瞬間神清氣爽，當他放眼向遠處望去，更是驚訝不已，映入眼簾的不再是紫紅色的焦土，而是鬱鬱蔥蔥、生機盎然的草原。

蕭洪站起身，望向印象中離綠洲不遠的那座城的方向。城池依舊，但卻是完好無損的，除了歲月、雨水在上面留下的青苔印記以外，整座城池保留了青磚原有的顏色。只見城門大開，不斷有人進進出出，絲毫沒有戰爭年代的緊張感。正當蕭洪困惑之際，兩個小孩跑到了大樹之下，熱情地向他打招呼。蕭洪對他們笑了笑，隨即問道：「這裡是蠻原嗎？」兩個小孩有點困惑，答道：「是呀，這裡正是蠻原，叔叔你不是這裡人嗎？」蕭洪忙點了點頭，又問道：「戰爭結束了？是茫國還是惑國亡了？」兩個小孩一臉迷惑，問道：「哪是茫國？哪又是惑國？叔叔您在講故事吧，我們這裡從來沒打過仗。」

蕭洪若有所思地點點頭，兩個小孩見他沒問題了，便手拉著手跑到小溪邊玩水去了。「哈哈哈哈哈，相信這番景象你是沒見識



過吧。」老人的聲音突然響起，不知何時，老人竟坐在了他旁邊，正捋著鬍子朝蕭洪慈祥地微笑。蕭洪忙向老人作揖，問道：「不知老先生是何方神明，蕭某愚笨，眼前這些景象，還望老先生指點一二。」

老人微微一笑，問道：「剛才那隻蝸牛你可否見到？」「見到了。」蕭洪答道。老人手往不遠處的一片葉子上指去，只見那趴著一只正在啃食葉子的蝸牛。蕭洪還想再問，但老人卻制止了他，並示意他隨自己來。老人帶蕭洪走出了樹蔭，讓他轉頭看向後面的大樹。蕭洪驚奇地發現，這棵大樹儘管照樣粗壯高大，但卻是一棵外形十分正常的樹，他不但可以看到樹梢，還能看到樹梢上鳥兒的窩。

老人笑道：「宇宙之大，我們每一個人的意念都可以在裡面無限翱翔。『蝸角』對於你們來說很大，可是宇宙更大；你們要是執念太深，整日紛爭，想要讓你們的現實脫離蝸角是不可能的。」

蕭洪聽後，似懂非懂，剛要發問，老人再次將他帶回樹下，從樹上摘下了一顆金黃色的果實，遞到了他手中，說道：「這個你拿上，日後定會用上。」蕭洪將果子收下，老人隨即說道：「好了，你該走了」。

蕭洪道完謝，突然感覺身體輕飄飄的，隨即他再次感受到了那股強大的力量。他忽然發現身體已經縮小了很多，周圍的事物已經看不清了，只見那蝸牛離自己越來越近。隨著速度越來越快，蕭洪再次感到了噁心眩暈，但是他強撐著，不讓自己失去意識。蕭洪朝著蝸牛左側的觸角飛了過去，觸角越來越近，雲層再次出現，穿過雲層，他隱約看到自己仍然躺在那「巨樹」之下。

正在蕭洪疑惑之際，他發現自己開始慢慢下降，隨即一股暖流從胸口處朝四周蔓延，這感覺彷彿是在母親的懷抱之中。蕭洪鬆了口氣，隨著身體緩緩下降，再次睡著了。

不知過了多久，蕭洪從睡夢中甦醒回來，他吸了一口氣，空氣中再次瀰漫著焦炭的味道，綠洲以外再次成為了紫紅的焦土。他忙站起來尋找老者，只見老者的古琴依然擺在原位，但是人早已經消

失不見了。

正當蕭洪以為這一切都是一場夢時，他從衣服的口袋中竟然掏出了一顆金燦燦的果實。蕭洪默默地注視著手中的果實，看了看行囊中的朱雀匕首，又看了看身後的大樹，隨即在老人的古琴前坐了下來，若有所思地看著那做工精美的桐木古琴。

就在此時，蠻原上升起了一團血紅的霧氣，蕭洪隨即站起了身，皺了皺眉，騎上馬，消失在那一團迷霧之中。


## 八·惑王

惑都內異常熱鬧，城內男女老少都在湊熱鬧，缺乏娛樂的他們，想要看看十幾年來第一次到達的茫國使臣，到底甚麼樣子。惑宮大殿內，惑王與群臣同樣在討論這個今日即將到來的使者。群臣們正七嘴八舌地討論：是立下條件接受茫國的求和，還是將這個使者羞辱一番後送回去，並繼續攻打、滅掉茫國。

眼見著一天已經過半了，卻還沒有半點使者的消息，無論是惑王還是群臣們都開始變得急躁，討論變得越來越亂。惑王聽得心煩意亂，正當他打算打發群臣離開的時候，大殿外傳令官忽然喊道「茫國使者到！」只見紫衣太監領著一個氣質非凡的壯年男子走上了大殿。步入了惑國大殿，蕭洪瞬間被其恢宏的氣勢所震撼。惑國大殿，至少是茫國的三倍大小，整個大殿金碧輝煌，門、窗上雕刻著各種栩栩如生的奇珍異獸。大殿的頂部由十八根三人才能懷抱的沉香木支撐著，每根柱子首尾被塗成了朱紅色，其餘的部分刻著貼金的張牙舞爪的蟠龍。蕭洪抬頭看向了大殿的天花板，上面畫著祥雲及鳳凰、朱雀。大殿的每一個角落都盡顯氣派奢華，兩邊文武百官成列站好，無一不默默注視著蕭洪。

紫衣太監踏入大殿後，便立刻止步，卻示意蕭洪繼續向前走。蕭洪深吸了一口氣，向惑王走去。與茫國大殿不同，惑王的龍椅同





樣是貼金的，同樣是擺放在高臺之上。但是相比於茫王，惑王臉上沒有絲毫的波瀾和憂慮。惑王體型壯碩，留著八字胡，一雙眼睛閃閃發亮，其中透露著謹慎以及一股兇氣。他一身紫黑色的袍子上繡著各種精緻的圖案，而袍子最中間一頭猛虎，使得本身就令人生畏的惑王更顯威嚴。惑王眉頭微皺，默默地注視著眼前這位使者。

蕭洪在惑王面前跪了下來，還未開口，惑王便問道：「你就是茫國使者？」蕭洪思索片刻，答道：「不是。」隨即他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勢，從腰間抽出茫王賜給他的那把朱雀匕首，用力將其扔在了大殿地上。匕首被狠狠地砸在了地面，發出了清脆的聲響。眾人發出一陣驚呼，待看清地上是甚麼時，不禁大驚失色，惟有惑王絲毫未動，穩坐在原位，但是眉頭鎖得更緊了。

大殿周圍的青甲武士們見狀，一擁而上，要擒下蕭洪，而蕭洪卻仍然頭也不抬地跪在原地。惑王見狀，抬手制止了武士們，問道：「你到底是何人？這又是何意？」蕭洪抬頭看向惑王，說道：「本人蕭洪，一介平民，本是要前來刺殺大王。那把匕首上抹了劇毒，我剛剛若是拿這把匕首去刺您的話，大王您現在恐怕已經斷氣了。」群臣一片譁然，惑王聽後竟來了興致，問道：「那你為何不這樣做？」

「因為我有件怪事要稟報大王。」

「說來聽聽。本王倒要看看何等怪事，會使一名刺客放棄刺殺。」惑王命令道。

「大王可曾聽說過蝸牛這種生物？」蕭洪問道。

「當然。」惑王答道。

「本人在前來的路上在一片綠洲停留，偶遇一名老者。那老者是個神人，向我展示了這世上的大道，並希望我能轉告您。」

惑王聽興致更高了：「是嗎？說來聽聽！」

「我們以為我們的世界處於宇宙的中央，這個世界就是宇宙的一切，但實則非也！這只是我們錯誤的執念。我們的世界，原來只不過是在蝸牛頭上的一支觸角上！」

群臣聽後先是驚了許久，隨即爆發出哄堂大笑，他們或是低聲議論面前這個瘋子，或是大聲辱罵起了這個不知天高地厚的傻子。惑王的面容逐漸扭曲，在示意群臣安靜後，讓蕭洪繼續講下去。

「蠻原已經被戰火燒成了焦炭，生靈塗炭，民不聊生，無數人正在默默忍受戰亂之苦。大王執著於這一永不休止的紛爭，圖的是甚麼？是為了蝸牛觸角上的這一寸土地嗎？」

惑王聽後顯然十分惱怒，立刻反駁道：「本王眼下馬上就要滅了茫國，滅茫即可統一天下！統一天下即可太平！」蕭洪回道：「大王，在這近百年的紛爭中，惑、茫兩國一直交戰，都面臨過亡國的險境，但每次最後都是在付出沉痛的代價後打成平手。大王你又怎麼能篤定你這次便可滅掉茫國，一統天下？就算大王真的一統天下，那也只是蝸角上的天下，花費無數生命，只為爭奪這微不足道的一點土地，豈不是一個笑話？」惑王震怒：「一派胡言！你這是妖言惑眾，動搖我大惑軍心！天下之大，又怎可能處於蝸角之上？就算蠻原確實是在蝸角之上，蠻原照樣幅員遼闊，本王也照樣是蠻原的王！」

「大王，蠻原或許對於你、我來說很大，但是宇宙更大！宇宙之大，容得下一切，自然也便可以容得下一惑、一茫，但是我們卻被自己的執念困在了一只蝸牛的角上。為了蝸角上的一點地盤，打得不可開交、屍橫遍野，這難道不是最不明智之舉嗎？」

惑王再也聽不下去了，只見他面紅耳赤、脖子青筋暴起，怒吼道：「閉嘴！你先是要來刺殺本王，然後又在這裡胡言亂語，編故事騙本王，你是把我們當傻子耍弄嗎？就看在你來我這裡胡鬧的份上，我非要滅了茫國，還要屠城！屠城！來人吶，把這個混蛋拉下去，打入大牢，後日午時當街問斬！」

青甲武士一擁而上，將蕭洪五花大綁，拖出了大殿。

蕭洪毫未反抗，只是在被拖出去時，大喊著：「大王！您不信我，可以自己去惑都以西的那巨樹綠洲，探個究竟！」





## 九·午時

蕭洪被武士們粗暴地拉出了大殿後，遭到了一頓毒打，隨即便被扔進了陰暗潮濕的大牢中。牢裡只有幾根昏暗的蠟燭照明，鋪著潮濕扎人的稻草，草中還藏著蝨子等吸血的蟲子。無論白天還是夜裡，牢中都是老鼠橫行，牠們不時發出「吱吱」的叫聲，不停地跑動、打鬥。

蕭洪被牢中環境折磨得夜不能眠，而牢中的獄卒更是直接將他餓了兩天。第三天一早，蕭洪好不容易昏睡了過去，卻沒過多久，就又被獄卒叫醒了。獄卒往他牢中放了一碗發饅的冷米飯，飯是用一個破瓷碗裝著的，瓷碗上有幾道灰色以及棕色的裂痕，原先碗上的圖案早已看不清了。

米飯正中心，插著一雙同樣破舊的竹筷子，獄卒惡聲惡氣地說：「趕快吃了，吃飽了好上路，免得當個餓死鬼！」隨後就走開了。蕭洪看著面前的飯，歎了口氣，將其迅速地吃下了肚。隨即他才想到，口袋中還留著那棵巨樹的果實。他將果實取出，看著這果實，無奈地笑了笑——至少走之前還能吃上口甜的。他將果子上的灰擦了擦，三兩下就吃完了。那果子本身並不是很甜，也沒多大，果肉更是基本上沒有，整個果子基本上就是一顆圓形的果核。蕭洪看了一會兒那果核，將其放回了口袋中。

這幾天，他早已經餓得、暈得神志不清了，除了嘴上自言自語一些自己都聽不懂的話，就是心中想著那盤尚未與李相下完的棋。就在這時，兩個獄卒打開了牢門，再次粗暴地將他拖出了牢房，拖上了囚車。

囚車載上蕭洪後，經過了惑都的大街小巷，路人們議論紛紛。蕭洪所講的有關蝸角的故事這兩天已經傳開了，有的人很不理解蕭洪為甚麼會這樣做，有的人則是冷嘲熱諷。蕭洪對路人們的議論及嘲諷毫不在意，他不想理會，也沒有氣力去理會了，他正在享受他人生中最後的一點寧靜。

沒過多久，囚車便抵達了惑都的鬧市中心。此時的鬧市人頭攢動，這裡人們熙攘著、推搡著、議論著，都在等待觀看行刑。在他們眼中，這只不過是亂世間難得的娛樂，茶餘飯後的消遣罷了。蕭洪被拖出了囚車，拽上了行刑臺，他有氣無力地注視著眾人，而無數雙眼睛也在注視著他。劊子手拿著鋤刀默默地站在他身旁，一言不發。

獄卒開始宣判蕭洪的罪名：「犯人姓蕭名洪，假扮和談特使，企圖刺殺大王。見行刺不成，又企圖妖言惑眾，擾亂人心，其心可誅！大王親命，今日午時，斬首示眾！」圍觀的百姓再次議論紛紛，如同水煮開了一般，你一言我一語，說個不停。就在此時，只見獄卒喊道：「午時已到，行刑！」。

瞬間空氣如同凝固了一般，百姓們紛紛停止了議論，盯著蕭洪。


兩名獄卒將蕭洪腦袋摠在了一塊石頭樁子上，只見劊子手將鋤刀高高舉起，手起刀落。

只聽得「鏘」地一聲巨響。

## 十·尾聲

行刑當天所發生的事，很快便在惑都中傳開了。城中的老人都說，自己活了這麼大歲數，怪事見多了，可是從沒見過有人會在眾目睽睽之下忽然消失的。更有人傳言，當時刑場上只留下了一顆被劈成兩半的果核。那天以後，惑都內謠言四起，有人說那天問斬的根本不是人，而是某個下凡的天神；也有人認為那個人是個巫師，通過幻術騙過了眾人的眼睛；更有人認為這是大惡之兆，或許厄運很快便會降臨在惑國頭上。隨著這些說法越傳越多，越傳越廣，一瞬間惑都內人心惶惶。

行刑當天惑王便已得知此事，當紫衣太監向他講完整件事情的經過後，一種莫名的恐懼迅速湧上心頭。自那天以後，惑王整日在



宮中來回踱步，上朝時更是心不在焉，根本沒有心思去談論國事。群臣們見惑王整日魂不守舍，茶不思飯不想，十分擔心。這樣下去，不但惑王的身體會垮，惑國更會因為無人治理而大亂。於是，朝中一個年事已高的老臣站了出來，向惑王建議道：「老臣記得那使者被拖出去前，曾讓大王親自去那巨樹綠洲探個究竟，那兒離惑都也並不是特別遠，大王不妨去看一看，說不定一切便可水落石出。」惑王聽後，沉思良久，點了點頭，道：「此計甚好，本王明日便前去探個究竟。」

次日，一長列車馬隊伍浩浩蕩蕩地出了惑都城門，掀起了滾滾塵埃。一路上馬車不停顛簸，惑王坐在車內一言不發，皺眉沉思。此時他心煩意亂，努力集中精力去思考蕭洪那天對他講的那些話，可是思緒卻不斷地被馬蹄聲、車夫的吆喝聲、還有馬車振動時的聲音打斷。惑王不知道自己會在那綠洲發現甚麼，他不禁懷疑這一切都只是另一個刺殺的圈套，當他放鬆警惕時，給予他致命一擊。但這仍讓人十分不解，若蕭洪想要殺他，見面那日趁他不備，一刀下去豈不是一勞永逸？何必費如此周折讓他來此處呢？

正想到此處，惑王感到馬車的速度逐漸變慢，沒過多久便停了下來。待塵埃落定，惑王掀開了馬車的簾子，在衛士們的攙扶下走下了馬車。映入眼簾的是這片焦土中僅剩的幾片綠洲之一，綠洲中一棵直挺的巨樹從綠油油的青草地中拔地而起。就在此時，惑王發現巨樹下有二人席地而坐，正在下棋。到底是怎樣的人會在戰亂年間，冒著生命危險來這裡切磋棋藝？惑王帶著衛士，好奇地走了過去。

那兩人見惑王走來，先後抬頭看向了惑王。其中一人是頭髮、鬍鬚雪白的老者，那老者見到了惑王，神秘地一笑。而當惑王轉過頭看向另一個人時，心中一驚，只見坐在老人對面的人正是蕭洪。惑王身旁的兩個衛士見到了蕭洪後，一個箭步上來，要將他拿下，卻被惑王抬手攔住了。蕭洪隨即起身，向惑王作了個揖，道：「大王最終決定來這兒，看來還是聽進了蕭某的話。」

惑王此時望著眼前的蕭洪，不知如何是好，他不知道一個早該

死了的人，怎麼能站在面前與自己對話。此時那老人也站了起來，道：「大王這次來，可是為了解答縈繞心頭的疑問？」惑王點了點頭。老人見後，會心一笑，隨即讓惑王坐下，道：「甚好，今日天氣甚佳，還請大王先坐下，看我二人下完這盤棋吧。」惑王坐下後，老者、蕭洪也相繼坐下，繼續下棋。惑王正看得入神時，忽然感覺大地開始劇烈地振動，隨著如同怒吼般的轟鳴聲，蠻原上忽然間裂開了無數道深淵般的裂縫。惑王驚愕地抬頭看向四周，剛要轉頭向老人詢問，卻發現老人、蕭洪早已消失不見。正在此時，天空中忽然烏雲蔽日，綠洲的青草竟燃起了烈火，震耳欲聾的哭喊聲、喊殺聲、呻吟聲，如雷鳴般從一道道裂縫中傳出。

這首蠻原獨有的樂章使惑王呆坐在原地，就在此時，他驚恐地發現，裂縫中竟猛然伸出了一隻僅剩下白骨的手臂。隨即，一具身著殘破的茫國將軍鎧甲、手握長劍的骷髏從深淵般的裂縫中爬了出來。那骷髏見到惑王後，發出了一聲無聲的吶喊，隨即踉踉蹌蹌地拖著長劍朝惑王走來。其後，無數身著茫、惑兩國鎧甲的森森白骨從焦土上的縫隙中爬出，與第一個骷髏一樣拖著兵器朝惑王走來。惑王想要起身，卻發現身體已完全不聽自己使喚，如同被人施了法一般定在了原地。惑王眼睜睜地看著那拿長劍的骷髏走到自己面前，只見骷髏舉起長劍，朝惑王頭頂劈下。

惑王絕望地舉起雙臂護在頭上，只感覺長劍劈下產生的風拂過頭頂，隨即一切回歸了平靜。過了一陣後，惑王才敢喘一口氣，竟發現空氣中不再瀰漫著焦糊的味道，取而代之的，是一陣陣青草與泥土味道的潮濕清香。睜開眼睛後，惑王發現蠻原竟變了幅模樣。平原上的青草一直蔓延至遙遠的地平線，牛羊在遠處的草場上自如地吃草、奔跑。不遠處，一座城池城門大開，那裡人頭攢動，小販正在攤位前售賣貨物，好一番熱鬧景象。

此時，老者的聲音在虛空中忽然傳來：「大王，悟道還需靠您自己。悟出了道，您心中的問題便可迎刃而解了。」聽到這句話，惑王心中忽然產生了一股強烈的衝動。在衝動的驅使下，惑王看向

了面前不遠處的一株小樹叢，並在樹叢的綠葉上看到了一隻碩大的紫紅色蝸牛。

惑王見蝸牛懶洋洋地趴在那裡一動不動，便失去了興趣，想要抬頭繼續觀看身邊那生意盎然的熱鬧景象。然而他卻發現無論如何嘗試，腦袋都彷彿被一股無形的力量固定住了一般，無法動彈，視線一直無法從那蝸牛上挪開。就在惑王不知所措時，那股強大的力量忽然將他朝那隻蝸牛的方向粗暴地拖去。惑王本以為自己會一頭栽到樹叢中，卻沒想到身體正隨著離樹叢越來越近，而在迅速縮小。惑王的身體在空中被那力量拖著，朝蝸牛左側觸角飛去。隨著距離越來越近，他發現蝸牛的球形觸角，竟慢慢變成了那片再熟悉不過的紫紅色焦土。就在此時，一片雲層忽然出現在了惑王面前，穿過了雲層，惑王看到了那片焦土中的綠洲，而他赫然看到自己就躺在那所謂的綠洲大樹之下。儘管距離地面已沒有多遠，惑王的身體卻絲毫沒有要停下來的意思，恐懼再次佔據了惑王的身體，他不受控制地閉上了眼睛。

驚呼一聲後，惑王發現自己再次回到了那片蠻原綠洲之上。惑王環顧四周，失落地嘆了口氣。此時蕭洪已經不見了，只剩下老者一人對著他微笑：「大王您可都看到了？」惑王此時表情失落，點了點頭，回憶著剛剛所看到的：蝸牛、無盡的草原、快樂的孩子……這一切都歷歷在目，真實無比。「敢問蕭洪去哪裡了？」惑王問道，老者一笑，答道：「他已經走了，他還有一盤棋沒有下完呢。」

惑王悵然若失，想要張口卻又不知道說甚麼好；最終他站起身來，向老人作揖後，坐上馬車揚長而去。

惑王在車上掀開了車上的窗簾，望向了遠方。落日的餘暉照在了蠻原之上，焦土照樣血紅，蠻原照樣荒涼。



### 作者的話

這部小說的創作靈感源於《莊子》中的〈蝸角之爭〉。在原文中，莊子講述了戴晉人遊說魏惠王的故事。故事中，戴晉人通過講述「蠻」、「觸」兩個身處蝸牛角上的國家為了土地而長年混戰的故事，勸說魏國放下與齊國的紛爭。莊子的這個寓言故事使我印象尤為深刻，其中對於人、世界、宇宙的探討，角度獨到，引人深思。

這篇小說的創作過程令我印象十分深刻，而我作為創作者更是收穫良多。在這兩年的創作時間中，我因為學業原因，很少有機會能夠全神貫注地投入到創作中，但無論時間長短，每一次創作機會對我來說，都是一次放鬆身心的難得時光。不但可以讓我短暫地忘記生活與學業上的煩擾，更可以讓我透過塑造這個嶄新的世界，鍛鍊自己的創造力。

作為我所創作的第一篇小說，《蠻原》對我的意義十分重大。它不但為我系統化的高中生活中帶來了一些樂趣，更激起了我對於創作小說的興趣。我嘗試透過這篇小說去探索看待這個世界的不同角度。〈蝸角之爭〉中的道理我思考了很久，至今仍未想通。為了反映〈蝸角之爭〉中哲理的複雜性，我在創作《蠻原》時，沒有去批判某一方：蕭洪沒有錯，茫國、茫王沒有錯，惑國、惑王同樣沒有錯。只要是讀者能夠在探索蠻原的過程中去思考、去品味，《蠻原》的目的便達到了。





# 子知之乎

韓煦謙 著  
(九年級作)

## 一 · 鵝鷄、貓頭鷹與腐鼠

驕陽似火的初夏中的一天，莊子正經過魏國都城大梁附近的一座山腳下。這座山再過將近兩百年，就會因大將韓信而被命名為韓王山。站在這座山的山頂上，竟然可以直接俯視趙國的都城邯鄲，日後此地會決定趙國命運。不過，此時在山腳下的莊子不會想去爬上這座山，更不會知道日後將會發生的事。

他現在正望著河邊兩塊長著青苔的小石頭。一塊石頭是花崗岩，黃色的，中間交錯幾道白黑花紋，像官袍上畫的一種禽獸——獵鷹？而另一塊石頭像是花東玉石，這顆石頭雖然有幾處長了青苔，但這些青苔絲毫沒有讓石頭顯得陳舊，反而讓琉璃綠的條紋顯得更美。莊子想仔細瞧瞧這兩塊石頭上青苔的差別。他拿起了那塊花東玉石，翻了過來，翻了過去，覺得青苔長得很自然。莊子開始喃喃自語：「石頭融入了大自然，大自然融入了石頭。就像人融入道，道融入人。如果惠施能少想想魏王的大戰，多想想大道，他就可以得到內心的平靜。」

莊子再去找那塊花崗岩石頭，卻發現那塊石頭不見了，已被那湍急的水流衝走了。莊子又看看花東玉石的斑紋，發現它突然顯得那麼不自然。莊子感嘆道：「少了花崗岩的對比，花東玉石就不再那麼美了。我早知道還是不要動這兩塊石頭了。」莊子放下石頭，離開了。他的腳步聲漸漸遠去，花東玉石隨後也被水沖走了。

莊子接著向大梁行去，他要去見惠子。走了幾天後，莊子找了個小客棧歇腳。但才坐下半個時辰，就突然見到一名官員騎著馬急奔而來，在客棧外喊道：「莊周在此否？」莊子對這人的來歷感到非常奇怪。他仔細觀察了一下官員。他看起來差不多二十來歲，眼睛很大，有著年少人獨有那種建立功業的渴望。如果戰爭沒有如此頻繁，這個人可能已經當上正五品官了，不會像現在一樣當一名小

差人。寧為太平犬，不做亂世人啊……

莊子又望見了他額頭上的汗。這人明顯已經追了莊子好幾個時辰了，估計有急事來找他。

莊子對他說：「你找我幹嘛？」

那官員說：「你就是莊周？」

莊子答：「我是。」

官員道：「我奉宰相之命，專門來找你。」

莊子繼續問：「宰相？」

官員起了一些疑心，問莊子：「你沒看到嗎？全城都貼滿了通緝令！」

莊子笑起來了：「哈，通緝令……」

官員拿出手裡的通緝海報，跟眼前的莊子比了比。海報上的莊子鬍子留得很短，身體結實，像文人一樣穿著大長袍。面前的莊子已經走了好幾個月路，少了以前的肉。他瘦到幾乎站不穩，像狂風中的一根稻草。

他嘆了口氣，對莊子說了一聲：「通緝令上的莊周跟你長得一點都不像。我都看不出是你頭髮長還是鬍子長。我要走了，我要找真的莊子……」

翌日，莊子收拾好背包，準備走了。他在城門前的通緝令上，看到了自己的畫像。果然，畫像裡的莊子威風凜凜，似乎有一種難以言表的驕傲。莊子出城時，守城士兵們連看都沒看莊子一眼。這失魂落魄的流浪漢，跟通緝令上的文豪一點都不像。

惠子正在自己家裡吃飯。桌上滿是一片片嫩牛肉和新鮮魚肉，這些是他最喜歡吃的菜，而他喝的是甘甜的山泉水。

惠子才剛開吃沒多久，就見到一個僕人進來，說門外有一個叫「莊周」的人在等他。惠子的臉色突變，渾身發抖，背脊開始發涼。他揮了揮手，讓僕人退下，親自開門接見莊子。

他直瞪著莊子，問：「你……你怎麼來了？」

莊子卻泰然自若，說：「惠施，聽說你最近剛做了魏國宰相，我來探望你啊！」

惠施有點忐忑不安，心想：「我已經命令洹水全程通緝莊子，他卻能夠逃脫，還自投羅網，來大梁見我，其中有何心機？」

莊子見惠子遲遲不答，臉上顯出了焦慮，便說道：「惠施，你是不是病了？我看你面色不太對啊。」

惠子想辦法掩蓋自己的焦慮，拍了拍莊子的肩膀，說：「沒事，我還好。請進。」

於是惠子迎接了莊子入門，請他坐下來一起吃飯。

莊子早已經餓了，於是毫不客氣，狼吞虎嚥地吃了起來。惠子在一旁驚訝地看著他，莊子好能吃啊。

只見莊子很快把半桌菜吃完了，惠子還沒想通莊子此次自投羅網的意思。莊子拍拍肚子後，緩緩對惠子說：「我有些話要跟你說。」

莊子的口氣中完全沒有透露一點心情，沒有任何語氣起伏。這使惠子更感到不安——難道莊子要帶給他的訊息，比他即將搶走自己的宰相之位還要不幸？

莊子依然用著緩和的語氣對惠子說：「傳說南方有一隻偉大的鳥，名字叫鵷鷖，你有聽說過嗎？」

惠子試探著回答：「沒聽說過。是甚麼樣的鳥呢？」

莊子手一揮，答道：「這隻鵷鷖啊，從南海飛到北海時，只棲息在最乾淨的梧桐樹上，只進食最罕見的竹子練實，只飲用最甘甜的醴泉水。」

惠子笑了。他是宰相，他就是這裡的鵷鷖。他過的生活可好呢，才不像莊子一樣在無邊無際的荒野中流浪。他也是偉大的，他為魏國，為了合縱，建立過多少事業——

莊子繼續說話，打斷了惠子的思考：「有一隻貓頭鷹撿到了一隻腐

爛的老鼠，見到了在天空中翱翔的鵷鷖，就向鵷鷖大叫了一聲，嚇！」

莊子的這一聲「嚇」聲音很大，把惠子嚇了一跳。

莊子看著惠子，認真地問：「你知道貓頭鷹為甚麼要這樣嗎？」還沒等惠子回答，莊子笑著說：「因為怕鵷鷖搶了牠的腐鼠啊！哈哈，你說可笑不可笑？」

惠子面上略顯怒容，不過作為一位非常經驗的辯手，他是不會讓自己的心情影響他的論點和論據的。他馬上回答莊子，說：「但你親眼見過鵷鷖嗎？你並沒有見過。梧桐樹是好，但為數不多，鵷鷖會累死的；竹子五十、一百年才結出練實，鵷鷖會餓死的；醴泉是甘甜，但這泉遠在崑崙之巔，鵷鷖會渴死的。鵷鷖都死光了！世界上已經不再有鵷鷖了。反觀貓頭鷹，牠甚麼食物都可以接受，即使是一隻已經腐爛的老鼠，正因為此，牠才在這個殘酷的世界活下來。」

莊子一驚，遲疑半刻，回答惠子說：「放心，鵷鷖寧願死去，也不會和貓頭鷹去搶一隻腐爛的老鼠——」

惠子聽不下去莊子的胡言亂語，拍桌子叫道：「我想問你，死去的鵷鷖到底『偉大』在哪裡？它對世界做了甚麼貢獻？貓頭鷹至少會為人除掉惡鼠。我知道你認為你自己就是鵷鷖，是偉大的思想家，領導者。但請問你達到了甚麼目的？你對人生的空想沒有任何實際成果。而現實中，秦國還是持續對各國開戰，殺戮千萬百姓。」


莊子無言以對。

於是惠子再加了一句話：「我惠施，理想不高，只要可使魏國國富兵強，抵抗強秦即可。」

這時，莊子有答案了。他搖了搖頭，回答惠子說：「我們都想減少戰爭和死亡，但你這樣是以暴制暴，是沒有辦法長期減少戰亂與死亡的。而且最終，你也會被暴力吞噬。你應該趕快放棄這個宰相之位，回歸你清淨的本性。萬萬不可貪圖名利，喪了性命。」

惠子猛地起身，厲聲叫道：「你把我的宰相之位比成腐爛的老





鼠，已經是非常大的冒犯了。你竟然還敢說我貪圖名利！你的思想能影響的人屈指可數，而且只是空想一個解決方案，沒有取得任何實際成果。反觀我以合縱之術，已經聯合了趙、楚、韓、燕四國大戰秦國，取得了勝利。我做宰相根本不是為了名利，是為了合縱六國，讓天下重歸太平！」

莊子問道：「函谷關之戰死了多少萬人？這是你給天下帶來的和平嗎？」

惠子握緊拳頭，咬牙切齒地說：「我們可以死十萬，二十萬，三十萬人——只要打敗秦國，我們就不用擔心更多戰爭了！也許今天死了四十萬人，但如果明天不再有人戰死，我們就勝利了！」

莊子往後退了一步，嘀咕了一下後，小聲說：「你難道不瞭解戰爭的根本起因嗎？」

惠子眼睛紅了。他喊道：「一個國家的君主放不開利益，而利益是通過戰爭得來的。以秦國現在擴張的趨勢，如果它想獲勝，一定會造成百萬士兵，百萬老百姓的死亡！我們要不顧一切，在不能阻止秦國擴張前，阻止它！」

莊子轉身離開。不過在走之前，他狠狠地加了一句：「難道你當上了宰相，就成功阻止了秦國，減少了死亡嗎？當然，如果惠相為了俸祿而服務魏王，那國家君主肯定是放不開利益的。」

莊子聽到門發出「砰」的一聲巨響。

## 二·魚

惠子回想著第一次與莊子見面的樣子。那已經是十幾年以前了——當時，惠子在魏國河西監督魏軍。河西曾經是秦國的土地，所以秦國一直心心念念想要收復河西。為了鎮守河西，魏國甚至派來了

大將龍賈。惠子來到秦魏邊境附近，巡視完士兵，到河邊散步。這裡的景色其實非常壯觀，要不是魏國的城牆擋住了他的視線，他就能望見對面層巒疊嶂的大山。對面的大山應該就是少習山，習國舊地。再過幾天，惠子就要再去函谷關了，之後他會回都城接著辦公。

走著走著，惠子發現河邊有個二十來歲的青年書生，他手裡拿著幾塊有著斑紋的小石頭，正在打水漂。青年手法嫺熟，手腕一轉，石頭就在水面上滑行，宛如蜻蜓點水。石頭在水面上滑起了一下，兩下，三下，水面也波動了一次，兩次，三次。

惠子很是奇怪——一個書生，為甚麼在離前線戰場這麼近的地方悠閒地打水漂呢？他走到這位青年面前，正要問他是哪裡人，卻聽到青年嘆道：「魚游起來真從容，牠們一定很快樂。」

惠子心想：「書生還真是無知。」他站在青年身後，對他說：「你不是魚，你又怎麼知道魚一定快樂呢？」

「你不是我，你怎麼知道我不知道魚一定快樂？」青年轉過頭來，直視惠子說。他並不是以一種威脅別人或自覺高人一等的眼光瞪惠子，而是以一種溫柔卻又能直視人心靈的眼神看著惠子。

惠子有點驚訝，但不甘示弱，回答他說：「那你說說，魚的快樂是甚麼樣的快樂？」

青年回答：「是自然的快樂。」

惠子冷笑一聲，接著追問道：「甚麼是自然的快樂？」

青年回答：「是一種符合本性的最自然和純真的快樂。像一塊花崗岩，它的本性就是做山巒，做河床的一部分。」

惠子問：「那撈一隻魚上來，是否符合魚的本性和自然？牠是否應該快樂？我去抓這條魚可能是自然的，也可能是不自然的。」

青年反問：「你這樣做符不符合你的本性？」

惠子回答：「這沒有關係。」

青年搖頭，說：「萬物如果都按自己的本性去做事，那就是符合



自然。違背了自然，你就失去了大道，迷失在無知的海洋裡——」

惠子不耐煩了，插嘴道：「這跟魚有甚麼關係？」

青年不回答，繼續說：「如果你達到了逍遙游的境界，那你就擁有精神上的自由，不再計較魚的本性和自然。你就會發現大道在魚裡，就能理解你所求的『自然』。」

惠子叫道：「胡說八道！我想問的只是現實中，一個行動的動機難道能改變後果嗎？」

青年回答：「相傳很久以前，有一對雙胞胎，哥哥每天都種地，吃飯，活得很開心。弟弟也天天種地，吃飯，但他不滿足於這種生活。結果弟弟後來鬱鬱而終。同樣的行動，一個跟隨本性，一個違背大道，產生了不同的後果。」

惠子這下真是感到駭然。這青年都還沒長出鬍子，個頭也比惠子矮幾分。雖然他眼睛都有些呆滯，看似其貌不揚，但他還真是獨具慧眼。他打算再考考他：「我相信你現在之所以在河西，也一定是跟著你本性的某一個部分。按你的理論，你應該怎麼分析秦魏河西之戰呢？」

青年回答：「戰爭不符合本性。」

惠子問：「那士兵為何而戰？」

青年說：「為了國君。」

惠子說：「這是忠誠。忠誠符不符合人的本性？」

青年回答：「不符合。」

惠子追問：「對父母孝順是自然的嗎？」

青年回答：「是。」

惠子問：「對父母的孝順為甚麼不能算一種忠誠呢？」

青年欲言又止。

惠子接著說：「同樣的邏輯，如果我撈起一條魚，我可以因為飢餓，不假思索地殺掉牠，吃掉牠。但也許吃了魚後，我才發現，

原來身邊有很多果子，也可以用來充飢。再看到那條被殺掉的魚，我就可能因為殺生而感到後悔。這時候，我到底是符合自然還是不符合呢？」

過了一會兒，青年不吭聲。

惠子嘆道：「自然與自然不符，合縱固然……」

青年轉過頭來，打斷惠子：「合縱？」

惠子解釋道：「合縱，合眾弱攻一強。」

青年問：「這是誰主張的？」

惠子答道：「縱橫家蘇秦。」

青年皺眉頭，問惠子：「這樣各國之間大戰，只會讓人死得越來越多。依我看，如果各國國君不貪圖名利，而去追求大道，我們就能有和平。」

惠子冷笑道：「你打算怎樣讓國君追求大道呢？」

青年回答：「國君追求的不是統一天下嗎？遊說他們，告訴各國國君：你們都追求著更多利益。但利益的增長，帶來的是更多人對利益的渴望。你的兒子，臣子都會為了利益而殺你。光天化日下都會有大盜、小偷來尋求你的財富。你還是安居樂業，享受生活吧。」

惠子嘆了口氣，說：「但有些人為了權力和擴張會不顧一切代價。如果你不保護自己國家，虛弱別的國家，你就會被秦國吞噬！」


屬下稟報惠子說，主將魏錯找惠子有事。離開前，惠子又順便加了一句：「你叫甚麼名字？是魏國人嗎？」

青年回答：「莊周，宋國人。」

惠子說：「好。我是惠施，也是宋人，在魏國當官。戰爭結束後，我們應該找個時間再聊聊。」

青年點了點頭，繼續看著魚。

兩年後，秦軍攻打魏軍，在岸門擊敗魏軍，俘虜主將魏錯。再過八年，秦國收復了自己原有的河西之地，俘虜了龍賈，全殲



魏軍，開始威脅山東六國。在馬陵之戰和河西之戰後，魏國元氣大傷，從此一蹶不振。

### 三 · 鯤鵬

惠子這幾天對於秦國外交這一件事，感到萬分焦慮。魏國在河西之戰戰敗，被迫向秦國割地求和。惠子心想，魏國大勢已去，秦國自從衛鞅變法後急速崛起，日後成為天下霸主，指日可待。到底怎麼樣，才能組織合縱攻秦呢？

惠子猛地在床上坐了起來，突然想起自己已不是魏國宰相了。他被張儀驅逐出了魏國，差點送了命，已經回到宋國。明月落下來的清輝，灑滿了惠子房間，照著他那雙失眠的眼睛。惠子下床，隨手拿起地上的一卷竹簡，準備去加一些注解。他走到書房裡，點燃了蠟燭，磨好了墨，打開了竹簡。突然，惠子驚叫一聲，往後退了一步。

竹簡上的名字他已經見過太多遍了：莊周。

惠子上次見莊子，是在莊子來到魏國勸他不要當宰相的時候。惠子心想莊子可能是對的——他的確不應該繼續當宰相的。但惠子心想，如果他不是宰相，他是甚麼呢？

惠子的蠟燭把竹簡上的幾個字照得閃閃發亮，上面寫著：「游心乎德之和。」接著往下看——「死生亦大矣，而不得與之變。」這是莊子多年前給惠子寫的。他是真心希望惠子的心靈得到「德」與「和」。「德」和「和」是有益，但一個人達到自我心靈上的「和」，可能就無法幫助天下維持國家之間的「和」，而在一個真正有抱負的士大夫心中，天下、國家比自己重要。

惠子很久沒有和莊子通過信了。惠子已經失去宰相之位了，他

合縱的夢想有可能完不成了；秦國派人到處遊說各國君主，破解合縱，使六國互相猜忌，無法有效抵抗秦國。一次次的失敗，使惠子感到失落，迷茫……

不久，莊子收到了惠子的信。惠子在信中詳細分析了不同國家現在所處的局勢，強烈建議莊子去遊說趙王。最近趙肅侯去世，兒子趙雍即位。惠子說，趙雍有大臣肥義的輔佐，日後趙國的實力可能會變得非常強。他希望莊子能和他一起，通過遊說趙王，來組織六國抗秦，減少各國戰爭中的死亡。莊子也看清了現實，發現這些君主的理想，都是權力和戰爭。他們早已脫離了大道，越走越遠。秦國的理想最大，想滅掉六國：滅一個國家不知道會死多少人，更何況六個國家呢……

莊子記得他曾給惠子寫過一封信，內容是這樣的：

「從前蝸牛觸角上有兩個國家，在蝸牛的左觸角上的叫觸氏，在蝸牛的右觸角上的叫蠻氏。兩國經常因為爭奪土地而掀起戰爭，戰場上的屍首數以萬計，勝利的一方追趕敗兵，追了十五天，才收兵返回。一切都是為了爭奪蝸牛觸角上的一點土地，可笑吧？不過，宇宙四方無窮無盡，每一個國家，難道不就像觸氏和蠻氏一樣嗎？」

那時候的自己，是不是太理想化了呢？莊子想。柔和的月光不知道甚麼時候變得那麼刺眼。

不同國家的君主，可沒有那麼理想化。公元前323年，趙雍稱王，攻打一直在威脅邯鄲的中山國。韓王山是韓國南面的一道天然屏障，在此期間，此山一直在阻止秦國經韓國跑來東方趁勢作亂。趙國和秦國崛起得太快，難免日後要在大戰中決一雌雄……

不久之後，惠子得了重病，臨死前幾個月，他突然想要再見一下莊子。惠子剛寫完信，就聽到有人敲門。惠子聽到腳步聲，就知道是誰，眼睛裡湧出了的淚水。原來莊子還是懂惠子，聽說惠子得了重病，立刻趕來看他。莊子未說一句，只坐到惠子旁邊，給他倒





了杯水喝。莊子背後傳來了惠子沙啞又僵硬的聲音：「你……你還好嗎？」

惠子以前的聲音不能說是悅耳動聽，但現在的瓮聲瓮氣，可是莊子從來沒有聽到過的。莊子回答了惠子：「甚麼是『好』？」

惠子苦笑了一下，使皺紋一下子佈滿了他的臉。「都這種時候了，還來辯論？」

莊子回答：「我只是想知道你好不好。」

惠子回答莊子：「魏國被滅指日可見，我又快死了，我能好嗎？」

莊子回答：「有些事純屬自然。你追隨大道，獲得平靜，就好。」

惠子搖頭道：「秦國軍隊的兵刃沾了幾百萬人的血，我能平靜嗎？」

莊子道：「秦國君主有失於大道，法律又有太多利害參差在內，不可能長治久安。秦國滅亡也指日可見。」

惠子驚訝地看著莊子。這是有史以來，他所聽到的莊子最實際的政治言論。

惠子又問道：「除了秦國，那天下呢？難道天下……每一個人就會去追求大道嗎？天下沒有利害之爭嗎？」

莊子又道：「天下當然處在利益之爭中，每個人都像生活在箭靶子之上。不過，在秦國，射箭靶子的是像後羿一樣精準的律法。如果天下在律法統治之下，每一個人遲早會被射中。」

惠子沉默了一會兒，閉上了眼睛，問了莊子最後一個問題：「這些你都跟我說過很多遍了。……我怎麼知道死是不是自然的呢？」

莊子回答：「死是自然的。在你坎坷的一生中，你一定遇到了很多問題，很多困擾。跟隨大道，自然的死去，就能得到永恆的平靜，和無限的解答。無限，就像鯤鵬在天上飛一樣……」

惠子睜開眼睛，對莊子道：「我快要死了，姑且可以這麼想。但你……我勸你去做一些更有現實意義的改變吧，不要做一個看著天下燃燒的旁觀者……」

莊子點頭，輕聲道：「你放心吧，我會去趙國遊說趙王。」

追逐萬物的惠子終於得到了平靜，安詳地死去了，享年七十五歲。

## 四·尾聲

趙武靈王趙雍推行了「胡服騎射」，讓趙國強盛了起來。公元前299年，趙武靈王禪位給小兒子趙惠文王，後來又不小心激發了大兒子趙章叛亂的野心，一發而不可收拾。最後，公元前295年，趙武靈王被自己兒子趙惠文王活活餓死了。

最近莊子聽說趙惠文王癡迷於劍術，經常讓劍客在他面前格鬥，荒廢朝事。據說他請來的劍客頭髮蓬亂、髻毛突出、帽子低垂，帽纓粗實，衣服緊身，瞪大眼睛且氣喘語塞。

在謀臣的推薦下，趙國太子找到了正好身在趙國的莊子，求他來用自己的智慧，讓趙王清醒一些。莊子想到了惠子的遺願，於是決定利用這個絕佳的機會，前去遊說趙王。莊子到了王宮，給趙王介紹了天下的三種劍：天子之劍，諸侯之劍，和庶人之劍。

莊子聲音洪亮，話有排山倒海之勢，說道：「天子之劍以燕溪的石城山做劍鋒，以齊國的泰山做劍刃，以晉國和魏國做劍脊，以周和宋國做劍環，以韓國和魏國做劍柄。它用中原以外的蠻夷來包紮，用四季來圍裡，用渤海來纏繞，用恆山來做系帶；用五行來駕馭，用刑法德行來論斷。它隨著陰陽的變化而進退，隨著春秋的時令而持延，隨著秋冬的到來而運行。這劍，一刺就無物在前，一舉就無物在上，一按就無物在下，揮動起來能所向披靡。它上能割裂浮雲，向下折斷大地。這種劍一旦使用，可以匡正諸侯，使天下人全部都折服。這是天子之劍。」

趙王茫然自失，小聲對莊子說：「諸侯之劍呢？」





莊子回答：「諸侯之劍，以智勇之士做劍鋒，以清廉之士做劍刃，以賢良之士做劍脊，以忠聖之士做劍環，以豪傑之士做劍柄。這劍，一刺也無物在前，一舉也無物在上，一按也無物在下，揮動起來也能所向披靡。往上，它效法於天而順應日月星辰；往下，它效法於地而順應春夏秋冬，居中則順和民意，定東南西北。這劍一旦使用，如雷霆震撼四境，四方無不賓服而聽從君命者矣。此諸侯之劍也。」

趙王說：「庶人之劍呢？」

莊子回答：「庶人之劍，頭髮蓬亂、髻毛突出、帽子低垂，帽纓粗實，衣服緊身，瞪大眼睛而且氣喘語塞。格鬥時，他們互相殘殺，上能斬斷脖子，下能剖開肝肺。這就是百姓之劍，跟鬥雞沒有甚麼不同，一旦命盡氣絕，對於國事就甚麼用處也沒有。如今大王擁有奪取天下的地位，卻喜好百姓之劍，我認為大王應當鄙薄自己的做法。」

聽聞此言，趙王頓悟，不再沉溺於劍客的格鬥之戲了。

惠子死後這二十年，莊子做了一些現實改變。他如遊說趙王一樣，遊說各國君主，給他們一些啓示。但同時，莊子也保持著自己的本心，不參與任何實際的政治活動。

經過了這麼多年的光陰，莊子也漸漸老了。他來到附近的韓王山散步。河流中滾著一塊石頭，像花崗岩。莊子勉強蹲下來——他已經年邁，連蹲下來都覺得困難——在河流中摸索了一會兒，找回了那塊花崗岩。莊子端詳了一陣，又輕輕把石頭放回河裡。石頭被沖走了，莊子也倒下了。

永遠微笑的莊子也去世了，享年八十三歲。

公元前260年，長平之戰結束。趙國在韓王山下慘敗，軍隊被全殲。此戰過後，秦國統一六國之勢不可避免。不過，秦統一六國後，很快又被楚漢滅了。前前後後，從戰國到漢朝，不知在戰爭中死了多少人。

亂世終究還是亂世，一兩個人的努力是改變不了什麼的……



### 作者的話

三年前，筆者曾問過：莊子和惠子之間，到底是一種甚麼樣的友誼？這篇小說就是筆者對此問題的回答。莊子雖然曾經在〈運斤成風〉的故事中暗示惠子是自己的知己，但兩人的友誼缺乏歷史記載，後人也不知道兩人的友誼與思想究竟怎麼樣演變的。這篇故事是筆者對兩人友誼的想象，擴寫，盡量根據真實歷史和時間線索想象兩人之間的故事。

創作中，筆者認為歷史對哲學產生了巨大的影響，所以企圖將歷史和哲學在這篇創作中融合到一起。寫作過程中，參考歷史資料和文言文很不容易。《莊子》，特別是《內篇》中的文言文很難懂，《天下篇》亦如此。筆者盡量將此翻譯成白話文，也盡量按照自己所理解的莊子、惠子思想來進行擴寫。筆者想借此機會感謝張玉龍老師在書院課程中教我們閱讀文言文，並多次解答筆者的問題。

這篇小說寫起來有點像散文，在某種程度上也繼承了莊子的寫法。莊子比較抽象，惠子比較實際，寫著寫著，小說也就落在兩者之間了。希望讀者讀完，也能離開片刻的真實世界，有一些解脫。



《不滅之火》前傳，見《梧桐》第一輯

# 不滅之火：重燃

呂佩希 著  
(九年級作)





撕裂。

我正在被撕裂。

毫無預兆到來的離奇痛感在幾秒內瘋狂席捲了每一寸血肉，搶奪著我的生命與靈魂。這種折磨太過於新奇，以至於我無法對它作出任何恰當的形容——不過在我那無法控制的、獨屬於作家的腦洞裡，好似有那麼一瞬間想將它比喻成某種抽象的概念、磁場或薄霧，迷茫空洞且無形無邊，在全然不產生任何觸感的情況下把我牢牢禁錮其中，簡直比那些切肉貼膚的刑罰還要殘酷千萬倍。

視野內沒有邊界，也感受不到危險的形狀，因而根本無法逃離。

短短幾秒後，我感受到自己的胃猛烈收縮一陣後徹底停擺，只留下一片毫無回味意義的麻木。這是我停止運行的第五個器官。

我用盡全力分辨著眼前模糊變形的世界——所有事物都在消逝。天空融化成藍色的雨滴落在大地上，灌木叢中簇簇綠葉碎成粉塵；公交站牌軟軟地塌陷，在地上扭成一個詭異的螺旋。

還沒活過四分之一的人生，大概是要結束了吧。

我懷著複雜的感情闔上雙目，那位古埃及神明的話語在我腦海中久久未能散去。

他曾暗示過我——輪回無休無止。

他所參與的也許是第一個，但絕不會是最後一個。

「……歐西里斯？這……塔納托斯？」

我站在某個破敗的巷口，驚訝而無措地望著對面兩個我以為一

輩子都不會再見到的人。

外表年齡最多八歲的幼童低下頭去，非常不滿地眨著翠色雙眼，淺金的長睫毛微微顫著，玉色肌膚在日光照射下竟盈出些微的水質亮點，應當是此前抹了藥油一類的滑膩物。

而緊貼在他身邊的少年身材纖瘦，黑髮略微捲曲，垂到頸下，皮膚蒼白到幾乎有些病態，一雙高飽和度的金瞳了無生機。他穿著樸素的白衣，布料上沒有任何花紋或裝飾，與一旁歐西里斯的風格完全相反。

他們逆光站著，背後是落日點燃的一片紅霞，宛如永不熄滅的烈火。

「沒錯。」縮小版的歐西里斯板著一張臉仰起頭看我，考官式語氣一如往常。「你知道發生了甚麼事嗎？」

我怎麼知道。

在我一時衝動選擇頂嘴的前一刻，塔納托斯輕輕瞥了我一眼。

那是幾乎將我全身血液凍結的——無機質的威脅眼神。毫無疑問，若是我敢說出半個違抗歐西里斯命令的音節，他就會直接上前一刀結果我，而後切碎我的屍體喂飽流浪動物，或扔進不同的垃圾箱。

「怕甚麼？他又不會殺人。」

不。他絕對會。而且第一次介紹時說他殺人無數的難道不是你嗎？這種完全分裂的發言又是怎麼回事？

「在歐西里斯大人身邊時，若未接受命令就不會。」

塔納托斯精準地解答了我並未宣之於口的疑問。

……作為一個被超自然讀心術時刻監視著的凡人，我只能閉上眼睛，儘量平和地坦白我之前曾進行過的所有思考。

「按照正常人的思路，現在的狀況大概就是：世界毀滅了，我有史以來最悲慘的方式死去，現在又在另一個世界——或重塑過的某處復活，其餘一切都是未知數。」我頓了頓，隨即做出一副惋





惜的樣子。「可惜我是個作家，還是個曾經在你們那裡親耳聽到過創世神話的作家。根據我一發不可收拾的腦洞，我賭這是『第二次輪回』。也就是說，大世界已經再度分裂成一百萬個小碎片，我們現在所處的地方就是其中之一。」

「……有趣。你憑甚麼這樣認為？」

「我說了是『賭』。沒有根據，只是第六感而已。不過我無論如何都理解不了的是……我們的存活。」

「這不僅是屬於你一人的疑問。」

歐西里斯文藝而委婉地表達出了「誰也不知道」這類令人絕望的含義。

在三人皆陷入沉默的檔口，我瘋狂運轉的大腦終於起了點作用，敏銳地撈起了一片相距不遠且至關重要的回憶。歐西里斯並未針對我的推測置以隻言片語——不刻意否定就代表著認同，這是他一貫的對話方式。

我真的身處「新的神話」中。

我的手在顫抖，但絕不是因為恐懼。拇指一下下抵著中指揉搓，那是一個握筆的動作。此時此刻，興奮、激動和渴望衝破了不安，我想立即拿起筆和本子開始書寫，寫下一切宏大或渺小的序章、死亡與新生的衝撞。被迫棲身於黑暗的神明重新站在了陽光下，火光般的雲為他加冕——多美的場面。我之前為甚麼會沉迷在那些無謂的現實裡，而徹底忘卻了我一生的浪漫與理想——

……被監視的感覺忽然消失了？

我轉頭去看黑髮金瞳的少年，硬是從他的面無表情中找出了點嫌棄。

我在心裡對他投去了同情的目光。讀一顆正處在「作家模式」的心實在太辛苦了，我非常理解——實際上我冷靜後，也有點嫌棄此前的自己。

「但是，這並不重要。讓我們再度上路，找到所有『辰珠』，挑戰至高神吧。」

說罷，歐西里斯便以規整的姿勢握住了權杖，轉身欲行。塔納托斯跟在他身後，十分自然地接受了這個完全不靠譜的決定。

「等等？歐西里斯，計畫呢？計畫在哪裡？」

「計畫？」稚童狀的神明回過頭來，綠瞳中寫滿了輕蔑。「和上次相同。不過我可不會貫徹東皇太一那種愚蠢的管理方式。拉幫結派、感情誘惑、暴力爭奪全都沒問題，直到靠綜合實力排好階級。」

「但是如果發生了『辰珠』試圖吞噬同伴後將自己也燒乾的情況——那豈不是達不到最後面見至高神的要求了嗎？」

「太好辦了，不值一提。你以為幾萬年前的紛亂中，沒有發生過同樣的事？」

看著我疑惑的神情，歐西里斯恨鐵不成鋼地歎了口氣，揮揮手示意副官大概解釋一下。

「『辰珠』最初是被世界級別的靈識點燃，所以並沒有那麼脆弱。因吞噬同伴失敗而被燒乾後，二者的靈魂會合並迴圈一次，變成一朵火花，停留在原地三日之久，發出特有的訊息召喚同類。而後只要過路——或本就在那處守候著的人把它採摘併吞下，就可以在很大程度上滋補自身，但不能獲取等同『吞噬』的效果。這是不需勝利就能據為已有的果實，一度炙手可熱。」


「要……求？」

「正如你所想。所有『辰珠』合在一起便能面見至高神，這種情況，無疑也算『合在一起』。即便有可能不完全，但規則中並沒有禁止『某個特殊個體殘缺』的狀況。」

如果只剩下最後一個人呢？

這個問題倏忽出現在我心裡——我確認塔納托斯讀到了。但他並沒有像前幾次那樣直接回應，而是一言不發地保持了緘默，以靜





寂充作答複。

要跟上他們的步伐嗎？

我糾結著。若選擇跟隨，在他們描寫的殘酷環境裡，死亡對於我等凡人來說，幾乎是必然的結局；可與此同時，我也會收穫用之不竭的寫作素材，每分每秒都身處於最宏大的神話與歷史之中，抬頭便是如魚群般遊曳在虛空中的星辰。而若留在這裡，我雖能夠安心過完漫長的一生，但筆下卻只會流瀉出平庸的老生常談；它們都將在我死後的短短幾年內褪盡色彩，我的姓名也不會被任何人銘記。

「看上去你快考慮清楚了。不過有趣的是，你並沒有選擇。你也是『辰珠』的一員，如果你拒絕同行——」

我就會在這裡讓你當場消失。

我極默契地意會了他未言明的半句威脅。

緊張或震驚時腦子裡絕對不會浮現正經事，這是我與生俱來的毛病。

就比如說現在佔滿我思維空間的是——這人的幻境之力好不好看？發動時需不需要讀條「自願讓靈魂死亡」是指我會在瞬間愛上他嗎？

「……無形。不需要。不會。」

歐西里斯在一旁忍不住大笑出聲，應當是也對我使用了讀心一類的法術。

「他的幻境只會讓你陷入前所未有的絕望，並衷心祈盼即刻被殺死而已。怎麼，居然只好奇這些細枝末節嗎？」

……對哦。他剛才說了甚麼來著？我也是「辰珠」？被世界之火點亮的人之一？我再也不必去追尋神話，我即是神話本身？

不。這裡有個常識性錯誤。「辰珠」應該是得知過世界真相的人，而我卻從未有過類似的記憶……違和感高得令人無法忽視。

「你為甚麼失憶了我不太清楚，也許因為你是大世界點亮的最

後一個——」

「停！請從頭說起。跳躍幅度太大了，我淺薄的思想無法理解。」

黑髮少年涼涼斜過來一眼，無聲地威脅著方才「頂撞神明」的我。

我打了個寒戰，儘量沒讓自己直接坐到地上。

「我還想著靠你的邏輯推理能力，多少能猜到些，也許是我估計過高了。你以為東皇太一在最開始為甚麼說『只有你能做到』？因為只有意志超常堅強、被世界賜福過的生命——也就是他之前的『同類』才能撐住傳音入密，若是普通人族，在他說出第一句話的同時就會魂飛魄散。聽他講完一段後你感到昏沉？那是正常的。你雖是世界捏合後這數十萬年中被點燃的唯一一顆『辰珠』，卻明顯因大世界能量不足而比我們虛弱許多，我推測你沒有繼承記憶也是出自此故。」

「等……等等！大世界能量不足？也就是說……」

「的確。世界被黏合在一起後會退化，而不是進化。同時，因為不同的文化與設定全都按照先來後到堆積成一層層、類似頁岩的東西，大世界中央的秘火變得極為微弱，幾乎完全無法探出。」

「太可惜了……那麼多曾經燦爛過的文明都被埋沒在地下，再無人能知曉它們全部的形貌。千千萬萬種不同的神在凍土內啞然失色，祂們手中的兵器隨著歲月化為粉塵。這是最殘酷的扼殺，斷送了整個宇宙中幾近所有的美麗——」

作為一個無可救藥的過度浪漫主義者，我無法忍受這樣的「自然規律」。那些璀璨的精神、多樣的文學和一切其他美好之物都於瞬間銷聲匿跡，甚至沒能得到哪怕一個字的記載，以使後人將它們銘記於心。

我越說越激憤，華美的詞句在我口中流瀉如樂章。過了幾分鐘，我已經徹底忘記了這場對話的本來目的，以及那個與我本人息息相關的「辰珠」設定，腦中只有「保護文化」四字，不停回蕩。





終於，在發表了近萬字的冗長演講後，我一錘定音：「好，那麼就讓我們高舉『保留文化多樣性』的旗幟，打敗至高神吧！」

或許是完全讀不懂我上頭之後的心，對面兩位神明肉眼可見地陷入了呆滯狀態。

「雖說已然達到了『帶你走』這個目標，但你確定不將注意力放回『身份』上嗎？」

歐西里斯善意地提醒了我一下，我這才驚悟過來。

「甚麼……其實我感覺這是個好消息。因為如果這樣，我就不會自然死亡了。」

看見歐西里斯眯了眯眼，我趕緊又解釋道：「倒推『辰珠』的身份完全隨機，其中有很大概率是像人類般短命的種族；但你和東皇太一給我講故事時，卻完全沒有提到這個困難。所以我推測，『辰珠』實際上是半永生的群體。」

他沒有出言反駁，我知道我說對了。



獨屬少年神明的清冷聲音在我腦中響起。

「大人對你很有興趣。保持住。在死亡之前盡情愉悅我們吧，楚木安。」

話音落下的同時，被監視感徹底消失了。

我手腳涼得發麻，記憶卻清晰無比——我並沒有告訴過他們自己的名字。



「你們有誰去過東方古典類世界嗎？」

沉默。

「當時，『辰珠』的外勤會按照個人實力分配。我多數被遣往科幻界，歐西里斯大人則是神話界專屬人員。」

我心下了然。所以完全沒有經驗。

「那麼暫且就跟我走吧。這裡的語言聽上去和古中國差不了多少，我負責交流，你們儘量以最平凡的樣子跟在我身後，甚麼都不要說。不過……」

「等等。」

我回過頭去。是歐西里斯的聲音。

「雖說現在的條件還沒好到有人專門負責調查世界觀那種地步，但也大可不必這麼麻煩。」

塔納托斯聞言微微躬身行禮，而後上前幾步，毫無預兆地抓住了一名過路婦女的手。我看見刺眼的光芒瞬息間自他的金瞳散出，又悄然凝成實體揮作兩縷輕煙。

「講述這個世界的基礎客觀事實。」

周圍的環境忽然靜止，好似時間已然不再於這一方土地上流逝。我隨意去扯身邊孩子長袍的飄帶，絲織品的柔軟觸感倒是絲毫未變。

捨棄讀條停止時空嗎？我似乎還是低估了這位死神的實力……不，或者說神明本身就是概念性的存在，去評估他們的力量是毫無意義的。

「我們有……每個人都擁有一句詩。所有的一切，包括外貌、能力、性格、意志和理念等等都是基於這句詩而來。當某個人親自寫出屬於自己的詩句，它旁邊會出現一個分數……若是作假則不



會。超過85分是上等人，20以下是底層，平均線在50左右。」

「解釋評分標準。」

「就是……看這句詩的意境、美麗程度、修辭手法以及表達的精神之類，然後綜合評出一個分數。因為詩就是人，所以20分以下的大多都是一無是處的廢物，整天庸庸碌碌，在城市的邊邊角角像老鼠一樣過活，從來不會反抗。85分以上則一定有超常的過人之處，或擁有強大的能力，或擁有堅定的意志，或擁有綺麗的容貌……天生就是該站在頂尖的人。其實70以上就已經很好啦，中等偏上，精神狀態一般也不錯，能結成美好的家庭，找到穩定的事業……我才45分，漂亮點的男人都看不上我……」

「停止主觀傾訴。分數並不會對階級產生直接影響，只是參考標準，是或否。若否，則陳述正確答案。」

「否……分數是潛規則。如果在40以下，沒有哪個好地方會看你一眼。」

「此方世界有超自然能力存在。是或否。」

「是……」

「這裡的生活與此人回憶中名為『古中國』的地點相同，或相似度達到90%以上。是或否。若否，則陳述正確答案。」

在旁圍觀的我忽然感受到一陣劇痛，比身處正在崩塌的大世界時更甚。似乎有誰強行掰開了我的頭骨，抓住裡面的記憶和思維一陣翻攪，最後抽絲剝繭般將它們與我本身分離，使我像斷了線的木偶一樣呆滯倒地。聽覺還在正常運作，只是我再也無法解析灌入耳中的言語了。

「是……」

「有滿分的人存在。是或否。若是，則陳述此人資訊。」

「傳說中有個隱者是滿分，不過誰也沒見過。我聽說他的詩叫做『仙人撫我頂，結發受長生』……其他的不清楚。先王也是滿分

……可惜多年前就駕崩了。」

「你的名字、詩句以及家庭關係。」

「我叫竹溪。『雨裡雞鳴一兩家，竹溪村路板橋斜』。家庭關係……我有個老母，還有八個兄弟姐妹，他們不跟我一個地方住，而且都結婚了，就我沒有。爹早年就死了，再上一輩的老人也都沒了。」

「已確認。我們是你某個親人介紹來這座城市的，對這裡不熟，你有義務安頓我們，並且為我們介紹穩定職業。」

「……好。」

對話告一段落，我在朦朧之中感覺有個涼涼的物什貼上額頭。它輕敲了幾下那塊皮膚，頃刻間便將我方才失去的所有思維能力全都還了回來。世界重新變得鮮活，我如同宗教中讚頌的某位神靈般獲得了新生。

「太弱了。」毫無波動的語氣。

我大喘著粗氣，無力反駁。按照那個問題的內容判斷，我應該只是承受了一個「記憶同步」類的無害術法，就直接失去了意識，徘徊在死亡邊緣……的確太弱了。

——「放尊重些。我們只要一息尚存便還能執筆，其下流淌的精神比永恆更加綿長。」

長達五秒的靜寂後，我才反應過來自己剛才說了甚麼。

在明察萬物的神靈面前偷轉話題，還讓他們對命如草芥的最弱者放尊重些……我怎麼會脫口而出這種根本不是出自本人意志的話？

我顫抖著眨了眨眼——要死了。

「這倒有趣。」

——甚麼？

「需要我剝開她的人格嗎？」

我敢保證，現在我對這位死神的能力已經完全失去探究欲了。

好奇誠可貴，生命價更高，現在我只想知道一件事——

「被剝開人格……會死嗎……？」

「不會，但需要承受一點痛苦。」

少年神明眨了眨眼，語氣中泛著一絲詭異的甜膩。我敏銳地察覺到了反常，並立即判定他已經被推到了情緒爆發的臨界點。大概再過幾分鐘，即使他的主人沒有下達任何命令，他也會毫不猶豫地釋放幻境將我吞噬——畢竟我在無意識狀態中說出的那句話可不僅僅是冒犯了他。

「……多大一點？不，乾脆告訴我……比剛才那個大多少？」

我閉上眼，聽到了本不應該出現在這裡的爽朗笑聲。

「剛才？那本應是個無痛的術式。被他剝開人格……大概要比我當年被沉入尼羅河水前還要疼兩倍左右？」

——戰爭與沙漠之神賽特在搏鬥中殺死了他的兄長歐西里斯，將後者分屍九段扔進尼羅河水。悲痛的伊西斯與她的姐妹奈芙蒂斯一起拼回這些碎片，復活了她的丈夫。從此歐西里斯便留在陰間審判死者的靈魂，成為了往生之神。

好得有些多餘的記憶力讓我瞬間想起了相關典故，「分屍九段」四個字在腦中迴圈播放。我感受著忽然收束的殺氣，近乎麻木地睜開雙眼——成年版歐西里斯在我面前揉著副官的頭，享受地擺出一副「手感很好」的表情，就像是在為生氣的小黑貓順毛。而那位對我做出死亡威脅的少年此時完全收斂了鋒芒，主動後退幾步站到了離我很有一段距離的地方。

我旁觀兩位神明做著完全崩掉了「主僕設定」的動作，安詳地再度閉上了雙眼，並認真思考是否再也不要睜開了。

## 五

最後我還是被安上了導遊一職，勉強獲得了一個將功補過的機會。

「所以要構思出分別符合我們面貌的三句詩。要求是……總分在70左右，詩中有能被直接聯想的超自然能力，並且儘量強大，其他方面隨意。」我叨念著他們出給我的這道題，心中無比激動。終於涉及到一個我精通的領域了。「首先我給自己設定一句吧。『九節菖蒲石上死，湘神彈琴迎君子』，摘取『菖蒲』為名。」

我抬手搓了搓菖蒲色短髮的末梢。雖說是染的……但也的確是現時外貌，應該沒甚麼問題。

「神？」

「沒錯，不過湘水之神並非以力量聞名。古時，帝堯之女娥皇、女英同嫁帝舜為妻，恩愛異常。某年，舜前往南方巡視，死於途中，二姐妹往尋，淚染青竹而死，後於民間傳說中變為『湘神』，也被稱為『湘夫人』，廣為歷代文人雅客歌頌。」

「簡而言之，『湘神』在本身內容層面沒有任何作用，你只是想試試後面的『彈琴』會不會因承接了『神』這個單字而產生超自然力量，對嗎？」

我緩緩點了點頭。

「……繼續。」

那副「反正也不指望你能幫上忙」的樣子是怎麼回事……已經完全放棄我了嗎？

我默默吐槽著。

「接下來是你，塔納托斯。『黑雲壓城城欲摧，甲光向日金鱗開』可以嗎？這句詩同時融合了『黑』和『金』這兩個重要色彩，而且還很符合你的氣質。我之前經常去翻一些詩詞分類網站，它幾乎次次都出現在『天氣』這個名句分類之下。所以我推測，如果你





擁有這句詩，大概可以做到控制天氣，說不定還能憑空反射出光芒。按照這裡的命名規律，縮寫一下就是『雲光』。」

「繼續。」

「歐西里斯……你這個綠色皮膚倒是可以解釋成玉石的顏色。不過有關玉的詩詞……好似又都不太適合你。『玉樓金闕慵歸去，且插梅花醉洛陽』？不，『玉樓』指的是『瓊樓玉宇』，即『華美的樓房』，暗喻宮殿和朝廷，當做顏色詞來理解未免太過牽強……『碧』字本就有些軟媚，『青』又是個寬泛的概念，一貫分不清藍綠……」

「……解釋你提出的第一個方案。」

少年死神及時將我的自言自語打斷，以免它在跑偏的路上一去不返。

「『玉樓金闕慵歸去，且插梅花醉洛陽』嗎？它的意思是，『我不願在華美的皇宮中做官，只想插枝梅花在洛陽城中醉倒一番』。這首小令全文是這樣的：

『我是清都山水郎，天教分付與疏狂。曾批給兩支風券，累上留雲借月章。

詩萬首，酒千觴。幾曾著眼看侯王？玉樓金闕慵歸去，且插梅花醉洛陽。』」

「為何不採用直接與超自然力量關聯的前幾句？」

「……很簡單，因為它們合起來的確氣勢斐然，但單獨拎出來分數絕對達不到70。在一首連續的詩歌中，超自然力量應是均勻分佈的。所以在這種大前提下，還是總分比較重要，不是嗎？」

「繼續。」

「摘取『金闕』作為姓名，可以嗎？」

歐西里斯點了點頭。或許是力量不足的緣故，此時他又恢復了幼童的模樣。

「那麼，請以你的力量將它們變為現實吧，塔納托斯。」

少年默然合上雙眼，神力在我們身周無聲無形地展開，又於片刻間消失。

「這並非幻境，而是織夢。與我們接觸的人都將沉浸於夢中，堅信我本人相信的事物，即『我們的確是此方世界的居民』。作為衍生，他們也能清晰看到被編造出的『分數』，並強行進行潛意識同步，製造出相對穩定的假象。注意，不要說出任何有關此方世界以外的話題——尤其是對我，否則若我意志不夠堅定，夢境便會分崩離析。」

我聽懂了個大概，一個疑問在我心中盤旋升起。

「現在時光還沒有開始流轉，也就是說我還可以說出關於真相的話語——對吧？我有一件非常好奇的事：你難道不是專司死亡嗎？為甚麼既能催眠又能織夢？」

「……我與修普諾斯是學生兄弟，他的職能我也多少能使用一些。反之亦然。」

——修普諾斯，古希臘神話中的睡神。他的催眠術，人神皆不能相拒。每當母親倪克斯令世界落入黑夜，他就會吩咐從者到大地上的誘使人類入睡，也會在人將死之際給予其恆久的睡眠。

我聯想了一下相關的神話典故，點點頭準備把這個設定寫到作品裡。


「最後一個！最後一個問題！」

眼見少年死神——現在叫做雲光——就要抬手使滯住的時空恢復正常，我急忙再次叫停。沒辦法，腦內堆積問題太多會令我時常出神，恍惚間耽誤正事可就不妙了。

「你……你弟弟和你那些傳聞是真的嗎……？有個版本裡……詳細地描述了你倆之間的一些……」

被點名問到私生活的歐西里斯倒也不怒，只是掰了掰右手指節，而後給了我一個模稜兩可的含糊答案：「他摘下面具挺好看





的，可惜只有奈芙蒂斯喜歡他。」

原來你們的獸首還是可拆卸款。

我再次得到了天上地下僅此一一份的珍貴素材。

## 六

我叫楚木安，二十五歲，某十八線不知名作家，前天剛知道自己可以長生不老，人生中最特別的經歷是整整十三次命懸一線。

是的，我剛才又險些去世六次，原因是被戰爭餘波輕輕掃了幾下。

我小心翼翼地拿起精緻的茶壺，給眼前悠閒談天的三人再度添滿一杯，而後像是保護文物一樣輕輕放下。這裡的一切都太奢侈了。牆壁、立柱、陳列的大小傢俱，全部都由完美無瑕的白玉製成；穹頂上懸掛的吊燈則是幾顆碩大的夜明珠，一如滿月般散發著盈潤的光芒。這就是「天上白玉京」的真實模樣嗎？我想把它寫進故事裡，但思緒百轉千回，總是無法用文字妥善地描述出這不屬於人間的光景。

「不吝惜對任何形式的反叛訴諸暴力，進行專政統治，但不拘泥於先來後到的順序，隨時歡迎以實力推翻政權……雖然稍微有些怪異，但尚且可以接受。那麼，那邊的人類女孩，是你們的侍女嗎？」

自稱無名的隱士問道。

「是的。她也是同類之一，需要帶上一起走。」

我茫然地注視著面前的三人。如果將來的社會以實力為尊，那麼我這種渺小的人類必然會被壓迫在底層，甚至很容易保不住性命。唯一的解決途徑，就是成為某些掌權者的私有物——沒錯，比如侍女。

我被賦予了……護身符。

## 七

第一個世界的任務很快便匆匆結束了，並沒有我們所想的那麼複雜。塔納托斯所織造的夢境除了給我提供了許多寫作素材外，到底也沒派上甚麼實際的用場。那裡的「辰珠」共有四位，除了隱士隨我們一同來到宇宙中創建了新一代孤島，其餘的三個人全都被當場吞噬了——塔納托斯負責催眠，歐西里斯負責接納。

隱士對這種忠誠表示驚歎。我假笑著站在一邊，向他介紹了一下這兩人複雜的關係：一言以蔽之，處於養寵物和利用之間。

「寵物？」他問。

「對，你看，像不像護主的貓。」我指著塔納托斯回答。

我們很快地確認了「八卦戰友」的可貴關係，於是在創建基礎設施時，他大手筆地給我單獨建造了一個房間。一個有床、桌子、儲物櫃的完整房間，從窗戶探出頭去可以看到宇宙星辰。

## 八

「從今天開始，你負責送信。」


「請問有甚麼信……需要我去送呢？」

「沒有。」

少年死神以一貫的冷漠語氣回答了我，然後立即從外面匆忙地帶上了門，估計是忙著去繼續建設孤島了。還真是分秒必爭。

我歎了口氣，緩緩趴在了桌子上。

得到了護身符、掛上一個閒職、有了棲身之地……一切看似都很完美。但對我而言，還有一件事情比生存更重要，那就是寫作。而這裡沒有紙筆，手機也早就在大世界分裂的過程中毀壞了。我的



腦中已經積攢了無數篇文章，卻無法將它們寫入現實，世界上還有比這更糟的事情嗎？

不，不能妥協。既然沒有即刻就能使用的紙筆，那麼就自己去造。原料總是會有的——比如這些木制傢俱，和衣櫥裡那件飽經風霜的外套。蔡倫曾經驗證過，麻布、漁網和樹皮搗碎後可以製成紙，那麼尼龍布和木屑可以嗎？

我決定按照初中課本記錄的方式嘗試一下。首先，用城液將原料纖維化。這一步倒不難辦：在大世界分裂之前，我剛剛走出百貨超市，衣兜裡裝著一袋小蘇打。經過這一系列變故，塑膠袋已經被時空亂流撕碎了，而布料縫隙中留下的那一部分蘇打粉剛好可以派上用場。然後是打漿、抄造、晾曬……宇宙中沒有日夜的概念，所以我無從得知自己到底忙活了多長時間才造出一批能看的粗糙紙片。

筆是從屋外摘下並削好的硬草秆，墨是金屬粉與水的混合物。

萬事俱備。我懷著激動的心情寫下第一個字，筆尖與紙相觸的感覺一如既往地令人陶醉。從這一刻開始，我的生活終於進入了正軌。

時光荏苒，轉眼已是世界分裂的第三年。在最初，我便預料到「信差」將會是個純粹的空職。那些大能者們都各自具備著獨有的聯繫方式，自然用不著我這個人類出馬送信；而那些沒有超自然力量的都是下層平民，我理論上來說還兼任著總領袖的隨侍，他們尚請不動我這種地位的人幫忙。於是我用幾個月閉關寫完了累積的素材，而後便創立了名為「星火」的報紙，四處採錄著每一個世界的故事——值得慶幸，孤島上的居民多起來後，造紙業也應運而生，我不必再為寫作載體的事情勞神費力了。

隱士是我的副主編，筆名「白」，負責撰寫政治專欄。在協助創建基礎設施後，他並沒有參與孤島的權力體系，而是選擇安靜地做一個旁觀者。因此，我曾認為他和我是一類人，但卻受到了直率的反駁：

「我曾擁有一人之下的權勢，深陷於血海之中。若有人冒犯了我的利益，他會被立即處決。我不畏懼任何殺戮，只是厭倦了而已。但你——主編小姑娘，就算你擁有像我們一樣的力量，在生死存亡之際，你會把利刃刺向他人嗎？」

「……所以，但願不會有那樣的生死存亡之際吧。」

當時，我訕笑著撇過頭去，卻聽見隱士長長地歎了口氣。

「雖然不知道那個人為甚麼會看上你，但他的身邊，不會長久留有一個廢物的位置。準備好吧，主編。」

## 九

孤島中央有一棵巍然聳立的楓樹，誕生於世界分裂的第三天。據說它頂端的枝葉之所以火紅，是因為被遊弋的星辰在不經意間點燃，正如我們的靈魂一樣，脫胎於無邊的熾焰。因而，我們親切地將它命名為「生命之源」。


我悠然自得地躺在它粗壯的根系上，舉著錄音筆對一位特殊的新居民進行採訪。他的名字叫風間，剛剛來到島上不久就喜提三個綽號：「和平主義者」、「神經病」、「睡神」。

「請問您對這些稱呼怎麼看？它們背後分別又有著甚麼樣的故事呢？」

「看字面意義就能夠猜到來源了吧。他們對我的評價就類似『浪費了自身實力的和平主義者，一天天除了睡覺甚麼也不幹』……實際上也的確是這樣。外面的世界太複雜了，還是做夢比較輕鬆。」

「好的，讓我簡單記一下……不過，為甚麼會用『複雜』這個形容詞呢？這裡的制度不是很簡單嗎？總結起來就是優勝劣汰、適者生存……」





「你不是那位的隨侍嗎？」

風間驚愕地看著我，好像他剛才聽到了世界上最荒唐的事一樣。而我則一時完全無法參透他的意思，只是下意識地勾起了一個僵硬且尷尬的微笑。

「理論上來說沒錯，不過我連他的面都很少見到，平時只和白負責一些媒體工作。怎麼了？」

「這個地方——實力為尊的確是最高法則，但現任政府中的派系也是很複雜的。據我所知，較大的勢力有三股，分別以現任領導者、橘和結城為首。現任領導者一直想除掉這兩個威脅，而橘和結城之前雖互相提防，最近卻有了結盟的趨勢，應當是打算合力殺死現任領導者後再爭奪最高的權利。」

「……你怎麼會知道？」

「很簡單。帶我來到這裡的是橘，她是第一個試圖拉攏我的人，但我拒絕了。此後，結城和現任領導者的副手也分別來找過我，他們隱晦地透露給我一些資訊，算是對我實力的一種肯定——儘管我並不想要。最後，正如你現在看到的一樣，我回絕了一切邀請，決定在屋子裡安心睡覺。」

「我瞭解了。這應該是政治版面的事情，由白負責，我從來沒去認真調查過。那麼，容我問一個小小的問題。橘和結城是誰？」

風間方才抽空喝了口水，這會兒明顯被噙到了，咳得驚天動地。他與我對視的眼神從訝異緩緩變為驚恐，像是在看一個剛剛來到這裡幾分鐘的新居民。

「橘是那個可以控制植物的女性超能力者，黑髮黑眼，無論在甚麼場合都穿著正式的西裝。這棵楓樹就是由她催生到百米以上的。結城的能力不詳，但大家都猜測是『意外創始』。幾乎所有與他為敵者都會意外死去，只有橘、現任領導人和他的副手還安穩地活著。他的外貌標誌是銀髮獨眼，腰間佩有長劍。」

「這樣啊……其實有點印象。只不過這兩個人似乎都在躲著我，所以我從未記錄過他們的故事。沒有在我筆下出現過的人，我一貫甚少在意。」

「你的陣營太明顯了。他們不會和你貿然接觸，除非想要利用你。」

「有道理……但是你為甚麼不直呼歐西里斯的名字呢？『現任領導人』聽上去未免太奇怪了吧？」

「我以為這是潛規則。」風間皺了皺眉，重新靠上楓樹粗壯的根系。

「甚麼潛規則？他可是神啊，信徒在祭拜時必須呼喚他的名字，信仰之力才會源源不斷地傳到他的靈魂之中。現在大家居然統一稱他為『那位』或者『領導人』，我猜他一定很憋屈……」

我輕鬆地調侃著，火紅的樹冠在盤根錯節的枝葉中若隱若現。

「你可以再重複一次剛才的話。」

忽然，一個熟悉的聲音打斷了我的閒適，一陣存在於心理陰影中的壓迫感排山倒海般襲來，我思維世界裡湛藍的海洋在一瞬間消失，取而代之的是女人淒厲的哭訴和尖叫。脖頸好像被麻繩緊緊勒住，即使用盡所有氣力抬起雙手也無法掙脫。我像是一條被人拎出綠洲的、缺氧的魚，在沙漠中愈陷愈深。

糟糕，為甚麼要在背後說人壞話，果然又被抓了個現行。我在昏沉之中反省道。

+

「我只是命令你將她『帶回來』，並沒有加上『半死不活』這個前置詞。對嗎？」

「非常抱歉。屬下找到她的時候，她正和風間在一起。由於聽見了

他們大膽的談話內容，便臨時做了處刑決定。我這就讓她清醒過來。」

朦朦朧朧地，我聽到歐西里斯和塔納托斯在對話。把我帶回來？為甚麼？難道是像風間所說的一樣，突然認為我有了利用價值？但我一個平凡的人類，又能為他們做些甚麼呢？

「這就是我的對手？脆弱的生物。」

原來房間裡還有第三個人。我困惑地睜開眼循著聲音看去，一個我誤以為終其一生都無法見到第二次的人映入眼簾。身著白衣、手握摺扇，腰間掛著精緻的玉佩，黑髮中間或夾雜著幾縷銀絲——少年版的太子長琴。或許是那個幻境麻木了感觸神經，聽到「對手」二字時，我的情緒風平浪靜、毫無波瀾，也並未企圖向誰問清現在的狀況，好似即將要被痛揍一頓的人不是自己一樣。

「那麼，很高興認識你。我的名字是……」

「不必自我介紹了。馬上就要被殺死的人究竟姓甚名誰，我還不至於對這種無聊的事情感興趣。」

溫潤儒雅、不苟言笑……東皇太一介紹他的時候，絕對是挑了兩個反義詞。

真正站在擂臺上時，我才感到恐懼。太子長琴這一世依舊是修仙者，全身掛滿了飾品模樣的高檔法器，據說連外袍都經過了精心冶煉。而我，一個體育從未及格過的廢宅人類，卻僅僅擁有一把歐西里斯慷慨贈予的利刃，據說是幾萬年前被他改造過的祭品。

「麻煩再說一遍，這個怎麼用？」

「刀柄上凸起的地方，按一下會出現爆炸效果。一次性的，省著點用。」

——「滴。戰前倒計時即將開始，雙方須在二十秒內完成準備。當前模式為『無間死鬥』，自主延時功能不適用。諒選手長琴、楚木安皆為初次使用該模式，請在三秒內決定是否命令本機介紹規則。」

「介紹規則。」長琴平靜地說出了命令。

——「收到。該模式中，選手須用肉身迎戰，本機不負責創建虛擬身份，也沒有義務保護任何選手的生命。除非一方認輸或死亡，否則『戰鬥終結』判定不會出現。沒有其餘限制。」

機械音一字一句地講完規則後，二十秒倒計時開始。在這段短到幾乎可以忽略不計的時間內，我的整個人生如展開的電影膠捲一般迅速劃過腦海。親人、朋友、出生後居住的第一個房子、青春期的日記、尚未完成的書……這一切大概都要在幾分鐘後終結了。我和太子長琴的實力天差地遠，若真的打起來，不異於蚍蜉撼樹，毫無勝算。他會良心大發饒我一命嗎？

——「三、二、一。攻擊限制解除，戰鬥開始。」


倒計時的尾音尚未落下，我便感受到一陣寒風掠過耳畔，幾縷菖蒲色的髮絲飄然落在木質地板上。疼痛自右邊的臉頰傳來，我顫巍巍地抬手去摸，鮮血瞬間湧入了指甲的縫隙。太子長琴悠然自得地倚靠在對面的柱子上，手中剩下三枚飛鏢尚未射出。他挑挑眉看向我，為我留足了反擊的空間，似乎是想要進行回合式戰鬥。

……這未免太高估我了。我連閃避攻擊都困難，反抗更是天方夜譚。時間一分一秒地過去，太子長琴緊蹙著眉，顯然已經開始不耐。那麼，為了避免瞬間被貫穿心臟，只好揭露那張無人知曉的底牌了。我悄悄把左手縮進袖子裡，正如系統介紹的規則中所說，我不久前得到的那件禮物不算是作弊，因而沒有被收走。

在楓樹下與風間碰面後，我曾客套性地讚揚了他的力量，本身並無甚深意，卻得到了一份意料之外的饋贈：一串藍色的手鏈，他常用的武器之一。

「如果你想要力量的話，那麼我就送給你吧。」他當時這樣說。

至於具體如何使用，我只得到了一句附加說明：「受到攻擊的時候擋在身前，心中默念我的名字即可。」



我尚未回味完這句過於簡潔的話語，就見三枚飛鏢忽然同時襲來，太子長琴終於無法忍耐我的拖沓了。

——風間！

我舉起左臂，心念口號。幾束藍色的烈焰從細繩中噴湧而出，分別奔著長琴的四肢和脖頸而去，他閃避的速度雖快，卻也只躲過了那致命的一束。按照常識判斷，他已然失去了行動能力。

……風間看上去頹廢潦倒，沒想到出手如此狠辣。我緩緩放下被火灼燒得血肉模糊的左臂，解除戒備想要上前查看他的傷勢，卻只見一道殘影迅速從我的眼前掠過。下一秒，利劍從後心刺入，剖開了我的胸膛。即便身受重傷也能從容不迫地等待時機，攻擊的精確度不降反升……這就是天賦和心性，我永遠得不到的東西。

意識開始消融，就像被點燃的蠟燭一般，漸漸從一個整體分離成冷寂的淚滴。我側躺在地上，尋了個最舒適的姿勢等待死亡的來臨。

——怎麼能騙人呢？小安？

忽然，我聽見一個聲音清晰地在意識世界中響起，它屬於我的青梅竹馬——在十四年前因車禍而去世的，我此生唯一的摯友。我對文學與世界的熱愛皆來源於她，在大世界尚未分裂時，我寫的每篇文稿都會多印一份，和紙錢一起定期燒給她。在創造我最驕傲的著作《不滅之火》時，我更是為她而記下了所有繁雜的思考過程，最後拿去焚燒時，守墓人都跟我打趣：這輩子見過的掃墓人沒有一萬也有一千，敷衍了事的多著呢，抱著這麼多信件來的只有你一個。

——我沒有。我從未欺騙過你。

——不是說好要為文學貢獻一生的嗎？我們分別才僅僅十四年，銀杏樹下的那個承諾，已經被恐懼粉碎了嗎？

——不。不止是恐懼。這是實力的碾壓，我不可能獲勝的。我……

——你在墓前發誓過帶著我一起看世界，對嗎？現在我的眼前一

片黑暗，我甚麼都看不見了，小安。這裡的星月好漂亮，我捨不得。

——我也……捨不得。我才剛剛認識白和風間，他們是十幾年來為數不多能與我產生共鳴的人。三年前，我曾經指著楓樹說要攀上它的頂端，這驚为天人的計畫也尚未實現……還有，下一期的專欄草稿就攤在桌子上，滿打滿算只寫完了一半，如果我死在這裡，它恐怕就永遠不會被發佈了吧。

——所以，站起來，小安。你是最特別的，我一直堅信著……你也應該和我一樣信任自己。就像我經常說的那樣，你是斜陽，是玫瑰，是森冷世界中唯一的一朵火焰。不許放棄，就算是為了我。

「好。」

我發出了一聲模糊不清的呢喃，將手掌輕輕附在地面上。電光火石之間，棵棵粗壯的銀杏樹拔地而起，每一片落葉都是金黃的刀刃，緊追太子長琴而去。這是我在十三歲日記中的幻想，一直銘刻在記憶深處。

原來如此。我的潛在能力是……將一切我曾書寫過的事物變為現實。

——「最高警告。系統毀壞。」

在我們尚未分出勝負之前，觀戰席上的少年死神奉命出手，整個擂臺霎時化為飛灰。

「已經足夠了。」幕後黑手露出了愉悅的微笑。

基礎設施全毀，戰鬥強行結束。太子長琴扶著斷裂的立柱勉強站起，脖頸上的水滴狀飾品發出強光將他包裹，流光溢彩、熠熠煌煌。當光芒像傍晚七點的夕陽一樣徐徐消失，他已然身影無尋。大概是施用了某種瞬間移動的法訣吧。我臥在一片廢墟和灰燼之中猜測道。

「站起來。」

塔納托斯腰間銀色的吊墜出現在視野之中，被幻覺扼住咽喉的





心理陰影條地籠罩了我。那些生不如死的體驗在我的腦海中千回百轉，剛剛積攢起的一點力氣被這非比尋常的驚懼輕易打散——站不起來。我以極為扭曲的姿勢在地上翻滾著，祈求奇跡能降臨在自己的四肢上，令它們能夠撐起身體。

「……夠了。站不起來就讓她趴著聽吧。」歐西里斯啞然失笑。「第一次體會戰鬥的感覺，怎麼樣？身心受到的摧殘嚴重嗎？諒你這時也提不出甚麼邏輯縝密的問題，那麼我就放棄原初的答疑模式，簡單向你介紹一下現在的情況吧。首先，關於在你眼中『怪誕複生』的太子長琴，實際並沒有經歷過死亡。他的靈魂過於堅韌，上一次劫難沒有粉碎它，只是將其封存在了時間的縫隙裡。三天前，結城領命開始在宇宙中建設新的空間隧道，意外發現了沉睡在黑暗中的他，並驚異地發現他也是同類……於是就順便帶了回來。他蘇醒後，似乎認為自己是一名出師不久的修仙者，並將身上退化的法器誤認為是各類禮品……那次劫難前的回憶蕩然無存。其次，我猜你最好奇的一件事是，我忽然把你揪到這裡的原因，對嗎？現在抬頭，目視前方。」

我小心翼翼地向上看去，一片半透明的螢幕在我面前展開。

「這是宇宙中力量的分佈草圖，在昨天結束製作。你也曾注意到，我們此次的存活疑點重重。那片被稱作地球的土地上，真的有某方大能可以在世界碎裂的過程裡精準地拯救我們嗎？如果可以，那麼這個人目的為何？他現在又處在哪一方小世界中？基於這三個問題，我們展開了調查。第一步是建立遍佈宇宙的空間隧道，確認每一百個世界之間至少存在兩條，作為探測器使用。然後，根據這些探測器所傳回的資訊模擬出圖表，存有勝於我之力量的地點標紅色，其餘較為重要之處標藍色，普通地域標綠色。而正如你所見——紅色只在極北端出現過一次。那是宇宙的邊緣，被急速運轉的隕石所環繞，沒有任何一個世界膽敢在那裡遊弋，因為抵達即意

味著死亡。說到底，空間隧道能觸及到環帶的內緣，也不過是個意外罷了。因而，一切徵兆都指向了一個可能性——賜予我們『重生機會』的就是東皇太一本。我知道『培養一支精銳軍隊用來打敗自己』或許很荒謬，但除此以外，似乎沒有別的解釋了。不過，一個好消息也隨之而來：我們已經確認了至高神的大體位置。極北的時間夾層，那裡將會是此行的終結之處。」

我茫然地點頭：「我也許可以理解。從親手殺死摯友那一刻開始，他所有的恨意大約就變成了渴望。渴望一個合理的解釋，渴望再見他一面……甚至渴望死亡。這就是他的動機，塑造一個瘋狂的自殺計畫。甚麼世界的分裂和融合根本無關緊要，他只是想利用我們剝奪他不死不滅的特權。代入思考一下，就像你如果在怒火中意外殺死……算了，你並沒有這種關係。」

站在我身前的少年死神表情漠然，一雙金瞳凝視著我，顯然沒有盡信。歐西里斯倒是陷入了沉思，好似聽取了我的觀點一樣——他的同理心甚麼時候這麼強了？

「……如果你堅信千萬年以來，我的『心』絲毫沒有動搖，那麼無論如何辯解都只是徒勞罷了。」


我心中一震，意識到自己似乎混淆了一些重要的概念——如果之前這兩人的關係是上下級，那麼在黑暗中相伴了數萬年後，現在又是甚麼？一時間，我的思緒飄飄然飛進了九歲時讀完的一本寓言故事集：「僧說，非風動，非幡動，仁者心動。」歐西里斯……他的心在動嗎？

「很抱歉打擾您們的談話。雖然在下已經得到了禁止進入的指令……但這位客人有些不同尋常。」

突如其來的開門聲打斷了我的思緒。我向門外好奇地看去，只見來者是個穿著政府制服的少年，聲音雖綿軟，眉目間倒是有一股英氣。







「誰？」

「是名叫風間的新來者。您曾提到過，若是這位造訪，無論何時都必須通報。」

「帶他進來。」

見我的表情驟然變得驚訝，少年死神壓低聲音，輕蔑地笑著向我拋來一道思考題：「你以為他送給你那條手鏈之後，他的『常用武器』還剩下多少？」

我一時失語——風間遊手好閒的外表的確是他無限潛力的最佳護盾。雖然在採訪之前也曾被人提醒過，但看來我還是遠遠低估他了。

在我沉吟的空檔，木門再度被推開，一個熟悉的聲音在我耳畔響起。

「她還好嗎？」

我猛然抬頭，黑髮藍瞳的少年正倚著門框看向這裡。他的語氣依舊懶散，但若細心傾聽，便能辨識出其中還摻雜了幾分擔憂與氣惱。

「居然找到這裡了嗎……其實並沒有傷到要害，上藥後不久就會自主癒合。不過如果實在放心不下，把她帶回去也未嘗不可。」

「……好。」

十一

「你可以去收拾東西了。」

歐西里斯用近似命令的語氣結束了對話。或許某些人稱他為「獨裁者」是完全正確的，我不禁想到。繼而我便被嚴格執行命令的少年死神拎著領子瞬移到了我那凌亂的書房——一摞摞資料和廢稿均勻地鋪在地上，書櫃的門開著，老舊的往期雜誌之間插著許多白紙，三瓶墨水搖搖欲墜地放在木板邊沿。至於房間中央的書桌更

是令人不忍直視，各種顏色的水筆在稿子上堆成一團。我有多久沒收拾它了？三個月？

不過雜亂並不是問題。若是我無法在其中找到每天的寫作計畫，這個房間早就該窗明几淨了。我強忍著疼痛彎下腰，精準地在一沓厚厚的資料裡抽出三張稿紙，並隨手撿起了掉在桌下的一支新式鋼筆，然後轉身向杵在門外的二人比了個手勢，示意他們我已經收拾完了——這就是所有的生活必需品。

鑒於那位不負責的領路人當即消失在空氣中，而那條我唯一走過的道路今日又被封閉修葺，風間不得不以拋硬幣的方式決定我們將在這棟陌生的建築中何去何從。我注視著那片銀色的金屬被高高擲起，在空中沾染了些燈光的淺金，隨即正面朝上落在掌心，這代表向右。風間安靜地在前面帶路，我內心躊躇片刻，最終還是踏著碎步追上前方的身影，微微仰頭同他搭話。

「你把我帶回去就相當於公開宣佈了你的陣營……為一個初次見面的陌生人牽涉入這種政治鬥爭之中，真的沒關係嗎？」


「既然我已經這樣做了，就說明沒關係。如果非要問為甚麼……是因為你現在很好看也說不定。」

這玩笑似的語氣使我無法掌握他的心緒。於是我抬頭去看他的雙眼，卻只捕捉到了兩汪毫無波動的露草色。我怔愣片刻，忽然想起了一場久遠的夢——穿著高中校服的我坐在沙灘上，眼前是水面下種著薰衣草的海。浩渺的煙波飄蕩在浪花之上，將一切都模糊成清晨盛開的露草花瓣。而後我駕船出海，迷失於其中。

他或許遠比我想象中複雜得多。我撚著長了數公分的髮絲默默想道。

「謝謝誇獎？之前除了那些逢場作戲的相親對象，還真沒有人這麼形容過我。」

「……我不能再繼續解釋了，抱歉。否則你一定會覺得自己正



在和『R級NPC電車男』進行劇情對話吧。」

我將打量的目光匿在書割之後，以作家敏銳的觀察力鑒別出了他眉目間暗藏的一絲不自然，這莫名有些可愛的表情使我禁不住起了逗弄的心思，開口便是他此前所屬世界的通用語言：「何故ですか（為甚麼這樣想）？電車NPC如果有你一半好看，我一定會保持距離和他聊到終點站的。無論在哪個世界，顏值都可以決定一切——聽到俊俏少年稱讚自己的外貌，我可是會很開心的哦……誼？怎麼臉紅了？」

風間窘迫地咳了一聲，抬手推開厚重的政府大門，我們終於看到了天光。

## 十二

以病患和醫護者的關係與風間同居後，我首次過上了作息規律的日子。最開始是出於「在陌生環境應該規規矩矩」的心理，後來則轉變成了保存體力的必需。自從我的皮肉傷好得八九不離十，我們的關係就蛻化成了「前輩與亟待教導的新手」，每天的日升與日落之間，幾乎沒有任何一個時段是空閒的。長久的訓練使我身心俱疲，熬到凌晨四點變成了一件可望而不可即的事。如實說來，「成為一名戰士」這件事比我想象中要艱難得多。

早上七點，晨跑兩千米後做飯。雖然風間這個非人類不需要攝入營養，但我只是個凡人，飯食是我的生命之源。

八點到十二點，撰寫下一期《星火》報上即將刊登的文章，並儘量心平氣和地為投來編輯部的低齡言情小說回復修改意見。若劇情實在太離譜，則寫上「廢稿」二字，直接丟進桌下的垃圾桶。接下來的半個小時用來給仍在出任務的白寫郵件，大部分內容都關於

報刊和寫作，結尾處有時會提幾句我近日訓練的成果。

十二點半，風間起床，特訓開始。第一節課旨在提升我喚醒能力的成功率，過程極為無趣：接連十次嘗試為一組，成功八次以上為通過，通過二十組後結束。第二節課的目標是準確度，第三節課則是關於能量的控制問題——這二者更是無聊到了令我恐懼的程度。簡而言之，我每天都需要面對一個可以無限重組的靶子四小時，在我此前寫過的所有文字中提取能夠用來攻擊的元素摧毀它，直到鬧鈴響起才能終止。這時風間八成已經在椅子上坐著睡著了，我需要耗費一點時間將他搖醒，繼而開始實戰演習。該項訓練雖說名為實戰，實際卻常常如同兒戲：風間倚在牆上，一邊喝可樂一邊隨機發起攻擊，而我滿場閃躲，若十分鐘以內未能完成還擊，便需要再加練半小時。

六點左右，訓練結束。風間打開電腦玩遊戲或收發郵件，而我用速凍食物或速食對付完晚飯後，就會再度進入寫作模式，一直到九點半才昏昏沉沉地躺回自己床上。

風間從不是個活潑外向的人。他很少開口說話，也不常露出笑容，臉上永遠都掛著一副懶散困倦的表情，好似完全不會對任何事物負責一樣。但我知道事實並非如此——他恐怕可以輕易得到「世界上最有責任心的非人」這頂桂冠。對於認定之人，他自然會不遺餘力地去保護；而面對陌生人時，他也通常抱有善意。雖然無論是在指路、督導練習還是為孩子摘下樹上的風箏時，那雙露草色的眼眸都平靜如舊，但我總能從其中辨識出些許藏得極深的滿足感。他的活動區域總是在以我為中心的二十米內，這個事實使我十數年來第一次感到安全；若是可能的話，我甚至希望這種平淡的機械式作息永遠持續下去——可惜這片孤島上從來容不下平凡。某個清晨，突如其來的一封郵件打碎了這夢境般美好的外殼，向我展露出現實中瀰漫著硝煙的戰場。



發件人：taikoh.gov165.com 0005/03/12 23:49

收件人：橘、結城、白、風間、楚木安等16位（已讀12位）

尊敬的客人親啟：

時光荏苒，如今孤島上的同伴數量已然達到兩千。為表示慶賀，官方確認今晚七點將在十一區的長春街舉辦宴會，被邀請的與會者需攜男伴或女伴準時到場。在此之前，被邀請者將得到三次向周邊親友發出邀請函的機會。

我們在此期待您的來臨。

宴會籌備處：時雨

「這不就是鴻門宴的翻版嗎？我已經能猜到劇情了！絕對會打起來的吧？」

我將滑鼠扔到一旁的紙堆中，用力戳著面前的螢幕，表情扭曲地高呼道。和居家參與政治鬥爭的風間獨處了三個多月，我也聽過不少離奇恐怖的故事與陰謀，而這群收件人——毫無疑問，就是那些軼事中的主角。例如一位名為千草的「已讀」隸屬於結城，時常在競爭對手的食物中下毒，前些日子就有人因此而患上偏癱；而「未讀」列表中的箬竹和朧月則是橘的左膀右臂。據說這二人也是植物系能力者，一個能在肉體中催發植物生長，另一個則能令空中出現閃耀的輝光，沐浴其中的人將會變成無意識的草籽，直到她給予寬恕才能變回原狀。

我徐徐回憶著，麻木地點了點頭。其餘十五位被邀請人都是食物鏈頂端的強者，而我作為一介凡人，毋庸置疑地拉低了整場宴會的格調——這堅定了我斷然不會赴約的決心。某句俗話說得好：城門失火、殃及池魚。我自認還沒練出能在高端戰場中全身而退的本事，萬一邀請名單中有誰在附近發起精神攻擊，那麼我就得將這條命搭進去了。

「雖然不知道你說的『鴻門宴』是甚麼……但據我所知，確實會打起來。某些明爭暗鬥在今天就會分出勝負了。啊，對了……我建議你最好準時點去會場報到，否則那位小副官可能會親自過來把你拖走哦。」風間陷在軟沙發裡打了個哈欠。

我停下不斷戳著電腦螢幕的手指，一時愕然失語。或許是最近與世隔絕久了，關於人際交往的邏輯力到底有所弱化，否則我早該明曉如此簡單的道理：這場鴻門宴舉足輕重，收到官方邀請的十六人一定是歐西里斯親手決定的，保不定每個名字中都載有隱藏的含義，唯有我們聚在一起才能使他的計畫正常進行。而若我今晚逾時未在宴會上露面，自然就相當於違抗了他的命令、打亂了他的計畫，塔納托斯自然會上門尋仇。按照他的性格，說不定會把我狠揍一頓之後扔到宴會的地板上，讓我用上個月新買的運動服擦地。

我被這極富畫面感的腦洞嚇出了一身冷汗，權衡利弊後勉強點頭屈服：「好吧……鑒於郵件中並沒有寫被邀請者是否可以相互組隊，那麼我就當做『默認』了。要做我今晚的男伴嗎，風間？」

「當然。現在距七點還有六小時，你可以去街上買些裙子，畢竟批發的運動服和這種場合可不太相配。」

我僵硬地點點頭，在腦內勾勒著適合這場晚宴的衣服式樣。或許主體應該是一條裙擺及膝的純色半長裙，搭配皮質平底鞋與可攜式耳夾——別的裝飾一概不納入考慮範圍，畢竟今晚我將要面對的可不是甚麼賓主盡歡的宴席，而是一場危機四伏的大逃殺。

### 十三

我百無聊賴地坐在大廳的角落，將手中半滿的酒杯高高舉起，眯起眼睛看著燈光在玻璃上鍍上一層燦金。許是運動服穿久了，在





坐下的這半小時內，我一直在與下意識分開的雙膝做鬥爭——扮演一個文雅禮貌的淑女比想像中要難得多。時間流轉的速度很慢，一秒如同一年般漫長。我環顧四周，只見桌前人來人往、觥籌交錯，他們臉上掛著虛偽的假笑，高聲用各式各樣的語言交談著，像是當真很高興見到對方似的。離我十餘步遠的白正和一位金髮的貓耳少女開懷暢飲，感受到我呆滯的目光正聚焦在他身上，便轉過頭來對我笑了笑。貓耳少女也順著他的動作轉身瞟了我一眼，我注意到她胸前的名牌上端正地刻著「千草」。

被這二字鎮住的我訕笑了一聲，緩緩將目光移向相反的方向，卻發現那裡不知何時出現了一位風姿綽約的女性，正含笑凝望著我。她穿著優雅得體的純白禮服裙，手腕上纏了兩道輕紗，深黑色短髮在末梢過渡成鮮豔的橙紅，像是熟透的柑橘，或一叢盛開的鬱金香。

「是楚木安嗎？早就想和你見一面了，但總是因為各類緣由未能成行……沒想到居然在這裡遇見了。我是橘，初次會面，請多指教。請問這個位置沒有人對嗎？」

自「橘」這個名字灌入耳中的一剎，我便失禮地愣在了原地。她對此未予置評，只是微笑著指向我身邊的高背椅，得到我本能性的許可後輕緩坐下，繼而略加思索，又朝這邊悄然湊近了些許。我甚至能聞到她身上縈繞著馬醉木的濃郁香氣。

風間教我戰鬥理論時曾強調過，千萬不要讓敵人接近以自身為圓心的兩米內，因為除非擁有瞬移或法則系的能力，否則理論上來說，在這個距離中襲來的攻擊是絕對無法躲過的。橘也是一名出色的戰士，她不可能對此一無所知。那麼，她又為何選擇坐在一個如此逾越的位置？

「我很喜歡你的文章哦。尤其是上周專欄刊登的那篇《美酒與紈素》，說是我見過最好的解析篇章也不為過。我重複讀了很多


次，每次都被結尾所吸引——還是你一貫的風格，無論前文討論的時代有多麼暗無天日，最後都一定要在黑夜中點上一盞希望的燈火。非常有趣……我能問問你為甚麼這麼寫嗎？」

「因為我相信希望永不消逝。周邊的環境越是黑暗、前途越是無望，就越應該有一群人找出埋藏在角落裡的微光，將它捧在手上高高舉起，並相信這小小的炬火能夠融化所有泥沼，在經年累月的成長後再度成為照徹世界的朝陽。而這群堅持不懈的尋找者通常有一個別稱——『作家』。正如海子的詩中所寫，我們的使命就是「熱愛人類的秘密，在神聖的黑夜中走遍大地，熱愛人類的痛苦和幸福，忍受那些必須忍受的，歌唱那些應該歌唱的」。」

「我理解……小時候的我，想法與你完全相同。那時，我是遠近聞名的將棋能手，自從學成以來就未嘗一敗，於是便天真地給自己冠上天才之名，堅信人生中每一個晦暗不明的十字路口處都總會留一盞燈，照亮我的前程。沒有贏不了的遊戲、沒有無法達成的目標，努力就會得到回報……在十一歲生日那天，這種單純的價值觀被一盤棋打破了。最開始並沒有甚麼異常，我照例從棋盤上拿下飛車、角行、香車、桂馬、銀將和金將，佈下『十枚落』的讓子局勢，打算用步兵和王將全封對手。但棋局進行到一半時，對方忽然不按規則隨意挪動棋子，明明沒有得勝，卻擺出一副得意洋洋的樣子。我憤怒地站起來質問他，他卻毫不在意地稱我為『沉溺在虛擬世界中的玩家』，並主張這種全無規則的混亂比賽才是『現實』，只有摔碎棋盤方始能在真正的社會中生存下去。我一開始不以為然，但後來，我的父親犯死罪入獄，母親和長姐為此自殺，孑然一身的我透過和植物通信的超能力逃脫了滅頂之災，遴選出一個邊境城市作為落腳點。我在那裡盡情展示著自己的才華，但卻被所有人不約而同地排擠了。上層人士們生怕我會影響他們的地位，同級者嫉妒我的天賦和容貌，平民則篤信我是壓榨他們的官僚之一。久而







久之，我終於明白了——如果將世界比作遊戲，那麼它的現狀就是『數十億玩家毫無目的地在地圖上遊走，全無規則與秩序，也沒有確定的通關條件。贏得太多會受到懲罰，輸得太多也會受到懲罰，除了達成死亡結局之外不許退出』。我必須為你指正……詩歌以外的現實都是灰色的，像是籠罩在都市上的濃霧，沒有絕對的黑暗，也沒有絕對的光明。」

「拋卻掉浪漫主義的濾鏡，我必須承認這也是我之前身處的現實。但無論如何，您的言語都有失偏頗——世界的主色調從來不是灰。天空是藍色的、草地是嫩綠的，我們腳下踏著的土地則是紅棕色。月光與星辰不知被誰染上了永恆的銀白，人世間所有美好都承載其中。光明的定義是抽象的，它可能存在於任何一個普通的靈魂中，譬如只要撥開雲霧的初心不變，我也可以是世界上唯一的光。」

「不愧是被那位獨裁者看中的人，還真是有趣啊。不過我問你，如果你最信任的人背叛了你，你還會不改初心嗎？」

「『最信任的人』也就是『我生命中最重要的一部分』，那麼無論他做了甚麼事情，我都會選擇原諒他的。」我毫不猶豫地說道。

聽罷我發自內心的言語後，橘忽然笑了起來。起初是矜持的微笑，後來身體抖動的幅度越來越大，便不得不用餐巾擋住半張面龐：「我也開始對你感興趣了呢。那麼，聽好我接下來的話：一分三十二秒後，至高神將開始祂的『傳喚』。這是許多預知系能力者用生命換來的情報，你最好對此做好準備哦。」

## 十四

一陣強烈的失重感後，我狠狠地摔在了地上，胸前口袋中別著的鋼筆被彈開了蓋子，我伸手去觸摸筆尖，發現它已經被巨大的

衝力折斷了。我忍著疼痛勉強將脊椎挺直，是時四周的燈火驟然亮起，照亮了空間內的一切。我茫然地環顧周圍，又看向自己的腳下，意識到我正處在一塊光滑的棋盤上。目光所及之處，純黑和米白色的格子相互交錯、無窮無盡。四周寂靜得幾近恐怖，我甚至能聽到自己的心跳聲。

「檢測到玩家已進入場景，遊戲強制開始。以下為遊戲規則，請認真傾聽：十秒後，你將加入目標為擊殺其他玩家的亂戰之中。遊戲發起者全程不會限制所有玩家進行任何能力的施展，一旦死亡則視為永久出局。請注意，在該遊戲空間中，辰珠之間可以互相殘殺。為提升遊戲的娛樂性質，每隔十分鐘，棋盤上將有三十七個棋格無預兆地亮起，踩中者將會被傳送到挑戰空間中。挑戰空間的題目各不相同，但整體設定都以突破極限為宗旨。祝你遊戲愉快。」

電子音宣讀的規則對我而言不啻於一紙死亡判決書。今晚出現在宴會廳中的人都是最精英的超能力者，我絕無可能在他們的正面攻擊下存活。即便動用弱者那建立於恐懼之上的生存智慧，我也想不出比「接連幻化出盾牌、隱身衣、氣息阻絕裝置及加速運動設備，而後在棋盤的角落裡苟且偷生」更好的策略了。

「三、二、一。遊戲開始。」

隨著電子音的尾聲落下，我身下的棋盤瞬間消失，下層空間的大門朝我敞開。在半空不斷墜落的過程中，一股火焰伴隨著熱浪撲面而來，我急忙想象出一把不需更換彈夾的槍械向地面射擊，用強大的後坐力將自己推遠，最終平穩地落在一個白色的棋格上。風間習慣使用熱兵器，與他相處久了，我自然也學會了駕馭一些小體積的爆破物和常見槍械，這項技能在緊急時刻果真能夠救命。

我心念一動，手中的槍械便碎裂成光點。緊接著，這些大小不一的光點又在空中不停浮動，緩緩組合成一件半透明的斗篷。這就是我之前在某篇科幻小說中創造的「隱身衣」，它可以隔絕視線、



嗅覺、聽覺和觸覺，穿著它的人就像是進入了另一方小小的世界，不會被任何手段探測到。但這種隱身狀態也是有時限的——最多半小時，它的效果就會消失。我裡緊了身上披著的布料，小心翼翼地

在戰火之間穿行，判斷著每一個玩家的實力，企圖找尋棋盤上最安全的一角。

不知不覺間，十分鐘已到。只見遠近不一的三十餘個棋格忽然閃爍起白光，站在上面的玩家霎時間消失得無影無蹤。我心中暗松一口氣，重新邁步向前，卻忽然一腳踩空——乳白色的光封住了視野，將我牽引向未知的時空。

## 十五

「這個鉛筆盒好好看啊。如果我把它拿走的話，沒有人會檢舉我的對嗎？」

約莫六七歲光景的雙馬尾女孩從課桌上拿起了一個筆盒，舉起它向周圍的旁觀者們展示著。我稍微愣了一下，認出她是我二十餘年前的小學同桌，我除了發小外結識的第一個朋友。看著她得意洋洋地將我的新筆盒扔進了垃圾桶，我才知道所謂「被教導主任沒收了」都是假話，她原來一直比別的同學還要厭惡我。

眼前的畫面驟然像水鏡一樣泛起層層波紋，待它再度穩定下來，我看見穿著高中校服的發小正低著頭站在宿舍長面前。面對「到底是誰在宿舍樓傳遞外賣菜單」的詰問，她咬咬牙說出了我的名字，又求宿舍長不要怪罪，她願意清潔三樓的走廊兩個月作為補償。但她的提議顯然沒被暴怒的宿舍長聽進去，我週一就被記了個大過，險些影響到升學。怪不得她連續給我買了一個月的早飯，原來是出自愧疚啊。

接下來，我又旁觀了許多我從未知曉的「背叛」片段：合作許久的編輯把我的小說初稿丟棄在公車上，卻打電話告訴我沒有過審；表姐不小心把我養的烏龜從高空摔到地上，由於不想認錯而把它放在電插頭旁，謊稱是一不小心鑽進裡面被電死了；《重燃》編輯社的某位同事在網路上大肆刊登過反政府文學作品，又在最後署上了我的秘密筆名，害得我被相關部門整整盯了三個月……諸如此類，數不勝數。

最後，畫面落在了中央公園的大楓樹下。那裡站著兩個身材纖長的女人，其中一個是穿著西裝裙的橘，而另一個對我而言雖是生面孔，但她露草色的眼瞳讓我不由得聯想到風間。她們笑著談天說地，內容無非是今天又意外在哪條街上找到了美食、最近的生活是否稱心如意之類，一切看上去都是溫馨和煦的。不過我作為挑戰空間內唯一的玩家，總是能看到些特殊的東西：在長披風的遮掩下，她們的手交疊在一起，傳遞著一張小小的紙條。而令我訝異的是，那個陌生女人的左手食指上戴著一個似曾相識的飾品——那是我曾送給風間的定制單身戒，上面的每個元素都獨一無二，絕不可能被錯認。

楓樹尚未落葉，橘也挽起了西裝的袖子，這一幕應當發生在夏季。但今年的六至九月，正是我與風間朝夕相處的日子——他絕對不該、也不可能於夏季的任何一個傍晚出現在中央公園。

「據觀測，你還不知道關於他的真相吧。聽好我接下來的話，楚木安：風間的真實能力名為夢境分身。即在肉體沉睡之後，靈魂可以變換成另一個完全不同的人，且改變外貌前僅需蘇醒一次以進行冷卻，是天生的間諜。他一直在使用該能力，自從來到這座島上便從未間斷，因為他的效忠對象一直是橘，而你只是他接近歐西里斯的一個絕佳藉口。怎樣？被這徹底的背叛激起殺意了嗎？」

我忽地明白了橘的真意。她早就知道了風間和我的這段故事，





所以才會問我「假如被世界上最信任的人背叛又會如何」。想到橘溫和中帶著試探的語氣，我笑著昂起頭，做出了自己的選擇：「你一直在重複『觀測』這個詞，那麼不知你有沒有聽到幾小時前我和橘的談話？風間是我生命中最重要的一部分，因而無論他做了甚麼錯事，我都會試圖以信任的姿態與他徹夜長談，細細理解其中緣由後再去尋求兩全的方案。交流才是與友人產生矛盾時正確的解決方法，而背棄初心去謀殺他只會讓事情變得無法挽回。你能理解這句話嗎，不可理喻的現任至高神陛下？」

虛空中不再傳來回音。片刻後，我面前的景色開始溶解，像是一幅正被火燒毀的油畫。樹葉、長椅、女人，一切都化作幾個濡濕的色點落進深不見底的宇宙中。

## 十六

我終於見到了至高神。他扶額坐在閃爍著金光的王座之上，迤邐的華服上繡滿了諸天星辰，身旁立著一把染血的重劍。

「你是這場遊戲中唯一存活的玩家，楚木安。這本不是我所期待的結果。在預想中，來到這裡的該是那個名為歐西里斯的罪魁禍首，而後我可以拋棄至高神的法則之力與他公平決鬥，了卻我的一切執念。但未曾設想，他在這萬年中當真改變了許多……誰又能料到 he 竟為了營救一名隨侍而自願踏入陷阱呢？」

「塔納托斯對他而言絕不僅是隨侍，更是身邊不可或缺的同伴！現任至高神陛下，聽罷你的論調後我只有句話可說：自己犯了錯誤卻不試圖改正，反而自欺欺人地認為那才是最優解，甚至還進一步期望每個人對待感情的態度都與你相同，這簡直就是強盜邏輯！你已經拐入了偏執的思維死角，不過若是現在茅塞頓開，或許

回頭還來得及……」

「來不及了。」東皇太一笑著對我說。「我提前將你們傳喚過來是因為長琴的復活。當你們作為遊戲玩家打得不可開交時，我單獨與他進行了一次長談。他的話語中帶著虛浮的驕傲，眼神也不再溫柔和煦，且完全失去了從前的記憶。我認定他已經不是『我的』太子長琴了，於是便再度殺死了他。我看著他的靈魂逐漸蒸發成一團火焰，閃爍幾下後熄滅在虛空裡。或許我的確生性偏執——從幾萬年前成為至高神的那一刻起，我就順著名為復仇的指示牌一路前行，直至走到這裡，卻發現前面已然沒有路了。接下來又能怎樣呢？」

我僵硬地看向東皇太一身邊血跡斑斑的長劍，一想到那是殺死太子長琴的兇器，一股涼意就驟然竄上我的脊椎。毋庸置疑，那表面上的威嚴僅僅是層保護色而已，這位至高神真正的面目偏激又執著，足以與任何藝術作品中的反派一較高下。

「……無論如何，為了報答你剛才直言不諱的開導，我就為你揭曉一個至關重要的謎題，並且滿足你一個願望吧……不知你是否留意過，小世界只告訴辰珠『見到至高神就能改變一切』，但關於一切是如何被改變的，卻隻字未提。坐上這高高的王座後我才得知，只有全部辰珠都獻上自己燃著火焰的靈魂，才能夠摧毀天道，強行結束世界融合。如今族人只剩你一個，該條件不可能被滿足。不過至高神的神格和所有辰珠的靈魂同等強大堅韌，可以作為替代品使用。也就是說，如果我現在獻祭自己，使天道停止運轉——那麼正如你與你的同伴所願，一切就都結束了。」

東皇太一說著，將手放在了自己的心臟上，隔空從胸中取出並握碎了一顆亮銀的內丹，金色的霧氣開始在他的身周蔓延。我呆呆地目送著那個沐浴在光中的身影，像是在觀賞一篇史詩的結局。不知多久之後，王座後懸掛的星圖停止了運動——經過百般波折，我們終於改變了世界。







但沒有友人相伴的「完美結局」又有甚麼意義呢？我如此想道。與東皇太一談話時，我由於太過激動而忽略了大家都已經逝世的事實，而當腎上腺素緩緩趨於平穩，深沉的悲傷就如洪水一般席捲而來，淚水順著我的面頰無聲流下。

在這裡度過的第七天中午，我離開寬敞舒適的王座出門散步，鬼使神差地走到了半透明地面的邊沿。那下麵是無垠的宇宙，有許多星球在其中自轉著，有的像是紫色的巨人；有的雲霧飄渺如同仙境；還有的並無甚特色，只是懸浮在陽光中的一粒微塵。我被這美麗的景色深深吸引了，在這裡不食不寢地度過了整整三天三夜。凝望著大大小小的世界，想象著形形色色的人民，我不禁開始重新思考自己人生的意義。寫作就是一切嗎？之前的我恐怕會毫不猶豫地點頭，但現在的我卻認為不盡然。孤島上結識的友人們使我初次真正感受到「友誼」的美好，也教會我用甚麼去回報它。而現今，這種情誼在我心目中的地位竟高於紙筆。

終於頓悟的我爽朗地笑了起來，起身瞄準左下方的星球決絕一躍，踏上了找尋同伴的旅程。當年太子長琴死後魂魄尚能逃過一劫，那麼這次「遊戲」結束後，我曾與之朝夕相處的朋友們一定也沒有在這十萬世界中全然消失。或許我步入流浪後仍能遇見他們的靈魂碎片，繼而開啟一段段新的故事。

隨著我的離開，至高神的居所也人去樓空，逐漸被宇宙的黑暗吞沒。王座上絲制的靠墊積了灰，門鎖松垮地掉在地上。一切都變得老舊不堪，獨剩牆上的星圖仍舊閃爍著金光，緩緩恢復了運作。只見一個個星座如機械一般嚴絲合縫地在其上移動著，時不時排列成一張詭異而神秘的笑臉，似乎在無聲等待著下一位不速之客的到來。

## 作者的話

這部小說的前傳，已在《梧桐》第一輯上刊登，名字叫做《不滅之火》。它講述了數百萬世界首次合為一體的過程中，以東皇太一、太子長琴為首的第一批「辰珠」們意圖改變一切，卻反被內部瓦解的故事。寫完上部的結尾後，筆者本打算讓主角們永久維持著「天各一涯、海各一岸」的狀態，映襯出一種殘缺的悲劇美，但一條來自讀者的消息讓筆者改變了主意。這位讀者聲稱令歐西里斯與女主角的緣分止步於此實在遺憾，而且讀罷最後女主角的信後，她對塔納托斯其人產生了極強的好奇心，無論如何也想要聽聽他之前的軼事。因此，筆者在去年暑假下定決心開始書寫《重燃》。

在創作過程中，筆者致敬了鄰國輕小說《遊戲人生》中的一個重要概念——「遊戲」。縱觀全文，風間曾將自己比作遊戲中的「背景陪襯人物」，橘認為世界就是一場不合理的遊戲，而最終覲見至高神的人選也是由遊戲決定。而這個設定被採用的原因是一筆者自身也深切同意那本書中主角的觀點，也就是本文中橘的悲情言論。但為了開導自己，筆者也透過楚木安表達出了一種截然不同的「希望」，至於二者孰對孰錯，就留予讀者自己想象。當然，作為中華文化的狂熱粉絲，筆者也在文中融進了中國傳統元素，這主要體現在那個以詩句作為人之評判標準的世界中。

結尾之所以留下了些許懸念，是因為筆者還存有一個「外傳」的想法。代表天道的星圖在楚木安走後恢復了運轉，實際暗示著天道雖然受到了毀滅性的打擊，卻還是有幾塊小碎片逃離了至高神的居處，正在數百萬世界的某個角落蟄伏著。接下來，楚木安的形象將會搖身一變成為隱世高人，而主線則圍繞著天道「人格化」、「實體化」後的碎片們進行。



# 狙國史：下

劉善源 著  
(九年級作)



## 八·流水

從開始到現在，已經過去三年了。

這三年過得真不平凡。我們從被狙公虐待、鞭打著，現在成了這樣子。我們輾轉多地，最終選擇在楚國以南的百越之地安營扎寨。這裡遠離中原，又山嶽連綿，地形險要，人烟稀少。原住民的生活十分古樸，大多過著自給自足的原始部落生活。這是一段難得的無憂無慮的日子。我們遠離戰火的硝烟，見證了秦朝統一六國，也建立了自己的軍隊，選拔了衆多英勇善戰的將領，當然還有潛心研究奧妙神秘的《甘石星經》。晚飯之後是軍隊操練，我、黑毛和小皮各領一支軍隊進行訓練。

「夫兵形象水，水之形，避高而趨下，兵之形，避實而擊虛。」孫武在孫子兵法中將用兵比作流水，避實擊虛、因敵變化，我的軍隊因此叫「流水」。

黑毛依然每天觀察星象。有時，天空中一片漆黑，甚麼也看不見。黑毛便皺緊眉頭，回洞裡繼續研究《甘石星經》。有的時候，天上會隱隱約約出現兩三點星星。

「這就是預兆。」黑毛說道，「金、木、水、火、土五個行星會按照同一個軌道運行，到了時機會顯示出來。木星出現時，我和黑毛逃離了狙公；水星出現時，楚國被秦國滅了。」

黑毛還是會偶爾提起「今朝亂世，勝者非人」，有時也向我們解釋星象，然而，我們等待的星象始終沒有出現。

我們的名氣在猴族越來越大，很多猴子慕名而來，他們有的曾經和我們一樣被人類虐待，有的因為殘酷血腥的戰爭而背井離鄉，最近大多是不堪秦朝暴政折磨而不遠萬里加入我們的。有一天竟然來了幾百隻長途跋涉，遍體鱗傷，面容憔悴的猴子隊伍。他們為我們帶來了駭人聽聞的百姓生活。

## 九·暴政

「秦對列國發動戰爭時，就以殘忍著稱。因為秦國以敵人首級計算戰功，因此秦軍所到之處，濫殺無辜，很多婦孺百姓的頭顱也被一起割下來充數。」

「很多人類和猴族以為秦統一後，人類可以休養生息，遠離戰爭，猴族也可以安居山林。沒想到秦始皇修建豪華的阿房宮，驪山墓，長城，數不盡的徭役，到處抓人，男人抓完了，抓女人。秦律又重法家，輕罪重罰，死刑就有如車裂，梟首，腰斬，夷族等十多種。肉刑，例如刺面，割鼻，斷足等受刑者無法計數，以至於市場裡鞋子賣不出去，拐杖卻供不應求。百姓整天人心惶惶，田地荒蕪，食不果腹。有些人逃到深山裡躲避，如同野獸一般，十分淒慘可悲。」

「伐無道，誅暴秦！」不知哪隻猴子喊了一聲，很多猴子都應聲喊起來。

「我們這幾個猴子由於沒有糧食，飢腸轆轆，決定去秦朝糧倉偷一點糧食。我們在離開時，突然被一個秦朝將領看到。他大發雷霆，聲稱要告發給秦始皇，消滅所有猴子……」

此時，負責打聽消息的木豆急急忙忙地跑回來了。他摔了一跤，趴在地上說：「不好了，秦始皇現在正在為征伐百越徵兵！」

## 十·決定

暮色中，我，黑毛和小皮又聚到一起，我們三個人都在想同一件事情。小皮第一個發言，表示不願意主動攻擊秦軍，而是留在百越。他說：「百越之地得天獨厚，是猴族可以繁衍生存，生生不息的樂園，同時也是軍地要領、天然屏障。此外，我的隊伍中越是年輕的猴子，越厭倦軍事訓練。有些小猴子在這裡出生，生來就過著

豐衣足食的生活，他們從來沒有經歷過戰爭，也不想戰爭。」

黑毛搖了搖頭，說：「我們需要加強軍事訓練，只不過秦軍目前太過強大，至少有百十萬大軍，猴軍隊多說只有兩萬。所謂用兵之法，十則圍之，五則攻之，倍則分之；敵則能戰之，少則能守之，不若則能避之。故小敵之堅，大敵之擒也。並且秦軍屢戰屢勝，士氣正旺，以目前猴軍狀況進攻秦軍，就好比以卵擊石，做出無謂的犧牲。因此，時機還不成熟。百越氣候溫和、土地肥沃，一直為秦朝的攻略目標。此外，秦王嬴政的野心絕不局限在中原區區之地。你們知道他統一六國後做的第一件事是甚麼嗎？」

我和小皮這幾年的生活基本是與世隔絕的。所有外界消息都是通過黑毛派到中原的密探得來的。我搖了搖頭。「秦王最近下了一道制命，『朕聞太古有號毋謚，中古有號，死而以行為謚。如此，則子議父，臣議君也，甚無謂，朕弗取焉。自今以來，除謚法。朕為始皇帝。後世以計數，二世三世至於萬世，傳之無窮。』」

## 十一・戰略

我和小皮面面相覷，不知該如何應答。黑毛繼續道：「始皇帝，二世三世至於萬世！他要做一個前無古人的君王，他甚至認為自己功高於三皇五帝！」黑毛微微一笑道：「據我推測，秦王之志不僅僅在中原，嬴政要做始皇帝，他一定會大肆擴張國土，所以我們很快會有機會的。」

「即便如此，秦王應該首先向西北匈奴和東胡之地擴張吧。」我對黑毛的判斷持懷疑態度。匈奴是秦王心之大患，只是這些年，中原戰亂不斷，匈奴伺機擴張實力，今非昔比。秦王剛剛統一全國，六國之中有很多將領士兵歸降秦國，秦王需要安置他們。不過知道，六國軍隊在秦軍面前大多潰不成軍，秦王怎麼會放心派他們

與驍勇善戰的匈奴東胡抗衡？百越之地，地廣人稀，又不會威脅到中原，用來分封六國將領再合適不過。想到這裡，我鬆了一口氣。

所以，我們只需要在這裡守株待兔。

## 十二・備戰

我們開始緊鑼密鼓地加強軍事練習。

我主要負責「流水」隊的訓練。主要是通過猴子們快速地變換隊形，將敵軍包圍。敵人猛烈進攻一處時，猴子們將會慢慢後退，再從敵人的後面攻擊。軍隊在艱苦的訓練下，陣形變化越來越精準。從樹上看猶如流水般波瀾起伏。

黑毛的「恆星」隊以及小皮的「三人」隊也各自調兵遣將，尋找敵人薄弱處，進行出其不意的攻擊。就連小皮的軍隊，扔香蕉皮也扔得精準無比。黑毛的「恆星」隊最為神秘，我們都不瞭解詳情。有時，我們會看見火苗或聞到煙味。

黑毛派出大量猴子探查軍情，勘探百越地域地形，繪製地圖。小皮在閒暇時帶領眾多小猴子在各個地勢險要處設置陷阱。

我則廢寢忘食地研究兵法。「故上兵伐謀，其次伐交，其次伐兵，其下攻城。攻城之法，為不得已。善用兵者，屈人之兵，而非戰也；拔人之城，而非攻也；毀人之國，而非久也……」意思是上乘用兵之法，是用謀略戰勝敵人；其次是運用外交手段瓦解敵軍，出兵攻打為下乘用兵之法。

紅色的夕陽慢慢落下，猴子們操練的喊聲仍然蔓延在空中。





## 十三・妙計

秋去春來，萬物復蘇。一天，前方傳來軍情，秦王派軍南下攻打百越。據可靠消息，秦軍以屠睢為大將帶領五十萬大軍，兵分五路進攻。我們軍隊所處的西甌地域將迎擊主將屠睢率領的十萬大軍和另一路十萬大軍，共計二十萬前綫部隊的進攻。

得知這個軍情以後，我百感交集。養兵千日，終於迎來出戰的日子。五十萬秦軍數量雖多，但為了迎合適應南方作戰以及分封領地的需求，大軍由少部分習慣南方作戰的秦軍，及大量的六國戰俘組成，其中以楚國士兵居多。因此用兩萬精銳猴兵對付二十萬鬆散的秦軍不是難事。問題是秦軍後援部隊還有三十萬，秦王也可能再派秦軍支援，猴子軍隊卻只有精兵兩萬，我苦苦思索，如何可以避免正面迎擊，盡可能減少猴兵傷亡，擊潰秦軍。

一日黑毛找到我說：「看你兩眼無神，眼圈發黑，幾晚沒睡了？」

「我徹夜研究兵法多日，始終找不出能夠擊敗二十萬大軍的好辦法。」

黑毛神秘地對我道：「大軍臨近時應該是夏季，我倒是有個辦法，不知行不行得通？」

「說來聽聽？」

黑毛說：「蚊子。」

我眼睛一亮，豁然開朗，夏天，蚊子，瘟疫！

我馬上找小皮來，讓他協助捉蚊子和繁殖蚊子。小皮一呼百應，很快我們在很多山洞裡建起了蚊子繁殖基地。蚊子需要通過吸取哺乳動物的血液來獲得蛋白質，用來產生大量卵細胞。之後，蚊子會在水邊產卵，兩個星期便會長成成年蚊子。

我們拉了幾隻山羊作為蚊子的食物，同時再用薄荷葉避免蚊子飛離山洞。最後，小皮和部下搜羅得瘧疾的人或屍體，將蚊子沾染上瘧疾病毒。

## 十四・迎戰

夏日炎炎，潮濕無比，天地彷彿一個蒸籠，無情地折磨著我們。這是我們最難熬的季節，大家分組躲到樹蔭裡或山洞裡乘涼。秦軍前綫部隊到達了我們的領地，比我們預想的遲了一周。這無疑是一個好消息。秦軍士兵有很明顯的水土不服的跡象，個個無精打采，疲憊不堪，彷彿行屍走肉一般，完全沒有一點秦軍的士氣。

猴兵們在高處遠遠望著秦軍的樣子，大家摩拳擦掌，急切地等待我，黑毛和小皮發號施令。

我們確定了秦軍的營寨所在地，開始研究地圖。當我們發現秦軍營寨西南方有一處寬廣的沼澤時，實在是興奮不已。天助我也，只要把大軍引向泥潭之中，我們就可以不費吹灰之力取勝。

夜幕降臨，小皮率領一群小猴子取了很多布袋，裡面是密密麻麻的帶有瘧疾病毒的蚊子軍團。小皮帶領部下偷偷溜進秦軍大營。他們躡手躡腳地把這些蚊子分別放到了秦軍各營帳內。秦軍營寨燈火通明，只是士兵們在惡劣環境中日夜兼程趕路，營內早已鼾聲連天，猴兵的這次出擊可謂神不知鬼不覺。

一連幾日，小皮白天去觀察秦軍情況，晚上派小猴子們繼續散播蚊子。終於，秦軍的營寨中出現異樣，每天都有死屍被拖出來，放火燒掉。我們知道我們的計劃成功了。一周過後，隨著屍體越來越多，主將決定轉移營寨。

得到這個消息，黑毛信誓旦旦地對我說他有辦法把秦軍引到沼澤，只需要我的軍隊傍晚在樹林埋伏，聽他發出信號，然後發出恐怖的聲音配合他。我半信半疑地部署好我的流水部隊，每隻猴子負責一棵樹，一邊喊叫一邊搖晃樹幹。刺耳的尖叫聲穿滿了整個森林，令我也不禁毛骨悚然。

秦軍死傷已經大概五分之一，而瘟疫愈演愈烈，絲毫沒有緩和的跡象。秦軍早已心力交瘁，六神無主，士兵們只想快點離開這個

絕望之地。夜幕將至，突然聽到黑毛一聲號令，秦軍營寨後方頓時硝烟彌漫，我馬上命令流水部隊按計劃行事。

再看秦軍，早已嚇得魂飛魄散，落荒而逃。因為只有西南方向沒有設防，士兵們都爭先恐後向西南方逃命，尖叫聲、踩踏聲、呻吟聲。黑毛和我的部隊在後邊和兩側不斷追擊，黑毛的烟霧彈十分管用，我們始終沒有露出我們的真身。有的士兵認為我們是鬼魂，有的則認為受到敵軍的偷襲，無論如何，秦軍已經潰不成軍，無力還擊。成功脫逃的秦軍又在黑暗中落入沼澤，現場十分慘烈，橫屍遍野，哀嚎不絕。有些士兵甚至因為極度恐懼，進退不能而自行了斷。

天亮之前，我們收兵。偵探兵回報，秦軍經昨夜一役死傷慘重，大概只剩下幾千士兵，現在軍心大亂，瘟疫流行，主將決定撤離。

小皮冲我們一眨眼說：「我的部隊還沒派上用場呢。」秦軍撤退一路，小皮又安排很多機關暗道，有時又派他的軍隊在樹上向秦兵頭上扔石頭。那些小猴子訓練有素，十分精準，秦兵一路逃散，等到離開百越之地時，據說只剩不足一千人了。

我們舉辦了一個盛大的慶功會。秦軍落荒而逃，丟下了盔甲武器，同時又剩下了大量的糧草和美酒佳餚。猴軍毫髮無損，士氣大增。然而，我的心情卻越來越沉重。

「我們勝利了！」黑毛舉起酒杯，一飲而盡。小皮更是和一群小猴子鬧成一團，爭搶著秦軍留下的戰利品。

我坐在一旁，思緒萬千。這時，一只熟悉的手拍在我的肩膀上。

「我終於知道了為甚麼那顆星總不出現。你不是那隻猴子。你的心太軟了。」

我轉過身，對黑毛說：「我從沒有想過戰爭是如此的殘酷。二十萬條鮮活的生命，就這樣沒有了。只要有戰爭，有一天你我的部下也會這樣被無情殺戮。不是殺人，就是被殺，這又有甚麼意義呢？希望大家和平的過日子，現在卻殺戮了二十萬人，我究竟在做甚麼？」

「你接下來怎麼打算的？」黑毛問。

「我想回楚地歸隱山林。」我答道。

「我陪你。」黑毛回道。

我們找來小皮，他想留在百越之地。很多猴子也想在百越之地安家，不願意離開。我和黑毛只帶著幾十隻猴子，回到了楚國的森林。

## 十五·結局

過了幾年，陳勝吳廣造反，企圖推翻秦朝暴政。他們讓大家砍伐樹木作兵器，高舉竹竿作旗幟，很快就將大澤鄉佔領了。大澤鄉的農民聽陳勝吳廣起來反抗秦朝的暴政，青年子弟都紛紛拿著鋤頭、鐵耙、扁擔和木棍來營裡投軍。

秦朝自從百越之戰戰敗後，國力一天天衰弱。陳勝吳廣的起義軍攻下了多個縣城，不斷受到百姓響應。秦朝已奄奄一息、危在旦夕。

那顆星星終於出現了。

### 作者的話

這篇小說的靈感來源於明代劉基的〈楚人養狙〉。我運用了文章中的部分情節和人物，並以此創造了一個新的故事。《狙國史》上部主要是關於猴子們逃跑之後的所作所為，而下部則是講述了猴子們與秦朝暴政抗衡的故事。在創作的過程中，我對於星象，歷史等領域都有了進一步的瞭解，寫作能力也有所提升，可謂受益匪淺。最後，我想感謝老師們一路以來給予我們的幫助以及寶貴的建議，支持我們完成作品。





# 十六歲生日夜

黃慕曾 著  
(六年級作)





今天是這個女孩十六歲生日宴的前夕，她並沒有在準備禮服，裝飾家裡，又或者和同學們聊天。很反常，這個女孩此時正坐在粉紅色書桌前，捧著一本《山海經》，一遍又一遍地細讀著。她這樣做並非好學，而是奔著一個重要的目的。

這個女孩名叫若萌，在她生活的世界，十六歲以下的兒童做夢是違法的，每個小孩的床邊都擺放著驅夢條。

說是夢境，倒不如說是另外一個在夜晚進入的世界。所有人都會進入同一個夢境，在這裡，他們都是清醒的，擁有五大感官能力，就像是做清明夢一樣，只要意念力和想象力強，就幾乎沒有做不到的事，這就是控夢。

飛簷走壁？使用槍支？魔法幻術？這些在夢境世界裡，不過是九牛一毛罷了。

只要在腦海中幻想一個動作，或者一件物品，它就可以在夢境世界中成真。可惜的是，夢境世界中的所有，都僅限於這個屬於黑夜的世界，除了夢境石，它們是唯一可以帶到真實世界裡的物品。

在夢境世界裡，只需稍稍動下腦袋，運用控夢能力，獲取夢境石，就可以輕而易舉地賺到等同於現實世界裡辛苦工作好幾個月才能賺到的錢。

由於這個平行世界的存在，控夢學誕生了。這門學問圍繞著想象力和專注力，給予學生關於這兩個方面的練習。

如果想要擁有一身厲害的武功，無需聞雞起舞、鐵杵磨針，只需反復觀看武術視頻，牢牢記住視頻中的細節，進入夢境世界後只要在腦海中「生成」這段視頻，便能展現五花八門的武藝了。這聽起來非常輕鬆，可是利用控夢力來練習武功，則會在緊急時刻給控夢者造成許多壓力，失誤率高。

因此，控夢學成了最難修，可又最火爆的課程。

雖然目前為止，夢境世界聽起來美好無比，不過深入瞭解後，事實卻恰恰相反，這裡簡直就是人間地獄。夢境世界裡面沒有法律，殺人不犯法。在夢境中的死傷不計其數，而夢境對現實又是有影響的，這些人在現實世界也會真正喪命或者受傷。

成年後的人們的生活和工作，大部分都在夢境世界中進行，有些人甚至不願意醒來，只為在夢境世界中賺取更多夢境石。可是這個變化莫測的世界是不可依賴的，任何一秒，你都可能被一個陌生人變出來的子彈射中，從此喪命。


如果不去夢境世界也不行，在現實世界裡賺的錢只能勉強補貼家用，只有在夢境世界裡打敗其他人，賺取剛才提到的夢境石，才能發家致富，擁有高的社會地位。現實世界辛苦賺來的錢，比起一顆小小的夢境石的價值差太多了。這個世界的人也鄙視著那些不敢去夢境世界裡賺錢的人們，他們位於社會的最底層。

夢境世界和現實世界是非常相似的，裡面有樹、鳥、土地。像是捉迷藏似的，人們必須要找到夢境石，之後把它們帶回現實世界，前往夢境貿易市場進行交易。慢慢地，這樣的任務變成了電影中的生存遊戲，因為每天夢境石的數量有限，所以人們被迫運用控夢能力自相殘殺。

把注意點放回到書桌前小女孩——若萌在學校裡是斯文聽話的書呆子，可是暗地裡卻深藏不露、野心勃勃，心機深沉到沒有人猜得透，野心大到想要征服全世界。

若萌從小就對中國古代經典非常感興趣，尤其是《山海經》。飽讀詩書後，她發現了一個天大的秘密，一個足夠讓她這個小透明稱霸全球的秘密……





—  
—

郊外的一處隱秘別墅內，一個少年側臥在床上，身上臉上，新傷舊傷交錯。他的眉宇間透露著這個年紀不該有的成熟，堅毅的稜角、深淵般黯淡的眼眸、陽剛的五官，各有千秋，拼湊在一起給人一種王者的感覺。

他叫扶勝，一個自小就偷偷進入夢境世界的孤兒，亦是個天才。傷痕累累的身體是他在夢境世界裡殊死搏鬥的證明。現在的他才十五歲，卻就已經是世上少有的控夢高手了。

扶勝的父母生前都是厲害的控夢學家，所以他從小就習得控夢的精髓，就算是父母過世了，還是每天都在家裡苦練控夢。他在夢境世界裡賺的錢不可勝計，所以儘管沒有父母，依然錦衣玉食，位於社會的最高階層。

這樣的他，卻依舊有著一個永遠不能被放棄的信仰……

別墅的一面大理石牆上，鑲嵌著許多溢彩流光的寶石，這些寶石都是扶勝私自收藏，不捨得拿去換錢的夢境石，因為它們實在是太好看了，驚鴻一瞥，足以讓人為它們淪陷。它們好比夢境，轉瞬即逝，卻又迷人到讓人回味無窮、流連忘返。

「夢境石是我唯一可以從那個世界拿出來的東西，其他任何在夢境裡的事物，都不可能來到現實。能收集這些品質最頂級的夢境石，是我的榮幸。」轉眼間，少年就已經坐到書桌前，拿起筆，開始繼續撰寫他的第一本書。就在幾天前，扶勝決定把他知道的所有控夢秘訣，和關於那個世界的秘密，都跟著這本書的出版一起，統統揭曉在大眾眼前。

少年的字飛揚跋扈，絲毫不受束縛，整整幾行寫下去，如神仙般縱逸，來去無蹤：「事實上，那個世界是一個打著夢境幌子的迷你宇宙，裡面藏著大部分人都看不到的高維度空間，而這些空間裡，反而才存有更多值錢的夢境石。夢境世界裡面也有許多隱

藏地點，鮮為人知，很多都是《山海經》中所記載的地點。我最喜歡的，是一棵叫扶桑的大樹，這棵大樹每六個月結一次果，所謂的果，就是夢境石。這裡的夢境石是我在整個夢境世界裡見過最好看的。不過就算沒有這些夢境石，我還是樂意坐在扶桑樹上看九次日落……」少年沉浸在了自己的思想中，每一筆，每一畫，彷彿都像是拼圖，一片片組成那個亦幻亦真、玄妙入神的世界。

沒有任何前兆的，扶勝突然停下筆，那個在他腦海中組成的奇幻世界，也隨之煙消雲散。少年貌似陷入了某種痛苦的回憶，一滴一滴汗珠落下，浸濕了他的襯衫。他好像又突然意識到了甚麼，眼睛裡開始溢出惆悵的情緒。扶勝猛地拿起筆，繼續在白紙上快速地舞動著：「不管那個世界多麼的妙不可言，它一開始就不應該存在！明天就到我的十六歲生日了，我要完成一個計畫……」


—  
—

11:50了，若萌還是瘋了似地翻閱著《山海經》，女孩的眼圈已經開始微微發黑，臉上的血色開始褪去——這都是疲憊至極的特徵。這本書也已經開始微微破損，有些書頁被女孩不小心地撕扯爛，四個角也被摸得軟軟的。女孩翻到《大荒西經》——西王母這一頁。她清楚地知道，這將會是她明天需要前往的一個地點，明天的這個行動可以改變她的人生，甚至是整個世界的運行規則。

「夢境世界裡面其中一個最隱蔽的隱藏地點，就是西王母居住的崑崙山。這個地點，只有十六歲生日那天的少年們可以進入，並且需要非常強的控夢能力。崑崙山上收納著整個夢境世界最為至尊的夢境石——崑崙石。只要擁有這顆寶石，便能成為夢境世界的最高級統領者，可以制定夢境世界的規則。」

這就是若萌發現的秘密，今天晚上，她就要去崑崙山得到崑崙石。





時間一晃，午夜12點的鐘聲響起，若萌的十六歲生日到了，是時候進入夢境了。

懷著非常忐忑的心情，若萌移開床頭的驅夢封條，關掉冷空調，窩進了被窩裡。這像極了所有其他平常的夜晚，可是今晚，卻是若萌人生僅有一次的機會……

#### 四

比起心亂如麻的若萌，別墅裡的扶勝則冷靜多了，他和往常一樣在床上躺下，而床邊的驅夢封條則在很久以前就被他暴力地撕下來過，此時不知道在哪個垃圾廠待著呢。

兩位已經十六歲的少年，心裡都知曉這個秘密，奔著同樣的目的，不過，兩人的出發點卻截然不同。

若萌已經成功進入夢境世界，她運用控夢能力，搬起了面前一塊她在現實世界裡根本不可能移動的大石頭。這裡的一切都比她想象得有趣多了，她眼中的不安逐漸化為了興奮的光芒，若萌真的愛死這個無需受現實束縛的世界了，比起她在學校備受控制，需要在意他人眼光的體驗，來得自由多了。

這裡真的太美了，這個世界的天空是若萌從未見到過的，淺紫色的天幕，簡直就像一塊潔淨的絲絨，鑲嵌著黃色的金邊，絲絨上，扎染的粉色和藍色也隱約可見，給它增添了更加迷人的色彩。微微清風吹拂在若萌臉頰上，她慢慢閉上眼睛……

要是能夠擁有這個世界該多好……

正當她在享受這裡的一切時，若萌突然感受到了身後有細微的聲音。女孩的感官能力非常強大，非常小的動靜都可以感知到。

「不好！」女孩心裡暗道，她身體一躲，只見剛才那塊大石頭重重地落在了她剛才站著的位置上。

若萌帶著凌厲的眼神回頭，隨後快準狠地運用控夢能力把那塊大石頭砸到了偷襲者身上。

「啊——」那個人正要喊叫，卻已經化為一道白光，他的生命結束了。

那種緊張感又回來了，若萌再次提醒自己，她不是來這裡遊玩的，而是需要找到崑崙石。

不過剛才那個人為甚麼要突然偷襲她？女孩的目光落在了那顆大石頭上，她打了個響指，它頓時裂開，裡面一顆小小的寶石暴露在了她眼前。

若萌笑了笑，走過去撿起了那顆小小的夢境石。

「沒想到，我人生中的第一筆錢，就這麼容易地賺到了啊。接下來，就差找到冰玉散了。」

#### 五

有木焉，其狀如棠，黃華赤實，一味如李而無核，名曰沙棠，可以禦水，食之使人不溺。

——《山海經·西山經》

扶勝站在沙棠樹面前，這是一個來自《山海經》的隱藏地點。

看見崑崙山，已經需要滿足許多條件了，真正地進到崑崙山內，看到西王母的宮殿，更是難上加難，必須要先過了無情燃燒的火焰山，之後需渡過赤水、黑水，最後是最難渡過的弱水，因為幾乎沒有東西可以在裡面浮起來。

而普通級別的控夢能力，到了這裡幾乎都是無效的，也就是說控夢能力也幾乎不能使用了，只能用人力或者想其他方法解決這些障礙物。





扶勝看了看眼前的小樹，這棵樹其實還不是真正的沙棠樹，真正的沙棠樹長在崑崙山上，這棵應該是沙棠樹的一段斷掉的枝葉慢慢長成的一棵小樹，很脆弱。

這棵沙棠樹的果實，可以幫助少年渡過三層水，因為只要吃了沙棠果，就不會溺水。所以扶勝在之前的那半年，每天都會來照看小沙棠樹。他之前已經計算好了時間，這棵樹在今天肯定會結出成熟的沙棠果。

果不其然，一顆又大又紅，很像李子的果實被他用意念力摘下。扶勝檢查了一下那果子，然後便一口咬下，鮮紅的汁水流了下來，酸酸甜甜的，果肉細膩滑嫩。他覺得如果這果子放到現實中去賣，肯定是值錢的水果。

## 六

「天啊！沒想到我竟然真的可以見到你！你知不知道我是你的粉絲！你真的理解不了我現在興奮的心情啊！」另外一邊的若萌，正像一個小迷妹似的，圍著赤松子團團轉。

赤松子一襲藍衣，濃密的睫毛下藏著一雙帶有笑意的桃花眼，他是控制天氣的雨師，性格善良熱情，古靈精怪，也很喜歡收藏稀奇古怪的寶物。

「嗯？怎麼會有凡人知道我？」

「赤松子者，神農時雨師也，服冰玉散，以教神農，能入火不燒。至崑崙山，常入西王母石室中，隨風雨上下。炎帝少女追之，亦得仙，俱去。至高辛時，復為雨師，遊人間。今之雨師本是焉。」

若萌倒背如流地背出了《搜神記》中關於赤松子的這一段話。

「沒想到世界上還有人這麼瞭解我……」赤松子笑道。

赤松子是《搜神記》中記載的人物，生活在神農時代，他早就

應該死了，可是卻由於修仙成功，活在了夢境世界中，成了非玩家角色。

「赤松子，我可以看看你收藏的寶物嗎？」若萌帶著好奇的語氣問道。赤松子遊玩人間時，利用自己的法力，收藏到了不少人間稀奇的寶物。

「當然可以啊！我正愁沒有人分享呢。」

他摸了摸口袋，拿出了一個有著金邊的海藍色袋子，「這袋子本身就是個寶物，表面看上去沒甚麼特別的，但其實不管多大的東西，它都能容納下，所以我的所有寶物都收納在這裡。」

若萌微微點頭，開始期待赤松子接下來的展示，心裡卻在盤算著甚麼。

「這是傳國玉璽，和它配套的是帝王卷軸。」說著，他從袋子裡面掏出這兩件物品。「玉璽上的圖案是會變化的，只要用它在這卷軸上蓋章，就可以看到每個皇帝真正的生平和結局。」

「哇……」

「怎樣，厲害吧？再給你看看這個。」赤松子從袋子裡面掏出一個黃金骷髏，「這個看上去驚悚，但實際上可是防身的法寶，攻擊性非常強，幾乎可以一招致命，有它在身，甚麼東西都不怕。」

「真酷。」

「還有這個！這個『自私之玉』。」他掏出了一串玉項鍊，「這寶物其實和它名字沒啥關係，它的功能就是可以讓人動彈不得，如果沒有這個——」還沒等他說完，若萌就眼疾手快地搶過了這個寶物。無害的眼神，在那一瞬間變得尖銳無比。

「不許動！」女孩捧著自私之玉，指向赤松子，隨後搶過他手中的寶物收納盒，不停地往裡面掏出東西。「不是這個……不是這個……」當她翻到了一個冰涼冰涼的東西，她才停止了手上的動作。「就是這個了！冰玉散！」若萌一口吞下它，心裡想自己的計畫已經成功一半了，因為只要吃了冰玉散，就能入火不燒，入水不





溺，這樣一來，她就可以進到西王母的宮殿內了。

若萌笑了笑，然後拿著寶物袋，跟赤松子揮了揮手，扭頭走了。

天真的赤松子有些懵，「你，你怎麼能這樣！」

## 七

扶勝吃了沙棠果之後，風雨無阻地渡過了赤水。他的手在赤水裡揮動著，這水冰冰涼涼的，卻又不是冰涼刺骨，摸上去十分舒服。他又繼續游了一會兒，突然感覺到一陣炎熱，與弱水的清冷形成了對比。

上岸後，炎熱的感覺越來越強烈，他抬頭，映入眼簾的是巍然聳立的火焰山，熊熊大火燃燒著，散發著陣陣有攻擊性的熱氣，這幾座山就像是崑崙山的門神，拒人千里。

扶勝吃的沙棠果並不會幫助他渡過火焰山，他必須運用自己的控夢能力，解決掉這個障礙。可是在這裡控夢，是一件高難度的事情，正常人的控夢根本就是無用的，就算是高手，也會造成很大的內傷。

扶勝試著用控夢能力變出一架飛機，可是變出來的卻是一隻小鳥。少年微微皺眉，心想自己低估了這裡對控夢能力的限制。

他又閉上眼睛，集中注意力，試著穿過火焰山，卻發現自己的手碰到了一團火焰，他疼得差點失去知覺。扶勝有些無奈，看來在這裡使用控夢能力真的不太可能，他得另想辦法。

這時，扶勝看到了赤松子，他直接穿過了火焰山，之後運用雨師的能力渡過了弱水。

他嘆了口氣，心想如果自己是赤松子該多好。

直到他突然意識到了一個不對勁的地方——為甚麼剛才飛過的赤松子是女的？難道有人拿到了赤松子的寶物袋？此人來崑崙山的目的是甚麼？

扶勝腦子一轉，想到了一件事：崑崙山周圍的障礙物已經是很

難看到的了，崑崙山本身更加難被看見，只有像扶勝那樣的控夢高手才可以看見。

果然如他所料，若萌穿過火焰山和弱水，卻只看到空空一片，崑崙山在哪裡呢？那一瞬間，若萌聽到了世界崩塌的聲音，上面是陰鬱的天空，面前是空白的一片，身後是烏黑的弱水。這一天她等了好幾年，卻為甚麼突然出現了這樣的變數？難道這裡根本就不是真正的崑崙山？又或者她計畫的一部分出現了甚麼錯誤？

她絕望地癱坐在地上，雙手抱著頭，不知所措。

火焰山外面的扶勝，彷彿感覺到了若萌此時的情況：「這是你第一天控夢，你的控夢技巧，還沒有達到可以看到崑崙山的那個水平。可是我可以，如果你想要看到崑崙山，就幫我渡過火焰山。我知道你要甚麼，到時候我們可以聯手拿到崑崙石。」他把這些話錄了下來，然後用最低級的控夢法術，把錄音機傳送到了若萌身邊。

兩個別無選擇的人，就這樣選擇了聯手。

## 八

「說起來也真是巧，我們兩個是同年同月同日生的，而且都發現了這個秘密呢。」

「嗯。」

「你是怎麼發現這個秘密的？」通過一系列和扶勝的對話，若萌發現自己的水平和他差了十萬八千里，幾乎不可能爭過他。這是她第一次控夢，卻就已經是扶勝第N次控夢了。

「透過父母的幫助。」

「所以是你的父母讓你來取崑崙石的？」

「不是，他們已經過世了。」聽到父母兩個字，扶勝低下頭，其實若萌說的一部分是對的，他確實是為了父母才來取崑崙石的。

「抱歉啊……」

兩人走著走著，很快就看到了一座富麗堂皇的宮殿，它是用石頭打造的，金色的琉璃瓦在陽光下閃閃發亮，赤紅色的磚瓦上面畫著精緻的壁畫，正殿下鋪著長長的玉階，彷彿迎接著兩人的到來。

看著氣派的宮殿，若萌明顯被震驚到了，「這皇宮和剛才的弱水、火焰山根本就不搭啊。」

「是啊，這裡真的太美了。」扶勝回應著。其實此時的他，如若要獨佔崑崙石，完全可以用自己高強的控夢技巧幹掉若萌，可是心中的那一道原則卻不允許他這麼做，他知道若萌也期盼了很久。

「我覺得我們應該要走上那台階？」若萌提議道，於是兩人便順著玉階進入到了正殿。

正殿更加金碧輝煌，放眼望去，到處都是價值不菲的傢具，金燦燦的一片。帘子是用珍珠打造的，柱子是用瑪瑙打造的，彷彿所有值錢的材料，都拿來建造這座崑崙宮殿了。正殿盡頭有一扇門，門上用金粉印著崑崙石的圖案。

這時，一位身材苗條、身穿喜慶紅色禮服的女人從內殿走了出來。她見到二人，和藹地對他們笑了笑，走了過來。

若萌悄悄對扶勝說：「這應該就是西王母了，她好美啊，根本就不是《山海經》中描寫的怪物。」

扶勝眼中流露出懷疑的神色，不過還是應了一聲。

「你們兩個可真是英雄好漢呢！知道我們這裡的人並不多，知道這個隱藏規則的人更不多。」女子的聲音清脆好聽，像是清澈的泉水，聽起來沁人心脾。

「謝謝娘娘！」

「你們進來坐一會兒吧，跋山涉水的肯定累了。喔對了，十六歲生日快樂喔！」西王母笑嘻嘻地打量著兩人，溫柔無限，果然是至高無上的女神。

她把兩人安置在了大廳裡，「我去給你們拿點食物，吃完東

西，我就帶你們去拿崑崙石。」她把目光投向了盡頭那扇印著崑崙石圖案的門，「你們先在這裡等等吧。」

扶勝覺得這一切有些奇怪，西王母可是仙界地位最高的女神，怎麼會這樣謙卑地給他們拿食物？這樣好像有點過度恭敬了。

想著想著，若萌開口了：「崑崙石只有一塊，最高統領也只能一個人當，我們兩個怎麼分？」

扶勝有些為難，硬著頭皮開口：「你能把崑崙石讓給我嗎？我很需要它，我會給你很多很多錢，真的。不過我需要那個制定夢境世界規則的權力。」扶勝心想：「我需要毀滅掉這個沒有原則的世界，這樣才能夠保護更多人，不像我父母一樣死在這裡。」

若萌面上笑了笑，心裡卻暗想：「我準備了那麼久，付出了那麼多，到頭來只能拿點錢？誰又不需要這塊崑崙石呢？」

「扶勝啊，我……」話還沒說完，她便拿出了自私之玉，對準了他，「不好意思，但是我不會把它讓給你！我從小到大就生活在攀比的世界裡，生活在其他人的批評裡，我現在馬上就可以成為夢境世界的主人了，我為甚麼要放棄這個千載難逢的機會？」若萌柔弱的面孔，開始慢慢扭曲，變得張牙舞爪。不管是多麼纖弱的人，在慾望的誘惑下，也可以變成一隻洪水猛獸。

扶勝看著這張猙獰嘴臉，心中暗想：「如果沒有這個世界，這個女孩也許就可以成為一個備受矚目的學霸，不會讓野心奪去她的理智。如果沒有這個世界，這個女孩就不用欺騙赤松子，不會放棄自己的信用。這個世界就像是古羅馬鬥獸場，只是一個讓人類自相殘殺到死的平台。」

另一邊的若萌帶著欣喜和緊張的心情，走向盡頭的那扇門。若萌盯著這門很久了，剛才西王母說帶他們去拿崑崙石的時候，就看了看那扇門，這就說明，崑崙石肯定在裡面！

這個時候，西王母端著一些水果回來了，她瞄了一眼動彈不得的扶勝，眼神又急忙轉到若萌身上，驚叫道：「不要打開那扇門！」





若萌回頭瞪著她，拿出寶物袋中的黃金骷髏。一道金光射出，用力地打中了西王母的頭部，鮮血流下，落在地上綻放出朵朵紅蓮。扶勝看得驚心動魄，急切地想幫助這個善良的女人，可是此時的他卻動彈不得，他氣憤地咬住了嘴唇：「若萌快停下！」

女孩不屑地撇了撇嘴，「原來至尊女神也不過如此嘛。」說著她便打開了那扇門，裡面的景象震驚了她……

一位人面虎身、頭戴皇冠、有著白色尾巴的神靈與若萌四目相對，看到地上遇害的人之後，牠氣息狂暴無比，帶著滿滿的仇恨瞪著若萌，彷彿下一秒就能把她撕成一千片。在這目光之下，若萌驚呆了，漸漸地，她看到自己的手足慢慢變得透明、消失，最後，整個人竟憑空消失了——「不，我不要回去！」這是她最後發出的聲音。

就在這時，宮殿外的方向，傳來一個少女清脆的聲音：「西王母，你們沒事吧？那個女孩偷走了松子的寶物袋，肯定沒安甚麼好心！幸好我也吃了冰玉散……不然那個寶藏袋就永遠拿不回去了。」說話的是炎帝的女兒，也是赤松子的朋友，他們兩人一起修仙成功，一起遊玩人間。兩人也與西王母交好，三人時常一起聚會。炎帝女兒走了進來，第一個看到的是血流不止的「西西」，原來這個年輕貌美的「西王母」，只是西王母的侍女。

## 九

西王母拿下頭上的華勝，指著上面一顆湖水綠的寶石，慈祥又欣賞地看向扶勝，「這就是崑崙石了。」說著她從華勝上摳下那顆寶石，小心翼翼地遞給了扶勝。「孩子，拿好了，從今天開始，你將有權管理夢境世界。」

旁邊，赤松子和炎帝之女正在幫西西清理傷口，西西醒來後，感慨道：「我一開始看到那個女孩，就覺得不對勁，她口袋裡鼓鼓

的那東西越看越像赤松子的寶物袋。」說著，她轉頭看向扶勝，「我也覺得，你有管理夢境世界的潛質。」

「為甚麼要管理這個殺死我家人的荒唐之地？」想到這裡，扶勝氣憤地把崑崙石狠狠地摔在地上，碧綠色的石頭頓時碎成好幾千瓣，就像整個夢境世界一樣，在這一時刻破碎了。

## +

十六歲生日夜之後的清晨，第一縷陽光從窗簾的縫隙中，透進了扶勝的房間，照在了他身上，彷彿催促著他起床。扶勝躺在床上，疲憊無比，兩個濃重的黑眼圈清晰可見。

最先迎接他的，是手上劇烈的疼痛感。他看向自己的手心，崑崙石的幾個碎片被他緊緊地握在手中，他露出了笑容——他做到了。

扶勝從床上爬起來，決定去洗漱，剛下床，看到的卻是赤松子、炎帝女兒、西西，還有一隻老虎，躺在他房間的地板上……



The background is a vibrant red color. It features a large, swirling pattern of fish, likely koi, that creates a sense of movement and depth. In the center-right of the image, there is a circular, textured element that resembles a traditional Japanese paper lantern or a similar decorative object. The title '十二金人' is written vertically in white, elegant characters across this circular element.

十二金人

吳一非著  
(六年級作)



秦始皇二十六年，有大人長五丈，足履六尺，凡十二人，見於臨洮，乃作金人十二以象之。

根據東晉干寶《搜神記》記載：秦始皇之時，有十二個金人，由銅製成，身長五丈，光是腳底板就有六尺。這些巨大的金人，個個穿著外國人的衣服，走在臨洮的大街上，很是奇怪。街上的百姓見到此事，東看看西看看，偶爾和身邊的人竊竊私語。他們眼睜睜地看著那十二金人走開，沒有人敢阻攔它們一步。

後來，秦始皇聽說了這件事，認為這是個吉利的徵兆，派人去全國各地尋找金人，但是都一無所獲。秦始皇為了紀念這十二金人，製作成了這十二金人的雕像，豎立在宮殿前。只可惜秦始皇去世了，秦二世上台後不久秦朝也滅亡了，十二金人的雕像也被項羽的軍隊毀壞了。

之後再也沒有人見過那十二金人。



十二金人正在西王母的石室中聚會。

「當年，我們被西王母派去出使秦國，恭賀秦始皇統一六國，那是多麼的威風啊！」

「是啊是啊，只可惜沒見到秦始皇。」

「後來才知道原來是我們走錯地方了。本來應該去咸陽的，怎麼到了臨洮呢？」

十二金人回憶著自己的往事。

「那次沒去成，後來聽說秦始皇專門給我們製作了雕像呢！」

「我去看過，真的做得非常好，五官、四肢全部都雕刻得非常精緻！」

「真的嗎？我也想去一次。」

「唉，後來雕像被項羽的叛軍毀壞了。」

「真可惜，我們的雕像看起來該是有多麼的威風啊！」

「對啊對啊。」

這十二金人是西王母的使者兼大臣，每次西王母在人間要去做甚麼事，就會派這十二金人下凡。上次他們出去已經是秦始皇的時候了。

「對了，聽說最近漢朝已經統一了中國。」

「早就統一了！你晚了幾十年了！」

「我一直待在崑崙山，哪裡知道中原發生了甚麼？這條消息還是我從西王母那裡偷聽來的。」

「每逢新的朝代，西王母不都會把我們派到人間去嗎？」

「可能她的消息也不是很靈通吧。」

「就是嘛，住在這麼偏僻的地方，消息傳過來至少也要個幾十年吧。」

「不過至少我們可以休息一下。」

「也是。但我們已經幾十年沒出去了，總不能一直待在崑崙山上吧。」

「我在這裡悶死了，整天看到的就是四面牆壁，西王母也不讓我們出山。」

「唉……」




「拜見西王母娘娘……」

十二金人跪在地上。西王母緩緩張開嘴來，露出自己的豹牙，顯得格外恐怖。







「最近秦朝滅亡了，被漢朝取代。」

十二金人一直跪在地上，一動不動。

「所以，你們待會兒下去人間，去恭賀漢朝的皇帝。不要走錯了！」

「但是漢朝不是早就開始建立了嗎？」

西王母露出自己鋒利的牙齒，火冒三丈。西王母在生氣時，常常會露出自己的虎牙。

「這些事情你管得著嗎？」

那金人立刻把嘴巴封住，不再說話，低頭看著地板。

「還等著甚麼？快點走！」

十二金人匆忙地離開了石洞。

### 三

十二金人沿著雪山上的小路走下去。現在正值冬天，下著鵝毛大雪，大樹上僅剩的幾片葉子也隨著大風吹落枝頭。十二金人身上雖然結了一層冰，但自己畢竟是銅做的，絲毫感覺不到寒冷，一路上談笑風生。不一會兒便走下了崑崙山。不過崑崙山離中原還是很遠，下了崑崙山，還要經過沙漠和山脈。

沙漠中的景色，除了沙漠還是沙漠。千篇一律的景觀，十二金人都看厭了。這裡天氣異常炎熱，十二金人甚至開始擔心自己的身體會融化。

十二金人堅持走下去，他們知道自己的使命很重要。

終於跨過了沙漠，來到了青藏高原。一排排雪山豎立在十二金人面前。草原上的牛羊似乎對這些訪客不是很感興趣，一直專心地低著頭吃草。

十二金人沒有停下來，他們知道自己必須完成西王母派給他們

的使命。

來到了中原，十二金人經過一個一個的城鎮，有大有小。有些村莊只有四五間草房，住著一兩戶人家；也有大城市，人群熙來攘往，非常熱鬧。

十二金人還是沒有停下來休息，他們知道，時間很緊迫。

### 四

十二金人歷經千辛萬苦，終於從崑崙山來到了長安，現在正值春天，長安城外百花綻放，形成一片花海，但十二金人沒有時間欣賞這些美麗的景色，而是大步向前，邁向長安。進入城池，漢武帝宏偉的宮殿出現在十二金人面前。城市中間，有一座湖，名昆明池，湖水清澈，顏色碧綠，湖邊上泊著數艘軍船。

街上的百姓見到十二金人，不知所措。個別有文化的人，認出這是秦始皇時期曾在臨洮出現過的那十二金人。

漢武帝知道了之後，連忙出宮接待這十二位客人。

「拜見陛下。」

漢武帝趕快上前把金人扶起來。


「免禮免禮！秦始皇時期出現的金人，今日出現在我大漢帝國，此必是上天所賜！」

「我們奉西王母的命令前來恭賀大王。」

「原來是天上來的使者，我竟然令您們等了這麼久，失禮失禮！」

「陛下，恭喜您統一中國，希望您的國家蒸蒸日上，維持現在繁華的狀況！這是我們從西王母那邊帶來的一些薄禮，請大王定要收下。」

說完，十二金人便把西王母從鯨人那裡得來的一顆珍珠獻給漢



武帝。珍珠放在雕刻精美的檀香木盒子中。漢武帝見到之後，愛不釋手，把在手裡玩弄了許久。

「你們從崑崙山遠道而來，想必也累了。來，各位請坐！」

「大王，我們還有事，就先走了。」

「請留步！我還準備了些許薄禮。望各位笑納……」

忽然，那珍珠發出淡藍色的光，從精美的盒子中微微浮起，懸浮在空中。藍色的霧氣圍繞珍珠。珍珠是半透明的，依稀可以見到珍珠中間有規律地閃著光。漢武帝見此狀，趕快呼叫衛兵過來。衛兵上前，用顫抖的雙手緊緊握住珍珠，不久後，珍珠便自己恢復原狀，從空中一尺高直接落在盒子裡。

「這是甚麼！」漢武帝驚恐地說。

十二金人亦未見過此事，一時答不上話來。

珍珠又開始移動，它在盒子中的絲綢上止不住地滾。衛兵又一次把珍珠握在手中，但珍珠搖晃得很厲害，掙脫了他的手。珍珠又一次往上升。到頂點之後，珍珠開始出現裂痕，發出類似玻璃破碎的聲音。漢武帝趕緊上來，試著用手護住珍珠。但是，裂痕慢慢地延伸到了珠子上的每一個角落。珍珠破碎了，化成了冰藍色的碎片。藍色的煙霧又一次瀰漫整個房間。

當眾人睜開眼睛時，那十二金人已經不見了。檀香木盒子也憑空消失，桌子上只剩下珍珠碎片。有個別見多識廣的大臣指出，珍珠化成的碎片便是冰玉散。不久後，碎片竟在桌上融化，成了一灘水，水又蒸發成了煙霧，房間裡的微風把煙吹散。只見那縷縷清風撫過眾人的臉，慢慢向西方飄去。

### 作者的話

一開始寫這篇文章時，我仍是六年級的學生。到現在八年級，我在文學修養以及語言的把控上有了顯著的提高。在這個故事中，我將十二金人的傳說延伸到漢武帝，其中還包括了許多來自古時傳說的物品，比如冰玉散、昆明池等。在故事的最後，我設計了一個開放式的結局，各位讀者可以自行想象。





# 天人之際

張瀚宇 著  
(九年級作)





神。

多麼宏大的詞。多麼渺小的事。

世界上那活著的，活過的，還未活過的那些人，都追隨著甚麼，從最渺小的心願到最野心勃勃的慾望。

金錢，榮耀，和平。

請叫我神靈。

我就是凡人所信奉的，所信仰的千千萬萬的神明中的其中一個。我也不知道我是如何來到這裡的。如何出現的。但我的故事就是這樣。

多麼渺小的人。多麼渺小的神。

---

「天界」是凡人的潛意識聚集在一起的核心。這核心並沒有任何實體，更像是一種意念，一種想法。

如果說真是要以人類的視覺來描述的話，那麼請想象一個混沌的球形房間，摸不到邊緣，也不知道邊界。我就在這個房間中心漂浮著。我像是，也許就是，在這裡憑空出現的。

不知道為何，我一睜開眼睛就知道了這是哪裡，知道了我是誰。

我是神。一個村子的守護神。

頓時，環繞四周那朦朧不清的混沌散了開來，像是眼前的霧氣突然分散，一切突然變得無比清晰。

我看到了凡間。

啊！那夜空多麼美麗！那山峰多麼壯觀！那森林多麼茂盛！我看到了世間一切自然的美妙，從不斷湧動的河流到飛沙走石的沙漠，似乎只用了一瞬間。

但是，我的目光卻將我拉到一個陌生的地方，處於高山的中間。我看到了鋪平的草地上一些散落的草房子，看到了篝火照射黑夜的明光。我看到了雜草叢生的粗糙田地，也看到了小河邊用竹子架起的漁網。

這是個凡人的村莊。

這時，我聽到了歡笑聲，聽到了嘖嘖喳喳的話語，也聽到了沙啞的歌唱聲。我的目光轉了過去，第一次真正看到了——人。

我看到了大概十幾個大大小小，男女老少的人盤腿坐成一個圓圈。這圓圈的中心站著一個鬢髮已白的老人，一隻手裡握著一個與他身高差不多的棍子作為支撐，看起來很有威嚴。他正在用他沙啞的聲音歌唱著我聽不懂的旋律，吸引著那些人的注意。

那歌聲與夜晚的蟬叫，流水聲，風聲，發出了美妙的和聲，似乎講述著一個故事。一個關於我的故事。

我也同樣被這迷幻般的歌謠所吸引，聽得入迷。哦！多麼神奇的凡人！

「哦，看來又來了一個新神。」一個洪亮的聲音突然在我的周圍發出回聲。凡間的景象再次被那未知的混沌瀰漫。我又被拉回了這個無邊的空間內。

我看向四周，只見一個衣著十分華麗的身影在我的眼前出現。他的頭上頂著一個方形的皇冠，兩個邊上有兩簾垂下來的玉珠。

「朕乃『昊天金闕無上至尊自然妙有彌羅至真高天上聖大慈仁者玉皇赦罪錫福大天尊玄穹高上帝』，稱朕為玉皇大帝即可。」那身影說道。

「歡迎來到天界。」

---

我見到了世界上所有的神明。

我遇見了玉皇大帝的手下們，遇見了遙遠西邊強大的奧林匹斯十二神，但同時也看到了千千萬萬個，與我一樣的小神，是由那些偏僻的村莊裡虔誠的鄉民們所創造出來的那些神們。

從龐大的帝國到渺小的村落，他們都在這看似摸不著邊的天界裡存在著，看著他們的信奉者安居的土地。



而我終於明白了我，以及世間上所有神明的使命。  
我們是被凡人的信仰創造的，而我們需要保護他們。  
保護那些弱小又神奇的凡人。

「為甚麼？我們為甚麼需要這麼做？我們難道就不能袖手旁觀，讓凡人自己生存嗎？」我曾經問過拉，一個從無盡的沙丘裡崛起的太陽神。他用他那隼一樣的眼睛直直地盯著我。

「因為，」他說道，「我們是因為我們的信奉者而存在的，沒有了他們，我們就活不下去。」

「甚麼意思？」

「無知的小神，我親眼見過一個神的死亡。一個再也沒有人信奉的神在我眼前痛苦地消失。凡人很喜歡把我們當成死不了的萬能神，但事實就是這樣。」

「……哦。」

我沒再多問，轉過頭，透過天界繼續看著我的村莊。

凡人實在是太脆弱了。不知過了多久，那唱歌的老人已經死了，他的屍體被埋在地裡。在地面上，曾經的少年現在也都滿是灰髮，對新一代的孩子們繼續講述著那個古老的故事。

那個關於我的故事。

我聽到他們描繪出我與可怕怪獸爭鬥的故事，我把捕魚的技術教給他們的故事，我保護著村莊抵禦外敵的故事。

當然，現實中的我甚麼都沒做。

這個村莊比較以前明顯大了許多，新建起不少草房屋，而那些房屋裡的人丁也增加了不少。

在整個村莊的正中心好像新豎立了甚麼。我仔細看了看。

有一個人正在穿著一身很奇怪的袍子，正在村莊中心吟詠著甚麼。在他前面放著一些食物，莊稼等，正在緩緩燃燒，煙霧瀰漫。

「諾，那些食物是給你的，看來你終於有了個祭司了，好樣的，朕看好你。」玉皇大帝在我身旁說道。雖然我是一個獨立於中原大部分信奉玉皇大帝的小神，但畢竟還是一個中原的神。

「謝玉帝。」我回答道。

「但是朕得警告你一下。你在凡間的影響越強大，你在天界的力量也越強。到那時，可能有神會嫉妒了，明白嗎？」

這句話讓我思考了很久。

他走開了，留著我看著這看起來越來越渺小的村莊。那煙霧已散盡，而在遠方，另一種煙正在緩緩升起……

### 三

多麼神奇的人。

多麼可怕的人。

不知如何，天下似乎在一瞬間內陷入戰亂，而我所要保護的村莊正處於這場戰亂的中心。

數不清的人聚集起來，穿著鎧甲、手握長槍、揮舞軍旗，向著對方衝去，犧牲自己的生命，為了甚麼？

經過玉皇大帝的解釋，我明白了我的村莊處於某一個自稱為「楚」的一個國家內。

「國是甚麼？」我問道。

「國，就是一個巨大的村子。」玉皇大帝回答道。他看起來正在全神貫注地看著他在凡間中已分裂的天下。那戰火連天的天下。

「到底有多大？」

「大到你無法想象。」


「他們鬥爭可是為何？」

玉皇大帝頓了一下，低下頭，似乎在想著甚麼。過了不知多久，他又抬起頭來，對著我解釋道：

「這，取決於你到底在問誰。對於那些凡人，戰爭是為了榮耀，為了土地，為了資源而打的。但是，天界和凡間有著很巧妙的關係。凡間內的事，可以創造或者毀滅神明，那麼反過來說，天界內所發生的事情，多多少少會影響凡間。

不管人是怎麼想的，戰爭其實都是天上神明所搞的鬼。凡間裡





的人們可能都不知道，但是神與神之間的鬥爭可不是一件小事。」

我若有所思地點了點頭，只見那戰火即將要接近我的村莊，作為神的我卻感覺無能為力。

渺小。

#### 四

戰亂中的人，反而更堅強。這的確很有趣，經過苦難磨鍊的他們似乎都想通了甚麼。

受人崇拜的學者們一個一個的冒出來，大聲宣揚著自己對「如何做人」這個千年未答的問題的解法。

道家、法家、儒家、陰陽家，他們都想尋找真正的答案，尋找那似乎觸手可及，而又似乎遠在天邊的終點。人類的思想由最基本的存活演變成了對「禮」與「義」的追求。

神也是有無聊的時候。我慵懶地懸浮於天界與人世的節點，遙望著自己的領土——我的信徒所在之處，不遠處的幾個小孩子正互相追逐著而嬉戲，他們的手裡緊握著一座雕塑，似是青銅而製，刻在那粗糙的身軀上的是我的容貌。我看著凡間的自己，濛濛天界的隔霧中，那雕塑看著額外迷人，本來應該看清一切的我諷刺般地入神……

#### 五

不知過了多久，戰爭的烽煙終於平息了。某個自稱為「秦始皇」的人拉著「秦」的旗幟統一了他所認為的天下。我不知道他是誰，而說實話我也不怎麼在乎。

也許是因為這天下實在是太大了，也許是因為我的村莊實在是太不重要了，但是我的村莊感覺沒有受到任何影響，每個人都過著

一樣的生活，做著一樣的勞動，一樣的勞苦。

玉皇大帝看起來似乎憔悴了不少，身上的衣袖也黯淡了許多。那些凡人的鬥爭看起來也影響了天界。他有一些沉重地看著那些凡人，從華麗的寶殿到貧窮的田地。

「玉皇大帝您……」

「別管朕。這場戰爭浪費了許多人命，朕與凡間的連結弱了許多。」他似乎有一些不耐煩地回答道。

「我能怎麼樣保護我的村莊？」我或許有些唐突地問道。

玉皇大帝頓了一下，想了想。

「你的存在就足夠了。」他說道。

「這又是甚麼意思？」

「我們這些神明基本上就是凡人信念的頂梁柱。當他們不再相信我們，自己聚集的意念也會消失。沒有了一個可以團結人的信念，人類最終會變回到本來自私，貪婪的本色，獨自在一片滿是孤島的海洋裡自生自滅。」

玉皇大帝又嘆了一口氣。

「總之，好好看顧一下你的村莊吧，一個戰火剛剛平息的國家，和平不會長久的。」

我默默地點了點頭。儘管他那玉衣上沒有一絲瑕疵，但玉皇大帝卻還是像人一樣象徵性地拍了拍自己袖子上那不存在的塵土，緩緩地走開了。

多麼有趣的人。他們經常把我們當作無所畏懼的守護者，但卻沒想到我們也與他們一樣畏懼，畏懼死亡。

在凡間，改朝換代的事一個接一個地發生，不同的人得到了不同的天下，不同的國分裂又合併。我的村莊同樣也隨著時間的推移更換世代，村莊變得更大，也有越來越多人信奉著我，崇拜著我。在欣慰的同時，我還是擺脫不掉一種不祥的預感……



## 六

今天，拉，那在自己那沙漠帝國裡曾經輝煌強大的太陽神，死了。

他的死亡很漫長。與其說是像一炷香被吹滅，更像是一溪流水緩緩乾枯。

隨著宙斯的到來，拉的信奉者被那閃電神所帶來的文化的陰影所覆蓋。隨著時間的流動，宙斯強大的同時，拉也變得越來越憔悴，再也沒有他往日的光輝。

看到他苟延殘喘的樣子，我不由自主地生出了同情心。但他依然活下去了，在沙漠的角落裡，依然有不少人堅信太陽神的光輝。

壓死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發生在宙斯變成朱比特之後。

宙斯原本是希臘的守護神，但那不知多少希臘人堅信攻不破的城牆被羅馬的大軍攻破了。

希臘已滅亡，但宙斯卻沒有，反而化身成了朱比特。

比起以前的宙斯，朱比特的性格像是一個完全不同的神。畢竟我們都是人所創造的，那他們又為何不可改變我們呢？

朱比特換掉了潔白的長袍以及頭上的桂冠，戴上了堅硬的鎧甲以及鋒利的長劍。作為帶領著所有羅馬人的神，他非常強大，但他的野心永遠比他的能力還要大一點。

當然，他不費吹灰之力就消滅了拉花了千年心血所造起的沙漠帝國。

隨著羅馬大軍踏進法老寶殿那整齊的步伐，拉在他自己帝國裡的權利也一點一點地消失，取而代之的是紅色的旗幟，上面畫著一隻展翅翱翔的鷹，朱比特的象徵。

我目睹著拉在天界中忽隱忽現，表情十分痛苦。

「啊，無知……無知的小神。你又來……來了？」他看到我，有些艱難地說道。「來吧，來嘲笑我的無能吧！我連……我連自己的人民都……都保護不了，還算是個甚麼神！」

我也不知道該說甚麼。拉看著遠方的凡間，似乎在深思著甚麼。

突然，他轉過頭來，那似隼的雙眼再次亮起最後的光芒。

「無……知……」他輕輕地傾訴，不知是說我，還是嘲笑他自己。他閉上了眼睛，消失了，不知去向何處。

## 七

又不知過了多少千年，我竟然奇蹟般地存活下來了。我親眼看到了無數戰爭的殘酷，見到了無數個神的死亡。但那小村子供奉我的香火，雖不算盛，卻世代綿延。

唯一的不同是，隨著時間的流過，神殺神的事件逐漸演變成了人類的懷疑。

懷疑神的存在。

的確，人類執著於對他們所稱為「科技」的發展似乎像是直接否認我們存在的證據。我們逐漸被遺忘，當作古時候的迷信。

我還在天界之中，看著我那曾經渺小的村莊，現在也已經發展出了我在千年前無法想象的文明。人們漸漸地不再務農為生，年輕人都去了周圍繁華的大城市打工，村裡多是老人和孩子。

但是，我卻越來越脆弱。村莊裡依然堅信我存在的，只剩下在那破涼亭下，搵風打牌的幾個老人，那些像我一樣不想接受時代改變的，所謂的社會殘片。

一朵鮮紅的梅花在空中打轉，似是飄忽不定的神——飄忽不定的我，隨著宇宙熵增而散去，走向永恆的遺忘。





# 十二金人的魔力

張滙亨 著  
(六年級作)



秦始皇登基的第二十六年，他成為了第一位統一全中國的皇帝。而這一年，還發生了一件奇怪的事情：

在臨洮附近，出現了十二個身高五丈、腳六尺長、有著橙紅色皮膚的巨人。秦始皇便命令人們收集全天下的兵器，造出十二金人，彷彿想要用他們威武的形象來顯示自己的實力。

十二金人在秦始皇的統治下站立了十一年，可是在秦二世登基的那一天，十二金人消失得無影無蹤了，甚至沒有人記得它們的存在。

原來，十二個「巨人」是十二位從銀河系外來的外星人。它們想要看看地球適不適合它們住居，也想知道地球現有的居民們會不會對它們友好。看到了那麼多場戰爭和秦始皇統一六國的景象，十二位使者以光速逃回了它們的星球。但是幾年前，外星人們發現了它們的失誤。它們不小心讓地球上的「人類」看到了它們，還把它們的樣貌記了下來，刻成雕塑！聰明的外星人等到秦始皇去世，立即用它們的科技把金人移動到一個隱蔽的位置，還把十二金人從所有人的記憶中移除。現在，只有《搜神記》有記載這件離奇事，而人們卻把此事當成荒誕的傳說。

外星人在黑夜的掩護下，控制十二金人，到了一個荒野地區。它們雖然以前在地球待過幾個月，可是還不太熟悉這裡的地理，只希望沒有人會在這裡發現金人。

但是事與願違，幾個月後，這裡突然連續下了三天三夜的雨，十二個金人接收到了外太空和地球上的能量，被雨淋濕後，快要承受不住兩個不同世界的壓力，竟然一個個漸漸開始粉碎剝落。一塊塊碎片掉進水裡，被河流沖刷著，四處飄散。



又過了一百多年，一個寂寞的冬天晚上，白雪皚皚，外面似乎看不到一個人。

一隻黑色的小船在這冰雪裡航行著，裡面載著孤獨的文人王子猷和他的童子。童子邊不斷地划船，邊想著幾個時辰前發生的事。

半夜三更，童子從美夢中被王子猷的叫聲吵醒。

「銅背！快醒來，我們要去見戴安道！」

「啊？」童子銅背揉揉眼睛，慢慢坐起來。

「我突然想起他，想當年，我們可是好得不能再好的朋友呢！他肯定每天都想著我，真希望能與他再次相見！他住在剡縣，一晚上就到！」王大人越說越激動。「走，我們坐小船去！」王大人明顯喝醉了。

這已經不是大人第一次如此任性了，銅背心想，我要不是唯一一位跟隨王大人多年的童子，我才不會再冒著風雪跑出來呢。今天實在太不幸了，平常的道路被堵住了，他們必須繞彎路，划進一個很久沒有人來到過的水域。聽說這裡常常鬧鬼，但銅背也不知道這是不是真的，他以前在白天都沒見過這條河，何況現在是黑夜呢！他哆嗦了一下，希望他聽到的都只是謠言。再說了，王大人的命令，他可不能反對，現在他又喝醉了，更難和他爭論。

「咦？那兒好像有東西在水裡，擋住我們的路。」王大人在他身邊站了起來，打亂了銅背的思路。

「真奇怪，看起來是一堆金屬碎片。」銅背眯著眼睛打量著前面的河水。完了，銅背想，就知道這裡鬧鬼，今天還碰到在水上漂浮的不明物體，我們恐怕划不過去了。

「除了穿過這兒，我們沒有別的路可走了。」王大人打量了一下四周的島嶼，他打了個哈欠，懶洋洋地說。「你看看船能不能划過去吧。」





銅背往前划了一點，幾塊比較鋒利的碎片在他的船槳上刮了幾道痕跡。他趕緊把船槳從水中取出，真的不知道他們還能怎麼前行。此時，他看到一道微光從右方閃出，呼喚著他。他很驚奇，慢慢地划過去。他很快發現，在每一塊碎片上，都刻著一個奇怪的符號，有些還看起來比較相似。他數了數，總共有五六個不同的符號。

銅背轉頭看了看，發現王大人閉著眼睛，沒吭聲。他到底是不是睡著了呢，銅背也不太確定。他不想打擾他，就又把目光轉到水上的碎片。

銅背嘆了一口氣，簡直無可奈何。他漫不經心地用船槳在水裡划著。他實在太無聊了，靠著明亮的月光，開始把有著同樣符號的碎片堆在一起。

過了好久，銅背終於整理完了一百多片碎片。王大人好像真的睡著了，一點都沒有出聲。希望他醒來的時候不會責怪銅背一直停留在水面上不動。正當銅背要鬆一口氣，抹掉頭上的汗水時，一陣強光從每塊碎片中射出，直衝天空。銅背直視著強光，看到了一片白色，嚇得沒抓緊船槳，不小心讓它掉進了水裡。亮光太刺眼了，他用手遮住眼睛，往後一跳，聽到一個熟悉的聲音。

「啊！這是甚麼怪力亂神的東西！」原來王大人睡醒了。「啊！哪兒來的光啊！」王大人和他的童子都揉了揉眼睛，不知道剛剛發生了甚麼。等他們再次睜開了眼睛，看到所有的碎片都消失不見，連個影子都沒留下。一道燦爛的陽光映入眼簾，太陽升起了，開始照亮周圍的景象。

「我們在哪兒啊，這裡不是有一堆金屬碎片嗎？」王大人問道。「怎麼那麼快就到早上了？」

「是啊，是啊，它們剛剛還在我的眼前呢。那道光莫名其妙地出現後，它們就不見了！」銅背覺得簡直不可思議。「我雖然不知道時間，但我肯定，剛剛還是深夜，月亮掛在頭頂上。」

「這個地方太恐怖了，我們還是回去吧，銅背。」王大人說，「我剛才還在做夢呢，夢到了戴安道。唉，現在我真的沒興致見戴安道了，我們掉頭回去吧。」

童子聽了火冒三丈，自己又白費了一個晚上，全身都凍著。可是，王大人說得也對，這麼奇怪的地方，銅背也不想待太久。他只好把另外一支船槳撿起，慢慢划回家。

### 三

又過了許久，一位名叫農墨的神農後代開始了他研究農業的使命。一天，他在探索土地時無意經過了王子猷和他的童子遇到的島。一踏上去，他就發現這裡的泥土跟世界上任何其他地方的土都不同。好奇的他決定帶一些種子來種，看看這座荒島會不會讓植物長得更健康、更好吃。

隔天，農墨拎著一袋又一袋最常見的種子，來到了島上。農墨彎下腰，正要在土裡挖洞時，突然聽到天上傳來一個聲音。

「嘿！你在幹嘛呢？」原來是雨師赤松子從天而降。

「我發現了一片新的土地，想看看能不能種點東西，像我的祖先神農一樣，為人類做出貢獻。」農墨隆重地宣佈。

「嗯，」赤松子對農墨的激情無動於衷。「好吧好吧，那你得快點，我們計畫過會兒這裡會下大雨。」

「好的，好的。」

一個多小時後，農墨終於種完了種子。赤松子和其他雨師已經等得不耐煩了，雨水便嘩啦啦地流下來。

赤松子看著自己的成果，一邊在空中飄浮著，一邊服食他每天為了長生不老必須要吃的冰玉散。過程中，赤松子不小心把一些冰玉散





掉到他身下的島上，沒想到，這卻對農墨的實驗有了重大的影響。

隔天早晨，農墨興沖沖地回到島上。雖然他知道種子不可能一夜就長成植物，可他還是想看看，萬一種子已經長出來了呢？豈料，他眼前出現了一片像水晶一樣的樹林。他記得他至少種了十幾種不同的植物，可是令他驚奇的是，所有的種子都長成了一模一樣的果樹。農墨跑向前，緩緩地向前伸出手，從一棵樹上摘了一顆奇怪的果子。

「哦，對了，我差點忘了。」他正要品嚐果子時，突然想到一件事。

農墨從口袋裡取出一根紅褐色的鞭子，他走到一棵樹下，開始用它鞭打樹幹。頓時，鞭子變成了碧綠色，又轉回紅褐色。

「神農以前教過我的，這代表……」農墨把果子扔進嘴裡，馬上就感覺到全身有力，身上所有的傷口都痊癒了。「哇，原來是真的！碧綠色就代表是神丹妙藥！」

幾天後，農墨又回到島嶼上，從樹上摘了好幾顆果子，想給家人朋友吃。他們都叫這個果子「冰晶果」。可是所有人，包括農墨，都不知道為甚麼島上可以種出冰晶果。

原來當外星人用它們的科技來控制十二金人時，它們所擁有的能量殘留了下來。如果足夠的雨水碰到了這些地球從未見過的能量時，就會令金人變成金屬。剛好，秦二世登基後的幾個月內，有幾次狂風暴雨降在金人的附近，很快就激活了外星人的能量。之後，王子猷和他的童子一個寒冬的晚上找到了金屬碎片上刻著的外星人文字，無意中發覺碎片的用法，把它們都送到了地底。零零碎碎的能量又跟雨水和冰玉散混在一起，才會長出奇怪的植物。

又過了幾天，農墨發現島嶼的顏色變得越來越淺，直到它突然有一天完全消失，無影無蹤。這件事就像沒發生一樣，可是對農墨來說，這奇怪的事確確實實地發生了，他會永遠記住這個奇蹟。

### 作者的話

寫這篇小說的靈感，主要來自於《搜神記》中對於秦始皇時期十二金人的記載。在課上，我們討論到這十二個穿著夷狄服的巨人可能是外星人，這引起了我的想象。我結合了《世說新語》另外幾個人物，王子猷和其童子，以及《搜神記》中的雨師赤松子和神農的後代農墨。我開始寫的時候，也同時在和一個朋友寫我們自己的小說，大部分都是關於我們自己製造的神話故事。所以，這篇小說也包括了很多跟魔力有關的部分，跟那一本小說的風格很相似。

創作過程比較艱難，但我也特別享受這次的創意寫作。一開始，我有一個很好的點子，想要把三個不同的故事連接在一起，但寫著寫著，就發現不知道怎麼讓故事發展下去，很多時候都會感覺到沒有動力繼續寫下去……終於寫完後，感覺鬆了一口氣，十分滿意。

我覺得創意寫作很有趣，只要能寫得出來，故事裡甚麼都可以發生。我很享受寫這篇小說的過程，希望以後能有更多機會來寫小說！







# 赤松子

丁奕辰 著  
(六年級作)



漢武帝掌權之時，九重天之上，南天門內，玉皇大帝道：「武帝年間，大劫將至，龜生毛，兔生腳，實乃兵甲將興之象也。十二金人將入凡肆虐，百姓苦也。因此，吾令當今雨師赤松子，同神農俱往凡間歷練，滅十二金人，平定天下。雨師赤松子，神農領旨！」此時赤松子正於崑崙山西王母石室中潛心修煉，聞此消息，驚起，速踏飛雲，尋神農而去，兩人暢談一宿，商議如何滅災除害。第二日便動身下凡遊人間，為民，為天下蒼生謀個安寧。

十二金人人長五尺，足履六尺，所到之處，寸草不生，一片荒蕪，百姓如驚弓之鳥，四處逃竄，每日活得膽戰心驚。更逢漢征夷狄，烽火連天。

漢武帝從奏摺中識聞十二金人，嗤之以鼻，判定天下定不能有如此之生物，朝中忠臣力勸，才派遣小部分人馬，前去現場一窺虛實。部隊去後回報，誠然如此。漢武帝聞後懼之，沐浴焚香，向上天祈福，願保國泰民安。

赤松子與神農下凡遊歷，睹蒼生萬物凋零，百姓苦不堪言，便即刻趕往現場，見十二金人四處造孽，樹木被連根拔起，滿目瘡痍。原本安寧的村莊，遭到金人的摧殘後不復往昔。百姓無助的呼救、掙扎聲，回蕩在赤松子與神農的耳邊。兩人飛掠過田地與郡城，穿行於灰暗空中，終於見了那高大威猛的軀體，十二金人就在眼前。見它們身著殘破的夷狄服飾，便知不是中原人。「吾等奉天帝之命，前來捉拿爾等，還不速速投降！」

天地顫抖，血色夕陽照破紅塵，神農赤松子與金人大戰三百回合，由飛天遁地至天涯海角仍不分勝負，戰況焦灼。但金人在長時間周旋下已是精疲力盡，最終不敵，在神農與赤松子的聯手猛攻之下，敗下陣來。

十二金人被驅出邊界，放逐蠻荒，永世不得入入境，天下也漸恢復了以往的生機。

赤松子欲繼續逍遙自在，踏遍人間大好河山。而那天地大劫打鬥殘剩的劫灰，則化作風雨，稀稀落落地飄灑於塵世間。



請掃描左方二維碼  
與作者交流讀後感

### 作者的話

此短文為筆者於六年級時書院課中的隨手創作，以《搜神記》及《世說新語》中人物為參考，展開故事。另外受動畫電影《大魚海棠》中台詞的啟發，而經琢磨後，完善了結尾。儘管這已是兩年前所寫的，與筆者現在文風迥異，但落筆時的不易終是歷歷在目。好比修飾打磨文中詞藻，仍是筆者現在持續專注的方向。創作的機會是可貴的，應當珍惜且投入，很難有這般自由度高的寫作了。





懸賞令

胡茗遠 著  
(七年級作)



舊說云：年年一月有一高樓現於山頂，每隔一層便有照明，直至雲霄，上下不少於千尺。

一日，一人與其友於山上以劍玩耍，忽聽見一聲巨響。二人走向那聲之源，見一樓。此樓果如傳說一般，高至雲霄。二人皆異之，欲入此樓，探其中有何物事。

樓中並異常寬闊，似乎樓中比樓外大。二人於樓中上下走動，見到甚多稀奇物事。二人奇之，即取下甚多外形怪異之盔甲，佩戴於身，並取走幾把可懸浮之劍。然天色已晚，二人皆忘出口所在。無奈之下，只好另尋出路。須臾，一人便見一門，遂推門而入，不承想此門後，竟無山，只一甚是熱鬧之城，聳立於前。城中屋舍儼然，鱗次櫛比，綿延千里。此城中之人臉上有一眼，頭上無髮。

此城之王多疑，聞有二陌生之人現城市之中，且攜兵甲，長相怪異，竟有兩眼，形跡可疑，意為欲行刺自己之刺客，逐下令捕捉，購其頭千金。二人聞後，亡去入山，以野菜充飢。

一旦，一衣衫單薄之老者來到樓旁。二人見此老者髮如蓬草，衣衫襤褸，暗道不妙：「此人難道是扮乞丐來捕捉我們之人？怎會找到這裡？」老者見二人皆面容憔悴，狼狽不堪，衣衫污跡斑斑，乃問曰：「爾等皆年少，何以隱此山中？」二人未答，乃問曰：「聞此城之王出千金要捉吾等，不知為何？」老者對曰：「若一人將其頭顱與吾，吾可助爾等殺王。」其一人曰：「唉，罷罷！吾二人皆亡，不如一人可活！」遂從老者手上取來一劍，以劍擬己頭。另一人見狀，抱屍痛哭流涕，老者乃取走其首與劍，便下山。

須臾，老者去到宮殿拜見皇帝。此王有一張馬臉，滿面麻皮。老者左膝著地，雙手捧首級，曰：「請先將他人趕出此地，免生異心。」此王愚甚，竟真將他人趕出殿外。

「皇上，請查看此頭，是否是您下令捕捉之人之一？」

王乃下階查看，與老者相隔不足兩尺時，老者突然於頭後抽出一匕首，刺向王腹。

確認此王死後，老者隨即於懷中掏出一懸賞令，而懸賞令上之人有一張馬臉，滿面麻皮，賞金上萬。



· 請掃描左方二維碼  
與作者交流讀後感 ·

### 作者的話

這篇文章的靈感來源於《搜神記》中的〈三王墓〉與《聊齋志異》中的〈山市〉。我用了〈山市〉中的高樓，設計一個世界，並主要用〈三王墓〉中的故事來編織情節。這個故事中也是有人自殺，但他是為了讓朋友逃走，而幫助他們的人，也並不是大好人，反而是一個貪圖利益的人。

在寫作過程中，我經常會不知道接下來寫甚麼，甚至忘記原來準備寫的內容。那種時候非常令人懊惱，但整體來說寫作過程也是挺愉快的，因為我可以寫下來任何頭中所想的事情，不會像平常寫作時枯燥無聊。原來這篇小說中的一些細節並沒有與後面情節有太大關係，有和沒有都可以，但改了以後，就在某種方面不可被另外一種描寫代替。我寫之前想挑戰一下自己，所以打算用文言文來寫，雖然我知道會犯很多錯誤。

寫完之後，我是有成就感的，畢竟自己第一次用文言文完成了一個故事，而同時又為自己放下了一個重擔。這次寫作能是我目前的寫作過程中最愉快的一次了，讓我第一次體驗到寫作時的快樂。



# 梧桐

第二輯

編輯：張玉龍 黃詩琦

助理編輯：陳凱靖

美術設計：林展喬

出版：香港中國旅遊出版社  
(香港鰂魚涌華蘭路 20 號華蘭中心 24 樓)

印刷：雅昌文化(集團)有限公司

國際書號：978-988-8740-25-3

2023 年 5 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 弘立書院  
First Edition, May 2023 ©The ISF Academy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book may be reproduced  
in any form without written permission from the publisher.



弘立書院

香港薄扶林鋼綫灣道一號

The ISF Academy, 1 Kong Sin Wan Road, Pokfulam, Hong Kong

電話 Tel +852 2202 2000 傳真 Fax +852 2202 2099

ISBN 978-988-8740-25-3



9 789888 740253